余英时作品系列

方以智晚节考

增订版

余英时著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余英时作品系列

余英时著

方以智晚节考

增订版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方以智晚节考/余英时著.—增订版.—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8
(余英时作品系列)
ISBN 7-108-02071-8

Ⅰ.方…　Ⅱ.余…　Ⅲ.方以智(1611~1671)-人物研究　Ⅳ.B248.93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10783号

责任编辑　张　荷
封扉设计　陆智昌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22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年8月北京第1版
2004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 9.625
字　　数　250千字　图字01-2003-8169
印　　数　0,001-5,000册
定　　价　20.50元

总　序

北京三联书店决定印行“余英时作品系列”六种，我想借此机会说明一下这六种著作的性质。

《方以智晚节考》、《论戴震与章学诚》和《朱熹的历史世界》是三部史学专著，各自成一独立的单元。这三部专著虽都标举了个别思想家的大名，但研究的重心则投注在他们所代表的时代。《晚节考》详细追溯了方以智晚年的活动和他最后自沉于惶恐滩，但仍然不是一般意义的传记研究。我是希望通过他在明亡后的生活与思想，试图揭开当时遗民士大夫的精神世界的一角，因为明、清的交替恰好是中国史上一个天翻地覆的悲剧时代。这一精神世界今天已在陈寅恪先生《柳如是别传》中获得惊心动魄的展开，但1971年我写《晚节考》时，《别传》的原稿尚在尘封之中。后来我果然在《别传》中读到方以智与钱谦益曾共谋复明，可惜语焉不详。在这个意义上，《晚节考》也许可以算做《别传》的一条附注。

《论戴震与章学诚》则是为了解答为什么宋、明理学一变而为清代经典考证的问题。关于中国学术思想史上这一重大转变，20世纪初年以来史学家先后已提出种种不同的解释。这些说法虽各有根据，但我始终觉得还有一个更关键性线索没有抓住。宋明理学和清

代考证学问在儒学的整体传统之内是没有人可以否认的。既然如此，这一转变必然另有内在的因素，绝不是仅仅从外缘方面所能解释得到家的。我在罗钦顺（1466—1547）的《困知记》中读到一段话，大意是说“性即理”和“心即理”的争辩已到了各执一词、互不相下的境地，如果真正要解决谁是谁非，最后只有“取证于经书”。我在这句话里看到了一隙之明：原来程、朱与陆、王之间在形而上学层面的争论，至此已山穷水尽，不能不回向双方都据以立说的原始经典。我由此而想到：为什么王阳明（1472—1529）为了和朱熹争论“格物”、“致知”的问题，最后必须诉诸《大学古本》，踏进了文本考订的领域？现代学者一致强调顾炎武（1613—1682）“经学即理学”那句名言是乾、嘉经学家的指导原则，这自然是事实。但是我在方以智为《青原山志略》（1669 年刊本）所写的《发凡》中，也发现了“藏理学于经学”一句话，和顾炎武的名言如出一口。这岂不说明：从理学转入经典考证是 16、17 世纪儒学内部的共同要求吗？这样的线索越积越多，我终于决定作一次系统的研究，《论戴震与章学诚》便是这一研究的初步成果。这部书自 1976 年刊行以来，在明、清思想史的专门领域内曾引起了不少讨论，它的“内在理路”（“inner logic”）研究法尤为聚讼的所在。这些讨论主要是在海外（包括日本和美国）的学术界进行的。为了澄清误解，我在 1996 年的增订本《自序》中作了一次较扼要的回应。我说明“内在理路”是相应于此书的特殊性质而采用的方法；我并不认为这是研究学术思想史的惟一途径。不过我深信，研究学术思想史而完全撇开“内在理路”，终将如造宝塔而缺少塔顶，未能竟其全功。或者像程颢讥讽王安石“谈道”一样，不能“直入塔中，上寻相轮”，而只是在塔外“说十三级塔上相轮”而已。现在三联书店将此书收入本“系列”之中，我盼望它

能得到更多的新读者的指教。

《朱熹的历史世界》是去年（2002）才完成的，无论是所包括的时代或所涉及的范围，都远远超过了前两部专著。这是关于有宋一代文化史与政治史的综合研究，但同时又别有其特殊的重点。它的焦距集中在以宋代新儒学为中心的文化发展和以改革为基本取向的政治动态。由于背后的最大动力来自当时新兴的“士”阶层，所以本书的副题是“宋代士大夫的政治文化”。宋代的“士”不但以文化主体自居，而且也发展了高度的政治主体的意识；“以天下为己任”便是其最显著的标帜。这是唐末五代以来多方面历史变动所共同造成的。相应于所处理的历史现象的复杂性，本书在结构上包括了相互关联而又彼此相对独立的三个部分：上篇通论宋代政治文化的构造与形态；下篇专论朱熹时代理学士大夫集团与权力世界的复杂关系；上篇的《绪说》则自成一格，从政治文化的角度，系统而全面地检讨了道学（或理学）的起源、形成、演变及性质。20世纪以来，道学或理学早已划入哲学史研究的专业范围。以源于西方的“哲学”为取舍标准，理学中关于形而上思维的部分自然特别受到现代哲学史家的青睐。近百年来的理学研究，无论采用西方何种哲学观点，在这一方面的成绩都是很显著的。但是理学的“哲学化”也必须付出很大的代价，即使它的形上思维与理学整体分了家，更和儒学大传统脱了钩。我在《绪说》中则企图从整体的（holistic）观点将理学放回它原有的历史脉络（context）中重新加以认识。这绝不是想以“历史化”取代“哲学化”，而是提供另一参照系，使理学的研究逐渐取得一种动态的平衡。

在三联书店编辑的提议下，本“系列”中另外三本书选收了我历年来所写的单篇论文，集结在三个不同的主题之下。这些论文所涉

及的时代、地域和范围都远比上述三种专著为广阔，这里不可能一一加以介绍。下面让我略述我研究中国史的构想和历程，以为读者理解本“系列”之一助。

我的专业是19世纪以前的中国史，就已发表的专题论述而言，大致上起春秋、战国，下迄清代中期；所涉及的方面也很宽广，包括社会史、文化史、思想史、政治史、中外关系史（汉代）等。但是我的目的既不是追求杂而无统的“博雅”，也不是由“专”而“通”，最后汇合成一部无所不包的“通史”。“博雅”过去是所谓“文人”的理想，虽时有妙趣，却不能构成有系统而可信赖的知识。“通史”在中国史学传统中更是人人向往的最高境界，大概可以司马迁所谓“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表达之。但在现代的学术系统中，这样的著作只能求之于所谓“玄想的历史哲学”（“speculative philosophy of history”）中，如黑格尔的《历史哲学》、斯宾格勒的《西方的没落》或汤因比的《历史之研究》。现代史学实践中所谓“通史”，不过是一种历史教科书的名称而已。但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都和我的兴趣不合。

我自早年进入史学领域之后，便有一个构想，即在西方（主要是西欧）文化系统对照之下，怎样去认识中国文化传统的特色。这当然是“五四”前后才出现的新问题。梁漱溟先生的《东西文化及其哲学》之所以震动一时，便是因为它提出了当时中国知识人心中所普遍关怀的一大问题。梁先生根据几个抽象的哲学概念对这个大问题所作的解答虽然也曾流行一时，但今天早已被人遗忘了。这不是因为梁先生想得不够深，而是因为这个问题太大，不是一个人或少数人在很短期间可以仅凭思考便能解答的。无论是西方的或中国的文化传统，都是在历史的长河中逐渐演进而成，中间经过了许多发展的阶

段。而且文化传统也不是一片未凿的浑沌，从政治体制、经济形态、社会结构到思维方式等等，都必须一方面分途追溯其变迁的轨迹，另一方面综观各部分之间的互相联系。所以我认定只有通过历史的研究，我们才能获致有关中国文化传统的基本认识。这当然是史学界必须长期努力的共业。中国史学的现代化目前尚在开始阶段，任何关于中国文化特色的论断都只能看做是待证的假设。

我虽然带着寻找文化特色的问题进入中国史研究的领域，但在史学的实践中，这个大问题却只能作为研究工作的一个基本预设，而不能也不必随时随地要求任何专题研究都直接对它提出具体的解答。这句话的涵义需要稍作解释。在世界上几个主要的古老文明中，中国的文明体系独以长期的持续性显其特色。这一点现在已为考古发现所证实，大致无可怀疑。所以仅就文字记载的历史而言，中国至少从商、周以来便形成了一个独特的文化传统，一直绵延到今天。在这三千多年间，变化起伏虽然大而且多，但中国史的连续性与欧洲史形成了十分鲜明的对比。雷海宗先生曾指出：欧洲自罗马帝国分裂以后，便再也没有第二个全面统一的帝国体制出现。但中国史在秦、汉的第一周期终结之后，接着便迎来了隋、唐以下的第二周期。雷先生早年在美国专攻欧洲中古史，回国以后才转面研究中国史，他的观察在今天仍然有很高的启发性。所以中国与欧洲各自沿着自己的历史道路前进，无论从大处或小处看，本来应该是不成问题的。我们只要以此为基本预设，然后根据原始史料所透显的内在脉络，去研究中国史上任何时代的任何问题，其结果必然是直接呈现出中国史在某一方面的特殊面貌，因面间接加深我们对于中国文化传统特色的认识。

但在现代中国的史学界，建立这一基本预设是很困难的。这是

因为从20世纪初年起，中国学人对于西方实证主义的社会理论（如斯宾塞的社会进化论）已崇拜至五体投地。严复译斯氏《群学肄言·序》（1903）已说：“群学何？用科学之律令，察民群之变端，以明既往、测方来也。”可见他已深信西方社会学（“群学”）和自然科学一样已发现了社会进化的普遍“规律”。所以章炳麟、刘师培等都曾试图通过文字学来证实中国历史文化的进程，恰恰符合斯氏的“律令”。但当时西方社会学家笔下的“进化阶段”其实是以欧洲社会史为模式而建立起来的。因此与崇拜西方理论相偕而来的，便是把欧洲史进程的各阶段看成普世有效的典型，而将中国史一一遵欧洲史的阶段分期。从此以后，理论上的“西方中心论”和实践中的“西方典型论”构成了中国史研究中的主流意识。一个最极端的例子是清代学术史，有人把它比作“文艺复兴”（“Renaissance”），有人则比之为“启蒙运动”（“The Enlightenment”）。“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都是欧洲史上特有的现象，而且相去三四百年之远，如何能与清代考证学相互比附？中西历史的比较往往有很大的启发性，但“牵强的比附”（“forced analogy”）则只能在中国史研究上造成混乱与歪曲而已。但这一“削足适屦”的史学风气由来已久，根深蒂固。而对着这一风气，上述的基本预设是没有立足之地的。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西方的人文、社会科学，包括史学在内，显然已开始转向，实证主义（以自然科学为范本）、文化一元论和西方中心论都在逐步退潮之中。相反的，多元文化（或文明）的观念已越来越受到肯定。以前提倡“现代化理论”的政治学家现在也不得不重新调整观点，转而高谈“文明的冲突”了。也许在不太遥远的未来，“中国文化是一个源远流长的独特传统”，终于会成为史学研究的基本预设之一。

本“系列”所收三部论文集中，大部分涉及19、20世纪的文化与思想。这并不是我违反专业的纪律，故为“出位之思”和“出位之言”，而仍然是关于中国传统研究的一种延伸。让我借用杜牧“丸之走盘”的妙喻来说明我的想法。他说：

> 丸之走盘，横斜圆直，计于临时，不可尽知。其必可知者，是知丸之不能出于盘也。(《樊川文集》卷一〇《注孙子序》)

我们不妨把“盘”看做是传统的外在间架，“丸”则象征着传统内部的种种发展的动力。大体上看，18世纪以前，中国传统内部虽经历了大大小小各种变动，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但始终没有突破传统的基本格局，正像“丸之不能出于盘”一样。我研究18世纪以前的中国史，重点往往放在各转型阶段的种种变动的方面，便是想观测“丸”走“盘”时，“横斜圆直”的种种动向。

但19世纪晚期以后，中国传统在内外力量交攻之下，很快进入了一个解体的过程。这次是“丸已出盘”，一般史学家和社会科学家都认为这是中国从“传统”走向“现代”的新阶段。我虽不研究19世纪以后的中国史，但“传统”在现代的归宿却自始便在我的视域之内。这里只能极其简略地提示两个相关的问题。第一是“传统”与“现代”（或“现代化”）之间的关系；第二是中国传统的价值系统在现代的处境。

自从韦伯（Max Weber）在他的历史社会学中提出“传统”与“现代”两大范畴以后，西方社会科学家一般都倾向于把“传统”看作是“现代化”的反面。“理性”、“进步”、“自由”等价值是“现代”的标帜，面“传统”则阻碍着这些价值的实现。这一看法的远

源当然可以追溯到18世纪“启蒙时代”的思想家，但在20世纪50年代美国“现代化理论”（“modernizalion theory”）的思潮中却发挥到了极边尽限的地步。“传统”是“现代化”的主要障碍，必扫除一分“传统”才能推动一分“现代化”，在五六十年代几乎成为学术界人人接受的观点。这一观点自然也蔓延到中国近、现代史研究的领域。由于史学家一般将鸦片战争（1840）当作中国近代史的始点，这就造成了一个相当普遍的印象，认为中国的“现代化”是由西方势力一手逼出来的。当时美国史学家如费正清（John K.Fairbank）便是在这一理解下提出了“挑战”与“回应”的理论（借自汤因比）以解释中国自19世纪中叶以来的历史进程。他的基本看法是：西方的文化力量（如“民主”与“科学”）代表了“现代”，向中国的“传统”进行“挑战”，但中国的“传统”一直未能作出适当的“回应”，所以一个多世纪来，中国的“现代化”都是失败的。这个“典范”（“paradigm”）在西方的中国史研究的领域中，支配了很长的一段时期，直到70年代，因为萨义德（Edward W.Said）《东方主义》（*Orientalism*）一书的出现，费氏门人中才有开始对这一“典范”提出质疑的。但是我从来没有为“传统”与“现代”互不相容的理论所说服。在我看来，所谓“现代”即是“传统”的“现代化”；离开了“传统”这一主体，“现代化”根本无所附丽。文艺复兴是欧洲从中古转入近代的第一波，19世纪的史家大致都认为它已除中古“传统”之旧而开“现代”之新。但最近几十年来，无论是中古史或文艺复兴时代的研究都远比百年前为深透。所以现在史学界已不得不承认：文艺复兴的“现代性”因子大部分都可以在中古“传统”中找得到根源。不但如此，60年代末期社会学家研究印度的政治发展也发现：不但“传统”中涵有“现代”的成分，而且所谓“现代化”也

并不全属现代，其中还有从“传统”移形换步而来的。所以“传统”与“现代化”之间存在着一种“辩证的”关系。我在《现代儒学的回顾与展望》（1994）的长文中，便从明清思想基调的转换，说明清末不少儒家学者为什么会对某些西方的观念与价值有“一见如故”的感觉。我不能完全接受“挑战”与“回应”的假定，因为这个假定最多只能适用于外交、军事的领域，不能充分解释社会、思想方面的变动。中国“传统”在明清时期发生了新的转向，“丸”虽没有“出盘”，但已到了“盘”的边缘。所以在中国“现代化”的过程中，“传统”也曾发挥了主动的力量，并不仅仅是被动地“回应”西方的“挑战”而已。

关于传统的价值系统在现代的处境，我的预设大致如下：20世纪初叶中国“传统”的解体首先发生在“硬体”方面，最明显的如两千多年皇帝制度的废除。其他如社会、经济制度方面也有不少显而易见的变化。但价值系统是“传统”的“软体”部分，虽然“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但确实是存在的，而且直接规范着人的思想和行为。1911年以后，“传统”的“硬体”是崩溃了，但作为价值系统的“软体”则进入了一种“死而不亡”的状态。表面上看，自谭嗣同撰《仁学》（1896），“三纲五常”第一次受到正面的攻击，“传统”的价值系统便开始摇摇欲坠。到了“五四”，这个系统的本身可以说已经“死”了。但“传统”中的个别价值和观念（包括正面的和负面的）从“传统”的系统中游离出来之后，并没有也不可能很快地消失。这便是所谓“死而不亡”。它们和许多“现代”的价值与观念不但相激相荡，而且也相辅相成，于是构成了20世纪中国文化史上十分紧要然而也十分奇诡的一个向度。正是根据这一预设，我才偶而涉笔及于20世纪的思想流变和文化动态。

上面我大致说明了本“系列”所收各书的性质和我自己研究中国文化传统的一部分心路历程。中国历史和文化是一片广大而肥沃的园地。我虽然长期耕耘其中，收获却微不足道。但是我这一点点不成功的尝试如果能够激起新一代学人的求知热忱，使他们也愿意终身参加拓垦，那么这一套“系列”的刊行便不算完全落空了。

余英时

2003 年 12 月 10 日于普林斯顿

增订版自序

《方以智晚节考》初版刊于1972年。十四年来有关密之生平之新史料层出不穷，每睹有可以是正原书之疏误者辄记而存之。积久则连缀成篇，以补前愆，先后共得三篇，凡七万言，几与旧考相埒。传世文献之与密之晚节最有关系者大约已止于此，故此一问题之研究已可告一段落。兹汇合新得旧考于一编，勒为定本。至旧考之误则不加改正，以见先后论断因资料不同而变迁之过程。又旧本附录收有“晚年诗文辑轶”与“重要参考资料”两项，约两万言。新版“附录”部分增添不止两倍。《青原山志略》中保存密之晚年诗文语录逾两万字，余皆一一辑出，以备研治密之思想者之参考。《志略》在中国大陆或非难得之书，然在海外颇不易觏。以余所知，仅巴黎与美国普林斯顿各藏一本而已。“重要参考资料”项内增补方中通《陪诗》选抄六十五首，多附有自注，皆有关密之晚节之第一手资料，最为可贵。此一部分材料乃汪世清先生由孤本中恭楷录出。去年6月间汪先生游美，承以影印本三十二页相赠，至可感也。又初版附录诗文皆未经细校，不免讹误。此次增订余曾通体校阅数过，并施以现代标点，所费日力不少。密之文字不易通读，故断句不能必保无误，但期少误而已。读者若加引用，尚须仔细斟酌也。

《晚节考》初版虽疏略，亦稍有创辟之功。近数年来大陆学人考论密之晚年事迹者皆以此书为诤议之对象，而尤集矢于《死节考》一节。盖余初考密之自沉惶恐滩事，虽颇阐幽抉微，而苦无显证，则宜乎启人之疑窦也。此案经往返辩难，其谳终定。然定案之功则绝非余所敢独擅也。倘非大陆学人搜罗文献之勤与夫质疑献难之勇，余又乌从而得见如许佳证乎？学术进步必不能无诤议，即此可见。

余考密之晚节先后十有余年，于死节一端且论之至再至三，必穷其原委而后已。然余非有所谓考据癖也，亦非仅为密之个人争名节也。盖余笔下所及虽限于一人之事，而目光所注则在明清之际文化动态之整体。密之死于病抑死于自沉，在彼个人生命史上固属大事，在文化史上则关系尤为重大。以明遗民而言，密之自沉惶恐滩乃一具有典型意义之事件，故于当时士大夫文化中之价值观念、道德意识、政治信仰，以至家族伦理皆一一有所昭示。涂尔干（Emile Durkheim）论《自杀》（*Suicide: A Study in Sociology*），视之为“个人良知”之呈露，并推断其渊源于社会之“集体良知”。密之自沉亦未尝不可本是观之。且论文化之类型，未有不首先着眼于“生”与“死”者也。欲识某一文化之特性，吾人不仅当知该文化中人如何生，而尤当知其如何死。弗洛伊德（Freud）谓人皆有祈死之本能，其说信否不可知，然自杀为祈死之具体表现，则断无可疑也。故今人研究比较文化者亦往往视自杀为其中一要目。自杀因文化而异，其方式与频率，西欧、日本、印度皆各有不同，而西欧又复有天主教地区与新教地区之异焉。涂氏分疏自杀，特设“为人”之一型（“altruistic suicide”），以与“为己”（“egoistic”）型者对举。“为人”而自杀者，非以一死求个人之解脱，而在尽人生之本分(duty)，

如孟子所谓“舍生取义”也。然涂氏殆以此型为东方及初民社会所常见，故所举之例尤以印度与日本为主，至于西方国家，则惟军人中稍有其例。中国之“殉节”适可归之涂氏所谓“为人”之一类，密之之自沉即其典型也。涂氏依自杀之外在形式而分类亦仅足示其大概而已。同属“为人”之型焉，民族殊而方式亦异，斯又与文化系统有关，而宗教背景更不可忽，涂氏灼见固早已及此。惟以东方与初民社会并举，则其西方中心偏见之流露，未可据为典要耳。中国之殉节在东方文化中别具特色，与日本、印度亦复异趣。明清之际尤为中国史上殉节现象最为突出之时代，当时公私记录所载自杀殉节之事迹曷可胜数。以今视昔，殉节之价值判断诚不免将因人而异。但若取比较文化之观点以剖析之，则其事在17世纪中国文化史与思想史上实居于最核心之地位。此书辨析密之自沉，辞繁不杀，微旨所存，端在于是，非欲持考证与时贤争刀锥之末也。

以考证方法言，本书重点亦略有与传统不同之处。清代以来之正统考证大抵以西方所谓实证方法为主体。此盖与所考之对象有关。典章、文物、制度、事迹、年代之类皆历史之外在事象也。故必待证据坚明而后定谳。本书所考者，则古人之心也，科林伍德(R. C. Collingwood）所谓史事之“内在面”或“思想过程”（process of thought）也。夫古人往矣，九原不作，吾人复何从而窥见其心事乎？即自谓见之，又何以取信于他人乎？虽然，古语有之，“言为心声”，苟善解古人之言，则古人之心亦未尝不可见。此则近于西方所谓诠释方法矣。关于诠释之理论与方法，近年来西方流派虽繁，然亦颇有悠谬恣肆之说，可喜而未必皆可用也。实则中国之诠释传统源远流长，孟子已启其端，故曰：“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以意逆志，是为得之。”故吾人今日引西说为参证，可也，若

抛却自家无尽藏而效贫儿之沿门托钵，则未见其可也。此书所用诠释之法则一依中土之旧传。昔朱子为《韩文考异》、《楚辞集注》，即由古人之“言”以通其“心”于千百年之上；既得其“心”焉，又转据之以定其“言”之真伪。此亦考证之一道也。盖西方实证与诠释出于二源，常互为排斥；中国则不然，二者同在考证传统之内而相辅相成焉。乾、嘉考据家之至精卓者亦往往视所考之对象不同而二法互施。段懋堂论《琵琶引》“呜咽流泉冰下难”之句，即舍实证而取诠释之一例也。

惟余考密之晚节尚别有一重困难而为通常考证之所无者，即隐语系统之破解是已。以隐语传心曲，其风莫盛于明末清初。盖易代之际极多可歌可泣之事，胜国遗民既不忍隐没其实，又不敢直道其事，方中履所谓“讳忌而不敢语，语焉而不敢详”者，是也。物不得其平而又不能鸣，其声回荡曲折，于是隐语之系统出焉。钱牧斋、吴梅村之诗向来号称难解，其故在此。顾亭林在诸遗老中最为直笔，顾其诗中以韵目代字者亦往往而有。故考证遗民事迹者非破解隐语不为功。此又为诠释学中一特殊法门，西方亦有之，即所谓“译解暗码”（“decoding”）也。然清初遗民之隐语方式，因人因事而异，系统各别且与当时史事与古典传统皆密切相关，故又非凭空逞臆所能通解，惟有实证与诠释参伍以求、交互为用，庶几有以知古人之言，而见古人之心耳。陈寅恪先生撰《柳如是别传》，即溶实证与诠释于一炉而卓著成效者也。余初考密之晚节时虽未见其书，然拙工之斧斲亦竟有合于公输之准绳，私心颇用自壮。其后余以偶然因缘，而有《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之作，即以陈先生之法还读陈先生之诗文，乃益信实证与诠释殆如两束芦苇之相倚不倒。故以方法论而言，《晚节考》与《诗文释证》两书实有内在之一贯性，实证与诠

释虽同在中国考证传统之内，然古人分用之者多，兼采之者少，故其效亦终未大显。此殆因昔人考证所施之对象有异耳。

尝试论之，史者，知人论世之学也。今人于论世之义知之甚审，而于知人之义即多忽之。此时代风气使然也。然亦未有不知人而真能论世者，更未有不知其心而真能知其人者。此于治思想史为尤然。今之西方史学界有一派焉，欲驱除一切个人于历史之外；诠释学界亦有一派焉，欲驱除作者原意于其作品之外。此皆非余之所敢知。余孤陋，治思想史仍守知人论世之旧义而不欲堕于一偏。论世必尚外在之客观，故实证之法为不可废；知人必重内在之主观，故诠释之法亦不可少。然此不过理论上之强为分别耳。以言思想史之实际研究，则实证与诠释固不可须臾离者也。何以故？内外合一、主客交融即思维之所由起也；使内外不合、主客不交，则思维之道绝矣，更何思想史之可言乎？

《方以智晚节考》与《陈寅恪晚年诗文释证》皆考证之书，然其旨则有超乎一人一事之考证以外者，盖亦欲观微知著，借“个人良知”以察“集体良知”也。“考证”、“笺释”虽皆属传统文史研究之体制，若善尽其变，则亦未尝不能与时俱新，以供今之研治文化史与思想史者之驱遣。兹值两书同时增订重刊，故略道其旨趣与途辙，以示注新酒于旧瓶之微意云尔。

1986年10月10日　余英时序于美国康州橘乡

余君英时方密之晚节考序

钱 穆

晚明诸遗老之在清初，立节制行之高洁，成学著书之精严，影响清代两百六十十年，迄今弗衰。惟方以智密之著书虽流传，而行事隐晦不彰，关心诸遗老史迹者，每以为憾。盖密之人清以来，即披薙为僧。不如夏峰青主辈虽曰高尚其事，遁匿终身，要是在士林冠带之列。其为学亦不出性理经史，虽亦蹊径各别，而承先启后，固同在学术大传统之下。密之则藏身方外，学思言行，不能无殊，轨途既隔，传述遂寡。志犹合而道则乖，所以有显晦之相歧也。

及门余君英时，发愤有作，为《密之晚节考》，于密之披薙后生涯，博稽广搜，备引同时各家诗文，旁涉杂史、方志、寺院碑碣、禅门掌故，下逮近代诸家所考索，一鳞片爪精思密会，排比既详，条贯秩然。凡分青原、廪山、七祖道场三节，于密之方外流遁始末，乃一一呈现，如在目前。顾密之虽纵放山林，而尘累未净，姓字落人间，声名被寰宇，英时又特撰《俗缘考》，择其青原时期往来接触者十余人，就其可以透露密之晚节大概者加以论列，于是密之生活之内外两面，世出世双方皆得披豁兼尽，朗若列眉。三百年间一若沉若浮若隐若显之人物，乃得跃然如在纸上，宛然如在目前。考核之功之有裨学术而终为不可废有如此。

而英时此文之贡献，所谓发潜德之幽光，其对于密之生平志节之表扬，以证晚明诸遗老遭际沉痛深哀之一斑，乃及满清异族政权所加于中国传统士气之摧残压迫，不啻是钩画一轮廓，描绘一形态，使后之读者更益有以想见其时之情况，而不禁穆然以思惕然以惊，而油然生其对当时诸遗老无穷限之同情，而悼古愍今亦必有不胜之感慨发乎其间者，则莫如此文最后之《死节考》一章。

《清史稿密之本传》，马其昶《桐城耆旧传》，皆仅记密之之卒，不详其遇祸事。康熙十二年重修《桐城县志》，上距密之卒仅两年，亦不著其罹难死节。此事在当时，殆举世所讳，后人遂少传述。而英时独为之搜剔抉发，密之死难在辛亥，英时此文适亦在辛亥，前后适三百年，事之难能与巧合有如此。而英时又推定密之死在惶恐滩一节，更可谓思入微茫精通玄冥，三百年前人所怀心事，为三百年后人重新发得。所谓浩气之常存精魄之不散，即此亦略可信矣。

密之究犯何案，英时此文亦尚未考获。然计密之遁迹空门，灭影岩壑，亦逾二十年以上。纵是俗缘未尽斩绝，则从来高僧大德，又谁欤无此。要可谓不食人间烟火，不问当世理乱。而祸发之厉，钩连之广，其子乃有家人齑粉在俄顷之语。以密之之声光，其事必震动一世，而事后皆闭口不敢言，搁笔不敢记。密之《通雅》一书，清《四库》收入明人之列。《提要》极称之，谓其考据精核，迥出杨慎、陈耀文、焦竑诸人之上，在明代考证家中，可谓卓然独立，明明是胜国遗民下人昭代，四库馆臣岂不知。乃并此亦避不敢提，殆由爱生讳，其疏失即其谨慎，而密之乃居然得干净为一明代人。《提要》撰文在乾隆四十六年，上距康熙十年密之卒，亦已整整一百年，尚犹如此避忌，则百年前情景可想。

英时考密之晚节与殉难事外，复有《晚年思想管窥》一章提及三教合一之说，此乃晚明学风一大趋向。然应可加分疏。姚江流衍颇主此说乃欲撤除门墙，自放于无涯涘，以破俗儒之拘挛。若果逃儒归释，宁有复主三教合一之理。纵不然，亦牵孔老为偏裨，奉瞿昙于一尊。至如密之则逃儒归释乃其迹，非其心。否则将不使其三子仆仆皖赣间常年奉侍。又其为僧无定名，如无可、五老、药地、墨历、极丸老人等，此在名贤大儒如晦翁朱子有不免。文人尤喜染此习，佛门大德则少见。密之身为浮屠，而犹言三教合一，岂诚结习之难忘乎。故密之晚节，显然仍是胜国一遗老，不得以一禅师目之，此则读英时此文而更皎然也。

英时远道邮稿示余，乞为一言弁之，爰撮述原稿大旨姑以塞请。

壬子　钱穆

自　序

历史人物评价，古今往往异趣。盖时代既殊，观点随之而变，固其宜也。明清之际，桐城方密之以智才思照耀一世，然身后品藻则已屡经改易。当乾隆之世，汉学鼎盛，四库馆臣极称许《通雅》，所重者显在其考证，此第一期也。密之早年治学，博雅所及，兼通物理，与并世耶稣会诸子颇上下其议论。“五四”以来，远西郯子见重于中土，言密之者率多推其为近世科学与音韵学之先驱，此第二期也。洎乎最近，学风再变，思想与社会之关系最受治史者注目。密之少负澄清天下之志，接武东林，主盟复社，言思所涉，遍及当时社会问题之各方面，则宜乎今人之特有爱于密之者转在其为一时代之先觉矣。此第三期也。

然当密之生前，其自期果何如乎？同时流辈之视密之又何如乎？就史学立场言，此皆最先当知之事也。密之《史断》篇尝云：“尚论古今，贵有古今之识。考究家或失则拘，多不能持论，论尽其变。然不考究，何以审其时势，以要其生平？”故未详密之一生遭际而畅论其学术，其事终为有憾。不幸密之事迹在晚明诸遗老中最为隐晦，三百年来不仅无人谱其生平，即欲求一翔实可信之传记亦渺不可得。昔魏叔子见密之，有犹龙之况。其言自别有所指，然及今

视之，漫漫三百年间密之固始终为一见首不见尾之神龙，则又何其适耶！

余为密之晚节考，事出无心，旅居海外，囿于见闻，用力虽勤，所获实寡。然犹冀此一得之愚或足为知人论世之一助。且实事既彰，高明之士亦更可从而发挥引申，极尽其变。故卒不辞简陋，刊而布之。《方中履及其〈古今释疑〉》一篇与此考之成颇有因缘，附于文内，盖亦可见方氏之遗民家风焉。附录诗文若干篇，半属密之晚作，半属直接史料。考论不能无主观之偏，得此稍可救正。善乎章实斋之言曰："撰述欲其圆而神，记注欲其方以智也。夫智以藏往，神以知来；记注欲往事之不忘，撰述欲来者之兴起。故记注藏往似智，而撰述知来似神也。"虽未能至，窃师其意。密之殉难在辛亥，余为此考，亦在辛亥，相去适三百年，此则偶合耳。

底下短书承钱师宾四慨允撰序，密之地下有知，其亦必欣然相许乎？余知治明清思想，启途于师著《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此考之作，尝窃比于师门拾遗补阙之役，然亦终不自知其果有当否也。

余英时　1972年4月14日

目　　录

方以智晚节考

——桐城方密之先生殉难三百年纪念

长夜悠悠二十年，流萤死焰烛高天。春浮梦里迷归鹤，败叶云中哭杜鹃。一线不留夕照影，孤虹应绕点苍烟。何人抱器归张楚，余有南华内七篇。

三年怀袖尺书深，文水东流隔楚浔。半岭斜阳双雪鬓，五湖烟水一霜林。远游留作他生赋，土室聊安后死心。恰恐相逢难下口，灵旗不杳寄空音。

——王夫之[1]

---

[1] 王夫之“闻极丸翁凶问，不禁狂哭。痛定，辄吟二章”，见《王船山诗文集·六十自定稿》，中华书局，1962，上册，页二一五。此二诗中有须略加注释者。第一首中，“春浮”指春浮园。诗题下注曰：“传闻葬于泰和萧氏春浮园”是也。“败叶”者，船山永历十四年(1660)造小室名曰“败叶庐”，“夕照”疑为寺名，俟考。“点苍”指永历死云南事。“南华七篇”谓密之《炮庄》也。第二首中“远游赋”殆指密之《九将赋》，赋仿屈子《九歌》而为之者。见《稽古堂文集》卷上，《桐城方氏七代遗书》本。“土室”则船山自指其康熙八年己酉(1669)冬所筑之“观生居”。船山子敔《姜斋公行述》云：“自岳阴迁船山，筑土室，名观生居。”即是也。

小引

桐城方以智，字密之，自署其号曰：浮山愚者。披缁后无常名，如无可、五老、药地、墨历、极丸老人等，皆其别号也。早岁主盟复社，与宜兴陈定生贞慧、广陵冒辟疆襄、商邱侯方域朝宗并称海内四公子。密之著述等身，其传世者以《通雅》五十二卷、《物理小识》十二卷、《药地炮庄》九卷为最有名。其中《通雅》一书尤为学者所称道，四库馆臣至谓其开顾炎武、阎若璩、朱彝尊辈考证之先河[1]。近五十年来，西学大盛于中土，密之因与明末耶稣会传教士极有渊源，故其著作中涉及自然科学与音韵学之部分复备受世人之重视[2]。自1962年密之遗稿《东西均》行世，世之治密之之学者又转移其注意力于密之之哲学思想焉[3]。

今年（1971）夏，余访日本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尝与治明代思想史之专家岛田虔次先生论及密之之学术。岛田先生语我，密之著

---

〔1〕《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子部，杂家类三。万有文库本，册二十三，页五十一。

〔2〕关于密之科学思想者有方竑《方密之先生之科学精神及其〈物理小识〉》，《文艺丛刊》，一卷二期，(1934)，页一七九——一九九；张德钧《方以智〈物理小识〉的哲学思想》，《哲学研究》，1962，三，页六十——七一。关于音韵学方面者，可看罗常培《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1930)，其论密之部分见页三〇八——三〇九。又关于密之学术与耶稣会士之一般关系，见 Willard James Peterson, *Fang I-chih's Response to Western Knowledge*, Harvard Doctoral Dissertation, April, 1970。

〔3〕李慎仪《〈东西均〉中合二而一的原意和实质》，《哲学研究》，1965，三，页五三——五八；坂出祥伸《方以智の思想》，见薮内清・吉田光邦《明清时代の科学技术史》，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1970。

述颇影响及日本近世思想[1]。余查《桐城方氏七代遗书》卷首编者按语有云："《通雅》有东洋重刻本。"是方氏后人亦早知其先哲著述之流传异域矣。故密之遗著散佚者虽多，待刊者亦复不少，然就其今日之声名洋溢乎四海言之，则爱重密之之学者，固亦可以无憾焉！

密之一生，大节凛然。早年怀血疏为父鸣冤，孝名满布于中朝[2]，中岁避党祸流窜南荒，姓字见重于乡曲[3]。及乎国亡不复，则去而逃禅。凡此之类，固早已著之史册。虽顾亭林之坚卓，王船山之苦隐，又何以过之？是密之之遗民志节亦早为天下后世所共仰，而无待乎更有所渲染也。

顾余读密之书，犹有恨焉。晚明诸老如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其亡国后之著述，在清代虽多触禁忌，然大体仍得保存并屡经刊布。至其遗民生涯，亦先后有人为之表彰，如张穆《亭林年谱》、黄炳垕《梨洲年谱》、王之春《船山年谱》、罗正钧《船山师友记》皆是也。独密之披缁后之作，除《药地炮庄》外，犹多为抄本，或偶有刊本亦流传极稀。其最有关系者如《浮山后集》、《流离草》、《冬灰录》、《愚者智禅师语录》、《一贯问答》等，今皆极难获见[4]。方昌翰于光绪十四年（1888）编刻《方氏七代遗书》，收有密之著作三种（《向言》、《膝寓信笔》、《稽古堂文集》），亦悉为中岁以前之作。故治密之之学者不仅无从详考其晚年思想之进展，并其逃禅后

---

〔1〕 如三浦晋（梅园 1723—1789）著《赘语》七十篇，其中屡引《物理小识》（见《梅园全集》上册，东京 1912）；又新井白石（1657—1725）仿《通雅》而有《东雅》二十一卷（《全集》第四册，明治二十九年）尤可见《通雅》东传之早。

〔2〕 李瑶《南疆绎史》摭遗《方氏遗书》卷首，页三 b。

〔3〕 《文逸公（方中履）家传》，《方氏遗书》卷首，页一 a。

〔4〕 据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1960，页一一二三——一一二四所列密之著作目录，此数种晚期著作仅有抄本。

之行止，亦鲜有能确言之者。全谢山搜罗明季遗民轶闻，用力最勤。于黄梨洲、顾亭林、李二曲，以至陆桴亭、刘继庄辈，皆能娓娓道其生平；然于密之，则亦仅能附著数语于方望溪神道碑中而已[1]。

然则密之晚年生涯何以独隐晦若是其甚耶？或者解之曰：密之既出家，与尘世无复交涉，且又行踪飘忽，故事迹不彰。惟考之事实，又颇不然。盖密之虽隐于禅，俗缘固未尽斩。其与当时文士之诗文相往复，今犹可于诸家集中考见其大概。又密之三子中德、中通、中履皆孝思逾常人，更番奔侍左右。父子之间，事多可纪，且颇形于吟咏。如中通之《陪集》、《续陪集》，其显例也。所可异者，按之《方氏遗书》，凡与密之晚年最有关系之诗文，或曰阙佚无存，或曰家藏待梓，今日皆难得一见。其既经刊布之作，虽不乏可资考证者，然率多闪烁其词，恍惚其说。是其间必有甚可讳忌之事，盖不难推而知之矣！

密之逃禅后足迹甚广，事诚有之。《南疆绎史·方外传》曰：

> 自披缁后无常名。初在天界为无可，既入匡庐为五老；一居寿昌为药地；或为墨历，人讹啅之，又名之曰木立。[2]

故一般印象，几以密之晚年为一居无定所之行脚僧焉[3]。然据

---

[1] 全祖望《鲒埼亭集》卷十七，《前侍郎桐城方公神道碑铭》，万有文库本，册二，页二〇三。

[2] 见《方氏遗书》卷首，页二 a。

[3] 如恒慕义主编《清代名人传略》云："Thereafter he became a monk, took a monastic name, and spent the remainder of his life in travel, taking care, however, to change his name as he moved from one monastery to another."（Arthur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Vol. 1, p. 232）

余所考，密之最后十年左右定居江西庐陵之青原山，除偶尔出游外，未再迁动。抑尤有进者，此十年之中，密之禅机虽悟，俗累犹牵，暮年卒招大祸，几至灭门。其遭遇之酷，较之亭林、梨洲、船山诸公之犹得逍遥林下，著述以终者，实有天壤之隔也。

余初读方中履《汗青阁文集》，获见密之之死大有可疑。遍检密之传记，皆于其逃禅后事迹不能着一字，而《清史稿·本传》所言，尤难置信。于是发愤搜读与密之有关之清初诗文笔记，并参考地方志若干种。虽所获至鲜，犹幸于密之晚节稍有所窥。爰钩稽史料，草为此篇，聊以发潜德之幽光，表遗民之心曲，非敢辄以考据自喜也。

一、青原驻锡考

余考密之晚节，大体以其最后十年左右驻锡青原为限。关于此一阶段之材料，《施愚山诗文集》最为重要。惟《愚山集》中亦偶有涉及密之入青原以前之行踪者，故本考中亦附带加以说明，然不能详也。《南疆绎史》及《桐城耆旧传》皆言密之在天界为无可，入匡庐为五老，在寿昌为墨历或药地[1]，但此皆密之入青原以前之事也。此三处除匡庐为地名外，余皆寺名，据余检阅僧史资料，知天界指金陵大天界寺，寿昌指江西新城之寿昌寺。二寺者，皆与密之本师天界浪公（觉浪道盛）极有关系，详见下文。至其在天界与匡庐之先后与久暂，则已不能详，且亦佚出本考范围以外也。

---

〔1〕 马其昶《桐城耆旧传》卷六《方以智传》，页十六 a。

《南疆绎史》云：

> 及大兵入，知其为粤臣，物色得之，令曰：易服则生，否则死，袍帽在左，白刃在右，惟自择。乃辞左而受右。帅起为之解缚。谢之，听为僧，遂披缁去。[1]

今按，清兵陷广西平乐村，事在1650年。则密之逃禅即始于此时。施愚山《浮山吟》诗有云：

> 浮山一片云，飞落苍梧野。忽值南风吹，旋归庐岳下。

其下双行夹注曰：

> 药公家浮山，避地梧州华（按：当是“云”字之误，见后）盖寺。值余奉使西粤，始同归。抵匡庐。[2]

考之《愚山先生年谱》卷一：“顺治九年壬辰（1652）春三月奉使广西，达桂林。秋七月桂林陷。从平乐经江西而归。”正与诗注合。则密之最初落发殆即在梧州之云盖寺。壬辰为二愚订交之始，亦密之晚年生命史上重要之一页也。在梧州时，密之尝导愚山探胜寻幽，愚山有《冰井行》七古纪其事。诗序云：

---

[1] 见《方氏遗书》卷首，页二b。

[2] 《施愚山先生余诗集》（以下简称《愚山诗集》）卷十八，页八，施愚山先生集本。书无刊行年代，但卷首有曾孙施念曾撰《愚山先生年谱》四卷，杭世骏《年谱》序，署乾隆丁卯（1747），则乾隆刻本也。

苍梧冰井著自元次山。施子同药公就而酌之，求次山《漫泉铭》不可得。作《冰井行》。[1]

二愚虽属初交，然必极相得，故复同有匡庐之行。

余又考密之壬辰去梧州而之匡庐，盖有两方面之原因。其一，密之父孔炤此时尚存，且寄居庐山[2]。其二，《愚山年谱》之“桂林陷”指李定国克桂林而言。密之与永历朝廷不相得[3]。则其适于此时离去，不徒为省亲，盖亦在避免卷入政治漩涡耳。

密之至匡庐，挂锡归宗寺。愚山有《初至归宗寺同药公作》七律一首。首句曰：“帆落匡庐片石边”可证寺在匡庐。其五、六两句曰：“五岳高僧来挂锡，半生多难爱逃禅”，则又密之不为游览而来之证也[4]。

密之初入青原，无言其在何年者。据余所考，当为康熙元年壬寅（1662）。光绪《庐陵县志》云：

方以智……住持青原十余年。[5]

密之卒康熙十年辛亥（1671）秋[6]，自壬寅至辛亥先后尚不足十年，《县志》之说殊嫌未密。

---

〔1〕《愚山诗集》卷二十五，页八 a。次山即元结（719—772）。今本《元次山集》作《冰泉铭》，见页一五六——一五七。中华书局，1960。

〔2〕《东西均》之《校点后记》，页一六七，中华书局，1962。

〔3〕见王夫之《永历实录·方以智》。

〔4〕《愚山诗集》卷三十四，页五 a。

〔5〕《庐陵县志》卷二十二中，《流寓列传》，页四 a。

〔6〕陈垣《释氏疑年录》引大汕《离六堂集》二言，“药地辛亥秋脱去”，页四三一。

施愚山撰《无可大师六十序》，为考证密之青原驻锡之最重要资料。序成于庚戌（1670），去密之死难，才一年耳。序云：

> 余昔奉使，经苍梧，与师定交云盖寺。已而抢攘，烽火相随，间关北归。至匡庐同游五老、三叠间，旬日始别。又十余年而会于湖西。[1]

案：据《愚山年谱》卷二，愚山奉命分守湖西在顺治十八年辛丑（1661）。清初湖西道辖临、袁、吉三州，吉州即青原所在地也。《年谱》又记愚山游青原山在次年壬寅三月望后一日（即1662年5月2日）[2]，此即愚山与密之自匡庐分手后再度会晤之日也。自壬辰秋至壬寅春，先后尚不足十年。故序中“十余年”一语乃出日久误记。前引《浮山吟》正作于壬寅春再晤时。诗又云：“往还离合讵无因，十年旧事休重陈。”此“十年”两字反是实数，非虚举成数也。夫愚山于壬寅春三月访青原时，密之已先在，则密之之来当在其前可知。然密之此时亦初至未久，其证详下。愚山又综述密之定居青原之先后曰：

> 其初入青原，为笑公扫塔。旋去之廪山。而庐陵于明府以七祖道场固请驻锡。师乃留数载，著书说法，皈者日众。间仝幽人韵士，疏瀑泉、涤奇石，碑铭偈颂，照耀林谷。片语单辞，无非大道。佥以为枯荆复茂、山川改观，师之力也。[3]

---

〔1〕《施愚山先生学余文集》（以下简称《愚山文集》）卷九，页二 a。

〔2〕据陈垣《二十史朔闰表》推算。

〔3〕《愚山文集》卷九，页一 b。

据序文此段，则密之先后两度入青原。第一次至青原为笑公扫塔，但为时极暂；第二次则正式主持青原，为时数年，直至辛亥难作。而中间密之复有在廪山之一段时期。兹依先后时序，试为论证之。

甲 “初入青原，为笑公扫塔”

欲考密之入青原，必先知其与笑公之关系。施愚山有《青原毗卢阁记》，言笑公经营青原事甚悉，并涉及密之与笑公之渊源，实明清之际禅史上之重要文献也。兹录其全文如下，再参以其他有关材料，然后密之晚年定居青原之故，亦可因之而益明。记曰：

浮屠之言禅者，本曹溪；言曹溪之宗旨者，首青原。盖七祖实绍曹溪，而青原其首辟地也。自唐以来，兴替世相嬗。最盛者称笑峰大然师。先是明万历间立禅寂公，为名公卿所尊礼。时姚江之门人岁聚讲学，辐辏僧寺。寂公谓儒、佛不可恩，祖庭不可荒。于是邹南皋、郭青螺、刘孝则诸君子，议别建五贤祠及会馆，而以寺还僧。恢郭栋宇，崇墉广殿，爰有毗卢佛阁之役。会力绌中罢。寂公舍去又三十余年矣！公至乃落成。笑公起进士，历官曹郎。被谗在狱七年，日端居学《易》，旁通《楞严》、《南华》诸经，视生死患难如浮云。酉戌间为僧，受具戒于云居颛公。又从天界浪公受禅定。久之，尽得其学。其来青原也，天界固属之，乃尸教事，规制肃备。公谓是阁岿然为寺冠，即不成如祖庭何？吾当了此，归天界耳！又憨豫章穷痡，募靖南藩府金数千，鸠匠石。一时野樵田父，踊跃奔赴，雷动山涌，功逸而事举。会闻天界浪公讣，遽东下。不久亦化去矣。阁始于戊午，成于戊戌，殆天定哉！公尝爱颜鲁

公所书“祖关”字，谓五贤祠馆既立，宜分树二坊，曰：圣域、祖关。予至吉则坊之，完公志也。

吾闻曹洞之学，以理事兼融，智行并懋为长。笑公冥搜力行。禅坐之余，手不辍笔。著《熄邪正宗》诸书。又习劳，与众同役，不私一箸。其教人，不专执浮屠说，随其高下，立中道引之。故出处之士皆乐闻其言。往来徒众尝千余人。用能阐浪公之传，以振七祖之绪，而青原为再盛。公既去，命其徒兴树守之。

今药地弘智，又同公受学天界者也。总贯会通，爰集其成，而青原至是为极盛。世言七祖倒插荆，孤根独茂。今其旁骈生新枝，愈以为异征云。然则一阁无足多，而笑公所造于青原功甚大。药公为置衣钵塔，且见属以阁记。予儒者，不深悉佛书。然二公故皆以儒为禅。药公又与余善。砻石逾岁，不可以辞。且作颂曰：

> 道以器行，数以象显。显晦因时，得人斯阐。于维青原，岩壑奥衍。七祖植根，道场用选。历千余祀，荆倒不枯。非有龙象，云谁之扶？寂公守绪，再拓其隅。有伟笑公，绍祖是图。探幽独朗，执行若愚。高卑雨化，顽慧风趋。冠山作阁，堂构以崇。孰云观美，法象昭融。力不告劳，成不尸功。竭来倏逝，何始何终。药公接踵，有源则同。磨岩命辞，式表洞宗。高山邃谷，留耀无穷！[1]

此记值得注意之点甚多。兹择其尤要者略言之。万历时寂公欲

---

〔1〕《愚山文集》卷十二，页十二a——十三b。

重振禅风，谓“儒、佛不可恩，祖庭不可荒”，显受王学刺激而起。儒生讲学，竟霸占僧寺，其置佛弟子于何地？诚可谓是可忍孰不可忍。然晚明姚江后学，往往如此。《记》中所言邹南皋，即元标别号，吉水人，为江右王门之健者。南皋万历十年（1582）以疏张江陵（居正）夺情事戍贵州都匀[1]。南皋在都匀六年，讲学即多在僧寺[2]。鹊巢鸠占，习以为常，可为发噱。此有关晚明儒、释之分合者也。

寂公时青原寺之修建，未竟其功，必待笑公时而其役始毕，此则系乎时势者也。笑公为僧在乙酉、丙戌间（1645—1646），是遗民之逃禅者。遗民逃禅为当时风气。其事之在滇黔者，陈援庵尝备论之。援庵曰：“明季遗民逃禅，示不仕决心也。”[3]其说不可易。此《记》言：“出处之士皆乐闻其言，往来徒众尝千余人。”愚山有官守，其言不得不如此。其实此千余徒众中，疑当以遗民为多。《庐陵县志》载：

> 萧吉先，邑诸生。……国变后抗志不屈。入青原山为僧。[4]

---

〔1〕见黄宗羲《明儒学案》卷二十三，万有文库本，册五，页二十一——二十二；参看《吉安府志》卷二十六《人物志》，页九十四 a－b。又，与南皋同修青原寺之郭青螺名子章，泰和人，隆庆五年（1571）进士。据传说，青螺任建宁府推官，以猿号冤，发掘得尸，破一谋杀案。及任潮州知府，又尝驱独足鬼。故明末时青螺已成公案小说之主角，治小说史者不可不知其人也。详传见《吉安府志》卷二十六，页九十三 a——九十四 b。

〔2〕见陈垣《明季滇黔佛教考》，中华书局，1962，页一一九——一二〇。

〔3〕同上，页二三八。

〔4〕卷十九下，《隐逸传》，页十一 a－b。

此不过其一例。其他类此者必不少，第名字不皆著于史册耳。故清初青原再盛，亦不尽笑公一人说法之功也。佞佛者既众，兴建亦自易为力，不观夫“野樵田夫，踊跃奔赴”之事乎？

密之入青原，与笑公关系甚大。愚山《记》中亦言之，但不甚清晰耳。笑公俗名倪嘉庆，其人觉浪道盛之门早于密之。浪公属曹洞宗，曹洞则号称青原行思之嫡传者也。此宗在明代颇式微，至晚期始复振，而浪公尤称显学，遗民多归之。浪公尝于顺治五年（1648）涉反清嫌入狱[1]。其人虽非遗民，然固全谢山所谓“浮屠中之遗民”也。青原寺为洞宗基业之一，故笑公奉命前来主持。密之继笑公衣钵正因具同一宗派背景。此愚山颂文中所谓“药公接踵，有源则同”也。

愚山《记》又谓笑公“闻天界浪公讣，遽东下，不久亦化去”。此有关密之初至青原之年代，不可不考。浪公卒于顺治十六年己亥（1659），笑公亦于同一年化去，年七十有一。《青原山志略》四载张贞生撰《笑公衣钵塔铭》，云“杖人入塔日，先一时逝”，可证。杖人即浪公也[2]。则密之为笑公扫塔定在己亥之后，可断言矣。密之有《自寿昌寄上青原笑和尚》七古一首。其开首四句曰：

> 七十老翁甘此苦，石头好山一张斧。砍开大地荆棘林，烧畲晚获当炉煮。[3]

此诗本为祝笑公七十初度而作，故末二句曰：“屈指十二万九千六百

---

〔1〕 见陈垣《清初僧诤记》，中华书局，1962，页四九。

〔2〕 《释氏疑年录》，卷十一引，页三九五。

〔3〕 《吉安府志》卷五十一《艺文志》，诗征，页三a。

年，且吸博山烟上寿。”[1]可见戊戌（1658）年密之在新城之寿昌寺。寿昌寺者，浪公一度驻锡之地，亦洞上之重要基业也。《建昌府志·僧慧经传》云：

> 道盛觉浪，应黄端伯请，主寿昌。著有《语录》等卷。[2]

钱牧斋谦益《觉浪和尚〈天界初录〉题词》曰：

> 今浪老实寿昌的骨子孙，建大法幢，狮弦继响。[3]

可证也。然密之写此诗之次年浪公与笑公皆先后示寂。故密之复于诗题下加注曰：“竹关别后，一恸终天。乃以师指，重烹教乘。”此注涉及两事须加说明：前两语似指笑公奔丧前后曾至竹关，与密之作最后之一晤[4]。“一恸终天”则与张贞生《塔铭》“先一时逝”之语合。后两语又与密之撰《炮庄》有关。其中“师指”，谓浪公也。《愚者智禅师语录》卷二云：“痛念丈人，借《庄》托孤。乃与竹关，约期炮集。”[5]《炮庄》融会两家，故曰：烹，曰：炮也。则《炮庄》始撰定在己亥、庚子之间（1659—1660）。竹关亦在新城。《建

---

[1] “十二万九千六百年”系邵雍《皇极经世书》所谓之一“元”之年数。密之精邵学，故借用焉。

[2] 同治《建昌府志》卷十《仙释》，页十二b，引《新城志》。

[3] 《牧斋有学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集补》页五二七——五二八。按：寿昌即指慧经也。

[4] 笑公示寂于青原寺，见《愚山诗集》卷四十七，《青原即事》第四首注，页十二a。故不能断定其迂路竹关，究在奔丧之前，抑在其后也。

[5] 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五二引。

昌府志》载竹关在新城县之福山，并有注曰：

文殊台、童子峰之间，修篁茂密。僧觉浪诗：绿浮云外影，向戛静中机。有竹影庵。[1]

则竹关为浪公旧游之地，明矣。笑公卒前曾至竹关，尚别有一旁证。密之撰有《药树堂碑铭》。碑民初修志时似尚存。《庐陵县志》云：

碑在青原山药树堂。堂为药地老人建。……行书古崛奇动。幽愁怨结，流露笔底。完好可拓。

铭文如下：

在天地间，谁逃寒热。炼药开炉，冬雷破雪。种藏核仁，花飞雨雪。七接偃盖，造命奇绝。倒插生根，枯而复蘖。不萌枝上，硕果暗结。龙渊浇淬，三番两折。夜半天明，不容齿舌。此中山水，阴岩断碣。仰空一笑，不欺时节。

后小行书二行云：

杖门托孤，〇〇其〇。枞丸〇（按当是“老”字）人，舍身随发。视笑公塔，扶杖游憩。眷枯荆芽，感雷雨志。爰建此

[1] 卷一《地理志》，页十八 a。

堂，表笑公意。兆牂阳月，援毫以记。[1]

小行书二行中，第二句惜泐三字。然自“杖门托孤”迄“舍身随发”，颇似言笑公托孤不久即前来青原。“杖门”即谓师门，盖指竹关；托孤者，其以青原相托之谓欤？

铭文亦大可注意。其中“倒插生根，枯而复蘖，不萌枝上，硕果暗结”数语，表面观之，自是指愚山《记》中所记“七祖倒插荆，孤根独茂，今其旁骈生新枝”之事。然细按之，密之晚年志节盖亦寓乎其中矣。梨洲“明夷待访”，亭林“穷经待后”，得此而三，皆遗民国亡不复后，移情于文化之深心也。“兆牂”为康熙五年丙午（1666）。以岁阳岁名系年者，亦渊明入宋后不书甲子之意，晚明遗老及密之父子莫不皆然焉。

复次，上引密之寄笑公诗，皆颂笑公开山辟地之功，则笑公有造于青原者固不仅在于古寺之重建已也。密之又有《青又庵记》，亦述及笑公开辟事。其言曰：

饭后经大小嶶，历观茶圃，皆笑老人所经画。前人种之，后人烹之，后人当如何？田有畴而半荒。深山多野兽，惟种茶与姜。昼夜守田良苦，设机惊之，久亦画饼矣。[2]

僧徒经营茶圃，至少中唐已然。明清之际，僧徒拓殖者益众；滇黔边区之开发颇仰赖焉。陈垣《明季滇黔佛教考》卷四，言之甚悉。

---

〔1〕 卷二《艺文志》，金石略，页五十 a－b。

〔2〕 全文见《吉安府志》卷八《建置志》，页五十六 a——五十七 a。

此佛教之关系吾国经济史者也。

然则密之初至青原扫笑公塔究在何时乎？余谓即壬寅春愚山初访青原之时也。二愚足迹之先后，其间不能以月，离合有因，足成佳话。前举愚山《浮山吟》诗题全文曰："《浮山吟》送药公入青原山，时为笑峰禅师扫塔。"正与《六十序》所言吻合。余又考《吉安府志》亦载有《浮山吟》全诗。其诗题下小注与此微异。注曰："时将为笑公封塔。"[1]两本相较，似以后者为胜。何者？壬寅春（1662）上距笑公示寂已逾两年。密之于笑公卒后两年忽来扫塔，必有特殊事故。据《府志》本则知密之此来殆为主持封塔仪式耳[2]！且两本文字亦有异，取而校之，亦可定《府志》所载较近于原文也[3]。

---

〔1〕卷五十一《艺文志》，诗征，页三 a，全诗见页三 a－b。

〔2〕余考黎士弘《瑞金县松窦采若禅师起公塔铭》云："采若禅师示寂二年，入塔有期。"（《托素斋文集》卷四，页二十八 a）可见和尚死后两年入塔事亦常有。又《铭》复云："又顾侍者曰：死便封龛，毋惊大众，自作封龛偈。"（页三十 a）则通常僧死后不立即封龛，以供人瞻仰也。但龛指骨龛，相当于俗世之浮厝，入塔即封，则相当于俗世之葬也。此亦可与笑公封塔事参看。

〔3〕《吉安府志》本与《愚山诗集》本所载《浮山吟》末节，文字颇异，意义亦有出入。兹先列其异同于下，再略加解说。《府志》本曰：

"敬亭愚叟空谷嗟，铁牛尚曳泥中车。凭君吸尽西江水，撒种青莲满地花。"

《诗集》本则曰：

"螺湖鹭浦夕阳曛，吸尽西江独有君，别后思君何处所，金牛泉畔夜钟闻。"

两本相校，可见《诗集》乃属后改。因此诗本是同游时所作，不当有"别后思君"之语也。若更就诗之涵义言，《府志》本"铁牛"以下三句，皆指密之。此三句自密之辛亥遭祸后视之，似可启清廷之疑。而首句"敬亭愚叟空谷嗟"，则又似于密之所为若不胜其同情者。《诗集》本则多用本地风光点缀其间。如螺湖、鹭浦（即白鹭洲）是也。铁牛易为金牛，虽似点铁成金，其实亦当地相关之典故（见《愚山文集》卷十三《金牛泉取亭记》，页十 b——十一 b）。凡所改易皆以普通酬应语代替原诗中之感慨，未见《诗集》本之艺术价值必高于《府志》本也。故愚山诗文刻集时虽常有改动，而此诗末节之先后不同，恐不能以此为解也。又"吸尽西江水"本马祖语。见《景德传灯录》卷八，页十八 a。四部丛刊本。增入禅语注释乃承杨莲生师之教，附此志谢。

密之壬寅来青原为笑公封塔后，不久即离去。此可证之于愚山《腊月八日同诸君青原即事七绝句》。其第一绝曰：

> 初来春雨继晴秋，今日残冬又续游。却忆雨中奇绝处，一天飞瀑碧峰头。[1]

可见此诗写于壬寅腊八三游青原之时。愚山《游青原山记》曰：

> 余游青原，不期而勇，遇雨而不废。由泰和返舟至永和，闻舟人言，此去青原五里。时雨甚。命辍棹往。[2]

考之《愚山年谱》，此记作于壬寅三月望后一日。愚山与密之匡庐一别，十年再晤，即在是日。诗言"初来春雨"，正与《记》合。其第三绝曰：

> 硐转晴云拂袖低，一时支许共招携。若留慧远相看笑，赢得风流胜虎溪。

其下注云："先是药地禅师驻过。"[3]可见愚山腊八至青原时，密之

---

〔1〕《愚山诗集》。卷四十七，页十一 b——十二 a。

〔2〕此《记》，《愚山文集》失收。兹从《吉安府志》卷四十七《艺文志》文征引，页六十七 b——六十八 a。

〔3〕《愚山诗集》，卷四十七，页十二 a。此绝专为念密之而作，诗中慧远即指密之。壬寅春愚山尚有《同张虎别大参寻药公同游春浮园》七律。其中有云："并辔听莺好入林，重逢白社惬幽寻。"（《愚山诗集》卷三十六，页五 a）白社即白莲社，亦以慧远喻密之。此绝言"若留慧远相看笑"，明谓密之已不在青原也。又密之《青叉庵记》云："外为浮山，即古莲社地。"（《吉安府志》卷八，页五十六 b）则当时友辈屡比密之于慧远，固合古典今情为一矣。

已他去矣。壬寅腊八已是西历1663年1月16日。然则密之壬寅春初入青原扫塔，为时不过数月，而即以同年别去，证之《浮山吟》诗题与《腊八青原即事》第三绝，断无可疑也。

乙 “旋去之廪山”

愚山《无可大师六十序》言密之“旋去之廪山”。但此说颇可疑。廪山《愚山集》仅此一见，其他密之传记中亦无征，但幸有《魏叔子集》可资考证。

魏禧叔子《同林确斋与桐城三方书》云：

> 昔岁己亥，丈人栖迹寒山，列兄德业便已委悉。庚子读三兄省亲诗。辛丑夏卖茶黎川，大兄、二兄所作赠遗，人见者甚众。……益、禧深恨同生此时，与丈人为负剑交，乃不及相见也。当丈人之寿，意列兄至，四方贤者咸集。益、禧负笈廪山，得尽见其人，与列兄为昆弟语。会以寇阻未果。[1]

叔子江西宁都人，益即林时益，与叔子并为易堂九子之首。时益字确斋，本明宗室，原名朱议霶，国变后改易姓名者也。三方者，密之三子中德、中通、中履也。九子于清初图谋恢复最为积极，毕生奔走四方，连结豪杰，为晚明遗民放一异彩。密之皆与之善，尝称“易堂真气，天下罕二”。[2] 此书亦考订密之晚年行踪一最重要资料。兹先解决廪山问题，再及其他。

---

〔1〕《魏叔子文集外编》卷五，页二十三 a。三魏全书本。

〔2〕魏季子《先叔兄纪略》，温聚民《魏叔子年谱》引，页三一。商务印书馆，1936。

余考密之晚节，为廪山所在地困惑最久，最后始知其为新城县之廪山寺。此本小节，似不必深究。但密之在廪山之时地不明，则其人青原之年代即无从确定，且其晚年行踪亦失去重要之一环也。《建昌府志·建置志》新城县条云：

> 廪山寺　县北十五里。宋绍兴元年建。……国朝顺治十五年僧映初重修。[1]

此即密之在新城一度驻锡之地也。所以能如此断言者，因《府志》又有一条云：

> 廪山塔院　县北十五里。国朝顺治十七年僧墨历建。[2]

顺治十七年即庚子（1660），密之尚未去青原；墨历即密之；院与寺又同在新城县北十五里。时、地、人三条件皆合，足定其谳矣。

密之在廪山，先后约有两年，此可由叔子《与三方书》证之。书末署辛丑年（1661），书中又有“负笈廪山”之语，则正是叔子、确斋问学密之于廪山时所作也。此年易堂二子与密之在廪山相聚甚久，至少在两三月以上。书言“夏卖茶黎川”，黎川即新城。则相见时在夏季之证也。书又言密之寿辰时尝待三方前来晤面，再益以负笈之说，则可能自夏徂秋皆留廪山。但二子是年冬季必已离去。因叔子有《辛丑仲冬过瑞金圣恩寺、怀季弟在琼州》之诗[3]。黎川水

---

[1] 卷二，寺观，页十二 b。
[2] 同上，页十四 b。
[3] 《魏叔子诗集》卷四，页十一 a。康熙易堂原刻本。

与盱水合流，在赣江下游；瑞金则居贡水上游，赣江上流即合章、贡二水而成者也。故叔子仲冬既已溯江而上，抵达瑞金，则其离新城时当在辛丑秋末冬初之间，亦可推而知之矣。

叔子《与三方书》复可资考证密之入主青原前三年之行踪，因己亥（1659）、庚子（1660）及辛丑（1661），连续三年，叔子皆尝与密之相聚也。书言"昔岁己亥，丈人栖迹寒山"。此寒山亦在新城，非"姑苏城外寒山寺"之寒山也。据《建昌府志》，大寒山在新城县"东南四十里，高可千仞，绵亘十余里，山顶平旷。唐大顺元年置大寒山院。田园竹树，称胜境"[1]。此必密之己亥栖迹处无疑。叔子庚子得读方中履省亲诗，亦当因是年复与密之相见之故。书中未言庚子聚晤之地，但是年密之未离新城县。由是言之，叔子读中履省亲诗之地恐即在廪山寺也。若更合密之戊戌（1658）自寿昌寄青原笑和尚诗而论之，则至少壬寅（1662）春入主青原以前之四五年，密之之活动地城始终不出新城县境。此数年之中，密之虽几乎岁易其居，然无论其为寿昌、为竹关、为寒山、为廪山，要之，皆在数十里方圆之内而已。由于文献不足，今已不能确知何以密之在新城期间迁动如此频繁。据余推测，此当与其受命天界、发展浪公一系之宗教事业有密切关系。如前所论证新城旧是浪公挂锡之处，亦曹洞基地之一。浪公以新城属之密之，正如其以青原属之笑公。然则密之之建廪山塔院，盖亦犹乎笑公之修青原毗卢阁欤?

密之与廪山之因缘既明，兹请进而一辨愚山《六十序》中之疑点。愚山谓密之扫塔后"旋去之廪山"。然今所能考见密之与廪山之关系皆在壬寅年以前。则密之壬寅春系由廪山至青原，可能性甚

---

[1] 卷一《地理志》，山川，页二十 a。

大。但密之是年是否又由青原再返廪山，则颇成问题。据《建昌府志》新城县南谷寺条：

> 南谷寺旧名龙安。宋治平间改安福。明弘治间僧息庵迁西坑南谷……康熙元年请墨历主席，改称南谷寺。[1]

康熙元年即壬寅（1662）。《志》未言密之移锡南谷在何月，然大致可假定系密之由青原返新城以后事。故确凿言之，愚山“旋去之廪山”虽未必误，但却颇足引起误解。其所以未必误者，密之壬寅春由廪山至青原为笑公封塔，事后又再返廪山，此愚山就其所知者言之，本不误也。其所以颇滋误会者，因愚山并未明道密之本从廪山初入青原。数百年后之读者将以为密之青原扫塔后始去廪山，于是密之初入青原之年代必须推至辛丑（1661）以前不可（因据魏叔子辛丑“负笈廪山”之语）。余因愚山此语，误入迷途，几不得出。此考亦易稿至再，最后始得据愚山壬寅腊八《青原即事》诗定其谳。倘愚山原文易为“旋返廪山”，则可减除不少困难矣。至于移席南谷之事，其时间既短，且又在密之与愚山壬寅青原分手之后，则愚山可能始终不知，故《六十序》中亦未道及。此尤使考年者茫然无以定其是也。

丙　驻锡七祖道场

据愚山《六十序》，密之最后驻锡七祖道场，乃出于庐陵于明府之固请。于明府即知县于藻。藻任庐陵令始康熙元年壬寅（1662），

[1] 卷二《建置志》，寺观，页十三 a。

迄康熙十二年癸丑（1673）[1]。密之壬寅年既重返新城，则其正式入主青原当以次岁癸卯（1663）为最早可能之年，而密之实即于此年再至青原。此可证之于方中履素北之《汗青阁集》。素北《砚邻偶存序》云：

> 忆余初交萧子孟昉，岁在癸卯。孟昉家多藏书，有园林之胜。时侍先公，日从孟昉借书……暇则数往游春浮园。[2]

又《泰和萧氏世集总序》云：

> 及省老父于青原，始得交……孟昉。[3]

此密之第二次入青原年代之确然可据者。故密之晚年住青原，若由癸卯(1663）算起，则尚不足九年；若并壬寅初至青原计，亦不足十年也。

七祖道场为密之晚年栖身最久之所在。自康熙二年癸卯至十年辛亥夏，先后九年密之皆为此道场之主持人。七祖即青原行思。六祖慧能以下，禅宗初分南岳、青原两支。惟旧说青原行思传六祖法嗣，故亦称七祖云。《吉安府志》有关于七祖道场之详细记载。兹摘其中一节，再略加解释，庶几可于密之晚年生活得一较亲切之体味焉！《志》云：

---

[1] 《吉安府志》卷十二《秩官志》，页六 b。

[2] 《汗青阁文集》卷上，方氏遗书本，页三十 a－b。

[3] 同上，页三。

> 净居寺在水（按：瀑川水，亦即赣江）东十五里青原山中，旧名安隐，为唐行思道场。……嘉靖间绅士创会馆讲学寺旁。万历末迁会馆于山之阳，还其故地。国朝顺治、康熙间眉庵、笑峰、药地相继主持。……山寺规制：入寺门九楹、两廊二十四楹。池中为大雄殿。三桥拱之。后为毗卢阁，藏亲王赐经。又后为七祖归真塔，唐开元敕建，明王守仁书“曹溪宗派”额之。塔旁有荆树，即行思倒插黄荆。黄辉题曰：“法荫人天”。旁基为元宋长者荣甫祠。法荫堂在毗卢阁右、归云阁左，药地愚者建。方丈室在殿左。[1]

据此可知七祖道场之正式名称为净居寺，但通常亦可称之为青原寺[2]，《志》言顺、康间眉庵、笑峰、药地相继主持，与愚山《毗卢阁记》合。所谓“主持”即方丈也。假亭挺《语录》卷十二有书与青原和尚论荆州城南天王寺伪碑事。此清初僧史上一大公案。书末云：“荆州去丈室不远，岂能听其颠倒耶？”[3]书作于康熙七年前后，和尚即密之。尊之曰“丈室”，则密之为青原方丈，明矣。《志》记方丈室在大雄殿左，此即密之晚年之禅房也。

《志》又云法荫堂为密之所建，余疑即《庐陵县志》之药树堂。或因有黄辉“法荫人天”之额，故又称法荫堂欤？《志》言堂在归云阁左。余查《庐陵县志》，归云阁亦密之所筑，归云之下为药树

---

[1] 《吉安府志》卷八《建置志》，页五十 a－b。

[2] 《愚山文集》卷十四《游青又记》云：“自青原寺至此可五里。”（十三 a）可证。

[3] 陈垣《清初僧诤记》，中华书局，1962，页十六——十七引。

堂[1]。可见堂与阁相邻。“左右”与“上下”之别盖因着眼方位不同而云然耳。密之《药树堂铭》明言自堂上可“视笑公塔”，则笑公塔亦在寺内。此点尚可旁证之于愚山《游青原山记》。《记》曰：

> 山下微闻磬声。至则净君（按是“居”字之误）寺，相传七祖卓锡地。登塔四望，众山如环，扃钥甚固。塔之侧，龛笑峰禅师骨。[2]

愚山所登之塔即七祖归真塔。其时愚山初至青原，笑公尚未封塔，故《记》但言骨龛。又密之主持青原，事在明年，归云阁与药树堂此时皆未筑，则宜乎愚山自归真塔俯视亦仅见骨龛而不及堂阁也。

二、俗缘考

密之晚岁住青原，虽曰逃禅，而殊不寂寞。除其二子中通、中履更番来侍外，其他方外之交今犹知其姓字者，为数亦复不少。惜书阙有间，不能一一考其交游始末耳。兹所考诸人，以青原时代为限，其前概不阑人；以确与密之有直接交谊或文字往复者为限，其仅

---

〔1〕《庐陵县志》卷二十二中耆献《方以智传》，页四 a。按：黄辉，四川南充人，万历己丑(1589)进士，后除翰林院编修。《明史》二八八有传。辉词翰风行天下，所题佛寺碑额极伙。青原“法荫人天”之额当题于其人词林之后也。参看刘侗、于奕正合撰《帝京景物略》，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页八八，及朱彝尊《静志居诗话》，上海文瑞楼本，卷十六页四 a。

〔2〕《吉安府志》卷四十七《艺文志》，文征，页六十八 a。

具一面或数面之缘，虽知其姓字生平亦在不收之列[1]，复以俗世因缘为限，故密之青原侍者及其他受戒弟子亦非本节所及焉[2]。

兹请自密之二子中通、中履始。就余所见之资料，仅知中通、中履更番至青原侍父。长子中德曾入青原否，今不可知，惟《安庆府志》特言中德“侍母潘孺人，孝养承欢”[3]，则中德常留桐城欤?

邓文如之诚谓中通“侍青原三载”[4]。文如得读中通《陪集》，说必可信，惜未言在何时耳！今可得而确指者，中通乙巳（1665）前后定在青原。施愚山《游青又记》末节云：“同游者五人，刻知纪姓名。康熙乙巳季冬之六日。”其下又有双行夹注曰：“药地禅师弘智、胡万蒇以宁、毛大可奇龄、方位白中通、堵子威风燕。”[5]其证一也。又抄本《语录》卷一载乙巳年密之生辰时与中通之对话，其证二也[6]。

密之晚年，中履随侍最久，各种记载皆然。《清史列传》云：“中履独往侍父十余载。及殁，奉榇归葬焉。”[7]惟此说亦有语病。中通亦曾往侍父，不得云“独”，一也。此十余年中，中履亦非时时皆在父侧，《列传》含混言之，易滋误解，二也。《文逸公家传》曰：“太史公隐青原，公（中履）越一二岁归省孺人，不数月复往。”[8]较得其实。兹请进而一考中履往返青原与桐城间之年月。

---

[1] 如毛西河奇龄与愚山、密之等有同游青又之雅。然考之《西河集》，不见其与密之父子有任何直接交往，则其青又之游实由愚山之故也。此故不收。

[2] 如桐城余兼尊尝剃侍青原，见《王船山诗文集》，上册，页二一九。又有中千贤公，为密之法嗣，其事详后，皆《俗缘考》所未收。

[3] 卷十九《文学门》，页十四b。

[4] 《清诗纪事初编》，中华书局，上册，页一三〇，1965。

[5] 《愚山文集》，页十二b。

[6] 见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二三。

[7] 卷六十八《儒林》下，页五b——六a。

[8] 《方氏遗书》卷首，页一a。

中履癸卯（1663）初次省亲青原，已见前节。此后可考者尚有三次。第二次盖在丁未（1667）。中履《古今释疑自序》云：

> 蹉跎三十，去而学道。[1]

中履生于1638年，则三十岁时应为丁未（1667）。而学道即指去青原，可证之于其《听雪斋诗序》。序云：

> 十余年来余省侍青原，去而学道。[2]

是“学道”与“侍青原”乃同一事也。此后中履尚有两次青原之行。《砚邻偶存序》曰：

> 己酉省先公于青原，再至西昌，而砚邻复落成。……庚戌重过砚邻，则出《萧氏世集》，俾序之。[3]

己酉为1669年，庚戌为1670年，此中履自道其第三次及第四次省亲之时间，决然可信。癸卯与丁未先后跨五年，故可推断中履第一次侍父最久。然恐亦只在两年左右。何者？因施愚山乙巳（1665）冬《游青又记》仅载中通而不及中履，颇疑中履于其兄乙巳来青原后不久即返桐城也。如中通果于乙巳到达，则其“侍青原三载”当即乙巳、丙午、

---

〔1〕《汗青阁文集》卷下，页十九b。

〔2〕同上，卷上，页二十八b。关于中履生卒年之考证见余《方中履及其古今释疑》之文（本书，页一三七——一六三）。

〔3〕同上，卷上，页三十b。

丁未三年间事。余所以定丁未为中通侍青原之下限者，因是年密之有福建武夷之游也。魏叔子《送药地大师游武夷山序》曰：

> 丁未闰月师自青原游武夷，迂路新城，招晤天峰寺中。时余以授徒闭关，窃出痛谈一日夜，不得止。余向与师相见，有犹龙之况。今别师七年，胸中新语勃勃不自遏。[1]

丁未为1667年，是年闰四月。序云“别师七年”，则指辛丑（1661）廪山负笈事也。密之武夷之游，其子曾伴行否，未可知。然叔子序中并未及中通或中履之名，则密之可能为独行也。密之武夷之行历时久暂，今已难知。叔子《序》复言：

> 妄意师到武夷，有隐君子为师纳屦折杖，结茆屋居师……师亦当不欲去……师老于武夷，为吾道南主人，未可知也。[2]

是密之此去固有长留武夷之意。果如是则密之勾留武夷一年，越岁始归，事亦可能。余又考叔子《送木大师游武夷》五古诗有云：“浪公矜创获，龙吟洞忽启。竖屏县石龛，又得寒山子。”其下注曰：

> 木公师觉浪和尚居武夷时，于虎啸洞顶启一洞，名龙吟；又于龙吟洞顶得一小石龛。自记云：予于此又得寒山子之诗，所谓上有安心窟，下有定性桥者，皆前人所未开。[3]

---

〔1〕《魏叔子文集外编》，卷十，页二十一 a－b。

〔2〕同上，页二十一 b——二十二 a。

〔3〕《魏叔子诗集》卷四，页三十 a。

浪公本闽人，武夷复为其故地。则密之此行或负有宗教使命，其意不尽在山水间也。

中履丁未第二次至青原独曰“学道”，则或指坐禅而言，故未伴父游武夷。此次居留青原亦约有两年。因密之是年闰四月启途，中履之至当在丁未春间。又假定密之于戊申（1668）始由福建归来，则中履返桐城省母必在戊申年底或己酉年初也。中履在青原之时间，似以第三次为最短，因己酉、庚戌，一连两年，皆有青原之行也。盖中履自丁未至青原正式学道后，即长居于此。故所谓己酉、庚戌两至西昌，其实则是自青原去桐城省其母数月，然后又返庐陵也。魏叔子《将下广陵过青原，留柬方素北》诗曰：

> 甫到青原山，问君长居此。五月忽忽下，九月来徐徐。使我不相值，入门心踟蹰。[1]

今考叔子客广陵（即扬州）在庚戌（1670）十月，而先一月已至金陵[2]。则叔子至青原时正值五月以后九月以前，致与中履相左。若中履己酉年春夏间三至青原，则下距庚戌五月，亦有一年左右。此中履第三次居青原之时日也。庚戌九月中履复有第四次青原之行，但亦为最后一次，盖越年辛亥（1671），而难作矣。

除其二子外，密之居青原，俗缘最深者当推萧孟昉伯升。孟昉家泰和，与青原为邻县。然青原近江浒，水路至泰和不过半日之程耳。方萧两家谊属世交，孟昉又从密之问学，关系之密，非寻常可

---

[1] 《魏叔子诗集》卷四，页三十二b——三十三a。

[2] 见温聚民《魏叔子年谱》，页七八——七九。

比。方中履《泰和萧氏世集总序》云：

> 数十年来，海内莫不知有泰和萧太常伯玉先生（按：名士玮）。先生与先中丞公（按：即方孔炤）为同年进士。履幼时即得读其《春浮园集》。[1]

孟昉《上周栎园（亮工）先生书》曰："年来侍药（原文损一字，当是'公'字）于青原。"[2]皆其证也。孟昉又尝序《药地炮庄》，其言略曰：

> 施愚山先生曰：药地大师，三教宗主……伯升留锡三年，金莲沟林，得读《炮庄》。请其大指，则与先奉常（按即萧士玮）《起信〔论〕解》固不可以同别言矣。……自惜恭茸，不能深造。然一望崖，辄生胜气。故亟为流通，与《起信论》同作供养。[3]

此《序》亦极有关系。据此藏轩本《炮庄》，序写于康熙甲辰(1664)。密之撰《炮庄》最迟当始庚子（1660）[4]。则此书自始构至脱稿，先后积四五年，信为密之晚年最精心之作矣。此其一。《序》云"亟为流通"，则《炮庄》稿成后即由孟昉出资雕板也。此其二。

萧氏一门，富而好施，自来热心于宗教文化事业。萧士玮尝参

---

〔1〕《汗青阁文集》卷上，页三 a。

〔2〕萧伯升《研邻偶存》，页三十六 a。春浮园集本，无刻书年代。

〔3〕同上，页六 a——七 a。此考已排印，余始获见中央研究院藏本《药地炮庄》（此藏轩本）。卷首亦载孟昉序，题作《刻炮庄缘起》，文字略有异同。

〔4〕方中通《陪诗省亲集》言庚子时"老父著《药地炮庄》"。见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五二。

与重修青原寺之役[1]，其弟士瑀次公尤佞佛，号一行居士。密之《首山庵记》云：

> 西昌西郊，自春浮以南列刹，钟磬相闻，皆萧太常全玉所扶植者。次公多居陶庵，每月朔望，集通邑长者作放生会。[2]

密之又称次公“随所行事，好施取善”，洵不虚也[3]。清初兵过泰和，孟昉曾失珍货直千万[4]，然似无损其富。施愚山集诸儒讲学白鹭洲三日，孟昉一人供馔费百余金[5]。其慷慨可见一斑矣。

密之晚居青原，与萧氏复结有宗教之缘焉。中千贤公者，庐陵人，密之受法弟子也。中千主持亦庵，即萧士玮所建[6]。王愈扩《陶湖记》云：“中千上人既拓亦庵，复于陶庵故址创大悲阁，请药公大师卓锡焉。药公题诗阁上，有‘更促主人编竹筏，南山随我板桥流’之句。”[7]则密之往来青原与泰和间之勤可知。故余谓密之晚年驻锡青原盖有宗教与俗世两方面之背景焉。其关涉宗教者，前已

---

[1] 见萧士玮《重修青原疏》，《春浮园文集》卷下，页十四b——十五b。春浮园集本。

[2] 《吉安府志》卷九《建置志》，页十七a。

[3] 见《萧士瑀陶茅杂记序》，页一a。春浮园集本。

[4] 孟昉失财事极有趣，王渔洋尝记其始末如下：“泰和萧太常伯玉（士玮）之侄孟昉，家素封。遭乱携珍货值千万，至山中小庵。庵僻甚，人迹罕到，萧氏香火院也。有弥勒佛像，直殿门，项可启。乃纳货其中，人无知者。忽大兵将袭赣州，取道山中，途出庵前。以其僻陋，初无意，但稍驻午炊即行。有卒系马弥勒像项上。寻又一卒亦系一马于侧。二马蹄啮，遂曳像于地，腹中珍货悉露。卒走告其帅，遂尽取之。物之有定数如此。”见《池北偶谈》卷二十五，定数条，页七a－b。《渔洋三十六种》，康熙庚辰本。

[5] 《愚山诗集》卷四十二，页九a。

[6] 《吉安府志》卷三十七《人物志》，页七十八a。

[7] 同上卷三《地理志》，页十二b。

备论之。其俗世之背景，则颇系于密之与萧氏春浮园之一段因缘也。密之癸卯自新城南谷移锡青原，表面上虽出于于藻之敦请，而暗中亦必孟昉有以促成之。此观乎孟昉《炮庄序》中“伯升留锡三年”之语，即可以思过半矣。是以辛亥密之遭难，惟孟昉奔走营救最力，而外传密之之死亦在春浮园，岂偶然哉！事详死节篇，此故不具。

孟昉生卒年寿无征，然尚略可推求。《研邻偶存》乙卯（1675）《示两儿札》有云：“余行年五十又七”[1]，则孟昉生于万历己未（1619）也[2]。又魏叔子《萧孟昉六十序》云：

> 戊午仲冬予辞征，舆疾章门。吾友研邻子会以蜚语羁郡舍。逾月六十初度。研邻诸子从泓，予门人也，来乞言。[3]

戊午为1678，孟昉年六十，与《示两儿札》正合。据此序，则孟昉年寿当逾六十。然孟昉即以是年入狱，不久竟下世。其死亦可疑，今不能详言之矣。孟昉系狱虽在戊午，其讼事则已远起于数年之前。施愚山《与萧孟昉书》曰：

> 济川赴凤阳，不及来会，知其饱借顺风矣。夏间寓书贵郡伯，辄言及知己。盖处今日，以无祸为福，无争为贵。顷闻讼

[1] 《研邻偶存》，页四十四b。

[2] 黎愧曾《寿萧孟昉》诗有“相看各半百”之语（《托素斋诗集》卷三，页二十一b）似二人同年。其实愧曾生万历戊午，长孟昉一岁。诗语盖约略言之，不可拘执。惟又考愧曾生日在戊午十二月初八日。（《愧曾府君行述》，页二十一b，《托素斋集》卷末）是年阴历闰四月，则以西历计，愧曾实生于1619年1月23日，亦可谓之同年也。

[3] 见《魏叔子文集外编》，卷十一，页七十a。

> 未释，鄙人惑焉！昨制台下车，又有含沙射影者矣。幸而其说不行。万一先行，一纸虚惊，千金立掷，胜亦不武矣。……蔺相如引避廉颇，娄师德唾面自干，皆忍辱蒙耻，小屈而大伸……愿重听而勉思之。言虽逆耳，此心良苦也。偶在秣陵，值邃使，勒此声候，妄布刍荛。[1]

今按孟昉挈家至皖江，事在乙卯孟夏，亦见《示两儿札》，据《愚山年谱》，乙卯五月有金陵之行，则此书作于乙卯，必矣。乙卯上距密之死难，已越四年，距粤案之结亦近两年（事详《死节考》，见下），似应与密之一案无涉。然余颇疑孟昉讼事或亦由密之粤难辗转牵引而起。何者？愚山书言"闻讼未释，鄙人惑焉"，则此案拖延已久，并非始于乙卯，与密之难事，时间衔接。此可疑者，一也。方中履《祭萧孟昉文》曰：

> 呜呼！孟昉交游满天下，闻其丧者孰不怀寝门之哭，抱宿草之悲。而余兄弟尤吞声而绠縻者，则以患难至友，非悠悠慕悦之等夷。比年以来，四方朋旧相次凋谢，酒垆之感，邻笛之伤，固已太息于盛衰。至孟昉尤拊膺而叹逝者，则以其卒于患难之时。方先公之罹祸，孤忠正气，自分一死，不肯以累故知。而孟昉复璧之义，举幡之勇，将忘其身家而为之。及孟昉之遭蜚语，余一门吁天，傀焉其穷，曾不能奔蹈水火，脱君于篑舆之厄，槛车之危。此余兄弟之所以负惭饮恨而涕洟。[2]

[1] 《愚山文集》卷二十八，页十六 a－b。
[2] 《汗青阁文集》卷下，页二十七 b——二十八 a。

中履此文，缠绵往复，显有难言之隐。自“先公……不肯以累故知”至“孟昉之遭蜚语”，一气而下，尤似其间有某种关联。此可疑者二也。

再就愚山与孟昉书言之，其中亦有迹象可寻。愚山云：“夏间寓书贵郡伯，辄言及知己”，自是指为孟昉讼事说项而言。故下文有“闻讼未释，鄙人惑焉”之语。清代布政使通常称方伯，则此所谓“贵郡伯”，当是江西布政使无疑。据《东华录》，康熙十三年甲寅(1674）二月庚子“以佟国桢为江西布政使”，其下并注曰：“由安徽按察使迁”[1]。而佟国桢者，正数年前在安徽按察使任内出力营救密之父子之人也。方中通有《论交篇赠佟俨若》诗。其中有云：

> 何幸公子尊人作臬司，感余热血怜余痴。公子从旁更怂恿，初不知余面是谁。……一片据我陈情详抚军。……又赖佟公详上力，破巢瓦全余喘息。[2]

臬司为按察使之通称，可见愚山乙卯（1675）夏致书之江西布政使即甲寅二月以前之安徽按察使佟国桢也。

盖密之辛亥之难本由仇隙陷构而成，孟昉营救最力，卒使密之仇家不能快意。此或其招祸之始欤？史料脱落，无以质言之。姑记所

---

〔1〕 王先谦编《十一朝东华录》，康熙朝，卷十四，页三b。

〔2〕 见邓之诚《清诗纪事初编》，卷一，上册，页一三二。邓文如据《蹄集》言密之难事由周亮工营救得白（页一三〇），密之与栎园似无直接交情，然萧孟昉、施愚山、黎愧曾等皆与栎园有雅故。则栎园之解危必出此诸人之恳托，可以断言。惟栎园卒于康熙十一年（1672），而密之全案至次年始结，则此事亦非栎园一人之力也。

疑，以俟再考[1]。

王船山《搔首问》论及密之晚节之处不少。其一曰：

> 方密之阁学之在粤，恣意浪游，节吴歈、斗叶子，谑笑不立崖岸，人皆以通脱短之。……乃披缁以后密翁虽住青原，而所延接者类皆清孤不屈之士；且复兴书院，修邹、聂诸先生之遗绪，门无兜鍪之客。其谈说借庄、释，而欲檃之以正。又不屑遗徒众四出觅财。[2]

船山与密之同在永历朝，私谊甚笃。密之入青原后又与船山音问不绝[3]。故船山于密之晚节知之甚悉。上所引之评论，极许密之披缁后之清操，但亦不掩其中岁以前通脱之短，洵可谓公允也。

密之披缁后，颇以自苦为极，其迹犹多可考见。钱牧斋《题无

---

〔1〕 复有一事，当附及者，吴三桂反清在康熙十二年（1673）。自次年甲寅（1674）以降，江西为用兵要地。此时若欲诬人勾结三桂，其事至易。此即愚山与孟昉书中，“昨制台下车，又有含沙射影者”一语之所指也。孟昉乙卯出游，一以了向平之愿，一以避兵。是秋孟昉“柬梁檀子亲家”曰：“不意去秋以来，剑气逼人。东奔西窜……所以养疴金陵，决意不他适者，非得已也。”（《研邻偶存》，页四十 b——四十一 a）然观其书中屡言求居地之不易，则其避兵之中盖亦有避祸之意也。又据方中履祭文：“闻之饰巾待尽，治命整暇，达情定识，实今世之所稀。死生之际，不乱若此，其坦然于祸福也，固宜。”（《汗青阁文集》卷下，页二十八 a）颇似孟昉不得其死。盖孟昉豪侠之气，至老不衰，不肯从愚山“忍辱蒙耻”之劝，此其所以终不能全性命于乱世也。合而观之，孟昉之死，其罪名亦必与政治有关，非普通讼事，明矣！

〔2〕 《船山遗书》第六十四册，太平洋书店印行，页八 a，1933。

〔3〕 据光绪《宝庆府志》，“丁亥王（桂王，即永历）走桂林，以以知为大学士……以知不至。遣使慰劳湖南，何腾蛟趣其兵入卫。以知遂寓新宁莲潭庵，复移居武冈之洞口。……其居武冈时，与衡阳王夫之善。既为僧青原，以书招夫之甚勤”（卷百二十六《迁客方以知传》，页十二 a－b）。可见二人交情早始丁亥（1647）密之流寓湖南之时，远在密之披缁前也。

可道人借庐语》曰：

> 金华宋学士，至正末坚辞辟命，入仙华山为道士。……无可道人后三百年踵金华之后尘，其人其官皆如之。遘遇丧乱，薙发入庐山，披坏色衣，作除馑男，又何其相类也。[1]

《题语》写于癸巳（1653），在密之与愚山同返匡庐后一年。此庐山时代密之苦修之写照也。王士祯《池北偶谈》云：

> 龙眠无可和尚本方姓。……乱后为浮屠，曾住金陵高座寺。刘公勇见之。衣坏色破纳衣，行缠束腰，居然苦行头陀也。[2]

渔洋（1634—1711）与密之年相接，又与施愚山善。其言虽得之友人，然与牧斋所见者若合符节。密之去金陵在庐山之后，则渔洋所记者，密之从浪公禅坐时代之侧影也。魏叔子《与桐城三方书》曰：

> 丈人乃自苦而为此枯槁寂寞之事，甘之如饴，至老而不衰。彼其所欲尽者何心也？[3]

---

〔1〕《牧斋有学集》卷五十，页四八七。

〔2〕卷二十一，青原道场条。页五 b——六 a。案刘公勇名体仁，颍州人，亦佞佛者。见汪景祺《读书堂西征随笔》，再来人条，页四十五 a，香港影印本，1967。

〔3〕《魏叔子文集外编》卷五，页二十五 b。

叔子亲从密之游，其言更可信。密之主持寿昌又在金陵之后，则叔子所描绘者密之在新城时代之枯寂形象也。故稍后《国朝画识·无可传》总论之曰：

> 甲、乙后薙发受具，耽嗜枯寂。粗衣粝食，有贫士所不能堪者。于是谢绝一切，惟意兴所至，或诗或画，偶一为之。然多作禅语，自喻而已，不期人解也。[1]

此皆当时及后世论密之晚节者之公言也。

密之披缁后，尽洗铅华，摒除丝竹，与四公子时代之面目未可同日而语矣[2]。然其通脱之性格固不可能尽变也。萧孟昉《炮庄序》言密之"行处则平实，接人则春风"[3]。黎愧曾《致青原无可大师

---

〔1〕 卷十四，页六a。乾隆辛亥（1791）墨香居藏板。又梁药亭佩兰（1632—1711）《题药地愚者画石序》云："前相国方密之先生出世后号无可，自称药地愚者。开法青原时以焦笔写画，奇峭生动。如公峻节，非人所能及。"其《题轴额诗》曰："一柱东南扶地轴，偶图岩壑亦千秋。分明鸟道青原上，那许闲人问石头。"（《六莹堂二集》卷八，页五十八a。诗雪轩校刊本）亦极推密之晚节。药亭清初与屈翁山、陈元孝并称岭南三大家。慕密之高节，与方中德相交四十年，其言绝非虚发。见方正玉《六莹堂二集序》（页二b）。《序》撰于康熙乙酉（1705），正玉，中德子也。

〔2〕 黄炳垕《黄梨洲先生年谱》崇祯十二年条记云："是时张尔公自烈举国门广社之业，四方名士毕集。而与公尤密者宣城梅朗三朗中、无锡顾子方杲、宜兴陈定生贞慧、广陵冒辟疆襄、商邱侯朝宗方域，桐城方密之以智。无日不相征逐也。朝宗侑酒，必以红裙。"（《梨洲遗著汇刊》卷首，宣统二年上海时中书局印行）崇祯十二年为1639年，密之年二十九。船山在粤时所见之方密之，固犹未脱其少年放浪之旧习也。按：《年谱》此条采自梨洲《思旧录》页八a张自烈一则。又《思旧录》评密之有云："方以智桐城人，明敏多艺。……乙卯（1639）余病疟……密之为我切脉，其尺脉去关下一尺取之，亦好奇之过也。……后削发为僧，法名无可。"（页九b）亦可见密之早年之性格。

〔3〕 《研邻偶存》，页六a。

书》则曰：

> 和尚天上人，乃肯与人间事。敝门生少不解事，向和尚求序。草木之年又烦和尚亲书于绢素。特和尚法界太宽，称引过分。使天下后世读其语者真谓实有其人。某之自为计则得矣，其如误后人之闻见何？[1]

盖密之绚烂之极，归于平淡，于是昔日之通脱今化为春风，昔日之不立崖岸今转成平实矣。愧曾书中所言，当指密之为其撰写五十寿序之事。故“法界太宽”自是谦语，然实亦可视为密之通脱不立崖岸之性格，在晚年之一种具体表现也。今考密之晚居青原垂十载，虽云栖迹禅门，实未尝忘情尘世。其交游之广，声名之盛，有非今日所能想像者。愧曾谓“和尚天上人，乃肯与人间事”，亦不啻将密之晚节一口道破也。

王船山又言：

> 青原极丸老人书来，道吉安人士孤贞自守者如刘安礼、周畴丘，皆夙闻其风操。别有魏叔子、林确庵，亦鼎鼎非此世界中人，又有郭门字林外，不婚、不就试，好钞录奇书。孤僻自遂，亦奇士也。[2]

此所举五人，皆密之在青原时，过从颇密者。密之与易堂诸子虽订

---

〔1〕《托素斋文集》卷四，页五十一 b——五十二 a。
〔2〕《搔首问》，页一 b。

交在前[1]，但叔子丁未（1667）以后曾数访青原。除前引《将下广陵过青原，留柬方素北》之诗外，尚有《同药地大师坐晚对轩有作》可证[2]。叔子复与密之高弟中千贤公善，中千辑同时诗文为《首山偶集》，叔子尝为之序[3]。其余三人则皆吉安人。刘安礼籍吉水县，即船山《南窗漫记》中之"刘安士"。周畴五名懋极，安福人，国变后隐居，饮酒，读《离骚》终其身[4]。郭门即郭林，字人冋，泰和人，孤介绝俗，有洁癖，终身不娶。又多识累朝旧事，编纂甚富。即船山所言钞录奇书也[5]。

惟船山所言三数人，不过信手举例，不谓吉安孤贞之士仅止于此也。其实吉州遗民与密之关系最深者，萧孟昉以外，当推吴云。《吉安府志·本传》曰：

> 吴云字天门，别字舫翁，安福人。拔贡生，幼称神童，赋才不羁。晚年游居武功，著《天门易学》。研究先后天、心性之旨，一以朱子为宗，亦不非陆、王。谓主静与格物相因，德性与问学同原。施闰章分守湖西，讲学青原、白鹭间，尝聘主景贤书院，数与辨析。语人曰：此关、闽正传也。先是丁明季国变，云苦节自高。诸大吏征聘皆不起。时孤吟古松下，间寄

[1] 据温聚民《魏叔子年谱》，系密之结识易堂诸子于顺治十六年己亥（1659）。并言密之是年至翠微山（页三〇——三一）。然易堂诸子聚居宁都翠微峰事始己亥前数年，密之造访事亦当在前。《年谱》此条引叔子《与三方书》为说，岂误解"寒山"为翠微耶？

[2] 《魏叔子诗集》卷四，页三十二 a－b。晚对轩在净居寺南数十武之凝翠亭上，庐陵知县于藻建。

[3] 《魏叔子文集外编》，卷八，页八十六 a——八十七 a。

[4] 《吉安府志》卷三十七《人物志》，页二十五 b。

[5] 同上，页二十八 a。又《药地炮庄》卷五之末有"西昌学人郭林校"七字，则《炮庄》之刊印林尝执校雠之役也。

兴书画。尝游阙里、登泰岱、谒孔子陵庙，泣下沾襟。卖文修岱顶圣殿。既归杜门，或不能举炊，长吏气廉存问，数欲见之，卒不可。徜徉萧山泸水间，著述终其身。卒年七十九。[1]

此传刻划舫翁遗民志节甚悉，然未言其与密之之关系。施愚山《吴舫翁集序》曰：

吴子舫翁……少为安成名士。明末自髡为僧。尝从青原药禅师游。余讲学青原，又来坚坐累日。药公语余曰：舫翁嘐嘐道古，狂者也。故于道近。[2]

则舫翁不仅问学于密之，且曾一度逃禅焉。但舫翁或未必以僧终，故《府志·本传》亦未言其事也。舫翁从密之游，专治《易学》，盖尽得其传。方中履《吴舫翁文集序》曰：

吾友吴子舫翁，隐居武功垂三十年。承其四世家学，朝夕钻研，非圣哲之书不好。已而受易于先文忠公。吴子既善叩钟攻木，公未尝不到底倾囊，所以期待者良厚。[3]

此可以知舫翁晚年《天门易学》一书渊源之所自矣。

又舫翁隐居之武功山在安福县境。其地颇有密之游迹。张贞生《武功笔记》言《县志》载密之《搜瀑行》，而山僧亦藏有密之所写

[1] 《吉安府志》卷三十七《人物志》，页二十七 b——二十八 a。
[2] 《愚山文集》卷五，页八 b。
[3] 《汗青阁文集》卷下，页二十六 a。

《瀑布小景》[1]。此亦密之与舫翁相往复之可考者也。

此外当时寄寓吉州，而与密之气类相近者，亦尚有数人可得确指：余飏字赓臣，莆田人，尝憩首山，为作《放生会记》。又与药地善，游净居寺，多所题咏[2]。徐缄字伯调，山阴人，工古文词。往来寄迹青原山。尝至泰和与释中千往来，为作《饭狱田记》[3]。伯调又有《青原山新瀑布歌呈药地大师》七古，极可诵[4]。张自烈，字尔公，宜春人。积学通古今，留心当世之务。当乱离，自高其节。尝过泰和访僧药地[5]。

以上所考诸人特皆遗民之高蹈者耳。其实密之接引多方，交游固不限于遗民也。兹略述密之与施愚山、黎愧曾、于慧男三人青原聚散之始末，以为本节之结束焉！

施愚山之任湖西道也，起顺治十八年辛丑（1661），迄康熙六年丁未（1667），先后越七年。密之自壬寅春间初访青原至丁未闰四月游武夷，六年之间实与愚山并主青原风雅。自有青原以来，殆从未有如此之盛者也。故后人之过青原者，犹时时向往当时之流风余韵焉。王渔洋《望青原有怀药地、愚山二公》绝句曰："白鹭空洲又劫灰（原注：愚山重建白鹭书院，今毁于火），青原山色自崔嵬。风流二老今何在？独问庐陵米价来！"[6]孔兴浙《己卯三月十日重游青

[1] 《吉安府志》卷二《地理志》，页四十三 b 所引。

[2] 《吉安府志》卷三十七，寓贤，页四十 a。按赓臣本密之昔日之座师，明崇祯九年丁丑进士，知宣城县。后仕至考功郎中。见《愚山文集》卷十八，页十六 b。

[3] 同上，页四十 b。

[4] 同上，卷五十一《艺文志》，诗征，页二 b。

[5] 同上，卷三十七，寓贤，页四十 b——四十一 a。按：尔公本密之旧识，见上文页三六注[2]。

[6] 惠栋《渔洋山人精华录训纂》卷九下，页二十一 a－b，四部备要本。按：《景德传灯录》卷五，僧问如何是佛法大意，青原行思曰："庐陵米作么价？"（页十三 b）故"庐陵米价"遂成禅宗有名话头，渔洋此处援人诗句，固其贴切也。

原》七古有句曰："鲁公志在山水间，二愚曾作青原主（原注：施愚山、方愚者）。三叠流泉五笑亭，名与东林堪亚旅。"[1]皆其证也，盖愚山好招揽名士，放情山水，适与密之通脱不立崖岸之性格相凑泊。故密之晚年之重落尘网，殆亦半由愚山所致也。愚山《无可大师六十序》言：

> 师既负殊颖，喜深思。其学务穷差别，观其会通。凡天地人物象数历律医卜之学，类皆神解默识，遇事成书。善《易》者不言《易》；善禅者不言禅。其汲汲与人开说，囊括百家，掀揭三乘，若风发泉涌，午夜不辍。士大夫之行过吉州者鲜不问道青原。至则闻其言，未尝不乐而忘返，茫乎丧其所恃也。[2]

此段写密之晚年著书论学之情景，刻画颇能如其分，且可与船山"谈说借庄释而欲檠之以正"之语相参证。惟文中所言过吉州访青原之士大夫，恐亦鲜有不识愚山者也。

愚山生万历四十六年戊午（1618），少密之七岁，其始识密之在顺治九年壬辰（1652），时方奉使粤西。然一见大服，遂定交焉。愚山《梦愚堂铭》曰：

> 施子返自粤西……宿于青州之官舍。庭月皎然，酒酣就睡，若有所见焉。颀然而长，黝然而黑，长袖青衣，袒胸跣

〔1〕《吉安府志》卷五十一，页四 b——五 a。

〔2〕《愚山文集》卷九，页一 b——二 a。

足。持半刺署愚山道人四字。余诧问曰：子何为者？岂古之愚公邪？其柳愚溪之苗裔邪？将山鬼木客之无名者邪？抑游方之外，不通姓名，倨见士大夫者邪？其人不对，投刺而去。觉而视之，空庭无人，月在高树。时顺治乙未三月之望日也。至京师以告侍读学士方龙眠先生。答曰：嘻！殆子之前身也。因呼余曰：愚山子。[1]

噫！何其梦之奇而且巧以至如是乎？余不知今之治心理学者何以解释之。然以余所见，此梦不起于别时而适起于使粤西识浮山愚者之后；既梦矣，不问之他人而又适问之另一桐城方学士[2]，则其与密之苍梧云盖寺一晤，精神上所引起之震荡为若何，盖不难推而知之矣！

壬寅青原重逢，适为十载。"离合有因"，愚山固已自言之。交谊若此，稽之往史，亦未可多觏也。虽然，余读《愚山集》，盖不能无憾焉！密之辛亥殉难，愚山不仅无一文以祭之，抑且亦无一诗以挽之。愚山其未尝有所撰作欤？抑有所作而不敢载之集中欤？余知其必属后者无疑也。盖愚山固深于情者，其不以生死负心，按之集中其他哀挽之篇，可以断言者也。密之死后一年，壬子之秋，愚山游黄山，有《赠檗庵和尚》七古之作。檗庵即熊开元，隆武时授东阁大学士，亦明遗臣之逃禅者。其诗末节云：

青原药公思黄海，一日西归不能待（原注：先是青原药地

[1] 《愚山文集》，卷二十五，页十四 b——十五 a。

[2] 《桐城耆旧传》卷七，页三十三 b 有方元成字孝标，号楼冈，顺治六年进士，官侍读学士，盖即愚山所谓之"侍读学士方龙眠先生也"。

> 师有黄山之约)。安能把臂同此游，虎溪大笑三人在。勿言往事徒伤神，裴休今作比丘身。看君出世好男子，旧是先朝骨鲠臣。[1]

愚山诗文中言及密之死事者，仅此一见。今观此诗，着墨不多，然一死一生，取与对比，其内心之哀伤沉痛，盖有不能自已者矣。

黎愧曾士弘（1619—1697），福建长汀人，著有《托素斋文集》六卷、《诗集》四卷行世。愧曾任吉之永新令始康熙己酉（1669），迄辛亥（1671），正与密之晚年相值。密之辛亥难作，愧曾或尚未离任也。愧曾与江西颇有渊源。顺治十八年辛丑（1661）初入江西，授广信府推官，后改任广信玉山县令。然其识密之，则似在永新县任内。愧曾《跋无可大师手卷》云：

> 向在吉州，曾数入青原见无可和尚。每见辄谈竟日夜。当时即不尽得悬解。要知此事不无继。[2]

末两语不知的作何解，谈禅乎？谈兴亡旧恨乎？愧曾《雨中入青原呈药地大师》七律曰：

> 与长者期屡未成，冲泥敢惜雨中行。路忘远近沿溪去，人

---

〔1〕《愚山诗集》卷二十一，页十一 b。按：虎溪三笑与莲社高贤之物语屡见于与密之有关之诗文中，盖时人群以慧远目密之也。苏东坡作《三笑图赞》，似并不知三人为谁，黄山谷始指为慧远与陶渊明、陆修静三人。则此故事实后起也。见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上册，页三七〇——三七一。中华书局，1950。又按：密之亦尝自辨三笑之伪。见《药地炮庄》卷一，艺文印书馆本，页八六眉批。

〔2〕《托素斋文集》卷三，页六十九 a。

立空濛溅水声。独上高亭贪尽日，闲谈往事数残更。漫随莲社当年约，安得渊明具胜情。[1]

据此诗，所谈固多往事，则愧曾亦有心人也。愧曾《致青原无可大师书》有云：

入名山见长者，回署又将一月。……去米三十石，聊结香饭一日之缘，不足为敬。[2]

密之不屑化缘，当时吉州地方官及士大夫仰慕密之而自愿为青原檀越，如愧曾之所为者，当亦不少也。

于藻，大兴人，贡士。康熙元年（1662）至十二年（1673）任庐陵县令。密之主持青原既由于藻正式敦请，而辛亥难作又复在彼任内，则密之在青原之始末皆彼所目击者也，惜其无诗文集传世，否则必有可资考证密之晚节者。《吉安府志·本传》与《庐陵县志·本传》皆极简略，无以考见其为人[3]。施愚山《祭于慧男文》稍稍言其官庐陵情事。慧男、藻字也。愚山曰：

于乎！君即世以十月之朔。越十有六日，而千里讣至。……今我客泾川僧舍，为位而哭。……于乎伤哉！君之德我，以官相属也；君之厚我，不惟其官也。盖我解官而君泣涕别，如失慈父母。我家食八年，君未尝不岁致馈问也。余守官

〔1〕《托素斋诗集》卷二，页三十四 b。

〔2〕《文集》卷四，页五十一 b。

〔3〕《吉安府志》卷十三《秩官志》，页四十 b；《庐陵县志》卷七《政要》，页九 a－b。

> 拙迂，宽民而苛吏，君为余同年东海君从子，礼遇有加。然不敢姑息。于事有小失，辄正色督过。且召胥吏受杖。君谢罪改弦，卒遇之如初，未尝挟以它求也。君令庐陵，为冲津。力不足获上。诸司郡长时多所操切，数赖吾以解。又时时为言于大吏，得救过迁去。君用是德我甚，然实非我力也。发扬其美，匡救所不逮，吾遇郡邑诸长令皆然。而德我甚者惟独君也。君为吏事牵迫，违胸臆，常负疚于民。其心之恺悌虽古循吏无逾也。[1]

慧男生卒年寿失考。今读此文，知其卒于康熙十五年丙辰（1676），因据《愚山年谱》，愚山客泾川新安即在是岁也。又祭文言慧男为其同年东海君之从子，则二人本有旧，亦可知。愚山分守湖西尚在慧男任庐陵令之前一年辛丑（1661），其间是否有关联，今已无从深究。要之，慧男之于愚山非止泛泛官属关系，且时时得愚山庇护，则读斯文者所共见也[2]。慧男与密之亦有旧，盖其父三十余年前尝与密之唱和也。故密之既至青原，慧男复为之建“晚对轩”于寺南之凝翠亭上。慧男有《晚对轩记》略云：

> 余忆三十五年前，先君赠大师诗曰：我友山水心，夜半始回船。苍茫岸岸灯，幽深若无边。夜半山水心深于晚对乎？何期今于青原叙支许。盖夙缘哉！[3]

---

〔1〕《愚山文集》卷二十四，页六 a——七 a。

〔2〕东海君不知为何人。然愚山至友江宁顾梦游字与治者，与慧男之父于司直为生死交。则愚山与慧男之关系尚不止一端也。司直名奕正，即撰《帝京景物略》者也。见愚山《书于司直哀辞后》，《愚山文集》卷二十六，页七 a－b。愚山又有《顾与治传》，《文集》卷十七，页一 a——二 a。

〔3〕《庐陵县志》，卷四，疆域，古迹，页三十八 a－b。

慧男大兴人，则必密之在北京时事也。《吉安府志》载有周令树七律三首，题曰：

> 于慧男邀同许尧文、罗山人游青原，访无可大师。薄暮始归。[1]

又黎愧曾《题于慧男集药地老人画幀》七古，亦有句云：

> 春音居士殊高致，抗首风尘仙作吏。前身要是白社人，乘闲便入青原寺。[2]

此皆慧男当时与密之交往之犹可考见者也。辛亥密之祸发，慧男官守所系，恐不能不参与执法。然以其平日与密之关系之深，交谊之笃，此时忽欲令其下密之于狱，并送之入死地，其内心之冲突与苦痛必有难以设想者，此事虽无直接证据，然亦非全无迹象可寻。方中履尝言之：

> 方辛亥之岁，先文忠公之难作……郡县之吏伏床饮泣者有之，任侠之家复壁图存者有之。[3]

今按难作时中履正侍父青原，事皆亲见。"复壁图存"指萧孟昉，见前引中履祭孟昉文。复壁事既可指实，"伏床饮泣"亦当不虚。"郡

---

[1] 卷五十一，《艺文志》，诗征，页三十七 b。
[2] 《托素斋诗集》卷二，页十三 a。
[3] 《汗青阁文集》卷下，页二十八 b——二十九 a。

县之吏”自不止一人，然慧男必在其中，则可以断言也。

余考密之俗缘竟，除其二子外，所得不过十余人。以视罗正钧《船山师友记》为卷十八，得人一百五十有七，诚瞠乎其后矣。然《罗记》通船山一生之交游而考之，至于有名必录，宜其所获之丰。余则以密之青原一地之往来为限，而又必须其人其事有足以透露密之晚节者，故不能广事搜考。盖著作体例，各有攸当，无可奈何者也。

余又考密之晚年，每当生辰，故旧远来祝寿，事亦时有，魏叔子《与桐城三方书》言“当丈人寿，意列兄至，四方贤者咸集”。此一例也。施愚山《无可大师六十序》复云：

> 去年秋，青原弟子琴岛来，言师今岁周甲子，四方交游多为文辞称寿。[1]

此又一例也。密之生明万历三十九年辛亥，周甲即康熙九年庚戌，下距密之死难才一岁耳。夫庚戌庆周甲，铺张犹有可说。叔子书作于辛丑，其年密之五十有一，四方亲旧亦图畅聚廪山，则甚矣夫，其子弟辈之不善为密之谋也。方中通《论交篇赠佟俨若》云：

> 可怜我父生前受名累，身后患难尤难堪。[2]

高名招忌，密之晚年有之。中通之诗正足为其父死难之注脚矣。故论严峻，密之实远逊亭林，言韬晦则不逮船山。但此殆其通脱之性

〔1〕《愚山文集》卷九，页二 a。

〔2〕邓之诚《清诗纪事初编》上册，页一三二。

有以致之，亦未可据此而评其品节之高下也。

三、晚年思想管窥

此节论密之晚年思想，颜之曰管窥而不曰考者，因考证不能若是之简陋也。密之晚年作品如《浮山后集》、《语录》等既未经刊行，其已流布者如《药地炮庄》余亦尚未获见。故详细考论必须俟之异日。余所见密之晚岁之作，类皆单篇零什，一鳞片爪，绝不足以言全豹也。虽然，持此类散金碎玉与密之中早期著述相比较，更证之以其先世之学脉，则其晚年思想倾向之大体，尚约略可推。复须说明者，论思想与考制行不同科，不能截然划一界限，必统前后而言之。故此篇所述，不复以青原时代为限，读者察焉！

兹所欲言者仅二义：其一，密之于思想不喜立门户。不徒禅宗之内不应有门户，即所谓儒、释、道之界限亦当"泯"而"统"之。其二，密之论学尚实而不废虚，博雅而归之于约。此二特色皆至晚年而益显者也。

清初法门纷争，济、洞尤为水火。然密之似未卷入也。黎愧曾《跋死可大师手卷》言：

> 近余友松窦釆公，亦溘然顺化。……可公得法于笑峰，釆公得法于古南。临济、曹洞，派别流分。往者《严统》一书几成聚讼。今两公把臂相逢，当作何语？[1]

---

[1] 《托素斋文集》卷三，页六十九 b——七十 a。

愧曾谓密之得法于笑公，似误。殆以其继笑公主青原之故耳。其实密之与笑公同师事浪公，在宗门为兄弟辈也。《严统》即费隐容所撰之《五灯严统》，事详陈垣《清初僧诤记》。愧曾此语不过言密之与松窦派别不同耳。未可执此遂谓密之尝参与其诤也。前引倪亭《与青原和尚书》，欲密之助荆州天王碑之诤。密之曾复书否，不得而知。其复书又作何等语，更不可知。然余恐密之正未必肯左右袒耳。余之所以如此断定者，其据在密之《自寿昌寄上青原笑和尚》诗。诗题注语有云：

> 同时别传，递二而又递一。

诗中复有句曰：

> 却喜青原、南岳一口气，煮三炮五吞一味。峨峰塔顶突双尖，垂足流胸好兄弟。[1]

青原、南岳即指曹洞、临济。观密之诗意，似有所劝。盖《严统》之诤，觉浪道盛为原告，笑峰大然恐亦不免。而密之则息诤之人，非扬波之人也。

明末清初，三教合一之说甚盛，不仅儒士言之，禅师亦言之。密之由儒人释，亦预其流。陈援庵曰：

---

〔1〕《吉安府志》卷五十一，《艺文志》，诗征，页三 a。又据《药地炮庄》（康熙此藏轩本）弘庸题词："甲午之夏，白灵岩来为两宗修和，杖人令闻之大师。走晤高座，师曰：省一事胜多一事。今既明矣，更何求焉？庸心服之。"可见密之对《严统》之诤所持之态度。

> 其始由一二儒生参究教乘，以禅学讲心学，其继禅门宗匠，亦间以释典附会书传，冀衍宗风，于是《中庸直解》、《老子解》、《周易禅解》、《漆园指通》等书，纷然杂出。国变既亟，遗臣又多遁空寂，老庄儒释，遂并为一谈。[1]

密之家世易学与理学，取径本相近，故更有契于融会三教之论，《东西均》即其证也。其言曰：

> 六经传注，诸子舛驰，三藏、五灯，皆迹也；各食其教而门庭重——门庭，迹之迹也。名教寓神于迹，迹之固非，犹可以循；真宗者，欲忘其神、迹，迹之则毫厘千万里矣。[2]

又言：

> 孔子尽性、知命而罕言，言学以正告者也；老尊命以殉性，反言者也；佛尊性而夺命，纵横倍仵者也。佛好言统，老好言泯，大成摄泯于随，贯而统自覆之，何𫓧𫓧为？[3]

《东西均》成于中年，然其意至晚岁未变。施愚山述其晚年论学之言曰：

---

〔1〕《明季滇黔佛教考》，页一〇八。

〔2〕《东西均·神迹篇》，页七一；庞朴《东西均注释》，页一五二——一五三。北京，中华书局，2001。

〔3〕同上《全偏篇》，页六八；《东西均注释》，页一四四。

> 无可大师、儒者也……盖其先大父廷尉公湛深周易之学，父中丞公继之，与吴观我太史上下羲文，讨究折衷。师少闻而好之。至是研求遂废眠食、忘死生，以为易理通乎佛氏，又通乎老庄。每语人曰：教无所谓三也。一而三、三而一者也。譬之大宅然，虽有堂奥楼阁之区分，其实一宅也。门径相殊而通相为用者也。故尝有《周易时论》、《炮庄》等书。其说无所不备。学者以为汪洋若河汉，而参伍错综，条理毕贯。《易》曰：同归而殊途，一致而百虑，殆谓此也。[1]

廷尉公为方大镇；中丞公为方孔炤，即著《周易时论合编》者，愚山记是书为密之所著，误也[2]。吴观我名应宾，密之外祖，著有《宗一圣论》。观我尝北面事林三教兆恩（1517—1598），尤为密之晚年三教合一论之渊源所自[3]。愚山所记与密之《东西均》所言，大指不殊。所不同者，《东西均》玄言之，此则质言之耳。

顾密之虽苦心调和三教，其友人王船山则不以援释入儒为然焉。船山曰：

---

〔1〕《愚山文集》卷九《无可大师六十序》，页一 a－b。

〔2〕《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经部，《易》类存目二，著录此书，为二十二卷本。略云："凡图象几表八卷，上下经、系辞、说卦、序卦、杂卦十五卷。其立说以时为主，故名时论。盖孔炤初筮仕，即撄珰祸。及膺封疆之任，值时事孔棘，又遭龄龁，有所忧患，而发于言。类多证据史事，感慨激烈。其讲象数，穷极幽渺，与当时黄道周、董说诸家相近。孔炤自著凡例，称少侍先廷尉，教以三陈九卦。案孔炤父大镇，字君静，万历己丑进士，官大理寺少卿，著有《易意》四卷，载朱彝尊《经义考》。则易固其家学也。"万有文库，第二册，页一〇二。按密之《东西均》亦引及《时论》。此书迄尚未发现，故撮录《提要》之言，以为介绍。

〔3〕吴应宾师事林兆恩，见黄梨洲《林三教传》，《黄梨洲文集》，中华书局，1959，页四七。密之《通雅》中又称其外祖为"三一公"，可证。见卷首之一《音义杂论》，页一 b。则观我之《宗一圣论》，乃三教合一之一也。此事为治密之思想者提供一极重要之线索，当更考之。

> 方密之阁学，逃禅洁己，受觉浪记莂，主青原，屡招余，将有所授，诵人各有心之诗以答之。意乃愈迫，书示吉水刘安士诗以寓从臾之至。余终不能从，而不忍忘其缱绻。[1]

船山并有七律一首谢密之雅意。“极丸老人书所示刘安礼诗垂寄，情见乎词。愚一往呐吃，无以奉答。聊次其韵述怀。”诗曰：

> 洪炉滴水试烹煎，穷措生涯有火传。哀雁频分弦上怨，冻蜂长恨纸中天。知恩不浅难忘此，别调相看更辗然。旧识五湖霜月好，寒梅春在野塘边。[2]

可见密之招之甚迫，而船山拒之亦甚固，古人立身之不苟如此。亚里士多德云：“吾爱吾师，但吾尤爱真理。”船山有之。又据船山壬子（1672）挽诗“三年怀袖尺书深”之句，则相招当是庚戌（1670）时事也。船山并明白道出其所以不肯随密之逃禅之故。其言曰：

> 青原晚号极丸，取一峰太极丸春之旨。此足见其存主处与沉溺异端者自别。顾一峰太极丸中，羞恶辞让是非具足于恻隐之中。而密翁似以知和之和为太和，故深取庄子两行之说，以

---

〔1〕《南窗漫记》，页五 a。《船山遗书》册七十三。

〔2〕《姜斋诗集·六十自定稿》，见《王船山诗文集》，上册，页二一四，中华书局本。按：此诗中“冻蜂长恨纸中天”句，亦出禅宗。古灵行脚回，参受业师，见师窗下看经。有蜂子投窗纸求出。灵曰：世界如许广阔，不肯出，钻他故纸。见《景德传灯录》卷九，页十 b。此故事明代颇流传。陈建清澜尝引之，谓系陆王一派糟粕注脚六经之渊源所自。见《学蔀通辨》，卷之七，丛书集成本，页八六。

为妙用，意熊掌与鱼，可以兼取。则兼不得时必两失也。[1]

一峰即罗伦（1431—1478），吉之永丰人，事迹与学说略见《明儒学案》[2]。一峰亦治易，有《周易说旨》四卷，当即密之太极丸春之所从出。船山此论甚深，且洞见密之逃禅之底蕴，不可谓非密之并世之桓谭。又其“兼不得时必两失”之忧，密之次子中通亦有之。《智者愚禅师语录》卷一：

师诞日，侍子中通请上堂。中通问：桧树即荆条，死路走成生路；祖关穿圣域，钟声敲出铎声。河图五十五点恰应地户天门，如何是参天立地处？师云：挥空一斧，几人知恩？进云：半生先天，半生后天，未免打成两橛。师云：直下火炉，是奉是背？进云：尼山、鹫岭已同时，谁能不辜负去？师云：绝壁奔雷，莫耳聋么？[3]

桧树、荆条与祖关、圣域皆青原本地风光。盖五贤祠与净居寺为紧邻，钟铎固相闻也。中通“两橛”之虑正与船山“两行”之说同其意旨。而密之则始终坚信其洪炉之火足以“烹三炮五吞一味”焉[4]。

---

〔1〕《搔首问》，页八 a。按“两行”说见《庄子·齐物论》。

〔2〕《明儒学案》卷四十五，第九册，页九——十。参看《吉安府志》卷三十一，《儒林传》，页十四 b——十六 b。

〔3〕引自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三三———一三四。

〔4〕密之中年初披缁时，内心曾有强烈之冲突。其父癸巳（1653）曾箴之曰：“当明明善。勿泥枯壁。”明善，密之曾祖学渐也（见后）。密之遂写《象环寤记》答之。记托为一梦，梦中有“赤老人”，乃其祖大镇，儒者也；“缁老人”乃其外祖吴应宾，释者也；“黄老人”，则其师王宣，道家也。三老言各不同，密之莫知所从。忽有蝙蝠从空而下，为之解围，则密之贯通三教之论也。见《东西均》附录，页一五六——一六六。

船山谓密之存主处与沉溺异端者有别，此意施愚山亦颇能言之。愚山《吴舫翁集序》有云：

> 夫药翁非僧也，卒以僧老，其于儒言儒行，无须臾忘也。舫翁迹溷僧，而儒言儒行未之或改也。二人者其皆有托而逃邪？[1]

然密之以僧老而卒不能以僧死，此则正与其别有所托，不甘真耽空寂有关。故密之论学虽上下古今，出入三教，而胸中自有主宰，绝非一味炫奇逞博者之比。章实斋曰：学者不可无宗主，而必不可有门户，斯真可以为密之颂矣。

马其昶《方密之先生传》曰：

> 自先生曾祖明善为纯儒。其后廷尉、中丞，笃守前矩。至先生乃一变为宏通赅博。其三子中德、中通、中履并传父业。于是方氏复以淹雅之学世其家矣！[2]

马其昶字通伯，晚清桐城大儒，《庄子故》尤脍炙人口。通伯又熟于乡邦故实，故此节论方氏家学之转变以密之为之枢纽，极明白可据。兹推本通伯之论，略述密之家学嬗递之迹，庶几密之论学早晚重点稍异之故可因之而益显，或亦为治密之思想者所不废欤？

---

〔1〕《愚山文集》卷五，页八 b——九 a。
〔2〕《桐城耆旧传》卷六，页十七 a。

桐城方氏言理学者自密之曾祖学渐始。学渐字达卿别号本庵(1540—1615)，明善则其门人之私谥也。黄梨洲系本庵于泰州学派，盖以其尝受学于耿楚侗（定向）之故[1]。其实本庵言心虽本姚江[2]，其论学大体则颇欲上挽朱子格物致知之说以救王学末流空虚之弊。万历壬子（1612）吴郡陈嘉猷序本庵《东游纪》曰："先生与泾阳公（按即顾宪成）之学皆问途于紫阳（按指朱子），启钥于山阴(按指阳明)。"[3]盖不诬矣。《东游纪》者本庵万历辛亥（1611）游东林与高攀龙、顾宪成诸君子论学之作也。余按本庵与东林诸公论学最合者盖有两点：其一，本庵最不契《天泉证道记》中"无善无恶心之体"一语。谓其说乃王龙溪（畿）所假托，非出阳明。其《心学宗》与《性善绎》两书皆为此而发也[4]。其二，本庵最不满王学末流伪良知之弃功夫而言本体。其言曰：

> 《论语》首学习，全是功夫。不用功夫，安能识本心。近有一种人，只谈本体，不必功夫。一说功夫即非不思不勉不学不虑，此邪说也。罗念庵（洪先）说天下无现成之良知，正欲矫此弊也。[5]

此二者皆东林之特色，亦晚明理学之新趋也。本庵论学又特重一实

---

〔1〕《明儒学案》卷三十五，第七册，页五十二——五十三。

〔2〕见《四库提要》子部儒家类存目二，方学渐《心学宗》评语。第十八册，页一一一。

〔3〕见《东游纪》序，页一 b，方氏遗书本。

〔4〕参看高攀龙《性善绎》序。方氏遗书本。按：冈田武彦谓东林性善说系受本庵《心学宗》之影响，殆是。见《东林学の精神》，《东方学》第六辑（1953 年 6 月），页七九。

〔5〕《东游纪》卷之一，页八 b。

字，故癸巳（1593）归桐川，构“崇实堂”为讲学之地[1]。是其驱虚向实之旨亦无异乎东林也。余按本庵长于顾泾阳十岁，长于高景逸且二十有二岁，而“崇实堂”之构早于东林书院之重修（1604）亦且十有余年。其学非闻东林之风而起，可以断言。盖晚明王学蹈虚过甚，起而谋补救者一时颇不乏人。但就传统理学格局之内为新修正，其途径究属有限，此所以本庵闭门造车而出门竟能合辙，有如是之巧也。

余考本庵论学，亦颇有可资为其曾孙借阶者。其论博约曰：

> 博约功夫，学渐日有事焉。而卓尔之地，则望之未远。天理本约，必约此心归之天理，乃为圣学之要。而所以约之者有四程焉：静坐、读书、会友、应事。终日周旋不离四程，即博文也。[2]

虽此所谓博约与其曾孙所言者内容大有出入，然其力主由博至约，乃正其后密之之所取径也[3]。其论知，则曰：

> 知非可以悬空想像而致也。知通于物物事事之间，即物而格之，则致知有实功，而不沦于虚矣。[4]

此所谓致知格物，亦非与其曾孙所言者，立于同一思想层次，然略其特指而论其通式，则本庵之论固亦当于密之有所启发也。

---

〔1〕 见叶灿《方明善先生行状》，页二 a。《方氏遗书》卷首。本庵并撰有《崇实论》一篇，可参看。《庸言》，页一 a——二 b。方氏遗书本。

〔2〕 《东游纪》卷之一，页十五 a。

〔3〕 《通雅》壬午（1642）自序曰：“学惟古训，博乃能约。当其博，即有约者通之。”（页四 a）

〔4〕 《东游纪》卷之二，页六 a。

然本庵固犹守理学之旧统者也。其论学大旨仍在尊德性，而置道问学于第二义焉。故《心学宗》曰：

> 知者德性之知，非见闻之知也。物者吾心所接之物，非泛言天下之物也。[1]

此与密之《通雅》与《物理小识》之所为者不啻霄壤之别焉。所可注意者，本庵虽重德性，而不废闻见，谓“闻见乃良知之助”[2]。有此侧门，可资密之出入矣。

密之祖父大镇，字君静，别号鲁岳，万历己丑（1589）进士，生卒年不详。鲁岳宦游数十年，理学造诣似不如其父本庵之深，然挽朱救王之意则视其父为尤显。刘洪谟天启癸亥（1623）《读桐川方鲁岳先生论学序》曰：

> 先生取象山，不取其徒慈湖，谓为禅习；取阳明不取其徒龙谿，谓是禅宗。此自特见。不喜《晚年定论》，深恶诋及朱子。[3]

可证也。鲁岳尝驳《晚年定论》之非曰：

> 近时相习诋朱子，自《晚年定论》始。而后学口实，不免流于错误，谓朱子早年有目，用以注经，末年盲废，乃始悟道，反恨盲之不早。是何言欤？……夫悟道之士岂必在于不

---

〔1〕《明儒学案》引，第七册，页五十四。

〔2〕见《东游纪》卷之一，页四 b。

〔3〕《宁澹语》序，页一 a。《方氏遗书》本。

注书？而世之不为朱子之学，不注书者，岂尽处于悟道之科耶？[1]

此其与王学末流反智论树异帜之极为鲜明者也。鲁岳又评及历代禁学愚民之祸曰：

夫士者国之宝也。士所以为宝者，事《诗》、《书》，明学问也。加之厉禁，继之酷刑，举国皆愚，安所得士？奈何不篡杀大乱哉！今之误读无分别，而借口"六经注我"者，术在愚人，亦瓜坑之伥鬼也。[2]

此节论士之为用，即密之《通雅》"士以读书明理为业"一语之所本也[3]。至"六经注我"之谬，密之更畅发之于《东西均》。其言曰：

程正公谓读书为玩物丧志；慈湖因象山谓六经注我，而遂以文行忠信非圣人之书，则执一矣。象山甚言当求诸己耳，正公逼人笃信耳。夫乌知不能开眼者，独坐更丧志乎？此为救病之言也。执此而禁人诗书，则六经必贱而不尊。六经既不尊，则师心无忌惮者群起矣。[4]

---

〔1〕《宁澹语》卷下，页三 a。
〔2〕同上，页十五 b——十六 a。
〔3〕《通雅》卷首之二，《读书类略提语》，页一 a。
〔4〕《东西均·道艺篇》，页八七——八八；《东西均注释》，页一八五——一八六。

初说尚缓，继论转烈。观之方氏祖孙，信然。鲁岳推尊朱子，盖深有取于其“读书明理”之教。故曰：“过莫大于不读书。”[1]

再传至密之，遂以淹雅世其家，非偶然矣。余读《通雅》，知密之论读书，承其祖父之教最深。故一则曰：

> 吾祖父相传《中和正论》，汝等勉之。澹泊真实，其本也；闲雅潇洒，其度也；枕籍今古、征举咏歌，其饮食也。

再则曰：

> 《桐川宁澹语》，褆躬警心，备矣！孝弟学文，《诗礼》象勺，终世如斯，贵知味耳！

三则曰：

> 朱子曰：时时穷理之谓居敬；终身考究事物不厌。廷尉公（即鲁岳）曰：毋自欺而好学。[2]

此非密之自道其思想渊源之最显著者乎？《宁澹语》中其他可与密之学术相参证者尚多，如言本体与功夫不二[3]，道器不离，道不在艺外等皆是[4]。今不能详及之矣。又密之外祖吴观我，父孔炤亦皆先

---

〔1〕《宁澹语》，卷下，页十二 a。

〔2〕均见《通雅》卷首之二《读书类略提语》，页一 b——二 a。

〔3〕《宁澹语》卷上，页一 b。

〔4〕同上，页十四 b——十五 a。

后于密之思想有所启发，前引施愚山《死可大师六十序》，已言之。观我复颇启密之之禅机[1]，惜其书皆失传，而孔炤著述之可见者又尽论政之言。文献无征，义惟从阙。姚文燮《通雅》凡例有言：“先生言必称先，以志家学之有本也。”余兹所论虽极疏略，然由此而推论密之思想早晚之异趋，则或可稍减凿空之弊耳。

考密之导方氏家学入于博雅考核之途，全由其《通雅》一书。《通雅》成于崇祯末叶，其时密之年甫三十也。近三百年来，学者推尊密之，亦莫不由于是书。然《通雅》固不足以尽密之最后之所诣也。钱澄序《通雅》有言：

> 今道人既出世矣，然犹不肯废书。独其所著书，好作禅语，而会通以庄、易之旨。学者骤读之，多不可解，而道人直欲以之导世。若所谓《通雅》，已故纸视之矣。

此为治密之思想者所当知之最先第一义也。盖仅就《通雅》而论，密之为学途辙诚似舍义理而偏向考据。但合其后期著作而观之，密之实主由博返约，由道问学以上达乎尊德性，而无显背于其理学之家风者也。岂徒密之一人而已哉！下逮其子其孙犹能守此风于不坠。

---

〔1〕方孔炤跋《宁澹语》曰：“吴太史先生兼宗禅诤，标旨略殊大人。”可证。密之《象环寤记》，题下注曰：“癸巳人关笔”殆即在金陵高座寺受浪公之传，将坐关以前所作。其中假“缁老人”之口曰：“汝亲近杖者邪？是吾博山法乳。汝母皈依博山，吾以此甚喜，符生汝毒龙之梦。汝丱时，汝祖督汝小学，汝曰：旷达行吾曲谨；吾呼汝弥陀，汝曰：逍遥是吾乐园，全以庄子为护身符，吾无如汝何。今梦笔龙湖之杖，如何庄子之毒邪？”（《东西均》，页一五七）缁老人即其外祖，杖者即浪公。今观“是吾博山法乳”之语，似浪公与其外祖有佛家因缘。此《记》虽托之以梦，实为研究密之早年生活之重要资料也。

方中履有《理学正训》之书[1]，方正瑗讲心性忠恕之学[2]，岂非事例之极显著者乎？第儒家尊德性之旧义已摇，故密之虽仍言博约、言虚实、言德性与学问，面貌犹旧而神情则已大异乎其先人矣。密之曰：

> 文章即性道，岂曼语哉！……仲尼不厌叮咛周殆；子思曰：吾尝深有思而莫之得也。于学则寤焉……故专就读书一门，列其博约之概。[3]

此即密之言博约关系虽犹肖似其曾祖本庵，而其施博约之功之对象已大不同于其家传故物之一佳例也。余论明清儒家思想之转变，不取考据与义理相互排斥之说，而别持内在发展之论。今以方氏一家学术演进之迹证之，亦可见余说之未必大谬也[4]。

今若取密之中晚年之持论与其《通雅》时代之立说相参证，则见其间有一共同之线索。此线索云何？即其曾祖以来所倡之崇实论是已！所不同者，早年崇实而不甚言虚，晚年蹈虚而仍不废实耳。《东西均·奇庸篇》曰：

> 掌修辞立其诚之桀缕，故奇而以庸命之，罕言者，恐人之

---

〔1〕 见卢见曾补传《渔洋山人感旧集》，卷八，页九 b。上海，有正书局，1919。

〔2〕 见《副使公家传》，《方氏遗书》卷首，页二 a。中德子正玉亦言："玉先世以理学为薪火。"见所撰《梁佩兰哀辞》，《六莹堂二集》附录页四 a。

〔3〕 《通雅》卷首之二，《读书类略提语》，页一 a－b。

〔4〕 余说粗见《从宋明儒学的发展论清代思想史上篇》，《中国学人》第二期(1970)，页一九——四一。此文所言大体与今日之见无殊，然论证尚待加强。现正别有撰述，俟全稿完成，当加订正，并续作下篇焉。（按：此文已收入著者《论戴震与章学诚》一书，北京，三联书店，1977。）

好奇而掠虚也。掠虚则规影真空以躅免，而诡脱真空之计最矣。真空即实。真安于庸而好实学者，何实而非空乎？……今以实征其虚，彼乌能遁？……人惟不知虚实之一，故为遁者之奇所云雾，而互相欺以死，呜呼哀哉！（页六三——六四；《东西均注释》页一三四——一三五）

此虚实合一之说也。《道艺篇》曰：

德性、学问一本也，而专门偏重，自成两路，不到化境，自然相訾，今亦听之。先祖曰：读书安分，是真修行，是真解脱。（页八九；《注释》，页一八七）

此德性与学问不二之说，而明引鲁岳之言以张其军者也。又曰：

尽古今是本体，则尽古今是工夫。天在地中，性在学问中。寡天无地，乃死天也。

此本体不离工夫之说，前可以溯至其曾祖本庵，而后可以与其友黄梨洲“心无本体，功力所至即其本体”之论遥相呼应者也[1]。凡此诸论虽皆密之深思而自得之，然实亦代表晚明以降挽救阳明良知末流者

---

〔1〕见《明儒学案序》，收入《黄梨洲文集》，页三七九——三八〇。钱师宾四定此序作于癸酉（1693），下距梨洲之卒（1695）才两年，自可视为梨洲晚年定论。（见《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上册，页二六——二八，上海，1937）所可注意者，今据陈乃乾所编《黄梨洲文集》，梨洲此序后复有一“改本”，与现流传之本几乎竟体不同。而最要者则在自“变化不测，不能不万殊。心无本体，功力所至，即其本体”。以下二三百字全部削去改写。岂梨洲关于本体与功夫之问题后又有不同之见解耶？

所共持之态度。推原其意，殆在以实济虚、以博济约、以学问济德性耳。故自思想发展之内在理路言之，此宋明儒学之自我超越，而非自我否定也。

《东西均》成于壬辰（1652）前后，密之尚在中年。但密之晚岁入青原后，持论仍无大异，此可征之于《首山庵记》。《记》有言曰：

> 千门万户，皆以矩尺而造空虚。其载之者，基也。千门万户成，而基可须臾离乎？公输不时出，而矩尺之法在。法从何来，可以寤矣！末流好放逸而嫌实务，借空言以恣莽荡，将游手为公输矣。古德叮咛，真实即是真空。竿头进步，犹有事在。体虽不异古人，功未齐于诸圣。吾道自是无能名、无赏功、无尽分也。……嗟乎！致虚非逃虚，务实非滞实。穿过虚实，粉须弥，干沃焦！[1]

文中颇言“致虚”，此密之晚年论学之重点所在。然其持崇实之论益坚，至有“游手为公输”之妙喻，盖犹不脱早年为质测之学之本色也。《记》又言“穿过虚实”，即《东西均》虚实合一说之再版。此亦有其家学之背景。其祖鲁岳极称赏王弇州（世贞）之虚实论。弇州之言曰：

> 或谓释老虚，圣道实，然乎？曰：实则虚之，虚则实之，无所不虚，以成一实，释老也；实则实之，虚则虚之，以虚明实，以实维虚，圣道也。[2]

---

〔1〕《吉安府志》卷九《建置志》，页十七b。

〔2〕《宁澹语》卷下引，页十六b。

密之晚年既倡三教合一，谅必亦三复弇州斯论也。

或疑之曰：密之披缁之前，以儒者讲实学，固其宜也。何以既遁禅寂，犹能守旧不稍变耶？余初亦有是疑。及读陈垣《明季滇黔佛教考》，此疑遂涣然冰释。善乎援庵之言曰：

> 明季心学盛而考证兴，宗门昌而义学起，人皆知空言面壁、不立语文，不足以相慑也，故儒释之学同时丕变，问学与德性并重、相反而实相成焉。[1]

此论不徒可以解释密之晚年思想中儒与释之一贯，且于理学转入考证之故，亦探骊而得珠。其识断之精如此。

密之论以实济虚，虚实互用，其间尚有一极精极新之义，为前此吾国思想中所未畅发，而稍后复乏嗣响者。此即其质测与通几之说是已。密之论知识，分为三类：

> 考测天地之家、象数律历、声音医药之说，皆质之通者也，皆物理也；专言治教，则宰理也；专言通几，则所以为物之至理也，皆以通而通其质者也。[2]

密之又详言之于《物理小识》之《自序》曰：

> 寂感之蕴，深究其所自来，是曰通几。物有其故，实考究

---

〔1〕卷二《藏经：遍布及僧徒撰述》篇，页八十六。

〔2〕《通雅》卷首之三，页十二 a。

之，大而元会，小而草木蠢蠕，类其性情，征其好恶，推其常变，是曰质测；质测即藏通几者也。有竟扫质测而冒举通几，以显其宥密之神者，其流遗物。谁是合外内、贯一多而神明者乎！万历年间，远西学入，详于质测而拙于言通几。然智士推之，彼之质测，犹未备也。儒者守宰理而已。圣人通神明、类万物、藏之于《易》，呼吸图策，端几至精，历律医占，皆可引触，学者几能研极之乎？[1]

序写于1643年，与《通雅》成书，略相先后。侯外庐谓通几相当于今言哲学，质测相当于自然科学，宰理相当于社会科学。当近是[2]。密之关于知识之新分类，或颇受其时西学之暗示。然西方社会科学之兴起尚远在其后，则密之所谓宰理者，毋宁更近于亚里士多德以来之政治学也。所可注意者，密之于当时传来之西学，有所取亦有所斥焉。故于通几则言其拙，于质测亦嫌其未备。窃谓明中晚以来，吾国思想本有舍虚就实之势。以理学言，则尊德性之境渐穷，而道问学之风转盛；以一般儒者之治学兴趣言，则经史博雅之外，亦复多移情于物理者。李时珍《本草纲目》（1578）与宋应星《天工开物》（1634刊）皆成于此期，殆非偶然。故密之据质测而言通几，亦自有其本土之根蘖，恐不能全由西学输入一端解之也。余读《物理小识》，知密之潜心物理，其思想之渊源仍在其家学与师传。其子中通曰：

〔1〕 页一 a－b。光绪甲申宁静堂重雕本。
〔2〕 《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三一。

> 邓潜谷先生作《物性志》，收《函史》上编。余曾祖廷尉公曰：此亦说卦极物之旨乎！王虚舟先生作《物理所》，崇祯辛未，老父为梓之。自此每有所闻，分条别记。如《山海经》、《白泽图》、张华、李石《博物志》、葛洪《抱朴子》、《本草》，采摭所言。或无征，或试之不验。此贵质测，征其确然者耳。然不记之，则久不可识。必待其征实而后汇之，则又何日可成乎？……象纬历律药物同异，验其实际则甚难也。适以泰西为郯子，足以证明大禹、周公之法而更精求其故，积变以考之。[1]

中通述其父科学思想之来历，最明白可据。密之为质测之学本启途于其祖鲁岳与其师王虚舟，则泰西学术之适于此时东传，就《物理小识》之成书言，最多为助因，非主因也。又密之此书之尤可注意者，则在其重征验之精神。虽限于时日，未能于其所采各条，一一加以试验，但就中通"此贵质测，征其确然"一语言之，其意趣固已足以启传统学术之新机矣。

密之质测与其家学之关系，可自两方面说之。其一，自其曾祖本庵以来，方氏虽以理学名世，但以崇实之故，亦不遗物理。此于医学为尤然。《物理小识》四、五两卷之论医药者，即本之方氏家学也。密之曰："先曾祖本庵公知医具三才之故。廷尉公、中丞公皆留心纪验。不肖以智有穷理极物之癖。"[2]可证。其二，就思想背景言，密之所持以为质测之依据则颇在于其世传之易理。密之曰："药

[1] 《物理小识·编录缘起》，页一 a－b。参看坂出祥伸前引文，页一〇六——一〇八。
[2] 《物理小识》卷五，页二 a。

知其故，乃能用之。反因约类，尽变不难。”（同上）此“反因约类”之说即出方氏易也。故中通注曰：“公因一也；反因二也，此方氏之易学，真破天荒。一切皆然，即医可以取证。”[1]惜本庵《易蠡》、鲁岳《易意》，潜夫《周易时论》今皆不传，无由取与密之论学语比较之。然观乎密之及其诸子论学往往推尊先世，而下语复极诚挚而具体，可知其精神上确有所承，绝非通常子孙虚词颂美祖德者之比也。

《物理小识》总论又屡引王虚舟与邓潜谷之说，亦可注意。据方中通注，虚舟子即王化卿，名宣，从学于密之曾祖本庵。学悟河洛，以授密之，著有《物理所》[2]。则虚舟成学经过亦与一般明代之理学家无大异也。邓潜谷名元锡（1528—1593），事迹与学说略见《明儒学案》卷二十四，盖江右王门之健者也。潜谷喜观经史，有《五经绎》、《函史》诸书。当时心宗盛行，谓学惟无觉，一觉无余蕴，九思、九容、四教、六艺，皆桎梏也。潜谷极不谓然。其《复许敬庵书》曰：

> 窃以为物不可须臾离，诚者物之终始，内而意心身知，外而家国天下，无非物者，各有其则。九思、九容、三省、四勿，皆日用格物之实功。诚致行之，物欲自不得行乎其中。此四科、六艺、五礼、六乐之所以教也。[3]

---

〔1〕《物理小识》卷五，页二 b。按：今《东西均》有《反因篇》，当即发挥此一家传易理者。按：公因、反因之说出自孔炤《周易时论》。见《药地炮庄》卷一《齐物论》篇末密之自记，艺文本，页九三——九四。

〔2〕同上，《总论》，页三 b——四 a。

〔3〕《明儒学案》卷二十四，册五，页四十五。

此尚是就尊德性范围内立论，其意态之显明已如此。则潜谷亦儒家由尊德性转入道问学之一关键人物也。潜谷《五经绎》，焦弱侯竑曾序之。焦序亦儒学转向之际之重要文字，余已于别处论及之[1]。至其《函史》一书，则所涉之知识领域益广，《物性志》即其中之一部分也。

密之质测之学，上有所承，非平地特起，亦非全出于泰西学术之刺激，观上文之论证，当可无疑。惟当郑重声明者，余之此论并不在说明宋明理学与科学发展之间有何必然关系。理学能否开出科学及如何开出科学，此是一极复杂之理论问题。中外时贤论此者不乏其人，其说有得有失，更非片言所能裁决。余兹所欲指出者，仅为一项显著之历史事实，即晚明理学家中，虽绝大多数人仍不免与密之曾祖本庵持同一见解，即以“物者吾心所接之物，非泛言天下之物”，然亦有少数杰出之士，于传统格物之说别生新解，而渐扩大其范围至于天地万物。密之即闻此风而起之佼佼者也。故密之论质测与通几，至少从思维架构言之，系脱胎于儒家格物致知或格物穷理之旧统。密之大不满于当时空疏之理学家，事诚有之。其言曰：

> 今日文教明备，而穷理见性之家反不详言一物者。言及古者备物致用，物物而宜之之理，则又笑以为迂阔无益，是可笑耳。卑者自便，高者自尊，或舍物以言理，或托空以愚物。学术日裂，物习日变。弁髦礼乐，灭弃图书，其有不坏其心者，但暗与道合而已。偶得物理之一端，则委之于术数者流。安得

〔1〕《从宋明儒学的发展论清代思想史》，页三八，《中国学人》第二期。

圣人复起，非体天地之撰，类万物之情，乌能知其故哉！[1]

然此仍是虚实之辨，非推翻儒统之说也。窃谓密之此论最可与黄梨洲《留别海昌同学序》比观。梨洲之言曰：

尝谓学问之事，析之者愈精，而逃之者愈巧。……夫一儒也，裂而为文苑、为儒林、为理学、为心学，岂非析之欲其极精乎？奈何今之言心学者，则无事乎读书穷理。言理学者其所读之书不过经生之章句；其所穷之理不过字义之从违。薄文苑为词章，惜儒林于皓首，封己守残，摘索不出一卷之内。其规为措注，与纤儿细士不见长短。天崩地解，落然无与吾事。犹且说同道异，自附于所谓道学者。岂非逃之者愈巧乎？[2]

梨洲极不满当时言性命者之束书不观，正犹密之鄙薄穷理见性者之不知一物。梨洲之欲以经史实学重振儒统，亦犹夫密之之寄望于圣人复起，备物致用，物物而宜也。然二人者，又皆深有染于宋明以来儒学重综合与统贯之精神焉。故博学或博物之中必求贯之以约。梨洲论学之名言曰："读书不多无以证斯理之变化；多而不求于心，则为俗学。"[3]读书多，博也；求于心，则约也。密之亦然。故其言质测，必不离通几。《通雅·自序》所谓"博乃能约；当其博，即有

---

〔1〕《物理小识·总论》，页六b。

〔2〕《黄梨洲文集》，页四七七。

〔3〕全祖望《梨洲先生神道碑文》，《鲒埼亭集》卷十一，第二册，页一三六。按：此语脱胎于刘蕺山宗周。蕺山《论语学案》二曰："博而不约，俗学也；约而不博，异端也。"《刘子全书》卷二十九，页十五a。

约者通之”，亦恰若与梨洲名言，遥为唱和。晚明诸老，修正宋明儒统，其言有甚峻烈者，然早年染涉既深，心习难涤，故言思之间并不能尽脱旧缚。此亦治思想史者所不宜忽视之点也。密之晚年颇言一贯。抄本《一贯问答》云：

> 其执格去物欲之说者，未彻此耳。心一物也，天地一物也，天下国家一物也，格物直统治、平、参、赞，而诵诗读书，穷理博学，俱在其中。但云今日格一物，明日格一物，以为入门，则胶柱矣！知即是行，诚明合一，非穷理博物而一旦贯通之说，亦非自择本、莫愁末之说。[1]

此可称之为格物一贯论。盖一贯即寓于格物之中，其间无时序先后可说，仍与其早年“当其博，即有约者通之”之意不殊，亦质测、通几交互为用之论也。密之言格物之物字，持义已大异于旧统矣[2]。然言格物穷理必归于一贯，可见宋明以来哲学上若干中心观念犹盘据

---

〔1〕 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八三引。

〔2〕 此处当附说者，密之之言“物”有广狭诸义。《物理小识》《自序》云：

“盈天地间皆物也。人受其中以生，生寓于身，身寓于世。所见所用，无非事也；事一物也。圣人制器利用以安其生，因表理以治其心。器固物也，心一物也。深而言性命，性命一物也。通观天地，天地一物也。推而至于不可知，转以可知者摄之，以费知隐，重玄一实，是物物神神之深几也。”（页一 a）

就狭义言，物固指自然界之万物，而就其最广义言，物又与心同其广袤矣。故《物理小识·总论》复言：“即性命、生死、鬼神，只一大物理也。舍心无物，舍物无心。”（页十一 a）盖密之言质测，其立足点诚在天地万物，及言通几，则性命、生死、鬼神亦皆物也。由是言之，密之“盈天地间皆物”之命题，虽似与黄梨洲“盈天地皆心”完全相反，其实则互为表里焉。故密之是否唯物论者恐不能由此语断定。否则刘蕺山宗周亦屡言“盈天地间惟万物”（《明儒学案》卷六十二，册十二，页七十一）或“盈天地间皆万物也”（同上，页七十六）。吾人又乌得视蕺山为唯物论者乎？

胸臆，使其所亟欲开辟之新境不得不稍稍为成局所限。此所以密之奥康之刀（Occam's razor）终有其不能人者也。

故密之为质测之学，其涵义有极新颖者，然观其通几之说，则又往往依违于儒家格物致知之旧贯。故当时相知最深者如王船山，即以质测之学乃格物穷理之的解。船山之言曰：

> 密翁与其公子为质测之学，诚学思兼致之实功。盖格物者即物以穷理，惟质测为得之。若邵康节、蔡西山则立一理以穷物，非格物也。[1]

船山辨“即物穷理”与“立理穷物”极精。以今语言之，即归纳与演绎之别也。近人论西方科学之兴起者，常归功于培根（Francis Bacon。1561—1626）之以归纳代演绎。其说之得失，非此所欲论。然密之与培根年代相接，持论又复有相似者，则密之诚不愧为中国科学思想史上之新机也[2]。密之次子中通最能传其质测之学，即船山所指者也。中通有《与梅定九（文鼎）书》云：

> 夫格物者，格此物之数也；致知者，致此知之理也。[3]

---

[1] 《搔首问》，页八 b——九 a。

[2] 关于培根科学思想之简要说明，见 Mody E. Prior, "Bacon's Man of Science," in Philip P. Wiener and Aaron Noland, eds., *Roots of Scientific Thought, A Cultural Perspective*, New York, 1957, pp. 382—389。

关于密之与培根之思想异同，略见 Willard James Peterson, *Fang I-chih's Response to Western Knowledge*, Chapter V。

[3] 原书载《数度衍》，此从侯外庐前引书转录，见页一二八六。

是中通亦以其父子之质测之学为格物致知之新解，与船山不异。刘蕺山尝言，“前后言格致者七十有二家。”[1]此七十二之数究为实为虚，已难确知。所可知者，密之父子与船山关于格致之新说，决在此七十二家之外。在吾人一般印象中，格致之解为自然科学，当始于清末吾国与西学再度接触之后。殊不知其说已远起于17世纪中叶也[2]。

密之《通雅》与《物理小识》皆成于早年，此其专心于质测之学之时代也。中岁以迄晚景，颠沛流离，其学遂不得不变。密之尝自道其流亡时代撰述《通雅》之困难曰：

> 讵知流离至此……欲求寻常书册，盈尺皆难，况其异乎？嗟乎！生平雅志在经史，而不自我先如此。从刀箭之隙，伏穷谷之中，偷朝不及夕之荫，以誓一旦之鼎镬。随笔杂记，作挂一漏万之小说家言，岂不悲哉！愚道人今年三十六矣，读书固有命！[3]

密之生于1611年，则三十六岁为1646年，其时正流窜岭表也。《通

[1] 见《陈确哲学选集》，增订本，页四。科学出版社，1959。

[2] 唐君毅师云：“至于专以格物致知为格自然物，致吾人对于自然物之知之说，则未知始于何时。……惟于清末，改革学制后，清廷尝以中小学之物理、化学等，合为格致一科，此盖以格物致知为格自然物，而致吾人对自然之知之始。”（《中国哲学原论》，页三三五，人生出版社，1966年）今按解格致为自然科学，其事至清末始流行，盖无可疑。然论观念之原始，则必当上溯至明清之交。船山《搔首问》于上引格物致知说之下有注曰：“按近传泰西物理、化学，正是此理。”《搔首问》有民国三年（1914）浏阳刘人熙序。此注疑即出刘氏之手。可证清末民初之学者已知格致之解为自然科学，始于密之父子及船山也。

[3] 《通雅》卷之三，页二十七b。

雅》始撰虽早，成书则迟，大约三十六岁为其最后缀集之年耳。自述言“生平雅志在经史”，亦颇可注意。使密之得如亭林、梨洲、船山诸人以著述终其年，则其最终之成就恐亦将在经史考证方面，而未必即毕生从事于质测之学。此等处正可见密之仍未脱晚明儒家之面目也。然无论为考证、为质测，皆必须以图书完备为其先决条件。此条件既不存在，则密之乃不得不折人抽象思辨一途。故《东西均》与《炮庄》等皆适成其为通几之书也。

密之论质测与通几之相互依存关系，前后实无大变，然其立说之重点则早晚两期略有不同。扼要言之，大抵密之早年注重由质测以显通几，而晚岁则颇强调持通几以济质测之不足焉[1]。密之晚年《语录》中示侍子中履一段有云：

> 以通几护质测之穷，何所碍乎？……即多即是，皆统类于此矣。大凡推之于先，多属洸洋；任之于后，则动赜而逮。……此中之秩序条理，本自现成，特因几务而显耳。格物之则即天之则，即心之则。岂患执有则胶，执无则荒哉？若空穷其心，则倏忽如幻。[2]

此说亦极富理致。盖此土与远西之质测既皆“未备”（其实亦永不能备），而通几复不能待质测完备之后而始有，则质测亦随时须赖通几之济其穷也。故密之论质测与通几之关系，颇似此后戴东原论考据与义理之关系。东原早年专治考据，故持训诂明而后义理明之说。

---

[1] 侯外庐谓《通雅》等书着重在“寓通几于质测”，《炮庄》则“以通几护质测”。其说颇是。（上引书，页一一五二）

[2] 同上，页一一三〇及一一五四。

晚岁治义理有心得，乃改易其说曰："义理者，文章、考核之源也。熟乎义理，而后能考核、能文章。"[1]自字面观之，其立论先后显有矛盾。不知斯皆深造自得之语，似相反而实相成者也。密之谓德性、学问本一也，而专门偏重，自成两路，不到化境，自然相訾。若密之者，庶几可谓已臻化境欤？

又密之晚岁虽倡通几之学，然其重视质测之意仍与以往无殊。是知舍实学而空穷其心，永为密之所不取。余前谓密之晚年蹈虚而不废实，今以《语录》中论质测与通几之关系者证之，益见其然。此亦可谓密之晚年之一种定论也。[2]

四、死节考

密之晚节甚晦，而死节事尤晦。然晚节尚多可考，死节则可据以考证之资料益少，不能不略加推测。故此篇所言不能如第一、第二篇之确。但综合各方面记载以观，窃谓余所得之结论当与事实相去不远也。

---

〔1〕 见段玉裁《戴东原集》序。

〔2〕 《药地炮庄》卷九《天下篇》末密之评语云："世谓惠庄与宋儒必冰炭也。讲学开口，动称万物一体。孰知此义之出于惠施乎？……惠施……正欲穷大理耳！观黄缭问天地所以不坠不陷、风雨雷霆之故，此似商高之周髀、与太西之质测。核物究理，毫不可凿空者也。岂畏数逃玄，窃冒总者所能答乎？又岂循墙守常，局咫尺者所能道乎？"（页七二六——七二七）此节最可见密之以质测之学重新解释宋儒格物穷理之意。又同篇眉批云："子宣与中通日穷太西之所未自。如穑丸顺逆之论，影瘦光肥之论，实天地以来所未闻也。愚曰：可惜黄缭、惠施不来与他一问。"子宣即揭暄、与中通合撰《揭方问答》者。此批尤显露出密之晚年对当时科学新机之无穷兴奋与期待，诚为学术思想史上极有意味之资料也。

《清史稿》卷五〇五《本传》云：

> 康熙十年赴吉安，拜文信国墓。道卒。

《清史稿》之说与马其昶《桐城耆旧传》卷六《方以智传》同。但《耆旧传》末句作“行次万安殁”较精确耳。此为清末民初之际关于密之之死之普遍说法也。康熙十二年癸丑（1673）重修《桐城县志》，则有不同之记载。《志》云：

> 旅病万安。临终犹与弟子讲业论道，不及世事。[1]

《县志》撰修时距密之之死才两年，理应可信。其实则不然。辨证详后。但《县志》与《清史稿》、《耆旧传》最显著不同之点，则在其不及拜文天祥墓之事。易言之，拜墓之说乃属于后起也。然吾人既已知密之晚年生活之大概，则拜墓之说显属事理之万不可通者。《庐陵县志》云：“丞相文天祥墓在纯化乡鹜湖大坑。”[2]

密之晚岁主持青原，不仅与文墓同在吉安府，且同在庐陵县境内，乌得云：“赴吉安拜文信国墓，行次万安殁”耶？盖密之晚节既不甚为人所悉，而死因尤少知之者。此在晚明史专家中亦如此，其他更无论矣。朱希祖跋《两粤新书》，断其非密之之所撰，甚为精密。但言及密之披缁以后之生涯，则全从《桐城耆旧传》，不复致疑，即是一显例[3]。

---

〔1〕 卷四，《理学方以智传》。

〔2〕 卷四，疆域、茔墓，页四四 a。

〔3〕 见《明季史料题跋》，中华书局，1961，页五五——五七。

余考密之晚节，尝翻检近人关于此问题之论著。据余所知，仅陈援庵与邓文如两先生之密之之死稍得其实，而文如言之尤详。援庵《释氏疑年录》尝据方中履《砚邻偶存序》“辛亥先公及于难，履守丧万安”之语定密之之卒年[1]。然《疑年录》为考年之书，于死难事则未加推究，殆限于体例也。文如因得读黎愧曾之文集笔记及方中通《陪集》，故于密之死事颇能语其始末。兹全引其说如下，再加考辨：

> 以智晚年住持庐陵县河南十里青原山。康熙十年辛亥，以事被累入粤。卒于道中。惟见黎士弘《托素斋文集三》，《跋无可大师手卷》，及《仁恕堂笔记》。今读此集《陪诗》卷四为《惶恐集》，纪其事甚详。惶恐者以智卒于万安舟中，即《文山集》之惶恐滩也。中通亦在桐城就逮。事历二年，经皖赣粤三省，赖周亮工营救得白。又以他事坐系获释。究为何事，一字未及。然不波及伯季，独中通两受其祸。当由别有牵连。未必仅以少曾披剃，侍青原三载之故矣。[2]

邓说大体已是。然因未与方中履《汗青阁文集》对勘，故于密之死事株连之广，及案情之严重，尚言之未尽。至谓“不波及伯季，独中通两受其祸”，则恐与当时真相仍有出入。又密之死难之故虽不可考，若参合中通、中履之诗文及其他旁证而论之，则其罪名亦略可推知。此余所以不避蛇足之讥而于《清诗纪事》之外复有所说也。

---

〔1〕 卷十二，页四三〇——四三一。

〔2〕《清诗纪事初篇》卷一，方中通条，页一三〇。

方中履《砚邻偶存序》云："辛亥先公及于难，履守丧万安，祥而后返葬。当是时门人亲旧往往引避，而孟昉周旋不少变。"[1]此序于密之死难事言之甚轻；于孟昉周旋事，亦仅略略带过，盖为他人作序，不便显言之也。故初读此序，除觉其中"及于难"字样甚为惹眼外，尚不疑有他。及孟昉死，中履有《祭萧孟昉文》，乃稍稍言之：

> 方先公罹祸，孤忠正气，自分一死，不肯以累故知。而孟昉复壁之义，举幡之勇，将忘其家而为之。及孟昉之遗嘱语，余一门吁天，傀焉其穷。曾不能奔蹈水火，脱君于筷舆之厄，槛车之危。此余兄弟之所以负惭饮恨而涕洟。先公慷慨尽节，不少曲挠。棘人守榇，初无还期。君沉忧不已，甚于在己，寝不暇熟，餐不逮饿。彷徨踯躅，有若坐榛莽，而践蒺藜。[2]

"祭文"所透露消息已多：其一，密之难事初起，萧孟昉尝藏匿之于其家。此即"复壁"之所指也。王船山哭密之诗注云："传闻匿于泰和萧氏春浮园。"[3]此虽远道传闻致误，然亦实因"复壁"之事而起。此点又牵涉到密之被捕之地点问题，下文再及。其二，文中言"棘人守榇，初无还期"，显是由清廷禁止而然。此可见《砚邻偶存序》中"祥而后返葬"之说为饰词矣。其三，文中"先公慷慨尽节，不少曲挠"之语最堪注意。盖已不啻明道密之死于自尽也。然"祭

---

〔1〕 卷上，页三十 b——三十一 a。按中履序现不见于春浮园集本之《砚邻偶存》，不知是否因其后孟昉亦遭祸，有所避忌之故。《砚邻偶存》无刻书年代，无从确定也。又毛奇龄亦尝为是书撰序，见《西河合集序类》，卷九，页二 b——三 a，此序亦不见于今传之《砚邻偶存》。

〔2〕 同上，卷下，页二十七 b——二十八 a。

〔3〕 《姜斋六十自定稿》，《王船山诗文集》上册，页二一五。

文”犹多含蓄。其言之最激昂慷慨而畅发不克自已者，则在《宗老臣梅先生七十序》。序曰：

天之为国家将生完节殉难之忠臣，则必为生义士以与之并世而不朽。是故生文履善为有宋之忠臣，则有王炎午、谢翱辈以为之义士。照汗青而化碧血，惟恐其不得遂也。生方希古为逊国之忠臣，则有王稌、魏泽、刘政辈以为之义士，论及十族，坐者千人，未有求苟免者。斯皆天地正气，磅礴坌涌，感发而然，岂人之所可期必哉！方辛亥之岁，先文忠公之难作，当是时公视绝吭，其甘如饴。北都封刀之胥，天末煴火之余，庶几结局有以上从九庙。履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于是郡县之吏，伏床饮泣者有之，任侠之家复壁图存者有之。或为西行之贯生，或为送别之子立，或争贯械秉锁而上书，或愿槛车篌舆以身代。不谓海宇糜烂，陵谷改易，世运促数，穷尘历劫之后，而人心士气犹与古昔争烈也。虽然，祸之方始，符下追摄，吏卒操兵围宅，铃柝达晓。子孙被收，齑粉夷灭，近在漏刻。道路汹涌，莫不咋指吐舌。在于人情，宾客、门人、故旧远害引避，固宜其然。于斯时也，宗老臣梅先生乃奋身举幡，慷慨对簿。虽黄门北寺，有所不畏，三木囊头，有所不挠。所亲危之，更进迭谏。而先生不为之夺。家人藏匿衣冠不使出，而先生不为之沮。笑谓人曰：此吾家忠臣，吾得与之同尽，足矣！复何所恨！既而惶恐滩头，先公完名全节以终。先生之名，由是大著。[1]

---

[1] 《汗青阁文集》卷下，页二十八 a——二十九 b。

此序写密之殉节事最显白。故首引文文山与方正学为比照，而结之曰："惶恐滩头，先公完名全节以终。"使密之系病卒道中，则中履此文非徒拟于不伦，抑且大有碍于文理矣。

复当指出者，中履此文之作虽其情绪之激动为不可掩，然于祸难之惊心动魄，并无夸张。此可证之于魏季子礼《萧孟昉六十序》。序言：

> 且吾尝见研邻处他人之患难矣。有高僧无可、中奇祸。人之闻之者，咋舌摇手，如疫疠猛火不敢近。所亲信或委之而去。研邻则挺然身左右之，居停食饮，出气力以致其事之白，然后已。[1]

以季子之言，校之中履祭文与寿文，全无不合，则中履所云云皆实录可知。又季子云"出气力以致其事之白，然后已"，正可见营救密之最力者实为孟昉。邓文如谓难事赖周亮工周旋而解，尚非究竟之论也（参看页三三注〔2〕）。

密之之死，系由自裁，此据方中履之文字可定。然则《桐城县志》病死之说又将作何解释？鄙意《县志》之说甚早，但正因其早，故全不可信。盖密之此案先后历两三年始了，康熙十二年修志时，此案或尚在尾声，或甫成过去。作传之人不能无所顾忌。又作传者似意在开脱密之，因特为杜撰临终与弟子论道，不及世事之说。既云临终论道，则不能不言其系病死也。按之当时情实，密之纵欲闭口不及世事，又何可得哉！除《桐城县志》外，据余所见之

〔1〕《魏季子文集》卷七，页三十八b。三魏全书本。

资料，无言密之死于病者。中通、中履弟兄固无论矣，黎士弘《跋无可大师手卷》云："和尚牵丝入粤，竟卒道中。"[1]亦仅言其卒，不言其病。今按愧曾任永新县令迄辛亥年。是岁因三年大计卓异，擢陕西甘州同知。则愧曾离吉安疑在岁末[2]。而大汕《挽药地和上诗》云："药地辛亥秋脱去。"[3]则密之遇祸时愧曾犹在邻县。今愧曾并不明言其卒于病，事亦可疑。今若证密之不必死于病，须一考其晚年健康状况。此事自属不易。但据现存史料，亦可推知其大概焉。

兹先从辨正反面证据始。密之流离生涯中确曾有大病之事，且其病之发又在庐陵。故余初亦以为此系密之病死之证。方中履序其弟有怀诗集《蓼虫吟》云：

> 当先公之遇祸也，行犯烟瘴，投遐荒矣。方是时，举家隔绝，骨肉不复思相见。而吾弟有怀，千里追至；野渚断岸，破艇烧灯。老亲殊喜。余一病几死复苏，弟即欲代吾以行。余不可，弟亦不忍归。暑甚，数月不雨，同舟有中热死者。大人每图雪以自解，辄时时使余与弟赋诗览之为乐。呜呼！今纸窗土屋，有余适矣。求如尔时，安从得乎？既达庐陵，先公病作。弟衣不解带者经月。及锌归，则痛哭，感左右皆为泣下。仓况郁寒，一寄之于纸墨。嗟乎！再罹奇祸，余犹得生还故乡，于墓田丙舍，读而序之，岂非意外？悲夫先公遂不及

[1] 《托素斋文集》卷三，页六十九 a－b。又愧曾《仁恕堂笔记》亦言"辛亥……夏无可为他事牵累，遂卒道中。"见《昭代丛书己集》卷第二十五，页五十三 b。

[2] 见其子黎文远等所撰《愧曾府君行述》，《托素斋集》卷末，页十 a——十一 b。

[3] 见陈垣《释氏疑年录》卷十二，页四三一引。

见矣！[1]

此序骤视之，似即言密之死难事，而细按之则知其别有所指。此所谓“吾弟有怀”者乃中履叔父之子。中履《时术堂遗诗跋》有“从弟有怀亦求得吾叔父遗诗六卷”之语，可证[2]。有怀名中发，乃其义之子；其义三十早卒[3]。故有怀事伯父密之若己父。然此序所言遇祸与辛亥之难有两点不合：序云“犯烟瘴，投遐荒”，则显指逃难事，非系囚事。此所以父子、伯侄之间尚能吟诗作画，苦中取乐。而辛亥之难，密之恐累及友人，并萧孟昉复璧之义亦谢不肯受。此不合者一也。序云密之舟抵庐陵始病作，则亦非庐陵逃之他处可知。此不合者二也。密之晚节自壬寅至青原为笑公封塔，至辛亥难作，其间事迹皆斑斑可考，更无其他遇祸之可能。然则此序所言之祸必远在密之入青原之前。其时有怀当尚在稚龄，故中履不允其相代，而辞归时之痛哭亦特能感人也[4]。故序中“再膺奇祸”始指辛亥之难，亦可推而知之矣。又此次密之之病起于中热，不足为其健康不佳之证。且同舟既有病死者，而中履疾作亦在父先，反可证密之体魄颇为健壮焉。

《蓼虫吟序》为惟一可能支持《桐城县志》病死之证。此反证

〔1〕《汗青阁文集》卷上，页二十三 b——二十四 a。

〔2〕同上，页十五 a。

〔3〕据郑三俊《方贞述先生墓志铭》，方孔炤有二子，长以智，次有义；有孙四，即中德、中通、中履、中泰是也（《方氏遗书》卷首）。但据汗青阁本《古今释疑后序》，末署“四弟中发”，下有“中发”与“有怀”两印，则有怀名中发无疑。不知郑氏《墓志铭》中“中泰”之“泰”字是否有误。

〔4〕有怀生卒年无考。然中履生于 1638 年，若密之此次逃难尚更在入寿昌以前，则中履是时亦未及弱冠也。

既不立，请继此一言正面之证据。魏叔子《送药地大师游武夷序》云：

> 丁未闰月，师自青原游武夷，迂路新城，招晤天峰寺中。时余以授徒闭关，窃出痛谈一日夜，不得止。（此文已引于《俗缘考》，兹为便于讨论起见，重引之。）

丁未密之年五十有七，既能远游武夷，又复绕道新城，与叔子痛谈一日夜，则其健康状态如何，殊不难推想也。复次，施愚山《游黄山赠檗庵和尚》诗："青原药公思黄海，一日西归不能待"句下有小注曰："先是青原药地师有黄山之约。"[1]此诗作于壬子秋八月，距密之之死，不过一年。密之约愚山同游黄山并访老友檗庵（熊鱼山开元）当在愚山撰《死可大师六十序》之后[2]。谅必密之得寿序后，作书答谢，并有黄山之约耳。故此约定是庚戌、辛亥间事。愚山诗言"一日西归不能待"，亦正见密之之约甚近而其死又极促也。夫密之死前不久，尚作游黄山之计，则必自度其体力可耐远途跋涉，又不待言矣。今若据此两证而遽断密之辛亥必不死于病，自是不可。但若本此而推论密之最后三四年之健康状态，并未至衰病侵寻之境，则决不得谓之武断也。

或难之曰：密之暮齿遇大祸，精神受震荡过甚，再经舟车之劳，至惶恐滩而病卒，亦情理所宜有。又安能必断其死于自裁乎？此难

[1] 《愚山诗集》卷二十一，页十一b。

[2] 序云"师今岁周甲子"，则作于庚戌（1670）也。崇祯壬午（1642）熊鱼山因直言而受廷杖，密之曾省于西库，授以解痛之药。见《物理小识》卷三，页二十二b及卷五，页十六b。可见密之与鱼山交谊之厚。

虽有力，但仍不足以塞人也。密之一生遭厄多矣。中岁白刃交颈，不为所动[1]。晚年禅悟，修为益深，尝叹曰："吾不罹九死，几负一生。"（亦见愚山《六十序》）何至甫经变故，即一病不起？此余所持之主观方面之理由也。若更就客观情势言，密之不病死于他处，而适卒于孤臣泣血之惶恐滩，则其事过巧，近于神话，尤令人难以置信也。

密之惶恐滩之死，非由于病，此必从惶恐滩之历史意义及地理位置两方面分析之，其事始能显白。

赣水之惶恐滩本名黄公滩，其讹为惶恐实起于苏东坡之诗。南宋时邢凯《坦斋通编》已言之："诗人好改易地名，以就句法。……蜀大散关有喜欢铺。东坡《入赣诗》'山忆喜欢劳远梦，地名惶恐泣孤臣。'自下而上，第一滩在万安县前，名黄公滩。坡乃更为惶恐，以对喜欢。"[2]

因东坡诗有"泣孤臣"之句，故其后文文山复有《过零丁洋》之诗。诗曰："辛苦遭逢起一经，干戈寥落四周星。山河破碎风抛絮，身世浮沉雨打萍。惶恐滩头说惶恐，零丁洋里叹零丁。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3]此诗脍炙人口已数百年。惶恐滩从此遂成为孤臣孽子之圣地，而非复赣江一水之险滩矣。密之者，当时遗民志士固尝以文山相期许也。魏叔子云：

---

〔1〕 事已见《南疆绎史·方以智传》。施愚山《六十序》亦云："自粤西遭乱弃官，白刃交颈，有托而逃者也。"（卷九，页一 a）此为当时人之直接证据，应属可信。

〔2〕 丛书集成初编本，页三——四。并可参看南宋王阮《惶恐滩》诗并序，辨东坡之改名事。见光绪《万安县志》卷十九，页八 a 及卷二十，页五 a－b。

〔3〕 《文山先生全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页二九六。

> 师之抱恨于甲申也，识者律以文山之不死；及独身窜西粤，辟马、阮之难，识者比之申屠子龙；其后捐妻子、弃庐墓，托迹缁衣，识者拟于逊国之雪庵。若是者，师亦可以谢天下，传后世矣。[1]

申屠子龙名蟠，汉末隐士；雪庵则相传为建文从亡僧也。密之晚年住持青原，其地多文山遗迹。叔子《同药地大师坐晚对轩有作》五古云："遥望宫嵯峨，参差出林木。文山与鲁公，入门景遗躅。叹息阅人多，千载此属目。"

叔子并自注曰："青原山三字为文信国书，祖关二字为颜鲁公书。"[2]叔子偶一至青原，其感触已如此，则密之近十年之内，日日与前代殉国忠臣之手泽觌面，其内心之感受又将何如耶！故密之若于历史上求人格之"认同"（identity），则文山实其首选。甲申之岁，密之不死，可以见谅于世人者也。辛亥再陷縲绁，上距永历之亡亦既已十易寒暑矣。此时而仍不惜对簿虏廷，苟延残喘，密之虽号愚者，余知其决不出此也。然而古人有言，死得其所。就密之当时所处之情势言，其最适当之死所，殆莫惶恐滩若。此所以舟过万安，抵惶恐滩头，密之遂不得不死矣。密之既慷慨尽节，次子中通题其诗曰《惶恐集》，幼子中履亦颜其斋曰汗青阁。此绝非因偶然巧合，遂得附会。二子者，盖亦善能体其父死节之志也。

若再就惶恐滩之地理位置加以推论，密之不死于病，其故益

---

[1] 此文不见于《魏叔子集》，疑是《六十寿序》中之一段，其中必多讳忌之语，故集中不敢收。此从《方氏遗书》卷首所引。叔子又有《读史杂咏，呈药地大师》四言诗十首，可与此参看。见《魏叔子诗集》卷一，页八 a——九 b。

[2] 《魏叔子诗集》卷四，页二十二 b。

明。据《万安县志》，惶恐滩在万安县城南门外，为十八滩之最险者。其所以险者，不仅因水流湍急，且有屏风石能坏舟焉[1]。然水路由赣入粤，惶恐滩为必经之地。吉安府境内，南北交通多赖赣水。故施愚山分守湖西道于康熙二年癸卯（1663）巡行吉州时，亦尝过惶恐滩也[2]。又据《万安县志》县境图，水路至府（即庐陵）二百里，最多不过两日途程耳。假定密之系由庐陵起解，复病死于惶恐滩，则其启程时病情必已极严重。以密之案情之重大，地方官何敢不予医治即贸然登途耶？又假定密之就逮之地为青原寺，其时庐陵县令为于慧男。慧男职位甚低，自未必能加以庇护。但如密之有重病在身，慧男正可借口留医，稍迁延时日，以待外援。于公于私，两无所妨也。以萧孟昉营救之切，慧男不容不知。既知之而不肯在职权范围内略予宽假，以慧男平日之为人，及其与密之愚山之关系言之，应不至此。若谓庐陵为吉安府治所，其权操之于知府之手，但其时知府为郭景昌字端旭。端旭为吉安名宦，与施愚山、于慧男颇能合作。白鹭洲书院之复兴及景贤书院之修建，端旭皆与有力焉[3]。且瑞旭为自身宦途计亦断不肯悍然不顾密之之病情也。

抑尤有进者，余颇疑密之就捕之地在泰和，不在庐陵。密之弟子中千贤公尝于春浮别业之陶庵筑大悲阁，请密之卓锡。事已见第二篇《俗缘考》。魏叔子《首山庵偶集序》曰：

---

[1] 卷一《方舆志》，页十五 b——十六 a。

[2] 《蠖斋诗话》惶恐滩条云："癸卯二月十七日余舟过之，正寒食节。直作起句：滩头到惶恐，节序属清明。"《愚山先生学余别集》卷之一，页五 b。

[3] 《吉安府志》卷十三《秩官志》，页二十五 a－b。按：瑞旭任吉安知府始康熙三年，迄康熙十三年，见同书卷十一，页四十五 b。关于慧男与瑞旭合作事，又见同书卷十三，页四十 b。

> 亦庵中公集其首山之文若诗，将授梓人，请叙于予。予往自翠微山来候药地老人，留亦庵。信宿坐陶庵之濯楼。二庵相去不数十武地。美林水、足游赏。居者、客者能文之士必有叙咏，宜也。青原笑公尝游而叹曰：西昌诸山，此其首乎！于是人竞称首山。而药地又自青原退居于此。四方来者益众。中公集其诗文，意将欲以文传其地耶？[1]

密之迄辛亥遇祸，皆主持青原，此事之无可疑者。施愚山《无可大师六十序》作于庚戌（1670），尚言密之在青原。庚戌夏秋之间，魏叔子有《过青原留柬方素北》之诗，亦密之是时仍在青原之证也。故叔子此叙所云“自青原退居于此”，当是指密之最后两三年不甚过问寺务，常至泰和首山庵息影之事也。叔子庚戌十一月自广陵返宁都翠微峰，次年辛亥（1671）春二月又有扬州等地之游，下迄壬子（1672）十一月始自吴门南归[2]。叔子如于庚戌夏以后复有访密之之行，则只能在庚辛之交两三个月之内。但此在叔子诗文集中无征。《首山庵偶集序》不知作于何年，鄙意当在庚戌夏季，或更稍前也。故据此叙，只能断定密之最后两三年内常住泰和首山庵，而不能谓密之已与青原脱离关系也。但以此叙与辛亥难作时萧孟昉仗义“复壁”之事实合观之，则密之就逮之地当在泰和县境内无疑。中履《祭萧孟昉文》言密之自分一死，不肯以累故知。亦可视为事发时密之在泰和之证。盖符下追摄之时密之若在庐陵青原山，孟昉身在邻县，无从有“复壁”之举。倘谓密之于祸起后逃之泰和，则已是

〔1〕《魏叔子文集》外编，卷八，页八十六a。
〔2〕温聚民《魏叔子年谱》，页七九——九九。

“累故知”矣。此密之所必不肯为者也。

如以上之推测为不误，则密之惶恐滩之死，更不能由于病。盖泰和位于庐陵与万安之间，其地至惶恐滩不过水程百里，朝发可以夕至，又何能遽尔病死耶？密之犯案之地在广东，不在青原山，即中通诗所谓之“粤难”。吉安地方官最多不过奉命递解犯人至粤而已。故密之如在泰和落网，毋须再押返庐陵。由是言之，密之此次系囚，绝不可能有甚多旅途劳顿之事，而毋宁以羁押之日为多。此所以魏季子《萧孟昉六十序》有“研邻则挺身左右之，居停饮食”之语也。

惶恐滩近在万安县城之外，并非荒凉之地。即使退一万步言，密之果突罹重病，负责押解之吏员，又岂能不送其入城就治？乾隆时《大夏大明新书》一案，主犯丁文彬气体瘦弱，山东巡抚杨应琚奏请早正典刑，以免瘐毙狱中。乾隆十八年六月十一日上谕亦立即批准，不更待刑部正式公文之到达，而先予凌迟处死[1]。以后例前，至少可见清代地方官对国家重犯之病况如何注意。况密之之地位及案情，较之丁文彬，其重要性皆不可同日而语耶！中通《题结粤难文至，感泣书此》诗之结章云：

> 粤督疏上春风吹，贱子之名朝廷知。呜呼痛哉粤难白，魂招不来哀孤儿。[2]

---

〔1〕见《清代文字狱档案》第一辑(1934)，页八a——九a。

〔2〕《清诗纪事初编》，上册，页一三一。按：此时粤督为金光祖，光祖任两广总督始康熙九年庚戌，迄二十年辛酉。见严懋功《清代总督年表》，卷一，页五a——六b。晓霞书屋丛书本。

可见此案于密之死后，尚需由两广总督上疏皇帝，始得销解。以如此重案，吉州地方官及押解吏员居然敢不顾主犯病情，任其卒于舟中，此为事理之万不可通者也。

吾人如不深悉惶恐滩之地理位置，而但据《桐城县志》“旅病万安”及黎愧曾“牵丝入粤，竟卒道中”之语作推想，则总以为密之高龄遭祸，再经长途跋涉，至惶恐滩时，病体不支而死。其间似无可置疑之处。今合各方面之材料而观之，乃知密之自泰和解缆至惶恐滩，实仅轻舟一日之程，而是年或次年，密之尚与愚山有远游黄山之约。在此情形下，谓密之朝起解而暮病卒，且毕命之地不在他处，而适在孤臣泣血之惶恐滩，则谁复能信之乎？由是言之，康熙《桐城县志》病死之说虽较早，其实为不足信之孤证，按之当时情势与方中履之直接供证，皆不能合。复有当郑重指出者，密之死节，中履实亲见之（尚有他证，见后）。盖密之辛亥之案，子孙既皆被收，中履先一年庚戌至青原侍父，未再离去，则密之就捕时，中履亦必不能独免。故中履与父同在一舟之可能性甚大。易言之，吾人所见关于密之死难之记载，自应以中履《汗青阁文集》之史料价值为最高。今中履一则曰：“先公慷慨尽节，不少曲挠。”再则曰：“惶恐滩头，先公完名全节以终。”则密之不死于病，其谳已可定矣。

密之惶恐滩头之尽节，究系采取何种方式，今已无法确知。方中通《粤难》诗有“铁铮铮，宝刀鸣。同父死，同父生”之句，虽似可解释为密之自刎而亡之证。然中通其时在桐城，诗中所云恐指其本人欲自刎之事耳。惟中履《宗老臣梅先生七十序》谓“履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颇近乎暗示其父之死系由自沉。魏叔子有五古题曰：《丙辰九月避兵过亦庵，礼药地大师爪发塔有作。呈中公兼寄令子素北》诗略云：

> 信步转回廊，遗塔俨然在。惊视再拜兴，泪落滴阶圮。可惜双眼睛，未及见斯事。……我闻志气人，苍天莫能死。谁云松柏下，潜寐永不起。传灯千古心，溪流万里水。今子同高座，昔送水中沚。[1]

丙辰为1676年，已在密之死后五年。“水中沚”即指惶恐滩，则密之死节时中履与中千贤公皆目击之人也。合“溪流万里水”及“昔送水中沚”两句观之，亦似暗隐密之有投水之事。是耶？非耶？今已无从质言之矣！

密之惶恐滩死节之事，当时既因讳忌之故，未能显白于世，数代之后知之者愈鲜。然其事亦未尽失传，而以另一面貌出现，此即《桐城耆旧传》及《清史稿》所言“拜文信国墓，行次万安殁”之说也。此故事起于何时，已不可考。按之事实，此说之为子虚乌有，固不待辨。然编造此故事者必为深悉密之死事之人，故特留此极明显之破绽以透露密之殉难之内幕耳。昔阎潜邱若璩论考据，有“以实证虚，以虚证实”之论。今密之死节事正可为潜邱说作注脚。何以言之？盖密之拜文山墓，虚也；而其中隐藏殉难惶恐滩之本事，则实也。密之旅次万安卒，实也；而其间抹去死节之真相，则又虚也。必虚实互证，而后虚中之实与实中之虚始皆无所遁形焉！此亦有合于密之虚实合一之教也。

或疑之曰：使密之果自裁于惶恐滩头，何其子终莫肯显言之，而必微婉其词，隐约其说，以待后人之发其覆乎？斯疑也，方中履固早已预见而先答之矣。中履《吴孝隐先生墓志铭》曰：

---

〔1〕《魏叔子诗集》卷四，页三十七a。

呜呼！自桑海以来，遗老种民，所在皆有。而姓名湮灭，可胜道哉！深山穷谷之中固不求知于世，然世之网罗记载者或亦寡矣。彼干时趋进之徒方且恶其异己而毁之。即有识第，心知可重，谁敢复插齿牙，树颊胲，相与称道之？是以郑亿翁语言文字，至锢以铁而埋诸井；谢皋羽西台痛哭，但以乙丙记人。呜呼！讳忌而不敢语，语焉而不敢详，其可悲也已！且夫高节一行，固史氏之所欲得而论著，以垂法来世。曾知他日援据无从，当必追恨于崩离残缺乎！[1]

盖密之辛亥之难实有构陷之者，林六长曰：

忠良被谤，从昔有之。然不谓抗节负义，炳若日星如密之者，当万死一生之余，而乃为其仇隙诬蔑至此，岂不哀哉！谗人伏机既久，天下之所共知。令人感愤一时，流涕千载。[2]

密之虽死难，其仇隙之异己者，固仍窥伺在侧。方中通再陷于祸，殆即辛亥难事之余波也。三载之内，方门两遭大厄，此中履"讳忌而不敢语，语焉而不敢详"之言所以为尤可悲也。惜乎当时天下共知之事，今则已湮没无闻矣！[3]

邓文如据《惶恐集》言中通两受其祸，是也；然谓皆未波及伯、季，则可商矣。今据中履《宗老臣梅先生七十序》，可见至少辛亥之难，密之子孙

---

[1] 《汗青阁文集》卷下，页十六 b。

[2] 《方氏遗书》卷首密之传后所引，页五 a。

[3] 余尝细查康熙十年前后数年之《清实录》及《东华录》，皆无所见。盖此案后既得白，则辛亥前后有关此事之奏疏及谕旨等当皆已销档。然颇疑今尚存故宫博物院之康熙朝旧档中或尚留有关于此案之痕迹。俟他日有缘再续考之。

皆在被收之列，无得免者。此事又见中履《亡妻张氏行略》。其言曰：

> 先公晚遭患难，余侍左右，不复能顾家。家人齑粉在俄顷，吏卒汹汹围守。[1]

中履两言“全家齑粉”，绝非行文夸张。则密之罪状必属谋反之类。盖依律，非大逆不能牵累及于子孙也。若更参照魏季子所言，闻者咋舌摇手，如疫疠猛火不敢近，其事岂不昭然若揭乎？惜今所能推知者仅止于此。至于构陷者究属何人，其所持之具体理由又为何，苟无新史料发现，恐终将成为千古之疑案矣。

密之辛亥死节，尚有须附及者，即其一门忠孝节烈之足以感人也。中通、中履，固无论矣。长子中德才学虽似略逊两弟，忠孝之忱，盖无多让。卢见曾为撰小传，称其“敦行孝友，隐居不仕”。[2]余未见其《遂上居集》，不知其辛亥时处境何似。然读其为《汗青阁文集》所撰序，则亦善以遗民自处者也。

尤可敬者，中通妻陈舜英与中履妻张莹[3]，不仅皆文采斐然，抑且节义可风。辛亥难起，二女俱不作儿女子态，而勉其夫以大节。舜英有《文阁诗选》一卷。其中《粤难作夫子被羁》五律云：

---

〔1〕《汗青阁文集》卷下，三十五 b。

〔2〕《渔洋感旧集》卷八，引张中畯语，页九 a。

〔3〕中履妻张莹，兵部尚书桐城张秉贞女，张文端公英（1638—1708）《集友阁诗稿》序云：“吾妹为叔父大司马公女，少适合山，即屏弃纷华，晚嗜恬素。居室孝敬婉嫕、得太夫人欢，内外姻娅皆称其贤。”（见陈诗辑《皖雅初集》卷九，页三十八 a。上海，1929）《皖雅集》收有张莹《呈合山夫子》七律一首，最足以见志节。诗云：“家贫有日曝前轩。环堵萧然好避喧。刍狗虽伤吾道贱，牺牛谁似布衣尊。文章自足垂千古。忠孝原来聚一门。但得偕耕还采药。何须更与世人言。”（同上，页三十八 b）读此诗乃知中履谓其咫尺之节成于张氏者，其言非虚发也。

世外犹遭难，人间敢惜生。便捐男子血，成就老亲名。君指天为誓，余怀刃是盟。一家知莫保，不用哭啼声。[1]

张氏亦有《友阁遗稿》，惜未刊布。据中履《亡妻行略》，辛亥祸发：

君处之坦然不乱。与余书札往还，惟大节是砺。君最孝于母，至是绝不归宁，曰：吾生死方氏，岂跬步离哉！

《行状》续言：

余得以饮水著书，送老邱壑，抱咫尺之节，它日见先人地下，无愧遗训，非君其孰能成之？往喻池州欲举余应博学宏词，余疾往辞。君喜。未几征隐逸，当路又将以余应。余方客姑孰，君曰：非吾夫子志也。使群从力止之。故识者谓余之隐易，君之隐难。姑孰杨使君慕余所著书（按：此指《古今释疑》），为捐俸镂板于治所，以币正迎余。余按昔者《文献通考》之刻，马端临为有宋遗民，亦自往校勘，遂行。窥君之意，虽乐余书之行世，似犹病余不深自晦。其送诗曰："始信文章是神物，令君遽肯见公卿。"盖微词也。君之见义理若此。[2]

桐城方氏自密之以降，两代四人皆能不亏民族大节。全谢山记徐狷石语应潜斋（㧑谦）曰："吾辈不能永锢其子弟以世袭遗民

〔1〕 引自《清诗纪事初编》，上册，页一三三。
〔2〕 《汗青阁文集》卷下，三十五 a－b。

也。”[1]若密之三子，则皆可谓能世袭遗民者矣。然今观陈、张二女之行谊，则方氏弟兄之苦节实半成于闺房之内也。谢山又记曰：

> 潜斋之辞征车也，其孺人颇劝之。狷石谓曰：吾辈出处之际，使若辈得参其口乎？潜斋遽曰：谨受教。[2]

则当时士大夫之出处，闺房之内固未尝不能有左右之力焉。狷石之论，自是极端男性中心之偏见，以视中履“余之隐易，君之隐难”之说，有愧色矣！自来言遗民者，往往不及妇女。今平心论之，使无贤母德妻，主持于内，男子又乌得独成其节于外乎？顾亭林不事二姓，得力于嗣母王氏之教，读亭林《先妣王硕人行状》者，类能道之[3]。甲申变后吴佩韦既哭国恤卒，其妻张氏抚育三子，尝数日不举火。谓诸子曰：“尔等亦知自今以后，饥寒之贤于温饱乎？安之固宜如是也。”[4]长子吴舫翁云卒以苦隐终其身。明清易代之际，贤如顾母、吴母者，所在皆有。此为研治遗民志节者所必不可忽之家庭背景。余故略发其大意如此。

余　论

余考密之晚节竟，复别有感焉。全谢山《南岳和尚退翁第二碑》尝记退翁（继起）以忠孝作佛事。其言曰：

---

〔1〕《埼亭集外编》，卷三十《题徐狷石传后》，万有文库本，册十，页一〇九一。

〔2〕同上，页一〇九二。

〔3〕见《亭林余集》，收入《顾亭林诗文集》，页一七〇——一七三，中华书局，1959。

〔4〕方中履《吴孝隐先生墓志铭》，《汗青阁文集》卷下，页十七 b。

一日登堂说法，忽发问曰：今日山河大地，又是一度否？众莫敢对。退翁潸然而下。退翁既久居吴，明发之慕，老而不变，乃筑报慈堂于尧峰，以祀其父。[1]

今考黎愧曾致《青原无可大师书》云："报亲庵记，不敢不作。为大师作，便不敢轻易出手，迟时报命。"[2]是密之亦尝有意筑"报亲庵"于青原，适与退翁之"报慈堂"遥遥相对。又《愚者智禅师语录》卷一云："师诞日，侍子中通请上堂。……进云：冬炼三时传旧火，天留一磬击新声。师云：室内不知，儿孙努力！"[3]其不忘故国，寄望儿孙者复如此。则密之亦不愧为"以忠孝作佛事"者也。

谢山《退翁第二碑》又言：

余友长洲陆锡畴……请重为之碑，以表其塔。文献脱落，弗能详。然略为言其大节，则琐屑可置也。易姓之交，诸遗民多隐于浮屠，其人不肯以浮屠自待，宜也。退翁本国难以前之浮屠，而耿耿别有至性，遂为浮屠中之遗民，以收拾残山剩水之局，不亦奇乎！故余之为斯文也，不言退翁之禅，而言其大节。

密之正谢山所谓遗民之隐于浮屠，而不肯以浮屠自待者。余为此文，文献脱落之恨，深于谢山。虽所考间不免于琐屑，然庶几密之遗民之晚节，重兹展现，非好言其禅也。

密之惶恐滩头，慷慨尽节，其以文文山自许，意可知矣。然就密

[1] 《鲒埼亭诗集》卷十四，册二，页一七六——一七七。

[2] 《托素斋文集》卷四，页五十一 b。

[3] 引自侯外庐《中国思想通史》第四卷，下册，页一一三三——一一三四。

之晚年遭际言之，拟之文山，则有不似。挥鲁阳之戈，以挽落日，兵败被执，引颈就义，求之晚明，惟张苍水煌言真有得于文山之传。若密之者，其异代之谢叠山乎？张苍水《贻赵廷臣（士麟）书》云：

> 昔宋臣谢枋得有云，大元制世，民物维新；宋室孤臣，只欠一死。窃以叠山业经市隐卖卜，宜可远害全身。而元参政魏天祐必欲招致之。乃叠山有死无陨。招之不来，馈之不受，却聘书尚在，可考而知也。卒触天祐之怒，执之北去。叠山遂不食而死。盖未尝不叹古人守义之坚，殉节之笃也。况某今日南冠而絷，视叠山所处，已自不同。……犹记去岁，华函见及，某之报书，有宁为文山之语。非但前谶，盖斋心居念时，已早办此。至今敢有食言？夫自古废兴亦屡矣。废兴之际，何代无忠臣义士？何代无逋臣处士？义所当死，死贤于生；义所当生，生贤于死。盖有舍生取义者焉，未闻求生以害仁者也。某之忧患，已过乎文山。隐遁殆几于叠山矣。而被执以来，视死如归。非好死而恶生也。亦谓得从文山、叠山，异代同游，于事毕矣！[1]

苍水所自期者在文山、叠山之间。然苍水固近文山，不近叠山也[2]。

---

〔1〕《张苍水集》，页四〇——四一，中华书局，1959。

〔2〕黄梨洲《兵部左侍郎苍水张公墓志铭》曰："间尝以公与文山并提而论，皆吹冷焰于灰烬之中，无尺地一民可据，止凭此一线未死之人心，以为鼓荡。然而形势昭然者也；人心莫测者也。其昭然者不足以制，其莫测者亦从而转矣。惟两公之心匪石不可转。故百死之余，愈见光彩。文山之《指南录》，公之《北征纪》，虽与日月争光可也。文山镇江遁后，驰驱不过三载。公丙戌航海，甲辰就执，三度闽关，四入长江，两遭覆没，首尾十有九年。文山经营者，不过闽广一隅。公提孤军，虚喝中原而下之。是公之所处为益难矣。"（见《黄梨洲文集》，页二〇五）窃谓梨洲之论，最公而允。而其中"昭然者不足以制，莫测者亦从而转"之言，尤深切而沉痛也。

苍水又有《甲辰七月十七日被执进定海关》之诗曰：

> 何事孤臣竟息机，鲁戈不复挽斜晖。到来晚节同松柏，此去清风笑蕨薇。双鬓难容五岳住，一帆仍向十洲归。叠山迟死文山早，青史他年任是非。[1]

苍水甲辰（1664）七月被执，即以同年九月初七日殉国。其死节先密之七年。苍水与密之虽始终无一面之缘，然先后有同朝之雅。彼此知名，无可疑也[2]。"叠山迟死文山早"之句真成谶矣。虽然，青史是非，则难论焉。倘略迹原心，叠山之迟无异乎文山之早，惶恐滩水亦不减凤凰山色[3]。则此四公者，即谓之异代同游可也！

年　表

此书考密之晚节，头绪纷繁，兹特编年表附于卷末，俾清眉目。惟正文中所考事实有不尽可以系年者，故年表亦但足显示大体，不能详也。表起顺治十五年戊戌（1658），时密之尚在新城寿昌寺，迄康熙十八年己未（1679），距密之死难已越八载。盖新城时代

---

[1] 《张苍水集》，页一七五。

[2] 永历三年己丑（1649）拜密之礼部尚书，东阁大学士。见王船山《永历实录》卷五，页二a——三b（《船山遗书》第五十九册）。永历十二年戊戌（1658）遥授苍水兵部尚书，次年己亥复加授东阁大学士。见《张苍水年谱》（《张苍水集》附录，页二三九及二四二）。

[3] 全祖望《张公神道碑铭》言，"九月初七日，公赴市，遥望凤凰山一带曰：好山色，赋绝命词，挺立受刑。"《鲒埼亭集》卷九，册二，页一一八。

为密之入青原之前奏，而萧孟昉之死与中履《古今释疑》之刊行则皆密之驻锡青原之余波也。系年以确然有据者为限，偶有相差一年左右或其事不易确定者，则加问号（?）以别之，示存疑焉。

顺治十五年 戊戌（1658）	在江西新城寿昌寺，有《寄青原笑峰和尚》七古。笑峰建青原毗卢阁成。
顺治十六年 己亥（1659）	在新城大寒山。魏禧来访。觉浪道盛卒于金陵。笑峰自青原奔浪公丧。笑峰访密之于新城竹关?笑峰卒于青原。
顺治十七年 庚子（1660）	在新城廪山寺。建廪山塔院。始撰《炮庄》。次子中通来省侍。三子中履有省亲诗。魏禧来访。
顺治十八年 辛丑（1661）	在廪山。夏魏禧偕林时益卖茶新城。自夏至秋魏、林二子负笈廪山。二子有《与桐城三方书》。施闰章分守湖西道。
康熙元年 壬寅（1662）	春自廪山至青原为笑公封塔。三月望后一日施闰章行部至青原，有《游青原山记》。施闰章与密之自顺治九年壬辰（1652）庐山分手后重晤于青原，有《浮山吟》七古。于藻始任庐陵县令。密之返新城主持南谷寺。腊月八日施闰章三游青原，有《青原即事》七绝句。

康熙二年 癸卯（1663）	应于藻之请自新城入主青原净居寺。方中履省亲青原。方中履始识萧伯升于泰和春浮园。
康熙三年 甲辰（1664）	在青原。《炮庄》成书，萧伯升为之镌板并撰序。萧伯升有《上周栎园先生书》。七月张煌言被执于舟山。九月初七煌言殉国于杭州。
康熙四年 乙巳（1665）	在青原。施闰章至青原。冬施闰章偕密之游青又。同游者尚有方中通、胡以宁、毛奇龄、褚子威。施闰章撰《游青又记》，刻石纪姓名。
康熙五年 丙午（1666）	在青原。建药树堂。撰《药树堂碑铭》。
康熙六年 丁未（1667）	闰四月游武夷，迂路新城晤魏禧于天峰寺。方中履自桐城至青原学道。方中通返桐城。秋湖西道撤守，施闰章归里。
康熙七年 戊申（1668）	自武夷返青原（？）。假亭挺寄书密之论荆州城南天王寺伪碑事（？）。方中履去桐城省母（？）。
康熙八年 己酉（1669）	在青原。方中履返青原。萧伯升“研邻”落成。黎士弘始任永新县令。

康熙九年 庚戌（1670）	在青原。中千贤公于泰和首山之陶庵创大悲阁，请密之卓锡（？）。方中履五月去桐城，九月返青原。方中履撰《泰和萧氏世集总序》。魏禧至青原访方中履不遇。魏禧访首山庵（？）。中千贤公辑《首山偶集》，有魏禧序。施闰章撰《无可大师六十序》。密之有书招王夫之，夫之婉谢并答以七律一首。
康熙十年 辛亥（1671）	在首山庵。与施闰章有游黄山之约。夏粤难作，萧伯升复壁图存未果。周亮工营救密之。安徽按察使佟国桢营救方氏父子及家属。秋殉难万安县惶恐滩，方中履与中千贤公在侧。方中通在桐城就逮。方中履守丧万安。黎士弘擢调甘州同知。
康熙十一年 壬子（1672）	方中履扶榇归葬桐城，并筑稻花斋奉母隐居。中千贤公为密之建爪发塔于泰和亦庵。秋施闰章游黄山晤檗庵和尚（熊开元），有《赠檗庵和尚》七古悼念密之。周亮工卒。王夫之误闻密之本年薨于泰和萧氏春浮园，有吊诗二章。
康熙十二年 癸丑（1673）	粤督（金光祖）上疏清廷，密之难事得白。方中通撰《题结粤难文至》及《论交篇赠佟俨若》两诗。于藻调离庐陵县。吴三桂举兵反清。《桐城县志》修纂始。

康熙十三年 甲寅（1674）	二月佟国桢由安徽按察使调任江西布政使。萧伯升已有讼事在身。吴三桂兵至江西、吉州烽火连结。
康熙十四年 乙卯（1675）	孟夏萧伯升挈家至皖江避祸。施闰章游金陵，有书致佟国桢为萧伯升讼事缓颊。施闰章自金陵与萧孟昉书。方中履撰《砚邻偶存序》（？）。
康熙十五年 丙辰（1676）	九月魏禧避兵过泰和亦庵，礼密之爪发塔，有五古一首呈中千贤公兼寄方中履。十月朔于藻卒。施闰章客泾川新安，有《祭于慧男文》。
康熙十六年 丁巳（1677）	萧伯升已返泰和。四月魏禧访萧伯升于泰和白渡，有《白渡泛舟记》。吴云向安徽姑孰太守杨霖推荐方中履之《古今释疑》。
康熙十七年 戊午（1678）	萧伯升年六十，以蜚语系狱。魏禧、魏礼并有《萧孟昉六十序》之作。
康熙十八年 己未（1679）	杨霖过桐城访方中履《古今释疑》稿。方中履撰《古今释疑自序》。萧伯升卒（？）。方中履撰《祭萧孟昉文》（？）。

补 遗

8 月下旬余携《晚节考》校稿来港，迂路台北，在中央图书馆及中央研究院获见黎士弘《仁恕堂笔记》与方以智《药地炮庄》，皆去年初撰稿时所屡求不得者。因全书排版已毕，不便更动过大，除增补三数条于正文注脚之外，特再写补遗二节于此。

1972 年 9 月 1 日英时记于香港旅次

一、关于密之入新城前之行踪

余考密之晚节始顺治十五年戊戌（1658），其前未再追溯，因限于材料也。然施愚山与密之订交远在壬辰（1652），自二愚庐山分手之后，下迄戊戌，六年之间密之行踪果何如乎？今读《药地炮庄》，尚可略知其大概。《炮庄》原刻本（此藏轩本）卷首弘庸题词曰："甲午之夏自灵岩来为两宗修和。杖人令闻之大师，走晤高座。"甲午为 1654 年，高座则金陵高座寺也。按：钱牧斋《题无可道人借庐语》撰于癸巳，其时密之尚在庐山，则密之入金陵高座寺不能早于癸巳。今据弘庸题词，可知密之在高座寺大约跨癸巳、甲午两年，即刘公戢所见"苦行头陀"之时代也。然密之甲午之夏虽在高座，同年冬季则已至新城竹关。《炮庄》卷一《齐物论》篇末有云：

> 老父在鹿湖环中堂十年，《周易时论》凡三成矣。甲午之冬寄示竹关。（艺文印书馆影印本，页九十三）

可证甲午为密之初与竹关发生渊源之年。惟密之此次在竹关亦为时不久，因次年乙未即得父讣报而离去也。此藏轩原刻本《炮庄》又

有芑山喑道人自烈《〈阅炮庄〉与滕公剡语》。《语》云：

> 乡者宓山镃犨徽，羁长干竹关。会失怙奔丧，庐墓三年。比出游，好学不倦。

喑道人即张自烈尔公。据此节叙事，可知密之乙未当奔丧返桐城。若守墓三年之说不虚，则密之重到新城必在戊戌（1658），与其自寿昌寄青原笑和尚诗之时间恰相衔接。故据《炮庄》一书而密之自壬辰至戊戌数年亦可以谱出。其间尚待进一步证实者即乙未、丙申、丁酉三年密之是否皆在桐城守墓耳。

二、关于密之之死

余读邓文如《清诗纪事初编》，知黎士弘《仁恕堂笔记》中有一条记密之死难事。然哈佛大学所藏《仁恕堂笔记》系古学汇刊本，其中并无此条，盖节本也。台北中央图书馆藏有《仁恕堂笔记》全本，在昭代丛书己集卷第二十五。全文如下：

> 青原山在庐陵县河南十里。邑之绅士奉无可和尚住之。无可即前明翰林方公以智也。祖庭故有荆树，枯谢已数十年。无可至，则荣茂如昔。辛亥正月忽有虎入寺中，啮韦驮一足而去。及夏，无可为他事牵累，遂卒道中。学佛人当在死生荣辱之外，而卒不能逃机祥朕兆之中，何也？（页五十三 a—b）

此条记载虽简略，但史料价值甚高。余考密之人青原，断其事由萧孟昉暗中促成，非于慧男一人之力。今愧曾亦谓“邑之绅士奉无可

住之”，可资旁证，一也。密之辛亥遭难，无言其确在何时者。今据此条，知事发在夏间。又大汕挽诗谓密之“辛亥秋脱去”，则自逮捕至押解先后至少跨两月。此益可见孟昉营救之力，二也。而尤当注意者厥为虎入青原寺啮去韦驮一足之故事。此故事容或不虚。然无论其为实为虚，愧曾既以此事兆密之之死，则余所持密之暴卒之说似又多得一重暗示也。

又余校稿至最后阶段，偶在香港旧书摊购得《至乐楼所藏明遗民书画录》一册（1962 年）。其中著录《无可和尚截断红尘圆轴》一种。画外有方苞跋，亦言及密之死事，略云：“晚乃遁迹匡庐、青原间，从游士称无可大师，更号药地。叠逢患难，谈笑自如。卒于万安，归葬浮渡。”（页四四）跋写于康熙壬午（1702），去密之死难已三十二年。望溪（1668—1749）为密之族孙，必习闻其叔祖殉节事。今望溪言密之晚年遭难，谈笑自如，卒于万安，而不及其病，亦可见《桐城县志》病死说之不足信也。（9 月 16 日晨二时补记）

跋——竹关问题正误

全书校补竟，9 月 16 日晨余携清稿飞美。旅途无聊，复首尾细审一过。至笑公临卒前与密之相晤于新城之竹关一节，终觉证据薄弱，疑点甚多，殊不自安。17 日夜，已就寝矣，忽悟竹关问题别有牵连，余前此所考论者实皆妄说。披衣急起，跋而正之。

兹先述所以致误之故。余之误初起于材料入眼先后之不同。盖余最先见及者乃密之《药树堂碑铭》。《铭》后小行书有云：

杖门托孤，〇〇其〇。极丸〇人，舍身随发。视笑公塔，扶杖游憩。

因沕四字，不能尽解，遂妄测为笑公以青原托孤于密之，而密之即于笑公示寂后，“舍身随发”，至青原也。既有此先入之见，乃于后来所获种种相关之材料，无一不生曲解。余其次所见者为密之《自寿昌寄上青原笑和尚》七古。诗前有注云：“竹关别后，一恸终天，乃以师指，重烹教乘。”余初以为前二句指其师浪公。继知浪公与笑公同卒于己亥（1659），而此诗明系祝笑公七十初度之作，必在前一年戊戌（1658），在时间上为不可能。故余疑诗注乃密之于笑公示寂后所追加，非原赠时所已有。此一误会复因读张贞生《笑公衣钵塔铭》而加深，因《铭》文有“杖人入塔日，先一时逝”之语（陈垣《释氏疑年录》引）。余谓“一恸终天”即指笑公之“先一时逝”也。

然余于此解，自始即有保留，亦未能持之甚坚，故中颇多疑似之辞。所以然者，因“托孤”二字之难于安排也。《愚者智禅师语录》有“痛念丈人借《庄》托孤”（侯外庐所引）之语，则“托孤”特有所指，不应《药树堂碑铭》之“杖门托孤”又别有他解也。但撰初稿时限于材料，终无法解决“一恸终天”问题，遂不得已强作解事，谓“杖门”与“丈人”不同，乃“师门”之意，盖指笑公。于是“托孤”遂转为笑公以青原托于密之矣。

推断错误之过程既明，兹请继言新悟之发生。余于旧解既不自惬意，遂反复研读附录中“寄笑和尚诗”之注语。注语末句曰：“鼎薪易图祝寿，知惟一笑。”此语决是原赠诗时所已有，绝不可能为事后所追加。然余初囿于成见，于此熟视无睹。及成见既除，遂断定

“一恸终天”四字既不可指浪公，亦不可能指笑公，而必当指第三人，此第三人为谁？即密之父孔炤也。余之所以终能得“一恸终天”之正解者，亦非全由苦思冥想，而主要系受新资料即《药地炮庄》之启示。密之初至竹关不能迟于甲午（1654）之冬，此据《补遗》篇所引密之《炮庄》自注可知。而密之乙未（1655）自竹关失怙奔丧，又有张尔公《阅炮庄语》为证。此事为余始料所未及，因误谓诗注必追写于笑公既卒之后也。“一恸终天”既得确诂，则“竹关别后”四字亦不能不别求新解。余谓“竹关别后”仍当指密之与笑公别于竹关，然其事在前（即乙未密之奔父丧之前），而不在后（即己亥笑公奔师丧之后）耳。易言之，“竹关别后，一恸终天”者，意谓密之与笑公在竹关分手后即得父讣而抱终天之恸也。故本书页十三至十五有关密之与笑公之一段考证悉当依此改正。兹条列改正之要点如下：

一、《自寿昌寄上青原笑和尚》七古之诗注乃原作之一部分，非密之于笑公卒后所追加。

二、密之与笑公别于竹关，事在甲午、乙未（1654—1655）之间，不在己亥（1659）。

三、“一恸终天”指密之父丧，与笑公无涉。

四、“托孤”专指浪公借《庄子》托孤于密之而言，此不仅在《愚者智禅师语录》中为然，即《炮庄》中亦屡见，故《药树堂碑铭》中之“杖门托孤”亦不能别有他说。易言之，笑公并未尝于临卒前至竹关以青原托孤于密之也。

余之自序有言：“附录诗文若干篇，半属密之晚作，半属直接史

料。考论不能无主观之偏，得此稍可救正。”余之初为此语也，意在待读者正余之失耳。然不谓书未成册而余已能据附录之文先自正之也。盖考证之大患有二：一在材料之不备，一在运思之不密。但二者相较，材料之患小而运思之患大。何言乎材料之患小？材料者，客观之物也。使材料仍存于天壤之间，则余所未见者，他人终可以见之，而余之失不难救也。何言乎运思之患大？运思者，主观之事也。运思既误，成见于是乎生。成见梗于胸臆，则一切材料势皆成为曲解曲说之资据，不徒自误，抑且转以误人焉。使所考之事涉于具体，则其失犹易见；使所考之事稍涉抽象，则其误或终不可察矣。余草此跋，辞繁而不杀，既以志余运思粗疏之过，亦以见致知之事自有独立客观之矩尺在，断断不容乎逞臆也。世之勇于立新说而怯于破成见者，三复密之“游手为公输”之戒，其亦可以稍知返乎？

1972年9月18日凌晨英时追记，

时正省亲于密西根之安娜堡也

方中履及其《古今释疑》

——跋影印本所谓“黄宗羲授书随笔”

今年夏余游台湾，闻友人何君佑森言，台北学生书局影印黄梨洲《授书随笔》行世，余闻而疑之，谓佑森曰：此书三百年来无见之者，并其书之有无亦不敢定，此间乌得有其稿，殆书估造伪欤？后数周得识学生书局主持人刘君国瑞，颇谈论及古籍之重印问题。刘君皖人，与余有同乡之雅，热心文化事业，与一般徒知翻印旧书牟利者，盖区以别矣。又数日，余偕佑森赴刘君寓所茶叙，谈次，余忽忆及《授书随笔》事，询之刘君。适刘君架上有其书，取而阅之，大异乎所揣。梨洲是书，清代著录诸家，说各不同，有谓一卷者（全祖望《梨洲先生神道碑》），有谓二卷者（朱彝尊《经义考》），亦有谓三卷者（《清史稿·艺文志》）。惟其书乃梨洲因阎若璩问《尚书》而告之者，则各家无异辞。钱宾四师撰《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颇疑其书乃出误传。说盖是也。今此影印本多至十七卷，又非专论《古文尚书》问题者，则非相传之《授书随笔》，可不待辨。然余观此书，其可疑者尚不在此。书端《凡例》第一条曰：

> 夫生今之世，承诸圣之表章，经群英之辨难，我得以坐集千古之学，折中其间，岂不幸乎！

余记此语出方以智《通雅》(按：后查得此条在《通雅》卷首之一《考古通说》)，梨洲决不致攘其旧友之文为己有(梨洲与方密之交游事见黄炳垕《黄梨洲先生年谱》崇祯十二年条)。故当即谓刘君与佑森曰：此书断非梨洲所作，而或与方密之有相当关系。惟当时匆匆翻阅数页，不及深究。刘君闻余说，慨允寄赠一套，备余返美后考辨之用。刘君复告我，学生书局出版目录学刊物一种，嘱余探讨有得，寄稿该刊印布。余当时印象，此书虽误题梨洲之名，然仍不失为有价值之作。但若不能求得其主名，则其在学术史上之价值亦终不能大显。此书成于《通雅》之后，固无可疑，而有清三百年间，究出谁何人之手，当时亦茫无头绪也。十月中旬，此书寄到。余穷数日之力，反复搜考，终觅得其作者，及其误为黄梨洲《授书随笔》之经过，所获有出于最初意想之外者。

又余因考辨此书，中途引起方以智晚年行踪及其死难之疑。遂辍笔别撰《方以智晚节考》数万言。《晚节考》既脱稿，乃续成此篇。是此书所赐我者可谓厚矣！故略言其因缘如此。

1971年12月6日　余英时记

一、辨此书绝非黄宗羲所作

《授书随笔》十七卷，题清黄宗羲撰。今年5月台北学生书局据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旧抄本影印，精装凡四册。收入屈万里主编之《杂著秘笈丛刊》中。

案：是书所以题为黄宗羲撰者，盖有二据，其一，卷首载万斯大

《黄氏世谱》一篇，其二，《凡例》末条云：

> 羲少遭家国之难，出亡岭表，流离失学，幸而生还，伏丘园者亦近十年。

故骤视之，似非梨洲莫属。书前有刘兆祐君《叙录》一篇，考证此书来历。刘君据全谢山《梨洲先生神道碑》，谓碑文中所谓《授书随笔》之“书”特指《书经》而言，而本书之所谓“书”则泛指一般书籍，断定两者决不为一书。其说是也。惟刘君续言：

> 窃谓是编为宗羲所著不误，惟当时并未刊行，故世所少见，并全氏亦未之见。凡例云：此十余卷聊以自娱而已，安敢示人？以此之故欤？

则嫌轻为断案，失之未考。余初读凡例“羲少遭家国之难，出亡岭表”云云，即疑窦丛生。何以言之？梨洲于甲申国变后参加鲁王监国之救亡活动，其足迹大抵在江浙一带。其后监国败走海上，梨洲奔走于舟山与四明之间，行踪亦不出两浙，其间梨洲曾奉命副冯京第乞师日本，著《日本乞师纪》。纪中虽仅载京第出使始末，而似与已无与。实则梨洲固尝偕行。其所以不及己者，盖讳之也[1]。要之，梨洲流亡生涯中未尝涉足两广（岭表），可以断言。其后梨洲息影浙东，著书讲学，轻易不出里门，戊午（1678）梨洲《与陈介眉庶

〔1〕 据日人石原道作所著《明末清初日本乞師の研究》（页十九——二十，东京，1945），梨洲殆于己丑（1649）随冯京第至日本乞师。

常书》有云：

> 某年近七十，不学而衰。稍涉人事，便如行雾露中。老母年登九十，子妇死丧略尽。家近山海，兵声不时撼动。尘起镝鸣，则扶持遁命。二十年以来，不敢妄渡钱塘。渡亦不敢一月留也。母子相依，以延漏刻。

是梨洲归隐以后，更无缘远游岭表也。故由凡例“出亡岭表”一语即可肯定此书不出于梨洲之手。惟凡例此条自叙身世，实已透露出原作者之消息。依此线索，可知作者必具下列三条件：一、其人必为明季遗民，二、其人必尝流窜两广，三、其人最后又归隐故里。

二、论此书原作者为方中履

余既疑此书与方密之有关，遂先就此书与《通雅》相类似部分加以比勘。最显著者如此书卷九论氏族姓名及卷十三论地理诸节，与《通雅》地舆诸卷（卷十三至十七）及姓名两卷（卷二十至二十一）殊无分别。所不同者，《通雅》取材远比此书为丰富耳。其尤可异者，此书《建都》条与《通雅》之《九州建都考》，及此书“同姓名”条与《通雅》之“同姓名”条并字句亦多雷同。故余一度疑心此书或即密之稿本之一。密之国变后流亡两广，曾充永历帝朱由榔之经筵讲官，与上述作者之第二条件合。惟密之其后披缁为僧，卒于江西，未终老桐城，则又与第三条件不符。及通检全书竟，发现内证极多，始知此书实为密之之子中履（字素北，亦作素伯）所

撰。于是宿疑尽消，此书之作者问题终获得完满之解决焉！

卷一《周易》有作者案语曰："履按《六经》皆出于汉。"（影印本页六六）可知作者之名为"履"。本条之末又有双行夹注云："图书诸说具先中丞《周易时论》中，兹未敢及。"（页六七）据此则作者先人尝任巡抚（明清俗皆称巡抚为中丞，因巡抚例兼右都御史衔，相当于古代御史中丞也）。且又著有《周易时论》一书。余检《四库提要·经部》易类存目二正有《周易时论合编》二十二卷。《提要》云：

> 明方孔炤撰。孔炤字潜夫，号仁植，桐城人，万历丙辰进士。官至右佥都御史，巡抚湖广。

与注中所指全相符合，已足定谳。然余于书中又续搜得二证，并录于下，以坚读者之信。卷十三《地名溷淆》条云：

> 履按：朱晦庵、沈存中、吴虎臣、范公称、王伯厚及杨升庵、章本清、冯嗣宗皆有辨地名说。然犹不能无舛，老父《通雅》折衷甚多。尝命履别为一书……（页一三五六——一三五七）

则已明白道出为密之之子，更无可疑矣。卷十七《勾股出河图》条云：

> 九数出于勾股，勾股出于河图，此自吾兄《数度衍》始言之。（页一六九七）

所谓“吾兄《数度衍》”者，即密之次子中通（字位伯）所著《数度衍》二十三卷。中通又与揭暄（字子宣）合著《揭方问答》一书行世，盖以数学名家者也。（参看《安庆府志》卷十九文学门，页十四，及恒慕义主编《清代名人传略》页二三三。）

三、论此书原名《古今释疑》

合观作者历引其祖、其父及其兄各条，此书之当断归方中履，诚可谓铁案难移。然则此书何以误题为黄宗羲《授书随笔》耶？欲解答此一问题，则必须更进一步求之于作者之身世及其成书经过。《桐城方氏七世遗书》卷首载有《文逸公家传》一篇。兹节录其最有关系之文于次：

> 公讳中履，文忠公（按即密之）第三子，字素伯，号合山，一号小愚。隐居不仕。自党祸起，阮大铖衔太史公刺骨，追捕不可得。公甫七岁，代父诣狱。九岁随母潘孺人，跋涉闽、粤……孺人归，公遂以儒服从太史公崎岖岭峤间，日程百里，足茧以寸。太史公隐青原，公越一二岁归省孺人，不数月复往。及辛亥（1671）送终万安，明年扶榇归。乃筑稻花斋，奉母隐居……晚年手一编，终日不出户，以著书明道为己任。著有《古今释疑》、《汗青阁诗文集》行世。《古今释疑》，讨论经史，自礼、乐、法度，以至历数、算法、声韵、医药，无不精备。姑孰太守杨竹庵为镌板。康熙间相国张文端公进呈御览，与太史公所著《通雅》并传。乾隆间载入《四库全书》。

据此段材料，可知本书《凡例》所谓“少遭家国之难，出亡岭表”一节实字字皆有着落。然《家传》所列素北著作仅有《古今释疑》及《汗青阁诗文集》两种，并无《授书随笔》之目。《方氏遗书》收其文集一种，而《古今释疑》不与焉。此外诸家记载，素北著述尚有《理学正训》、《学道篇》、《过庭录》、《四诗鼓吹》、《寻亲记》、《明诗学》、《汗青阁诗指》、《汗青阁隶事》诸种（《方氏遗书》卷首所引《安徽通志》、《感旧集》等书及遗书编者方昌翰案语），亦绝无提及《授书随笔》者。《古今释疑》尝单独镌版行世。《汗青阁文集》卷下载《古今释疑自序》一篇（全文见附录），有云：

> 余之始集《古今释疑》甫弱冠耳。当是时，读书开卷，遇经、史、礼、乐、制度，诸说纷挐，患之。置之不可，遂酷嗜考核。志气甚锐。而家世藏书，虽经兵火，尚数万卷，足以供渔猎。……既辍简，不数年蹉跎三十，去而学道。此书弃敝簏中。今十有六载矣！……复覆视昔日曾读书，先公亲为指授，涵泳紬绎，又未尝不悔向者之犹疏阔也。亡何、忧患频仍，继之以大故。墓田丙舍，仅存病骨；学殖荒落，遗忘殆尽。于是筑稻花斋于湖畔，枳篱茅屋，惟与农夫野老话桑麻，较晴雨，以乐残年。遗民之志，如是焉尔！初不意吴子舫翁言余于竹庵杨公也。公由此苦慕《释疑》一书。适过桐见访，必欲借钞。余谢病不出，而公求书益坚。余虽不甚爱惜，亦尚觉可顾念，无辞以拒也。即举稿付之。

余读此序，颇疑《古今释疑》即今本所谓《授书随笔》。何以言之？此序作于己未年，即公元1679年。据《家传》，素北扶榇归

里，筑稻花斋以居，事在1672年（壬子），下距作序之日殆七年有余。此与本书《凡例》所言“伏丘园者亦近十年”，若合符节。故不仅两者所指应属同一著作，且两文撰写时间亦必相距极近。此其一。自序“经、史、礼、乐、制度，诸说纷挐……遂酷嗜考核”云云，又显与此书“例言”之“自经、史、礼、乐、天、地、人身，及律、历、音韵、书、数，有承讹踵谬数千年不决者，辄通考而求证之”一节，意指不殊。然则此二书之内容岂非无别乎？此其二。细玩序文，1679年以前素北有关经、史、礼、乐考证之作，实仅有《古今释疑》一种。此点并可旁征之于《家传》及其他各种传记材料。合而论之，益知《释疑》之与《随笔》，虽名歧为二，而稿实为一也。此其三。有此三证，则今本《授书随笔》即是《古今释疑》之改称，殆已皎然若揭矣。其惟一不符之点，即《随笔》为十七卷本，而《释疑》有十八卷。虽相差极微，然仍足以启人疑窦。所幸者，《释疑》一书，《四库提要》有著录，在“子部杂家类”（存目三）。以《提要》校之本书，其案可定。《提要》云：

> 《古今释疑》十八卷，国朝方中履撰。中履字素北，桐城人，方以智之子也。此书皆考证之文。一卷至三卷皆论经籍。四卷至九卷皆论礼制。十卷论氏族、姓名。十一卷论乐。十二、十三卷论天文、推步。十四卷论地理。十五卷论医药。十六至十八论小学、算术。各标题而为之说。

所述内容次第及体例，无一不与本书吻合。遂知卷数之不同实因论经籍部分在现存抄本中仅为两卷，至雕板时已析成三卷也。复次，《释疑自序》虽成于1679年（康熙十八年），全书刊行则在1682年

(康熙二十一年)，相去三年之久。故今日所见之稿或是较早之底本，至印书时复有增补，亦未可知。

四、《古今释疑》之禁毁及其变名易主之故

顾《古今释疑》虽经刊布，而流传有限，盖乾隆时尝遭禁毁也。姚觐元《清代禁毁书目》之“外省移咨应毁各种书目”项下列有《古今释疑》(商务印书馆本，1957，页一三一)，又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云：

> 《古今释疑》十八卷　桐城方中履撰，康熙二十一年汗青阁刊。此书内有逆犯戴移孝序文一篇应抽毁。(商务本，1957，页四九)

据此可知《释疑》之遭厄，非关其本身之内容，乃受戴氏序文之牵连。案：戴移孝案发生于乾隆四十五年（1780）五月，一时牵涉甚广。戴移孝安徽和州人，著《碧落后人诗集》；其子戴昆著《约亭遗诗》，皆具强烈反满意识。移孝诗之内容已不可知，其子昆则有“长明宁易得”、“短发支长恨”及“且去从人卜太平”等句，大招清帝之忌。故乾隆四十五年五月十六日谕旨有“倘有片纸只字存留，将来别经查出，惟该督、抚等是问”之语。案情之严重可见一斑(详情见《清代文字狱档案》第五辑)。正以禁令严厉之故，《古今释疑》一书遂亦不幸而罹池鱼之殃。通计是书自1682年刊行迄1780年禁毁，先后不及百年。此后近二百年间，坊间殆已少有其书。然则

在今日海外，此书重得以新面目问世，为治清代学术史者增添一种新资料，诚为文化界一至可喜之事也。

此书之来历既明，其所以误为黄宗羲《授书随笔》之故亦可略得而言。据余所见之材料，此书自始即称《古今释疑》，绝未有《授书随笔》之目。《授书随笔》之名当是书估妄改，假梨洲之名以索善价者也。《释疑·自序》有云："复视昔日曾读书，先公亲为指授。"此说与今本《凡例》之"以所闻于父师者……通考而求证之，随笔所至，久而成帙"数语相符。故《凡例》此节必属原文所有，至其下"谓之授书随笔"六字，定是书估妄增。至于"羲少遭家国之难"之"羲"字乃由"履"字改为，则更可不待辩而明。尤可笑者，此书正文有无数"履"字，书估俱未改动（实亦不胜其改），独改卷首《凡例》中一字以欺人。而藏书家亦竟蒙然不觉，足征收购之际，并未尝开卷也。据余推测，此书原本恐或有素北《自序》，而为书估削去。何以言之？盖必合《自序》与《凡例》两文，然后《授书随笔》四字始全出，而造伪者或亦竟因此始联想及梨洲之书也。此书刊本既遭禁，而抄本尚有流传于江南一带者。《自序》云：

> 公（即杨竹庵太守）归姑孰（即当涂），乃召十吏缮写。公子部山五夜雠校，缮阅卷舒，父子嗟赏，竟为之镂板。

可见此书先有抄本，后始刊行。此影印本《随笔》所据原本疑是抄本，非刊本。因刊本为十八卷，此仅十七卷也。《自序》又云：

> 杜门以来，固病且懒，而图籍实未去手。较昔所得或亦微有增益。使是书宽之数年，重加点窜。纵未敢目为定论，庶几

竹素之间稍更释然耳。业已视为蜡车故纸，不复省览，一旦灾木，又刊正不及。

此节或可以解释由十七卷抄本变为十八卷刊本之故。即作者此后尚“微有增益”也。故骤视之，似《自序》必与刊本同时问世；细按之，则《自序》附抄本以行，固亦大有可能耳。

五、关于此书原抄本时代之推测

然则是书变名易主之时代亦可得而闻欤？曰：斯虽不可以确指而仍可以微觇焉！据刘兆祐君《叙录》，此抄本钤有“莛圃收藏”方印，莛圃姓张名乃熊，一字芹伯，吴兴人，其父钧衡为清末民初藏书名家，著有《适园藏书志》十六卷，即著录是书者也。故此本即张氏父子所藏之本，应无疑义。按《适园藏书志》刊于民国五年(1916)。则此抄本之出现定在1916年之前。然《藏书志》卷八云：“此书未见著录。”可见此抄本亦不能甚早，当即在清末民初之际。最有趣者，此本提供一重要线索，可据此推知其改抄时代之上限。此线索云何？即卷首所载万斯大（充宗）之《黄氏世谱》是也。刘君《叙录》云：

书前有万斯大撰《黄氏世谱》，谓作以冠《南雷集》端者；此殆抄写兹编者，以之移于此书卷首。今检《南雷集》(粤雅堂丛书本)，前有门人郑梁及后书靳治荆序，而不及斯大所撰谱，未审何故。

刘君盖不知梨洲《南雷集》有各种版本。是谱则充宗于1680年撰写以冠之于十卷本《南雷文案》者。《文案》原刻本已收入《四部丛刊》，《卷首》正有《世谱》一文。粤雅堂本所收乃《南雷文定》各集，宜其未载充宗《世谱》也。今案：梨洲著作在清代虽不断有人注意，但至清季已搜求不易，较之同时大儒如顾亭林与王船山两人，隐晦多矣。清末薛凤昌汇刊梨洲遗著，其《缘起》曰：

> 梨洲先生著述之盛行于世者仅《明儒学案》而已。此外诸著或散见于各丛书中，或未曾刊行，仅见抄本者，或至抄本而不一见者。东鳞西爪，散佚居多。

薛氏《汇刊》收梨洲著作凡三十二种。又有《卷首》一卷，所收悉传记材料，充宗《世谱》即其冠也。此为梨洲著作之第一次大集结。（全谢山尝辑《南雷黄子大全集》四十四卷，惜未刊行，仅存谢山《序文》一篇，见《鲒埼亭集外编》卷二十五。）薛氏《汇刊》于1910年（宣统二年）印于上海，此亦有其时代影响。盖是时士大夫盛倡排满，梨洲《明夷待访录》尤为梁任公辈所重视，尝私印之以广其传。故梨洲遗著之搜求蔚成风气，薛氏《汇刊》即此风气下之产物也。以余推测，书估之易《古今释疑》为《授书随笔》当在《汇刊》既行之后，其中《梨洲世谱》恐即从《汇刊》转录而来。所以断其如此者，因《南雷文案》原刻本已不多见，而南海伍氏重刻本《南雷文定》又未收《世谱》之文也。近人谢国桢治晚明典籍，闻见甚广。余查其《黄梨洲学谱》（1956年修订本）之《著述考》，则所见梨洲著述主要即是薛氏汇刊本。其余或曰未见，或曰钞本，要之，非坊间所易得。陈乃乾《黄梨洲文集旧本考》（见《黄梨洲文集》附

录，1959年中华本）一文尤足以使吾人了解梨洲著作在清代流布之情况。薛凤昌辈搜求梨洲遗文最为用力，然于文案原刻本亦未见全豹。陈乃乾云：

> 吴江薛凤昌校辑《梨洲全集》……以《文约》四卷为主。《文案》之与《文约》复见者皆删去之。惟《文定》四集及《吾悔集》、《撰杖集》、《病榻集》均未采及。即《文案》亦仅据摘录之残本，未见原刻也。

薛氏犹如此，其他可知矣。故书估之张冠李戴，移《梨洲世谱》于方氏《古今释疑》之端，而易其名为《授书随笔》，其计甚拙，其情亦可恶，然而反因此透露出其伪造与改易之时代，则其事又极可笑也。

倘余之推论为不误，则此抄本之时代，上不能早于1910年（即《梨洲遗著汇刊》印布之年），下不能晚于1916年（即张氏《适园藏书志》出版之年），要之，不出此五六年之内耳。此数年之内，梨洲遗书之未刊本，价必甚昂。而《遗著汇刊》卷首收罗梨洲传记材料既富，梨洲著作目录自为书估所耳熟能详。其中《授书随笔》一书成为藏书家索求之对象，亦情理所宜有。又据望云楼主人《适园藏书志序》（台北广文书局影印本），此志十六卷出自缪荃荪之手。“张氏不甚知书，缪氏又值暮年，故书志不能精审。”则宜乎张氏父子之为书估所欺也。

六、方中履生卒考

古人云：“读其书，不知其人，可乎！”今考辨此书竟，请继此

一考作者之生平。素北生卒年寿，各种传记中皆无明确之记载。所幸者，《汗青阁文集》中尚保留不少线索，可资考证；而《方氏遗书》卷首又有《家传》数篇，亦可资旁推。据余研究结果，知素北生于1638年（明崇祯十一年戊寅），卒于1686年（清康熙二十五年丙寅），得年四十有九。

《文逸公家传》云：

> 自党祸起，阮大铖衔太史公（案：方密之）刺骨，追捕不可得。公甫七岁，代父诣狱。

案：南京弘光即帝位在1644年，旧历甲申五月十五日。同年马士英、阮大铖即大兴党狱，欲一网打尽东林、复社诸名士。密之出奔即在此岁。《安庆府志》卷十九《文学门》方中通（密之次子）传云："甲申父弃家流离。"可证，由甲申上推六岁，为1638年戊寅，即素北之生年也，此证一。《汗青阁文集》卷上《亡儿均乳圹志》云：

> 初余生儿时年十九，人皆羡余得子蚤。……儿……生于丙申年。

丙申为1656年。其时素北十九岁，由此年上推十八岁，正为1638年，此证二。由此二强证，则素北生年可以确定矣。但须附辩者，即素北《古今释疑自序》尝谓：

> 既辍简不数年，蹉跎三十，去而学道，此书弃敝簏中，今十有六载矣。

此段记载，颇足感人。《自序》撰于己未年（1679）。若所谓“十有六载”者系自年三十学道算起，则是年素北当为四十五或四十六岁。如此其生年当上推至1634年或1635年矣。余初即为此文所误。后反复推究，始悟此十六载者当自“辍简”之时计算，不能自“三十学道”之年计算。盖所谓“弃之敝簏”与“辍简”实同为一事，而“三十学道”尚在此数年之后也。

素北卒年之推定较生年更为曲折。《汗青阁文集》卷下《亡妻张氏行略》云：

> 余艰于后嗣，君所生子既夭，为数觅儿种。乃五年间三举女，再丧女。……徐妾方孕。语我曰：术者言，君当丧妻而生子。果尔，吾瞑目矣！悲夫！

案：据《行略》，张氏生于崇祯戊寅十二月朔，卒于癸亥（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九月二十五日，年四十六。若依中历计，素北夫妇为同年生。但若依西历计，则素北长其妻一岁，因崇祯戊寅十二月朔已是西历1639年1月4日也（据陈垣《二十史朔闰表》）。此徐妾后果产一子，即雍正五年丁未（1727）出任陕西布政司参议、分守潼商道之方正瑗字景蘧。《方氏遗书》中之《副使公家传》记景蘧于雍正十年壬子（1732）“丁徐太淑人艰”，可以为证。《副使公家传》云：

> 公讳正瑗，文逸公子……公生三岁丧父。

《家传》但云“文逸公子”，不及排行，可见素北仅此一子。但《家

传》及其他材料亦不言景蘧生卒年岁。然则景蘧生年究为1683年抑1684年耶？张氏卒于康熙癸亥九月二十五日未时，是年闰六月。故张氏逝世之日，以西历计之，已为1683年之11月13日（亦据《朔闰表》推算）。而《行略》谓张氏卒时“徐妾方孕”。可知无论依中历或西历言，景蘧之生皆当在张氏既卒之次年。易言之，即康熙二十三年或1684年也。今《家传》言景蘧“三岁丧父”。以此推之，则素北卒于1686年，必矣！余又读素北长兄方中德《汗青阁文集序》云：

> 夫古之立言不朽者，视躬其本也。学必期于适用，考究论述皆有关于当时得失之故，乃可传诸后世。……若季弟者诚不愧于是。惜其仅逾始衰而遂长往也。

“始衰”之年本无定说，但似应在五十以前。中德惜其弟早卒，则与四十九岁尚合。又中德生卒年亦不详。据卢见曾补传《渔洋感旧集》卷八，中德年八十犹读书不辍，而此序亦明记曰“时年八十”。则其寿数当逾八十。又据马其昶《桐城耆旧传》卷七《方中德传》，“马、阮乱政，党祸起，年十三。”则长素北六岁，是生于1632年(崇祯五年壬申）也。

七、方中履之遗民志节

素北之遗民志节亦有可得而略言者。甲申、乙酉时素北才七八岁，兴亡之感似不应甚深。其实不然。盖其父密之一度事永历帝，

且迭经祸难。素北随父流窜最久，其《李须髓诗序》曰：

> 余平生足迹所至，南极岭海烟瘴之地，北出长城，直抵沙漠。独于江右最久，湖东湖西，莫不皆到。彭蠡凡十有一渡。其于吉州尤久。（《汗青阁文集》卷下）

密之中岁以后，芒鞋缁衣，行迹甚广，已不易详考。今观素北所述，亦可略知其大概也。《文逸公家传》云：

> 九岁随母潘孺人跋涉闽粤。……孺人归，公遂以儒服从太史公崎岖岭峤间，日程百里，足茧以寸。太史公隐青原，公越一二岁，归省孺人，不数月复往。及辛亥送终万安，明年扶榇归，乃筑稻花斋奉母隐居。

可见素北自九岁（1646）至三十四岁（辛亥，1671），先后二十余年，大半在避难中渡过。故素北实可谓长于忧患之人。其辛亥以后所为文字大抵皆不胜其憔悴忧伤之感，视一般遗老为尤甚者，良有以也。

《古今释疑自序》云："蹉跎三十，去而学道。"此指其侍父青原事。《听云斋诗序》曰：

> 十余年来，余省侍青原，去而学道，忽涉患难，幽忧疾病相弃。（《汗青阁文集》卷上）

可以为证。然素北随父日久，今独曰三十学道，必自是年起始正式

学禅也。考素北三十岁当西历1667年（丁未）。是年其父有武夷山之游，素北并未偕行，可能因坐禅之故耶？故学道者，乃禅道，非道家之道也。《清史》列传卷六十八《儒林》方中履传言“中履独往侍父十余年”。其说虽不尽可信，但素北自1663年（癸卯）至1671年（辛亥）先后九年多居青原，则其事犹可考见也（详见余所撰《方以智晚节考》之《俗缘考》篇中）。惟素北虽坐禅，或未必披剃。故其《吴舫翁文集序》曰：

> 履至不肖，缁衣之托，固在吴子。（《汗青阁文集》卷下）

素北自壬子（1672）扶榇归桐城，下迄丙寅（1686）逝世，十余年间皆隐居稻花斋中，著述自遣。其处境之艰苦颇见于其所撰之《亡妻张氏行略》中。兹抄录其中最有关系之一段如下：

> 余自隐遁以来，遇世凉薄，有所难堪，尚不能不感愤。君则慰我勉我，其识其论，类非世俗女子所及。嗟乎！富贵不动其心，穷约不易其守，学士大夫犹难之，况于闺阁。余得以饮水著书，送老邱壑，抱咫尺之节，它日见先人地下，无愧遗训，非君其孰能成之？往喻池州欲举余应博学宏词，余疾往辞。君喜。未几征隐逸，当路又将以余应。余方客姑孰。君曰：非吾夫子志也，使群从力止之。故识者谓余之隐易，君之隐难。姑孰杨使君，慕余所著书，为捐俸镂板于治所，以僻正迎余。余按昔者《文献通考》之刻，马端临为有宋遗民，亦自往校勘，遂行。窥君之意，虽乐余书之行世，似犹病余不深自晦。其送诗曰：“始信文章是神物，今君遽肯见公卿”。盖微词

也，君之见义理若此。以故视世之纷华，不啻粪壤。所慕者馌畔灌园，古人之高风。因筑稻花斋，相期偕老。而人情附炎热、羞贫贱，岂无流俗逼人之态。君但一笑而已！（《汗青阁文集》卷下）

素北之进退有节，善于以遗民自处，有如此者。

《行略》言杨使君慕其书而刻之，即指《古今释疑》。又据《释疑自序》，杨竹庵之知《释疑》实由吴舫翁之推荐。杨吴二人则皆与素北有渊源者也。舫翁名云，吉安州之安福人，方密之主青原时，尝来受易学，故与素北有师兄弟之谊，相识亦当在吉州（详见《方以智晚节考》）。杨竹庵名霖，亦安福人。竹庵与舫翁既属同邑，又为世交。施愚山（闰章）《吴舫翁文集序》曰：

吴子……裒次生平撰著固请曰：云非敢以文鸣也。先高祖质直翁年近百，与东廓邹文庄公、刘三五先生友善，讲明慎独之旨，以授先曾祖桐川翁。先祖问学于征君刘泸潇先生，多所推扩，先君佩韦老人又受之。……又言今姑孰太守竹庵公，为同邑三五先生之裔，往往思绍述其旧闻。（《愚山先生文集》卷五）

此《序》所举诸人亦皆籍安福。邹东廓即守益，江右王门之首；刘三五名阳，亦阳明弟子；刘泸潇名元卿，则三五之门人也（分见《明儒学案·江右王门》诸卷中）。此可见吴、杨二子关系密切之一斑。竹庵与密之、素北相识否，不可知。然其因舫翁之故而钦仰方氏父子，则无疑也。青原山有宋李纲《游青原诗碑》，即竹庵所立，其事

与密之有关。竹庵碑跋云：

> 李忠定公游青原诗，本集不载。药地老人于《周益公集》中见前跋，惜其不得吉光片壤，为山灵光。丁巳吴子舫翁得于广陵太史汪舟次手摹真本。……时守太平，爰捐俸购镌之。买舟命儿子嗣汉载归青原。石若能言，当不徒寒山一片可语也。康熙二十年秋八月。（光绪元年开雕《吉安府志》，卷四十五，《艺文志》，金石。案：舟次名楫；嗣汉当即素北《自序》中之“公子部山”。）

丁巳为康熙十六年（1677），尚在素北撰《古今释疑自序》之前两年，舫翁向竹庵称道素北此书，必即在丁巳前后也。以素北与舫翁之交谊言，其于竹庵，虽出处不同，宜可不必过拘形迹。然素北于此，不稍宽假，必引马贵与刻《文献通考》之例，以为亲往姑孰校雠之根据，则其重视遗民志节为何如，殆已不难想见矣！

八、《古今释疑》在学术史上之意义

《古今释疑》者，考证之作也。其书大体衍《通雅》之绪。考证之事，后来居上。自乾嘉汉学以后之眼光视之，此书关于礼乐、制度、经籍、名物种种论断，皆嫌疏阔。惟可注意者，康熙时张潮辑《昭代丛书》，全收此书言音韵之卷入丙集（卷三十，相当于今《授书随笔》之第十六卷），称之曰：“切字释疑”。殆以素北此卷最具新义耶？近人罗常培尝撰《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一长文

(《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卷)，其中讨论及方密之《通雅》卷五十《切韵声原》所受金尼阁（Nicolas Trigault）《西儒耳目资》之影响。罗氏文中又取杨选杞与刘献廷两人，与密之合论之，且推崇杨、刘过于密之。惟素北此卷出密之《通雅》后数十年，所引金尼阁《耳目资》亦不少，其为新拼音法辩护之态度视其父尤为坚决。如曰：

> 泰西入中国，立字父母，即以父母为切响，而翻字无漏，何其便乎！字学家曰：如此浅矣！嗟乎！声音之道，通于神明。如欲深求，当从《河》、《洛》、律、历推见原委。岂在迂回出切，乃称奇邪？曰：将以考古正讹也。(《授书随笔》，册四，页一六〇四——一六〇五)

又曰：

> 存旧法者，存以验考古今之异读可也。岂可守其借与混以立法哉！其实旧法纠烦，而究不能画一，而又简易。欲切一字，随便取二字，顺口即合自然之定格。而此二字所切之音则四海千年，确确乎不可丝毫变易。斯真天地间自然之极。本于呼吸，合于易律，岂非理之至乎？(同上，页一六〇九)

素北时代在后，必已习闻守旧者反对之论，故驳旧维新，言之如此。此书似为罗氏所未注意。余于此道，蒙无所知，不能有一词之赞。甚盼专治音学者，取而考之，以估定其价值也。

此书纯就考证言之，其在今日，为用已鲜，但就明清之际学术思

想之变迁论之，则仍不失为一极有意义之资料。盖吾人尚可从其所考论之种种问题与典籍中而推求清初学者运思重心之所在，及其何以与明代有异之故也。今人论明清思想之变迁者，常持汉学考证为宋明理学之反动之说。今以《古今释疑》证之，谓素北有意提倡考证则可，谓其旨在以考证代理学，则未见其可也。此书《凡例》曰：

> 此书本非完书，姑以所得录之。经济、性命，兹未暇及。（册一，页十二）

理学本方氏家传之故物，素北亦求为肖子孙耳，岂真乐于为叛徒者哉！故素北卒有《理学正训》之作，惜其书未传，无由质言之也。

顾素北虽喜考证，然于宋儒之学则备致推重。其《宋金元诗序》曰：

> 余尝论著述至宋始大备。《六经》发明于程、朱、邵、蔡诸儒。《通鉴》特创于司马君实，晦庵复为之《纲目》，袁机仲又为《纪事本末》。各史之志则马贵与会为《文献通考》；又有郑渔仲《通志略》，王伯厚《玉海》。类书则有《太平御览》、《册府元龟》。而文章至于欧、苏，可以无憾。独一代无诗。然亦未遍览宋人集也。近年来见宋人集既多，始悟向时立言犹牵旧闻。夫四时不变，不能成岁；五音不变，不能成乐，苟宋诗无异于唐，则亦何必宋哉！操是说也，则唐即不宜变汉魏，汉魏不宜变《三百》。《三百篇》以后，世固不必复言诗矣。然则《三百》而汉魏、而唐、而宋，时也。宋又安得谓无诗乎？（《汗青阁文集》，卷上）

由此序可见素北言经史实学，颇以宋人为楷模，而绝无鄙薄之意，与乾嘉以后汉宋不两立之意态，区以别矣。又此序推重宋诗，在当时亦为有特见。所论一代有一代之诗，近乎顾亭林“诗体代降”之说（《日知录》卷二十一）惟无解释之词耳。然亭林论诗，至唐而止，未齿及宋，则亭林犹牵于旧闻欤？

要而言之，《古今释疑》虽为素北著作之最大者，但论素北之学则断不可以此为限。此犹之乎论密之之学不能限于《通雅》也。素北此书成于早年。此后素北为学似亦颇重义理，而于其家传之易学尤所潜心。尝因其父之介绍，问易于钱牧斋。《牧斋有学集》卷三十八《复方密之馆丈书》，下半段专言古今易学得失。末云：

> 素北不耻下问，趣举以告。想过庭时闻之，当笑狂夫老更狂耳！（四部丛刊缩本，页三八五）

可证。故今之读《古今释疑》者，万不可以为素北治易之所得已尽见于其中论《周易》一条之内也。

余既喜《古今释疑》之重与世人相见，又恐世之读是书者于素北为学之大体有所误解，故略言其书在清代学术史上之意义，并稍稍推及素北平时论学之见解。或亦可聊备知人论世之一助欤！

附录：影印《古今释疑》后记

屈万里

“国立中央图书馆”，藏有抄本《授书随笔》十七卷，题黄宗羲

撰。曩余执役中央图书馆时，编目同仁，固尝疑其书，然无暇深考，故馆藏善本书目中，于是书署曰“题黄宗羲撰”，以示存疑之意。客岁学生书局影印是书，以广流传。甫印就，尚未装订；适哈佛大学余英时教授来台，见此影印本而讶之，乃携往新陆，探索究竟。不数月，成论文一篇，证知是书实方中履之《古今释疑》；而书贾作伪，改题书名及著作人，以欺世者。识见之卓越，举证之详确，使作伪者百喙莫辩。学生书局，乃将影印本，还其本名；且以英时先生之文，冠诸卷首。多年疑案，一旦而决，其嘉惠于学林者，诚无涯涘也。

《古今释疑》一书，流传极罕。英时先生但据此伪本《授书随笔》钩稽资料，断定其即《古今释疑》，而实未见素北此书。“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藏有《古今释疑》原刊本，予取以与余文互勘，知文中论证诸大端，无不吻合。深为叹服。惟抄本《授书随笔》为十七卷，而刻本《古今释疑》则十八卷。余文论卷数不同之故，以为抄本十七卷者，“或是较早之底本”；则刻本十八卷者，“至印书时复有增补，亦未可知”。此一细节，颇有可商。余文推论此抄本之时代，约在民国初年。兹就抄本玄、历、宁等字，多不缺笔避讳觇之，知其论至确。然则清末民初，世人搜求梨洲遗书，蔚成风气之日，而此抄本适出，可知此抄本实作伪者就罕见之刻本《古今释疑》，易其卷数，撤其序文，改其开卷第一篇之标题，复将凡例之“履”字更为“羲”字，欲以欺世人而获善价者。恐非有旧传之底本，书贾据而抄之也。尝以此意函英时先生，承复书同意鄙说；且嘱以此意著诸后记。爰述鄙见于此，以就教于知者，且以见英时先生之虚怀若谷也。

抄本除有意窜改者外，亦间有笔误及蠹蛀处，学生书局就刻本一

一校正，将附校勘记于此影本之末。又：刻本有诸家序文十四篇，目录后有《寄谢竹庵先生为刻〈古今释疑〉五十有二韵》长诗一首，皆抄本所无，兹并补入影本，庶几可以还《古今释疑》之真，亦英时先生所建议也。

1972年3月9日屈万里记

方以智晚节考新证

前　言

本文初稿成于去年夏，曾以《方以智晚节考补证》篇名刊于《屈万里先生七秩荣庆论文集》（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8年）。原稿寄出不久，即发见有一两处错误。后因出版社方面未将校样寄来，以致无从改正。然所误尚在枝节，无关宏旨。

1978年10月间余随“美国汉代研究考察团”有中国之行。在北京时曾趁访问北京图书馆之便，查借方中通之《陪集》。不幸该馆藏本仅残余上半部，而《陪亲集》适不在其中，为之怅然。事后偶与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之李学勤先生闲谈及此，李先生言彼十余年前曾撰一短文，考出方以智晚年为清廷迫害致死。余闻之大喜，亦告以尝有《晚节考》之作。彼此印证，则知皆尝据方中履《汗青阁集》中文字为说。信乎客观考证之能闭门造车而出门合辙也。越日，李先生以其大作复印本相赠（仪真、冒怀辛合撰《方以智死难事迹考》，《江淮学刊》1962年第二号）；捧读之余，尤喜其

中征引及方中发之《白鹿山房诗集》，为余前所未知。据中发之诗与注，更知密之被捕后尚有押解至南昌一段曲折，足证《晚节考》中论方中履《蓼虫吟序》之误。更就李文中所引其他新资料，与容肇祖先生《方以智和他的思想》文中所述密之中年在粤西之事迹相参证，使余于密之死难及粤案之真相皆获更深一层之悟解。昔年《晚节考》中仅能推测于依稀仿佛之间者，今则因新资料之启发而秩然条贯矣。故此次修订《补证》旧稿，《死节考》一节则通体改写。既完稿，遂易篇名为《新证》以别之，亦借以标示新得耳。

有关方以智之研究，近年来海内外颇多新获。美国方面，裴德生君著有《匏瓜》专书，今年甫由耶鲁大学刊行。（Willard J. Peterson, *Bitter Gourd*, *Fang I-chih and the Impetus for Intellectual Change*,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此书以译注密之《七解》为经，而纬之以密之早年所处之时代。细密深邃，兼而有之。台湾方面，张永堂君已于1977年6月完成其博士论文《方以智的生平与思想》。张君治学务实，搜求密之及其先世著述，用力最勤。方孔炤《周易时论合编》，在中国迄未发见，而张君得之于日本内阁文库，乃顺治十七年（1660）刊本，尤为一重要贡献也。

余英时识

1979年6月12日于美国康州之橘乡

1971年冬余撰《方以智晚节考》，限于资料，不免疏漏。刊布以来，评论者多家，皆有所补充；然评论所及亦仅属枝节，于全书大体

结论并无所改变[1]。记载密之晚年行藏最详而为余所未见者盖有两书，一为方中通之《陪集》，一则密之主编之《青原山志略》也。《陪集》余遍求未获，海外殆无其书。《山志》则以因缘巧合，于最近三年之内先后得见巴黎法兰西学院及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东方书库藏本。两本皆署康熙己酉（1669）刊。所不同者巴黎本乃密之故后多年所重印，字迹模糊，不易辨识。普林斯顿本亦非初版，但视巴黎本稍胜。所以确知巴黎本在后者，因此本最后一页附有康熙四十一年六月十五日镇守江西、南赣等处地方总兵官所出之告示，禁止一切军民人等侵害青原山寺。告示且云：

> 照得吉安府、青原山、净居禅寺乃系七祖道场。自唐迄今，久历年所。向为墨历、药地、愚者禅师舍宰相身登坛说法。十年修造，万象昭垂。所有留青宝塔及遗像遗迹，永宜令其法嗣接续看守保护。

其时距密之死难已三十有一年，故地方官已无所顾忌也。

《山志》虽由笑峰和尚始创，施闰章继业，然实未完编。据王辰序，全书凡例为密之手订，编纂之役则亦多出密之门下，此细读各卷署名及全书内容可知，毋待赘言也。故《山志》于密之诗文语录网罗甚富，而投赠之作亦多以密之为主体。其中足以透露密之晚年状况之材料实俯拾皆是。本文则但依旧考篇节之次第，略补其中疏

---

〔1〕 见喆勇《谈方以智粤难》,《明报月刊》九一期(1973);饶宗颐《方以智与陈子升》,《清华学报》新十卷第二期(1974);饶宗颐《方以智画论》,《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第七卷第一期(1974年);Willard J. Peterson,"Review of Yü Ying-shihs *Fang I-chih Wanchieh K'ao*,"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34(1974).

失之关系较大者，不能详也。

一、青原驻锡考

《晚节考》尝追溯密之入青原前数年之行踪，知密之于乙未、丙申、丁酉三年（1655—1657）当返桐城守父丧，然其时仅有张自烈“庐墓三年”一语可据。今读密之《致青原笑和上》书云：

> 贱子竹关粉碎，博得一恸终天，血溅今古……匆匆三年，来庐自倒。

又云：

> 墓下数年，重烹教乘。（均见《青原山志略》卷八）

则守墓事已无可疑。况笑和尚又有《柬无可、合山墓庐二首》耶！（《山志》卷十）又当附及者魏禧《读史杂咏呈药地大师》十首之七，题曰《都区宝》，其下自注云：

> 师庐墓后始脱疑谤。

诗云：

> 华秋膝兔，猎夫解贪。孝子在庐，猛虎俛颜。（《魏叔子

诗集》卷一)

吴淑《事类赋》“或助区宝之祭”注引王孚《安城记》曰:

> 都区宝者后汉人,居父丧。邻人格虎,虎走趋其庐中,即以蓑衣覆藏之。邻人寻迹问宝,宝曰:虎岂有可念可藏之乎?此虎后送禽兽以助宝祭。孝慈之志通于神明,由是知名。[1]

则密之庐墓三年在其生命史中颇有关系。然所指“疑谤”事极隐晦,今已不易考见。窃疑猛虎云云即林六长所谓“仇隙伏机既久”者(见《晚节考》,本书页九十)。岂叔子当时以为“猛虎俛颜”者,其实不然欤?姑记于此,以俟再考。

《青原驻锡考》节中最需改正之一点即密之正式主持青原之年代。余据施愚山《游青原山记》及《腊月八日同诸君青原即事》诗定密之初来青原为笑公扫塔在康熙元年壬寅(1662),复据方中履《砚邻偶存序》“忆余初交萧孟昉,岁在癸卯”语,推定密之正式入主青原在癸卯年。但裴德生(Willard J. Peterson)据《青原山志略》卷十所载《愚山原诗之序》“癸卯腊八日”一语,谓二愚重晤在癸卯不在壬寅;更据方中履《三梂》诗序“甲辰老父入青原,枯荆忽生三梂”之语,将密之正式移席青原之年后推一岁[2]。

今按:此两事当分别论定。兹先言后一事。癸卯与甲辰两说皆出方中履,其中必有一误。《三梂》诗收在《桐城方氏诗辑》卷三

[1] 都区宝事承潘重规先生检示,特此致谢。
[2] Peterson, “Review,” pp. 293—294.

十，余尚未得见。观所引序语，或系当时之作，而《砚邻偶存序》则事后追忆之文。故甲辰之说为较胜。又余考滕楫《枯荆再发诗序》有云：

甲辰药地本师来，枯蘖复生三枝。（《青原山志略》卷十）

可证成甲辰说，此事之易定者也。

至于密之扫塔入青原之年则不如是简单。裴德生定愚山《青原即事诗》在癸卯，证据确凿，但因此而谓诗中述及密之来扫笑公塔亦在同年，则其误与余等。盖愚山《游青原山记》确撰于壬寅年也。所以知之者，《青原山志略》卷六亦载此文，其末句曰："壬寅三月望后一日。"可为确证。由此可断定《即事诗》第一首"初来春雨继晴秋"之"初来"乃上一年壬寅之春也。其第六首末之注语"先是药地师在此，顷又它适"（此据《山志》原本），亦不必指癸卯年事。余初见《山志》本，不知《即事诗》撰于癸卯腊八，故误断诗与游记同在壬寅。裴德生虽有新资料可据，而未发见诗与游记年份不同，亦是知其一不知其二。故余旧考二愚"十年重逢"在壬寅之年，此时尚无可推翻之理由。

《山志》卷十有密之《冬上青原扫七祖塔，次笑和上韵》七律一首，则笑峰生前主持青原时（丁酉 1657 至己亥 1659）密之早已来过。同卷次一首诗即密之《拜笑和上龛，时来为定塔基》，此即施愚山《浮山吟》注所言"时将为笑公封塔"之事也。其事当在壬寅而不能迟至癸卯，此可自笑公之卒论证之。

关于笑峰和尚卒年，余旧考从陈援庵先生考证，定在顺治十六年己亥，年七十一。今得读《山志》，则知援庵亦误。《释氏疑年录》云：

> 《青原山志略》四载张贞生撰《衣钵塔铭》，云“杖人入塔日，先一时逝”，是与觉浪道盛同年卒也。又云“康熙己亥卒，年七十二”，字之讹耳，今改正。（页三九四——三九五）

援庵盖谓“康熙”乃“顺治”之讹，“年七十二”之“二”字则“一”字之讹，而不知张贞生塔铭之误在干支而不在年数也。考《山志》卷二《笑峰大然禅师传》云：

> 己亥冬天界和上讣至，师乃命树首座秉拂领众，曳杖南奔。三月至天界，四月十三日示微疾，十六辰刻沐浴更衣，趺坐而逝世。寿七十二。

是笑公于己亥冬得觉浪道盛讣闻，次年（庚子，1660）三月始至天界，四月十六日逝世，所记日月如此分明，安得不信。援庵仅据《塔铭》，“杖人入塔日，先一时逝”语，未考《本传》，便遽断笑公与杖人同年卒，而不悟入塔未必即在卒年也。今既确知笑公顺治十七年庚子卒于天界，年七十二，则《释氏疑年录》此条当据以改正，而余前考谓笑公卒于青原，亦误。

又考张贞生《塔铭》云：

> 庚子……大众决志迎灵龛归青原。

可知笑公灵龛运返青原必在庚子或辛丑，而以辛丑较为可能，以旅途颇费时故也。如灵龛辛丑至青原，次年壬寅定塔基，时间恰合。施愚山辛丑始分守湖西，而《浮山吟》已言及密之将为笑公封塔，亦以

壬寅为符于情事，何况壬寅春又为愚山初游青原之时耶！故详考笑公之卒及其人塔年代，则二愚重晤仍以壬寅为最可能之年也。

密之壬寅定塔基后，自青原返廪山，旋移席新城南谷寺。至康熙三年甲辰再来青原。其主持南谷寺先后亦一年有余。如此则行踪始较为从容，不致令人有过于匆迫之感。余考廪山所在，最为费力，初仅有魏叔子之文可据，后始于《建昌府志》得其始末。稍后得见姚范《援鹑堂笔记》卷四十九有一则云：

> 觉浪道盛（原注：又号杖人）洞山三十三世也，从博山和尚受具……后主天界寺，又主摄山栖霞。常受博山命，请啸峰然公代作无可智公高座掩关铭，左书青原嗣法连大成二十七人。然公，笑峰倪嘉庆也。不书无可，其廪山大智即无可耶?

姚氏为密之乡后学，见闻必确，故知其在廪山一段经历，则密之在廪山时乃以大智为法号也。又陈田辑《明诗纪事辛签》卷十钱澄之《寄药地无可师》有云：

> 言念药地翁，一身栖廪山。廪山在何所？草屋八九间。江右土气薄，况经兵燹残。缊袍岂能温，粗粝宁可餐。又闻终岁病，须鬓不复斑。岂徒无与侣，枯淡恐无欢。[1]

---

〔1〕此诗饶宗颐先生《方以智画论》中已引之（页一二五）。按：钱澄之诗"须鬓不复斑"句指其发白，乃密之晚年一特色，陈恭尹《送家中洲之青原访药地禅师》云："旧心期对白头僧"（《明诗纪事辛签》卷十一）；刘逋《上净居尊者》云："忧时伤发白"（《山志》卷十一）；方中发《追及世父市汊舟中》云："寒灯照白头"（《白鹿山房诗集》卷五），皆其证。

此诗描述密之在廪山之生活状况最为具体，足补旧考之未备也。

二、俗缘考

余初考密之晚年在青原之俗缘，除中通、中履二子外，交往之有确据者不过十余人。今读《青原山志略》，则可考者无虑数十百人。若有名必录，则势非另成一专书不可。兹但补最有关系者若干事如后。

《晚节考》于密之长子中德曾来青原侍亲否，未能断言。今按《山志》卷十一有中德《随侍青原将归浮渡》七律一首，卷十有余飏《怀方田伯、位白、素北》及高兆《因方田伯致其尊大人》，则中德亦尝侍父，可以无疑矣。余飏之诗曰：

> 法云仁院拜阿师，珠树累累缀一枝。望子不来秋已暮，别君欲见梦相思。易传三世孤行日，危饮诸家百沸时。最忆老人扉履冷，膝前扶杖待诸儿。

最可见密之与其子亲情之深。密之出家而实在家，殊未可以普通意义之世外高僧视之也。

《俗缘考》尝据魏叔子《送药地大师游武夷山序》知密之于丁未（1667）闰四月自青原游武夷，而不能定其归来的在何时。今据《山志》卷五余飏《送愚者归青原序》云：

> 丁未八月浮山愚者大师访余芦中，随游九鲤过通天寺，栖迟十有六日。既归，吾乡诸士送之，至三十里外，犹瞻恋不舍

> 去。愚者口占一诗为别，有“万里终须别，千秋各自尊”及“分手休言梦，当知薪火思”之句。

则知密之于同年八九月间即由武夷启程返青原，而在闽时与其地士大夫交游之盛，亦大有足纪，非仅限于宗教活动，如余最初所揣想者。是密之所至之地，无不牵缠于俗缘也。

密之虽身在青原，而与其他各地之旧识时时有鱼雁往还，且每以其父或己所著书赠人，故其行止几乎天下皆知，早已失其逃名避世之初衷。《山志》卷八沈寿民《寄青原药地大师》书云：

> 家季湖西还，悉杖履颇熟。兼出手问，副之瑶篇。何物沈生，仍以犬马残齿辱长者记忆耶！……往年意到《时论》……再承贶《寂历图》及《炮庄》大刻，实变化《时论》而出之者。

同卷杨彭龄《呈喷雪轩》（亦密之外号之一）亦曰：

> 昨得尊编，始知天道之妙，又知天人合一之妙。尤妙在《鼎薪》一书，发明奇妙。先看此书，然后再看前编图说，字字皆理。……来书领到，尚未展卷。既是家学，必是发明此理，容一并细读也。

举此两例，可概其余。《鼎薪》一书亦密之晚年重要著作，盖本觉浪道盛之说会通孟子、庄子、屈原三家，惜已不传（见《山志》卷十三《鼎薪闲语》）。《山志》卷十冒丹书《同其年、无忝念青原大师》诗第一首云：“藉藉声华冠古今，逃名与世绝浮沉。”首句固属事实，

次句已非密之晚年所克当矣。而同卷米汉雯《赋呈青原无可大师》诗起句“四十年来四海名”实足为密之最确切之写照。方中通谓“可怜我父生前受名累”，盖真遭难后沉痛之语。裴德生推测密之踪迹为人侦得或因《通雅》（1666年刊）与《物理小识》（1664年刊）等书流布之所致，则于密之晚年之生活状态尚未能深知也。

《山志》卷十四载吉安知府郭景昌康熙九年（1670）所撰《青原寺田新立僧户碑记》有云：

> 青原以曹洞一脉……今至浮山愚者而大兴，盖莫盛于此矣。……共得官民田三顷九十八亩一分七厘五丝七忽止耳。输纳止供所躬（？按：原字迹模糊），以赡大众者无几。先是俱载在坊廓乡、行七十二都一图一甲，与民当差。而于君慧男悯焉。大发菩提，兹为列立僧户，拨在八十七都尾寄庄，编入新图，例得永免里长杂徭。……此举真吉祥善事也。因为之记，以勒诸石。

此为密之主持下青原寺之经济基础，而为旧考所未及者，亦密之之一种俗缘也。又余尝推测郭景昌因施愚山、于慧男之故，或于密之难发时亦有所宽假。今读此碑记，则知景昌不仅于密之推崇备至，且为青原之护法焉[1]。

---

〔1〕《晚节考》（页三三）误解施愚山《与萧孟昉书》中之“贵郡伯”为方伯，故以为指江西布政使佟国桢。其实“郡伯”指吉州知府，即郭景昌也。此点承喆勇先生指正，附谢。又《晚节考》（页三四，注〔1〕）当疑萧孟昉人狱之罪名或与吴三桂反清有关。后读刘献廷《广阳杂记》卷二，有一条云：“萧孟昉太和县人，富可敌国，然能应接四方之士、躬庵先生每过其家。后因韩大任在吉安，应接其粮饷；上问及之，而老于囹圄焉。”韩大任为吴三桂大将，可证余所测为不误。至于孟昉通韩大任事是否属实，抑为仇家诬陷，则尚待考。

三、晚年思想管窥

《晚节考》论密之思想仅限于会通三教及虚实合一两义，以其为密之晚年之特色也。今读《青原山志略》，所载密之晚年文字及语录甚富，而适足证鄙见之尚无大谬。

余飏《寄药地尊者》书曰：

> 去岁浪游，得承三教微言，豁然大悟。出世因缘，人生泡影，予夺同时，代错对举。圣贤时中之义，达士逍遥之旨，两折三翻，交轮合一。真所谓摩尼宝珠，随人变色；青黄赤白，看来目中，其实一珠耳。……青原药地既合天地万古为一身，而为午会今时说法。今又寓战国漆园之身而为宣尼、聃、昙说法，此等深心大力，何可思议乎！（《山志》卷八）

据《山志》卷一《翠屏》条，余飏甲辰秋来游青原，则此书作于乙巳(1665)。余氏为密之昔年之座师，彼此非世俗客套之交，可见密之晚年笃信三教合一说而复宣扬之不遗余力也。《山志》卷一陈鸣皋《青原峰别道同说》曰：

> 三教名异实同，宗别道合，亘古及今，界耀天壤。吾儒学孔孟、行仁义、敦孝弟，上绍危微精一之旨，乃为登峰诣极。释氏礼三宝、明心性、阐宗风，道家祖犹龙、著为道德，福善祸淫，欲人登峰诣极。此“峰别道同”，张贲山太史品题于前，而“三教一家”，药地老人书额于后，此心同也。

是密之又尝亲题“三教一家”之额于青原也。

三教虽鼎立，而就其终极义言之，不过入世出世两大宗而已。故儒、释之会通尤为密之所留意焉。《山志》卷八密之《与藏一》书云：

> 世教以身而立经纪；宗门为性命而以生死发药。一且立恒，一且尽变，彼专执者不达，故龃龉耳。……孔子曰：夫言岂一端而已。亦各有所为也。有言住屋者，有言屋之所以为屋者。既悟之后，分合皆可；不明其故而耳食竞高，岂非盲人摸象耶！噫！谁不在宇宙之中……或执胶柱之宇而不知宙之时变，讵知以宙消宇之痛快倒仓耶！若执以宙消宇，而不详宇中之宙，宙中之宇，则物物事事之矩不能应节。岂能举宇宙之一际，而即边是中，享其出入之度乎？故万法惟易足以统之征之。至于一门深入，炼专而通，则全无话言分矣。

盖密之晚年论学，欲总揽宇宙人生之全而分别其间种种层次，故于三教以至当时泰西之学皆加以肯定。《山志》卷十三《因严荐诸次偶举三问》云：

> 一日愚者举三问曰：了此则世出世间之变俱无疑矣。第一问曰：般若不属知、不属不知。知是妄识，不知是无记，作么生混不得？第二问曰：大地吊在虚空里，为什么不跌下来？第三问曰：五脏六腑是十一个，何故成十二经络？且问天生人何故如此拗蛮杜撰耶？第一问透得，则佛经剥析、祖师关捩，不为碍矣。第二问透得，则实际明了，然后说有说无，乃不为矫

乱所惑。第三问透得，则种种差别，统类得纲，秩序条理，一切现成，岂人力思量之所可及哉!

此中第二问正是根据西方科学知识而来。密之欲透过一切现有之具体知识而“了世出世间之变”，此诚谈何容易。而其所以如此取径者则实受阳明以来儒家盛言“三教合一”之影响。《山志》卷三《仁树楼别录》云：“曰：世出世分门，何相牵引？曰：同此宇宙日月，同此身心性命，称谓有方，语正宜通而互征之。……自阳明以来诸大儒皆穷究而互征也。三间之喻，以堂、奥、楼分合之，更明矣。”密之晚年特强调虚实互济者，正在其要通世出世间而一之也。

然当密之之世，中国之学术病虚，故一时学人皆欲挽之以趋实。挽之之道不一端，其最有力者则顾炎武“经学即理学”之说也。考密之为《山志》撰《凡例》，其《书院》条有曰：“夫子之教，始于诗、书，终于礼乐……太枯不能，太滥不切。使人虚掠高玄，岂若大泯于薪火。故曰：藏理学于经学。”“藏理学于经学”岂非与“经学即理学”如出一口欤？考密之与亭林虽无交涉，而亭林此语则原出《与施愚山书》(《亭林文集》卷三)，是愚山亦当时学术史上一关键人物也。

《仁树楼别录》载：

问朱、陆诤而阳明之后又诤，何以定之？曰：且衍圣人之教而深造焉。圣人教小学大学、小成大成，总以文行始终之。……朱子曰力行而不学文，则无以考圣贤之成法，识事理之当然，而所行或出于私意矣。……圣人之经即圣人之道。

此亦“藏理学于经学”之意也。而钱牧斋《初学集》卷二十八《新刻十三经注疏序》曰：

> 世谓之讲道，汉儒谓之讲经。而今圣人之经即圣人之道也。

密之与牧斋有雅故，其“圣人之经即圣人之道”语与牧斋所言一字不差。然密之亦未必有袭于牧斋，盖一时学风流变所及，议论之同有其不期然而然者耳。《别录》又言：

> 问陆象山、张子韶学禅，扫文字，然乎？曰：陆象山亦指束书不观，游谈无根之病。张子韶曰：久不以古今灌溉胸次，试引镜自照，面目必可憎，对人亦语言无谓。二先生甚言书之不可束也。世议以为落空，非矣。天竺小学诵悉昙章。长通五明，曰：声明即声律文字也；曰：医明，曰：巧明，即养身、历天、务民、宜物、制器之类也；曰：因明，即治教辨当诸义所出也；曰：内明，是身心性命之理也。

此段对答尤堪注目，盖力言佛教之“尊德性”亦必自其“道问学”之基址始也。陈援庵先生谓“明季心学盛而考证兴，宗门昌而义学起。……儒、释之学同时丕变，问学与德性并重。”（《明季滇黔佛教考》卷二）于密之又得一实证焉。明末佛徒已多不主“不立文字”之说，当时四大师如云栖袾宏（1535—1615）、紫柏真可（1543—1603）、憨山德清（1546—1623）、藕益智旭（1599—1655）莫不皆然。紫柏尝言“达道者即文字离文字。不然，即文

字非也，离文字非也，非即非离亦不可也。”密之曾引其说于《青原山志略》之《凡例》中。而智旭与密之时代最近，其主佛家“道问学”之意态亦最为坚决，故有“离经一字，即同魔说”之言（《宗论五》卷三，《祖堂幽栖禅寺藏经阁记》）。此则同时佛教史上“经学即理学”之主张矣。智旭又从佛教立场会通三教，著有《周易禅解》、《四书藕益解》等书；其疏释佛经之作亦不下数十种。故论密之晚年思想，其一部分之渊源不能不求之于佛教之背景也[1]。

四、死节考

方中履序其从弟中发诗集《蓼虫吟》有云：

> 当先公之遇祸也，行犯烟瘴，投遐荒矣。方是时，举家隔绝，骨肉不复思相见。而吾弟有怀，千里追至；野渚断岸，破艇烧灯，老亲殊喜。余一病几死复苏，弟即欲代吾行。余不可，弟亦不忍归。暑甚，数月不雨，同舟有中热死者。大人每图雪以自解，辄时时使余与弟赋诗览之为乐。……既达庐陵，先公病作。弟衣不解带者经月。及绊归，则痛哭，感左右皆为泣下。

余初以此为密之病死之证。继思密之既由庐陵或泰和押解入粤，不

[1] 此转引自张圣严，《明末中國佛教の研究》，页二八三及注一，页二八五，东京，1975。

应转有至庐陵而病作之事，遂以此事或当远在密之入青原之前（见《晚节考》，本书页八十——八一）。及读仪真与冒怀辛合撰《方以智死难事迹考》所引中发之诗，始知即粤难时事。《白鹿山房诗集》卷五《呈黎左严先生》诗注云：

> 世父被逮至南昌。

则密之被逮后曾先押往南昌，即江西省治之所在。此不但可以解释密之何以重经庐陵之故，且益可见案情之重大也。又同书同卷《追及世父市汊舟中》诗曰：

> 一拜此何地？投荒万里舟。牵衣心已碎，仰面涕交流。夜析逻乌榜，寒灯照白头。扶持听天意，前路正悠悠。

据此则知中发在南昌附近之市汊追及囚船，遂得与密之、中履父子同在一舟耳[1]。

又据容肇祖先生所撰《方以智和他的思想》一文[2]，密之与中履于辛亥三月在吉州被捕，中通则于同月二十七日在桐城入狱，而密之逝世则在十月七日。容氏曾参考方中通《陪集》，所记日月必可信，足补余考之所未详。而《方以智死难事迹考》更言中德、中通其时同在狱中。是密之三子明明同受株连，邓文如先生所谓“不波及伯、季，独中通两受其祸”，其说盖不足信矣。尤可异者，容文仍

[1] 见《方以智死难事迹考》，页五六，《江淮学刊》1962年第二号。

[2] 见《岭南学报》九卷一期(1948)。

信从“拜文天祥墓，病卒万安”之传说。岂《陪集》所透露密之死难事尚不及《汗青阁集》之翔实耶？抑或中通当时不在父侧，故不能如其弟中履所言之详欤？姑记所疑于此，以备他日与《陪集》参证。[1]

惟此处必须附论者，即《晚节考》推测密之之死不由于病，而可能自沉于惶恐滩，得毋因中发诗集之记载而动摇乎？《白鹿山房诗集》卷五《祖德述》于密之条下更有注语云：

> 晚被蜚语，迫赴粤。舟次惶恐滩，疾卒。

此似足为密之病死之确证矣。然余思之、重思之，终觉其间有可疑者。夫密之既去庐陵养病经月，然后解缆赴粤，必其病已大体痊可。中发辞归，亦足为病愈之证。如其不然，以密之案情之重大，押解人员何敢贸然登程？且庐陵至惶恐滩水程仅二百里，密之登舟后三两日即病死，而又适卒于惶恐滩头，其事不亦过巧乎？《晚节考》尝引康熙《桐城县志》记密之之死曰：

> 旅病万安，临终犹与弟子讲业论道，不及世事。

然金天翮《皖志列传稿》卷一《方以智传》则云：

> 康熙十年复入赣，将拜文信国墓于吉安。行次万安，夜入

[1] 《陪集》现已发现，关系密之死难之考证者极大。见本书《方以智死节新考》。

定，鸡鸣而殂。[1]

两说相较，益见矛盾百出。既是“人定”，更何能“临终犹与弟子讲业论道”乎？密之若果寻常病卒，决不应如是之异说纷纭，启人疑窦也。其实拜文墓之虚说不仅隐言密之之忠节，亦暗示其不得其死耳。方中履既屡言“先公慷慨尽节”、“完名全节以终”，又明说“履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则余谓密之自沉于惶恐滩，虽不中亦不远矣！

然则何以当时又必造出密之病死之传言乎？答之曰：此所以为生者讳，非所以为死者讳也。盖密之所犯之案，“子孙被收，齑粉夷灭，近在漏刻。”（方中履《宗老臣梅先生七十序》中语）使密之以自杀闻而坐实其罪，则子孙将终无以得开脱矣。《桐城县志》所言“临终与弟子讲业论道、不及世事”盖意在曲护其子孙；而《皖志列传稿》所谓“夜人定，鸡鸣而殂”，则道出其趁人不备之真相也。必如此解释，然后有关密之死节之记载中种种矛盾冲突始能涣然冰释。由是言之，方中发诗注“舟次惶恐滩，疾卒”中之“疾”字，固与“病”字相通，然亦未尝不可以“遽速”之义解之也。岂作者故为此模棱之语，以待后人之发其覆耶？

其次当略言密之粤案。此层尚无重大进展，然亦有一二新资料可供推测者。

裴德生在《桐城方氏诗集》卷二十八查得方中通《即事》二首，兹转录于下：

[1] 转引自《方以智死难事迹考》，页五五。

> 朝朝胥吏走纷纭，督抚监司郡邑文。三省行查千万纸，笔尖墨渖太殷勤。柩旁草榻穗帷牵，朝夕仍犹侍膝前。遗稿满床分手写，瓦灯挑尽不成眠。[1]

第二首诗未直接言及粤案，盖中通其时正在守灵之际，为其父编遗集也。第一首诗虽未能透露案情，然于此案十分火急之状及官府刻意罗织之情则刻划甚明，足证余旧说之罪状必属谋反之类为不误。又《方以智死难事迹考》引《白鹿山房诗集》卷五诗注，言方中通于康熙十一年春被“追捕归里”，而同时方中德、方中发亦皆在桐城入狱。仅方中履与中通于正琫守灵万安。此则仍是粤案之余波，亦方中履《蓼虫吟序》中所谓“再膺奇祸”也。《死难考》作者疑此案与“反清斗争”有关，所见正与余合[2]。盖依清律，倘非谋反，此案乌能株连如是之广，以至于孙侄辈皆同时系囚乎？最可注意者，据容肇祖先生云，密之昔在粤西平乐时，楚、粤将领多其父方孔炤旧部，尝欲迎密之出任军务，为密之所拒[3]。此事虽在粤案二十年之前，但恐与密之辛亥之遭遇至有关连。方中通《论交篇赠佟俨若》云：“一片据我陈情详抚军。三省羽书急如箭，粤西题请请再三。”诗中特点出“粤西”字样，与容氏所言先后若合符节。就余所见有关密之粤案之资料，其线索之具体可信，盖未有逾于此者矣。

饶宗颐先生据曾青藜《石濂上人诗序》中“死可大师近亦以文字

---

〔1〕 Peterson, "Review", p. 296.

〔2〕《方以智死难事迹考》，页五六。

〔3〕 容肇祖，《方以智和他的思想》，页九八。

几罹不测”语（见《六松堂文集》卷十二），遂疑密之以文字得祸[1]。余意曾青藜之言如非传闻有误，则所指或非密之晚节事，殆与魏叔子所谓“师庐墓后始脱疑谤”有关，事在前而不在后欤？密之自言“不罹九死，几负一生”，生平遇难甚多，今已无从详考。然以粤案案情之严重言，其非普通文字之狱，则固不待繁言而可决者也。复次，马之瑛《答无可诗》有云：

> 军府迎降先署状，仰视飞鸿剧惆怅。彦回名士寿偏多，子卿足下归无恙。故国千峰可寄家，兜鍪原不妒袈裟。金陵旧恨空沉锁，宰相新堤自筑沙。国成谁秉邦畿析，党祸亦由君子激。林宗何必独仙舟，宾硕谁能共复壁。烽烟几载历江湖，万死全凭佛力扶。游子尚堪依母隐，仇人俱已伏天诛。素心自指井中水，任是波澜风不起。入社何妨有白衣，误人不信皆青史。……（《清诗汇》卷二十一）

此诗叙密之生平，大体依时序先后，颇有足供考证者。惟饶宗颐先生因其中有“寿偏多”之语，亦疑指密之晚岁，则仍不免误会[2]。诗中既云“依母隐”，则当作于密之父丧以后，且当在密之庐墓三年（即1657年）以后也。“彦回名士寿偏多”者，彦回即南朝宋、齐之际之褚渊，此借以讥当时迎降名士如钱谦益之流也。“子卿足下归无恙”，始说密之甲申逃脱北京事，乃紧接“军府迎降先署状”句而来。“署状”及脱逃事详见计六奇《明季北略》卷二十二及赵士锦

---

〔1〕《方以智与陈子升》，页一七一。按：饶氏引文误脱一“近”字。以“无可大师近亦以文字几罹不测”语观之，则显在密之生前，且似已事过境迁也。

〔2〕《方以智画论》，页一二七。

《北归纪》。此不具引。其下“宾硕谁能共复壁”则指1652年清兵陷平乐，密之匿严伯玉仙回洞之事，亦非晚年萧孟昉之“复壁”也。钱秉镫《藏山阁集选集》有诗句云：“孙嵩复壁谁分义，榜掠甘心誓不言。”原注曰：“严伯玉隐仙回洞，曼公（按：即密之）匿其家，为邻人所发，备极刑，终不言。曼公自出，始免。”[1]足见考论密之生平，稍一不慎，即易误入歧路，故特于马之瑛诗略作疏证如上。

又《晚节考》尝据施愚山《赠檗庵和尚》七古诗注，言及密之暮年有与友人游黄山之约。今见沈寿民《寄青原药地大师》书末云：“黄海幽胜，未尽余喘尚浮沉其间。翁兄其无忘东来，为我稍施针砭乎？”（《山志》卷八）始悉密之欲赏黄山之云海，盖出于沈寿民之邀请。又考李元鼎《游潋青三叠》第四首末二句“隔岭浮山在，依稀是故乡”下有注云：“时药公欲归皖之浮山，故云。”（《山志》卷十一）更知密之死难前已浩然有归志，故能与友好相约，顺道一游黄海也。

密之披剃垂二十年，且于佛教思想亦深有所契悟。然统观其晚年行迹，与夫最后之抉择，则密之终不失为明末一遗民，而非仅清初一禅师。当时密之师友家人，乃至天下识与不识者，无不以遗民目之，良有以也。后世之治史者倘昧乎斯义，则于密之一生之主要精神将不免当面错过矣。

方中履《再到青原》云：

> 莲社龙眠自写真，过江香谷感遗民。殿前更觉桂花老，阁

[1] 台湾文献丛刊本，页一八一。

> 后重看荆树新。安得鼓钟移故国，但将山水养吾亲，别峰且录青原志，核室藏书愧荷薪。（《山志》卷十一）

此诗作于密之生前，中履既明以“遗民”自许，则密之又乌得不为遗民乎？而“移故国”、“善吾亲”一联尤足为方氏忠孝传家之写照，亦即密之“以忠孝作佛事”之意也。

而密之《与易堂林确斋》书曰：

> 若曰悟道，惭惶杀人。既已偷生木榻矣，因法救法，以不借借。鼓舞薪火，不知其尽，操履死而后已，痴愿死而不已。愚公移山，能无笑乎？论赞者谤者，但使耳闻目及，或信或疑，过即受熏。孔、孟当时，几曾如意，而万世人心自转，熏之时义大矣哉！（《山志》卷八）

此密之晚年自道其心事之确然可据者。试问从来高僧大德有如此立论者否？特拈出此一重公案，以与世之雅重密之生平与志事者共参究之。

方以智死节新考

余草《方以智晚节考新证》既脱稿待刊，忽获徐复观先生转来北京汪世清先生手稿印本一份。据方中通《陪集》及方中发《白鹿山房诗集》订正余所撰《方以智晚节考》，读之大喜过望。汪先生原稿寄予汪宗衍孝博先生，孝博先生为治明清史之前辈，成绩卓著。余旧尝读其屈翁山、陈兰甫两年谱，近又得见其《读清史稿札记》，皆精审翔实。今承孝博先生辗转以汪文见示，雅意拳拳，铭感无既。此文所创获则皆汪世清先生之赐也。

汪世清先生原稿即提出四项问题，并分别摘录资料加以说明。兹依其次第，择要点简论之于下：

一、初入青原是何年？

汪先生据《陪诗》卷之三《省觐集》诸诗，知壬寅、癸卯密之在章门，至甲辰年始正式主持青原。所引诗题及注语有最有关系者两条：

甲辰省觐汋林。（萧孟昉请老父主法华庵，方丈新挂钟版，改名汋林。）

随侍入青原。（于慧男，司直先生嗣君也，时令庐陵，特请老父主青原法席，老父辞之不获，遂将汋林付笑峰和上门人无侍。甲辰之冬，始入青原。）

英时按：此条《新证》已改正。惟据第一诗，则密之入青原前曾先驻锡泰和萧氏之法华庵（汋林）。然其事恐不在甲辰而在癸卯。何者？此即方中履《硎邻偶存序》所谓"忆余初交萧子孟昉，岁在癸卯。孟昉家多藏书，有园林之胜"云云也。余为中履"及省老父于青原，始交……孟昉"（《泰和萧氏世集总序》）之语所误，致以中履癸卯初识孟昉与密之入青原为同一事。今读此诗题及注语始知密之由南谷至青原之间尚有泰和汋林一段曲折。由是言之，中履癸卯、甲辰两说所指不同，两俱不误也。据第二诗，知密之入主青原全由于藻之敦请，余初以为孟昉或亦有与力，今乃知于、萧二公实互争密之者也。又当附辨者，密之入主青原固在甲辰，至其"初入青原为笑公扫塔"则别为一事，且其事仍当在壬寅而不在癸卯或甲辰。详见《新证》"青原驻锡考"条，此不具。

二、"竹关"在何处？

"癸巳春省觐竹关（老父于天界圆具后，闭关高座寺看竹轩。）"汪世清先生谓"竹关"即指此，非余所考新城县福山之竹关。今按：汪说至确，足正余之误。《晚节考·补遗》中尝引张自烈

语云："乡者宓山繇瘴，羁长干竹关。会失怙奔丧，庐墓三年。"此长干即指建康，朱竹垞咏"雨花台"词（"卖花声"）所谓"衰柳白门湾，潮打城还。小长干接大长干"也。余因有新城竹关先入之见，遂至当面错过。故《补遗》密之甲午冬至新城之断案自败。又《晚节考》初据侯外庐引《陪集》诗注，谓密之《炮庄》最迟当始庚子（1660）。现既确知竹关在金陵，参以密之语录"痛念丈人，借庄托孤，乃与竹关，约期炮集"之语，则《炮庄》之构思更当上溯至高座寺时代（1654—1656）矣。

三、方中履生卒年寿

汪世清先生据《白鹿山房诗集》卷九《己巳除夕》、《除夕哭亡兄素北兼怀伯仲两兄》，及《庚午元旦》诸诗，定中履卒于康熙二十八年己巳（1689）。又据潘江《龙眠风雅续》卷十七《中履小传》，知其"年才五十有三而卒"。由康熙己巳上推，则中履实生于崇祯十年丁丑（1637）。汪说援据详明，足成定谳。惟余旧考中履生于1638年，乃据中履《亡儿均乳圹志》所云丙申（1656）时年十九逆推。依汪说则是年中履当为二十岁，此或与其父子两人生日之迟早有关，否则得儿之年似不容误忆也。至余定中履卒年在1686，则由辗转推测而来，原无确证。今读汪稿，始悟1684年徐妾所产者并非方正瑗，或是一女，术者之言盖未验也。以"三岁丧父"语计之，则正瑗生年今亦当改正为1687年。又方中德序《汗青阁集》，谓中履"仅逾始衰而遂长往"。余当时虽已疑中履年寿或当过五十，然于"始衰"究指"五十"与否仓促间未获确据。后读李恕谷《诗经传注

题辞》（《恕谷后集》卷十一，四存学会刊本），中有“至于五十始衰”之语，乃得证实。今既知中履卒年五十三，中德“仅逾始衰”一语亦得其确解矣。

四、方以智被难至死节之实况如何？

汪稿此节所引资料最为丰富，价值亦最高。其中有为《新证》所已发者，则从省略。《陪诗》卷之四《惶恐集》于辛亥三月难作后有《自矢》小序曰：

> 有以回避相劝者，有云当赴西江与伯、季同任者。时乎！时乎！青原三载，恩感冬关，捐躯以报吾亲，夫复何言？因集门内自矢曰：此身而外，不累一人；独予自居，亦吾分内事耳。

英时案：《晚节考》尝引邓之诚《清诗纪事》论粤难事，而颇疑其“不波及伯、季，独中通两受其祸”之说为不可信。今读此序，则中德、中履于案发时固已先任其祸于庐陵矣。又邓之诚所谓“两受其祸”者，据《白鹿山房诗集》卷五诗题云：

> 壬子春，再罹患难，群从多被系者。时仲兄奔丧万安，追捕归里。因遣犟侄西上，同叔兄守柩。感赋三首。

同卷又一诗题曰：

伯、仲两兄先后归里赴难。

则知第二次案发在壬子之春，然此案应即粤难之继续，中间殆因密之之死稍稍放松，而事态仍在暗中扩大。粤案再发，不但中德明明牵涉在内，中履虽守柩万安，亦未幸免，此则可由其《蓼虫吟序》所言“再膺奇祸，余犹得生还故乡”语断定之也。方中通《陪集》中有癸丑年一诗，题曰：“九月初三日后难题结文到省释。”是全案至康熙十二年（1673）九月始结，自辛亥三月至此先后共历两年有半。所以能确断两案为同一事者，因中通《题结粤难文至感泣书此》及《论交篇赠佟俨若》皆仅以粤案为言，显见非密之之死后又别出一案，其事仅涉及中通弟兄而与密之无关也。

关于粤案详情，汪稿亦云“无可知”。然余草《新证》时别获一解，即所谓“粤案”者，盖指二十年前密之居广西平乐村时其父旧部尝欲拥其出任军务之事也。《白鹿山房诗集》卷五有一诗题曰：

世父粤西难作，仲兄位白被羁里门，余困西省。

亦明言“粤西”，与中通《论交篇》“粤西题请再三”句若合符节，可以无疑矣。密之三子，中德生于1632年，中通生于1634年（此据汪世清先生所推定），中履生于1637年。二十年前，即1650年左右，三子皆已十余岁以至近二十岁，或亦与当时楚、粤诸将之欲推拥密之者有所交接。清廷于密之死后仍不肯轻轻放过其诸子，殆亦有鉴于夏完淳之往事欤。

余撰《晚节考》推密之之死节事颇着眼于其心理状态，然当时尚乏显证，《陪集》所保存之资料适足以弥补此一缺陷。《惶恐集》中有

一题云：

> 闻老父庐陵自诣，饮泣书此。

余据方中履《祭萧孟昉文》中“方先公罹祸，孤忠正气，自分一死，不肯以累故知”语，推断密之被捕必在泰和，不在庐陵。读此题则可知密之于案发时虽在泰和，而并未被捕，乃稍后至庐陵自诣。此与密之二十年前在粤西仙回洞自出以免严伯玉事，先后如出一辙。其人格之一贯，于兹可见。尤足珍贵者，《惶恐集》中保存密之系狱后寄中通诗二首，诗曰：

> 此日尊经阁，应知负荷薪。胄休惭九折，易不厌三陈。藏壁有深意，举幡难脱身。闭门墙立地，毋只恨家贫。
>
> 半生数度衍，不肯自言占。难学隐身叶，懒垂饲口帘。苦瓜偏结蒂，橄榄漫夸甜。阁上摊黄卷，残灯也上炎。

此二诗涉及当时情事有须略加解说者。第一首诗首句“尊经阁”在桐城，即中通系囚处。《惶恐集》另一诗题曰：“四月二十六日再系尊经阁。”可证也。同诗“藏壁”、“举幡”句则指萧孟昉，方中履所谓“复壁之义，举幡之勇”（《祭萧孟昉文》）是已。东汉赵岐逃祸，北海孙嵩藏之复壁中，西汉司隶鲍宣下狱，博士弟子济南王咸举幡太学下，曰“欲救鲍司隶者会此下”。诸生会者千余人。盖萧孟昉既藏密之于春浮园，又四方奔走营救，然皆无效。此密之所以卒至庐陵投案也。

《惶恐集》又言：“辛亥三月二十三日三弟家邮至自吉州，闻老

父粤难作。”越四日中通即被系（“三月二十七日檄至被系狱”）。当时邮递费时，则密之案发或尚在二月尾。密之何时投案虽无记载，然中通记闻其父庐陵自诣在“四月二十六日再系尊经阁”之后。《惶恐集》系依年月编次（据汪世清先生所云），则讯至必在四月底或五月初。同时方中发由桐城追及密之于南昌市汊舟中即在五月，显是闻讯后兼程赶往，亦足为证。其时由吉州至桐城至少为二十日路程。《惶恐集·奔丧》题下注曰：“十月二十九日闻大人于是月初十日舟次万安，回首即日西上，时柩停水月山。”实则密之卒于十月初七日，此乃传闻之误，然可证两地来往所需之时日。由是言之，密之庐陵自诣当在四月之初。自二月底至四月初即密之藏身泰和萧氏春浮园之一段时间也。

第二首诗首句之“数度衍”指中通所撰之数学著作，次句则谓中通虽精于数而曾不屑为自身占吉凶也。

今观密之二诗虽撰于大祸迫在眉睫之际，然其所以勉慰其子者则仍与平日之持论不稍异。《智者愚禅师语录》卷一云：“师诞日，侍子中通请上堂。……进云：冬炼三时传旧火，天留一磬系新声。师云：室内不知，儿孙努力！”此岂不适足为“此日尊经阁，应知负荷薪”云云之注脚乎？《青原山志略》卷八载密之《与易堂林确斋书》有云：“既已偷生木榻矣，因法救法，以不借借。鼓舞薪火，不知其尽，操履死而后已，痴愿死而不已。愚公移山，能无笑乎？”斯则“阁上摊黄卷，残灯也上炎”之意也。密之尝自叹曰：“吾不罹九死，几负一生。”（见施愚山《无可大师六十序》）

此又当与“臂休惭九折”之句互证矣。密之因所处不同，此两诗与张苍水被执后诗词之激昂慷慨自别，然其中亦另具一种坚韧深沉之气足以透露其精神修养所达之境者。是知密之晚年言三教合一实

从自家心身中打煞透悟得来，绝非徒以文字知解为游戏。亦必明乎此，然后密之惶恐滩头慷慨尽节之深心始可得而窥焉！

《晚节考》论密之惶恐滩自沉，初亦非有确据；其文献上之线索不过方中履“履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及魏叔子“溪流万里水”两语而已。及撰《新证》不仅知密之被捕后曾有大病之事，且方中发更明著“舟次惶恐滩，疾卒”之说。然余反复推究，终觉病死说破绽太多。因悟所谓“疾卒”者乃故为模棱之辞，“疾”当作“急速”解，非“病”义也。顾余持说虽坚，援证终嫌不显，或尚不足以服怀疑者之心。今读中通《惶恐集》中关于此事之记述，余说竟获证实，殊足喜也。中通《哀述》七律十首。其一首句云：“波涛忽变作莲花，五夜天归水一涯。”诗末注曰：“辛亥十月七日舟次万安，夜分波涛忽作，老父即逝，而风浪息云。”

佛家以往生极乐净土者栖托于莲花台。今云“波涛忽变作莲花”正是明言密之逐波而逝也。“五夜天归水一涯”句则足成其说且兼以点明投水之时间焉。余撰《新证》，尝分析有关密之逝世之多种异闻，而以“鸡鸣而殂”为实录。今得中通“五夜天归”之语，更无可疑矣。注语出之以神话方式，其实即言佛化波涛为莲花前来接引，故密之既入水而风浪遂息耳。盖密之自沉殉节事，方氏弟兄既不欲彰其迹，又不忍没其实，是以必微婉其词，隐约其说，故留隙缝以待后人之发其覆。此与稍后所传密之“赴吉安，拜文信国墓，行次万安殁”之说，可谓异曲同工也。今持中通之“浪息”，中履之“止水”，还视中发之“疾卒”，则“疾”字之当与“波涛忽作”之“忽”字互训，不亦明且显耶？古人在此等大关键处用词遣字，其苦心经营有如此者，古籍岂易读哉！曹雪芹写秦可卿自缢，而特详叙其病情，仅留“阖家无不纳闷，都有些疑心”一语以透露其真相，亦

正属同一笔法也。

余自1971年考密之晚节，尝屡求中通《陪集》不获。今赖汪世清先生之力，密之自沉之事终得大白于天下（按：汪先生原稿亦云，"据此注之语气，方之死似为自裁"），诚七八年来考证密之死节之一最大突破也。倘余所推测密之所犯案情为不误，即源于二十年前之粤西平乐村，则所谓"粤难"一案大体已脉络分明。至于其中经过之曲折，今仍无以道其详，斯则有待乎新史料之发见也。

又关于密之晚年与当时文士交往，今年七月间钱锺书先生惠书曾缕列清初诗文集多种，其中余所未见者有贺贻孙《水田居存诗》，李世熊《寒支初集》，汪楫《山闻诗》，及钱陆灿《钱湘灵先生诗集》。最后一种默存先生云："似无刊本，二十年前见乾隆时旧抄本"，则尤为难得矣。此皆足以补余《俗缘考》一章之所未备，姑记于此以待他日之访求，并志感佩之意焉。默存先生又云："Freud释梦'zensur'之理，吾国载籍首拈出者为《药地炮庄》，拙作《管锥编·列子》卷中阐说之。"密之著述蕴藏之富于此亦可见一斑，其学术思想之足供后人发掘者固犹远有待也[1]。

1979年10月25日

---

〔1〕 按，默存先生《管锥编》已有四巨册问世，第二册论《列子张湛注》第四则《周穆王》条有云：

> 方以智《药地炮庄》卷三《大宗师》："楷与斋曰：'梦者，人智所现，醒时所制，如既络之马，卧则逸去。然经络过，即脱亦驯，其神不昧，反来告形。'醒制而卧逸之说与近世析梦显学所言'监察检查制'（die Zensur）眠时稍懈，若合符契。"（页四九二）

录之以供参考。（1980年3月7日英时补记）

方以智自沉惶恐滩考

余撰《方以智晚节考》[1]，事在1971年辛亥之冬，上距密之死难（1671年辛亥）适三百年，然此纯属偶合，非有意为之也。十余年来，密之事迹先后经海内外学人不断发掘，大致已朗若列眉。其间尤以冒怀辛先生《方以智死难事迹续考》[2]与任道斌先生《方以智年谱》[3]贡献最大。而《方谱》最后出，首尾完具，原始资料之搜集亦约略齐备，尤为今后研治密之生平与思想者不可或缺之参考书。任君复有《关于方以智的晚年活动》[4]及《方以智简论》[5]两文，于拙作多所商榷。《晚年活动》以“美国余英时教授《方以智晚节考》、《新证》、《新考》读后”为副题，于余前后有关密之晚节之考证文字，颇有是正，殊感雅意。

---

〔1〕 余英时《方以智晚节考》(以下简称《晚节考》),香港新亚研究所,1972。收入本书,页一——一〇六。

〔2〕 冒怀辛《方以智死难事迹续考》(1981年作者寄赠原稿副本,出版时地不详。以下简称《续考》)。

〔3〕 任道斌《方以智年谱》(以下简称《方谱》),安徽教育出版社,1983。

〔4〕 任道斌《关于方以智的晚年活动》(以下简称《晚年活动》),《清史论丛》第三辑,1982。

〔5〕 任道斌《方以智简论》,《清史论丛》第四辑,1982。

海外考证密之事迹，因受材料所限，错误实属无可避免者。余前后经他人指出或自己发现而改正之疏失亦已不少。今得《晚年活动》一文详加校定，密之晚节之隐晦难明者乃一一展露，而余之余失亦不难订正也。

惟有一事焉，其事又关系密之晚节之最大者，冒、任两君虽得尽见第一手资料而竟获致完全错误之结论，此即密之死节事是也。余今重考此案，所凭借者主要即《续考》、《方谱》，与《晚年活动》三文所提供之资料。此诚考证学上一鲜有之趣事。然追原溯始，此案之终得论定，更无疑惑动摇之余地，其功仍当归之冒、任两君也。

《晚年活动》第五节“方以智之死”专驳余所主之“自沉”说。惟余于此事先后援证不同。兹为行文方便起见，先就余两次立论重加检讨，然后次第及于其他各端焉。

一、最初假说之提出

《晚节考》论密之自沉事略云：

> 盖密之辛亥之案……中履与父同在一舟之可能性甚大。易言之，吾人所见关于密之死难之记载，自应以方中履《汗青阁文集》之史料价值为最高。今中履一则曰：‘先公慷慨尽节，不少曲挠。’再则曰：‘惶恐滩头，先公完名全节以终。’则密之不死于病，其谳已可定矣。
>
> 密之惶恐滩头之尽节，究系采取何种方式，今已无法确知。……惟中履《宗老臣梅先生七十序》谓“履兄弟亦惟止水

> 相踵自勉"！颇近于暗示其父之死系由自沉。魏叔子有五古……合（其中）"溪流万里水"及"昔送水中沚"两句观之，亦似暗隐密之有投水之事。是耶？非耶？今已无从质言之矣。（本书页八八——八九）

可见余之初主自沉说实由文字之可疑而起。盖遗民隐语往往意在言外，非可徒以字面涵义解之者。以方中履之文字修养，断不能以"慷慨尽节"、"全节"等词描述密之病死舟中之事。《晚年活动》作者于古人用辞遣字之委婉深曲处似未尽措意，故评论拙作亦未及此。惟劳思光先生曾举魏叔子五古中"可惜双眼睛，未及见此事"以助余说，又引山足兴斧跋密之《语录》之语以为旁证。劳先生谓跋语"临难舍身"云云断不能解为"病死"，而必当指"自尽"，亦由文理而断。其说是也[1]。

此种由文理推断之考证法自不易为人人所认可，故余当时亦未敢据此遽为定案。然余近日有一偶然发现，即第一次假设中引有一条极明显之证据，大足张自沉说之军，而竟失之眉睫者。此即中履"余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一语是已。余当时已得此语之确解，即中履谓彼兄弟亦应继密之而投水。"止水"在此作"投水"解，"亦"者相对于其父已自沉而言也。但当时未追究"止水"之出处，故终未能畅发之。顷因他事参考《宋史》卷四一八《文天祥传》，得见同卷所记江万里死事，乃悟中履此语暗用此一故实。《宋史·江万里传》云：

---

[1] 劳思光《〈方以智晚节考〉及〈补证〉读后感》（以下简称《读后感》），《新亚学术集刊》第二期，1979，页三六——三七。

> 先是，万里闲襄、樊失守，凿池其山后圃，扁其亭曰："止水"，人莫谕其意，及闻警，执门人陈伟器手，曰：'大势不可支，余虽不在位，当与国为存亡。'及饶州城破……万里竟赴止水死。左右及子镐相继投沼中，积尸如叠。翼日万里尸独浮出水上，从者草敛之。

万里曾拜左丞相兼枢密使，辞归，其身份与密之辞永历朝东阁大学士事相符。一也。万里退隐之芝山在明代之江西鄱阳，与密之晚年隐居之地同在一省。中履久旅江左，必熟悉其地先贤事迹。二也。万里有子"相继投沼中"，此尤与中履"余兄弟亦惟止水相踵自勉"之语密合。三也。有此三合，则此十一字即是密之自沉惶恐滩之隐语，可以无疑矣。"止水"一辞，后世早已习用为"自沉"之代语，故余当时以为无考证之必要。若必欲得他例以证成之，则近人杨钟羲《雪桥自订年谱》论王国维自沉事云："静安止水之节，愚不可及。"[1]今之治史者已渐失昔人对古典文字所必有之敏感性。此诚令人不胜其今昔之感也。

二、第一次证实

1978年余获读仪真、冒怀辛两先生合撰《方以智死难事迹考》[2]，其中引有方中发《白鹿山房诗集》卷五《祖德述》一诗关于密之之按语。其言曰："晚被蜚语，追赴粤，舟次惶恐滩，疾

---

〔1〕引自王德毅《王国维年谱》，页三七〇。按：刘宗周绝食前亦引江万里止水事为先例，见《明儒学案》卷六十二。

〔2〕原载《江淮学刊》，1962年第二期，现转载于《新亚学术集刊》第二期，页二一一一二四

卒。”中发为密之之侄，难作又尝亲赴江西，与密之、中履同在一舟，其证言自可信据。中发既云“疾卒”，似密之确系病死，而余有关自沉之断案自败。然事有出人意表者。1979 年 9 月，余辗转获睹汪世清先生手稿一份。汪先生以《晚节考》与方中通《陪集》及中发《白鹿山房诗集》互勘，改正《晚节考》中疏失多处。惟有关密之死难事，汪稿引《陪集》卷四《惶恐集 · 哀述》第十首中两句曰：“波涛忽变作莲花，五夜天归水一涯。”及中通诗末原注云：“辛亥十月七日舟次万安，夜分波涛忽作，老父即逝，而风浪息云。”汪稿并有按语曰：“据此注之语气，方之死似为自裁。”余得此坚证，乃重新检讨自沉说，遂于中发“疾卒”之“疾”字别获一解，即是“急速”之意，非“病”也。故余于《方以智死节新考》[1]说之曰：

> 佛家以往生极乐净土者栖托于莲花台。今云：‘波涛忽变作莲花’正是明言密之逐波而逝也。‘五夜天归水一涯’句则足成其说且兼以点明投水之时间焉。……注语出之以神话方式，其实即言佛化波涛为莲花，前来接引，故密之既入水而风浪遂息耳。盖密之自沉殉节事，方氏弟兄既不欲彰其迹，又不忍没其实，是以必微婉其诗，隐约其说，故留隙缝以待后人之发其覆……今持中通之‘浪息’，中履之‘止水’，还视中发之‘疾卒’，则‘疾’字之当与‘波涛忽作’之‘忽’字互训，不亦明且显耶？（页二〇二）

此余之“自沉说”第一次获得证实也。

---

[1] 原刊于《明报月刊》第十四卷第十二期，1979 年 12 月。收入本书页一五五——一六三。

然任道斌先生不以为然，其言曰：

> 我对方中通这句诗和注的理解与余教授不同，我认为：方以智押赴岭南，十月七日舟次万安惶恐滩，夜分，波涛汹涌，舟随风颠簸，晃荡起伏，摆动异常，他病体不支，遽然死去、不久风浪也平息了。方中通照佛家的解释进行神化，说他的真灵随波而逝，化作莲花，进入极乐世界。即方以智仍死于病。[1]

《方谱》论此事亦云："夜，风浪忽作，舟中颠簸不已，密之疽发背而死。"[2] "疽发背而死"将于下节详辨，此不具。任君此解以字而言似亦可通。若证据仅止于此，而两造各执一词，此案亦不易定。所可怪者，余断此案波澜迭起。《方谱》同条又引有方中履《惶恐集·编次遗集触事纪哀十首》（出自《桐城方氏诗集》）。其中两句云：

> 惶恐滩头风雨罢，相看俱在失吾亲。

余读《方谱》至此，不禁拍案而起曰：此案可以完全定谳矣！中履是时与父同舟，故写其死状能历历如绘者如此。"惶恐滩头风雨罢，相看俱在失吾亲"者，风浪既定后，同舟之人彼此面面相觑，而已不见密之也。此"失"字指"失踪不见"而言，绝无可能作"死亡"解。此可由"相看俱在"四字以确定者也。岂同舟之人皆患重病，以致风浪过后彼此必须"相看"以察存亡乎？以中履之"失"与中通"老父即

---

[1] 《晚年活动》，页二五五。
[2] 《方谱》，页二七八。

逝”之“逝”字相参证，益可证余前解“随波而逝”之说为不误。易言之，此非通常所谓“逝世”之“逝”，乃东坡诗词中“杀马毁车从此逝”及“小舟从此逝”之“逝”耳。密之于当夜风浪大作、灯火尽灭之际，乘人不觉而自沉于惶恐滩头；及风浪息而舟中灯火再明，则密之已失其踪影矣。此三百年前之一幕悲剧，得中履之十四字而重新展现于吾人之眼前，不啻亲临其境焉。而《方谱》于引此两句诗之后，即继之以驳余所主“自杀”之说，何任君成见之深且固至于如斯其极耶？

抑更有可论者，处与密之相似之境遇而萌自裁之念，稽之往史，其事故不足为异，即在今世亦未始不时有所闻，亦何难解之有哉！兹姑舍近而取远，举苏东坡因乌台诗案下狱事相参证，以实吾说。孔平仲《孔氏谈苑》载：

> 苏子瞻随皇甫僎追摄至太湖芦香亭下，以柁损修牢。是夕风涛倾倒，月色如画。子瞻自维仓促被拉去，事不可测，必是下吏，所连逮者多，如闭目窣身入水，则顷刻间耳。既为此计，又复思曰：“不欲辜负老弟。”言已有不幸，子由必不独生也。由是至京师，下御史狱。[1]

东坡于风涛之夜欲自沉于太湖，其情境、其心理与密之于风浪大作之际自沉于惶恐滩固无以大异也。使东坡无“不欲辜负老弟”之一念，则当日早已尽“止水”之节矣。此前事之足以说明后事者也。

今年六月，此文既刊布，适汪世清先生旅美过访，携有方中通《陪诗》选抄六十五首，并以影印本见赠。其中卷四《惶恐集·述

---

〔1〕 丁传靖辑《宋人轶事汇编》，卷十二引。

哀》十章之末有自注曰：

> 世出世间，穷尽一切，此老父之以知全仁知也；历诸患难，淬砺刀头，此老父之以仁全仁知也。集大成而不厌不倦，其天之所以救世乎？惜辞世太迫，世鲜知者。

余解方中发“疾卒”之“疾”为“遽速”义，虽自信甚坚，而仍苦无佳证。今读中通“辞世太迫”四字，竟与“疾卒”若合符节，则此一小节亦迎刃而解矣。自沉说之第一次证实，出于汪先生，而送此最后一证者又是汪先生，得非释氏所谓“缘”耶！（1985年12月4日补记）

三、“疽发背死”辨

密之自沉惶恐滩，以上文所举正面之证据言，其事已昭然若揭矣。然冒、任两君尚持有反面之证据，此即“疽发背死”之说是也。二君所据之第一手史料同为易堂九子之一彭士望（躬庵）之《树庐文钞》。兹以冒怀辛先生征引原文较详，故此节所论以《续考》之推证为主。《树庐文钞》卷八《首山濯楼记》记密之晚节云：

> 近十年托迹青原，勤开示，为《炮庄》、《烹雪》，出入儒、释之际，辨晰微茫，以徜徉于山水泉石云树之间，稍自陶写，犹与僧徒同食盂头饭，甘糒粝，非人所堪。乃蜚语中之，自天而下。怡然行素，不为恇挠。而卒以疽发于背，血肉崩溃，言笑从容，触暑载驰，终焉致命。此盖天欲天下后世人知

> 其如此而生，如此而僧，如此而死，为之流连涕洟，悲吟思慕，互相淬厉。即五云（按：即万安）一步地犹得与庐陵古道相望颜色，日夕闻惶恐滩声，洒涤志气，以不没劳人于地下，亦岂必安禅示寂以终斯楼之为愉快也哉！

又同书卷二《与谢约斋书》亦云："木公病背发，卒于万安。"

此即冒、任两君断密之"疽发背死"之惟一证据也。骤视之，彭士望一文一书确足为病死说作证，然详按之则殊不然，而尤以《首山濯楼记》之文最当细加玩味。夫"疽发背而死"一语最早见于《史记·项羽本纪》记樊增之死，此尽人皆知者也。此语在后世史籍中几已成刻版，下迄清初修《明史》亦有时而见。如《明史》卷二七五《张慎言传》云："国亡后，疽发于背，戒勿药，卒。"即是一例。《史记》、《明史》叙事皆直接以死因归之"疽发于背"，无可疑者。躬庵《与谢约斋书》所言"木公病背发，卒于万安"，似之矣，然"病背发"尚可兼指"造反"之双关隐语，以暗示其案情，即《史记·淮阴侯列传》所谓"相君之背，贵不可言"是也。又密之死难事当时知之者无不为之讳，则躬庵与友人书之作是语盖亦不得已焉。（至于此事何以必加隐晦，后文有专节讨论，兹暂不及。）

读《首山濯楼记》者首应注意躬庵文在"疽发于背"至"终焉致命"之间尚夹叙"言笑从容，触暑载驰"，实未直接以死因属之"疽发于背"也。今考方中履《蓼虫吟序》云："既达庐陵，先公病作，弟衣不解带者经月。及辞归，则痛哭。"而中发辞归则在八月一日[1]。可知密之病情最严重之时期当在六月中至七月底也。中发别

[1] 《白鹿山房诗集》卷五有《八月朔日归里》之诗可证。

时密之病仍未愈，故又继续养病两月，迟至十月初始由庐陵押赴岭南。易言之，密之因病羁留庐陵先后共达三四个月之久。由庐陵至万安不过水程百里，则密之十月七日野死万安之时，上距自庐陵起解最多不过二三日耳。以情理推之，密之启程之日，至少官方判断其病体已可耐舟行之劳。何以甫起解，疽即复发于背，且其死地又不在他处而适在孤臣泣血之惶恐滩，有如是之巧乎？

彭文之可疑者尚不止此，而犹在其"终焉致命"一语焉。盖"致命"指死于非命，断不能以言病死也。《论语·子张》："士见危致命"与《宪问》之"见危授命"同义。《易大传·困》："君子以致命遂志"，亦与《孟子》："舍生取义"（《告子》上）之旨不殊。故朱子释困卦之"致命遂志"云：

> 致命如《论语》"见危授命"与"士见危致命"之义一般，是送这命与他，自家俱遂志循义，都不管生死，不顾身命。犹言置死生于度外也。[1]

彭躬庵之用"终焉致命"四字即明言密之最后如文文山之"成仁取义"，何得妄解为"疽发背死"乎？

兹复就有清一代文献中举三例以明之。《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七二，集部二十五，别集类二十五《陶庵全集》条，馆臣论黄淳耀曰："卒之致命成仁，垂芳百世，卓然不愧其生平。"淳耀于嘉定城破时自裁于城西僧舍，事见《明史》卷二八二《本传》。此"致命"

[1] 《朱子语类》卷七十三。

指自裁之明证也。

张国梁兵败丹阳，渡河落水而死，而薛福成《张忠武公逸事》云：“公……三十八而致命遂志。”[1]此淹死亦可谓之“致命”之例也。

戊戌六君子之一杨锐就刑而死。而黄尚毅撰《杨叔峤先生事略》云：“先生既致命，尚毅同乔树枬等棺殓。”[2]此又可见被刑亦得谓之“致命”也。

余未尝有意搜集“致命”一辞之用法，此三例不过偶然落入吾眼，然已足为“致命”必不指病死之证。吾人由此可悟彭文此处剪裁有深意而遣词尤有斟酌也。此句始之以“疽发”，终之以“致命”，中间隔以他语，初读之，似二者之间或有关联。然细审之，则病死又不可以谓之“致命”，是前后终不相应。欲盖而弥彰、欲隐而益显，此作者故留破绽之苦心，不可不察也。方中发言密之“疾卒”，其“疾”字实当作“遽速”解，故余尝以曹雪芹暗写秦可卿死事之笔法比之，彼亦故留“合家无不纳闷，都有些疑心”之漏隙，以待读者之发其覆耳。今躬庵此语，亦同可以雪芹之笔法说之。俞平伯先生致顾颉刚先生书论秦氏之死曰：

> 若明写缢死，自不得不写其因；写其因，不得不暴其丑，而此则非作者所愿。但完全改易事迹致失其真，亦非作者之意。故处处旁敲侧击以明之，使作者虽不言而读者于言外得永其微音。……吾兄致疑于其病，不知秦氏系暴卒，而其死与病

[1] 见《庸盦笔记》。

[2] 见《碑传集补》卷十二。

无关。细写病情，正以明秦氏之非由病死。况以下线索尚历历可寻乎？[1]

躬庵以“疽发于背”叙密之之病，又以“致命”两字明其绝非死于病。秦氏之死因后得“淫丧天香楼”之回目而大白，密之之死因亦已由中履“惶恐滩头风雨罢，相看俱在失吾亲”之诗而获确证。兹请继言彭文“以下线索”之“历历可寻”者。

躬庵继此语之后曰：“此盖天欲天下后世人知其如此而生，如此而僧，如此而死，为之流连涕洟，悲吟思慕，互相淬厉。”此语实专言其“死”，“如此而生”、“如此而僧”尚不过是陪衬语。倘密之果系“疽发背死”于舟中，躬庵是语岂非不词之甚乎？仅仅病死舟中何足使人“流连涕洟，悲吟思慕”，更何能使人“互相淬厉”乎？而所谓“如此而死”者，必其事惨烈悲壮、惊心动魄，然后始有使“天下后世人知之”之价值。此又岂“疽发背死”所堪当者乎？此其可寻之线索一也。

躬庵继又以密之比之文文山曰：“即五云一步地犹得与庐陵古道相望于颜色，日夕闻惶恐滩声，洒涤志气”。“古道照颜色”即《正气歌》之结句。冒怀辛先生论此节曰：

文之终篇，……固亦已以文天祥与以智相媲。然指出方与文志节相似，未必即说明其死难之由于自裁也。

是冒先生于此处文理亦已有所疑，故下语颇见斟酌。密之倘死于

---

[1] 《红楼梦研究》，页一八二。

病，则其死断不能出于自觉之抉择，与文山将绝无相似之处。古人深明“儗人必于其伦”之义，纵以“半是交情半是私”之故，揄扬或不免过当，亦绝不肯以孤忠柴市之文山拟之病死舟中一僧囚。而惶恐滩声之所以能“洒涤志气”者，正以其为密之止水之所耳。此其线索之可寻者二也。

末句“亦岂必安禅示寂以终斯楼之为愉快”亦暗示密之非死于病。僧死通言“示寂”，此不待论者。密之纵未死于首山楼中，若果病死舟中，其为“示寂”仍无以异也。今躬庵必不欲以“示寂”二字加诸密之，则其命意所在不亦居可见乎？此线索之可寻者三也。

《首山濯楼记》为密之“疽发病死”说之惟一文献根据。今细加分疏，则又适得其反。密之卒前病背，事诚有之，然其死则不由于病。彭记特写其病不过是一种烟幕耳。“致命”、“古道照颜色”、“惶恐滩声”及“岂必示寂”等语始透露密之死难之真相。此易代之际，遗民以隐语传心曲之特有方式。研治遗民文字者，不可不知也。

四、死难神化辨

继此而当辨者即有关密之死难之传述何如是其纷纷也。方中通“夜分波涛忽作，老父即逝，而风浪息”之语，余已断其为自沉之暗示矣。而任君《晚年活动》则视此为佛教之“神化”，谓密之“真灵随波而逝”。此是不得其解而强为之说，且又增字解经，凭空添出“真灵”两字，于原诗原注两无着落。任君当疑而不疑，毋乃过慎乎？《康熙浮山志》卷三载密之死事云：

十月初七，至万安县。师问曰：“此什么处？”众答曰：“万安。”师曰：“住。”命水沐浴，端坐谓众曰：“去罢！”众茫然请偈。师答曰：“平常。”言讫而逝。时大风作，江涛汹涌，竟日方息。

《方谱》按语曰：

此《浮山志》系山足兴斧及密之友人陈焯、周瑄、王珙、左锌等与密之亲属吴道新、方中德兄弟共修，故所言密之病死经过，私加神化，固属自然。[1]

任君于《浮山志》之文不加分析，又轻轻以“神化”两字抹煞之，不知此正是密之自沉惶恐滩之证也。《浮山志》成书在康熙十四年乙卯，上距密之之死不过四年。密之自沉之事虽不能正式见诸文字，然当时相识应无不知之者。然则《浮山志》编者无端造出此一故事，其用意果何在乎？此今日读者所当最先追问者也。此文所谓“神化”之处不过谓密之预知死地与死期耳。此类预知，僧传中往往有之，并不足奇，尤不足贵。密之家人亲友若欲“神化”其死何必定有取于此？此预知又何所加于密之乎？当时推重密之死难者几无不以文文山、谢叠山相拟，盖非此不足以跻密之于不朽之列也。今观《浮山志》编者并惶恐滩之名亦避不敢提，仅泛言万安两字，则其意不在推尊密之，可断言矣。

若造此故事者意不在此，其用心究在何处耶？答之曰：其意即

[1] 《方谱》，页二八七。

在以隐语方式保存密之自沉惶恐滩之真相也。问“什么处”，答以“万安”，师曰“住”者，暗隐舟泊惶恐滩出于密之之抉择也。“沐浴”云云者，点出密之死志已决而同舟者仍“茫然”不觉，且“请偈”更是“圆寂”之暗示也。“大风作，江涛汹涌”者，言密之于风浪大作之际乘人不备而投水也。以此故事与中通“波涛忽变作莲花，五夜天归水一涯”及中履“惶恐滩头风雨罢，相看俱在失吾亲”之诗句互勘，可谓丝丝入扣，其间关锁贯通之妙真有非语言文字所能尽者。此故事与后世所传密之“拜文信国墓，行次万安殁”之事如出一辙，诚可谓异曲而同工也。拜文墓事，余尝以虚实两字说之[1]。此故事亦然。密之死于万安，实也；然故事中种种具体细节则皆虚也；“言讫而逝”云云，虚也，然其中隐藏密之投水之事，则又实也[2]。

由此可知，关于密之死难事之传说虽多，其实并无所谓“神化”。拜文墓之为隐语，《方以智死难事迹考》亦已言之。但岂仅拜文墓一事哉，中通之诗注与《浮山志》此文亦皆隐语也。且传说之所以多歧亦正因当时之人欲以各种不同方式透露死节真相于天下后世耳。

抑更有可论者，《浮山志》之文，隐语之中又有隐事焉。此即密之先祖方法之死是也。方法字伯通，官四川都司断事，以不附明成祖之纂位被逮。事附见《明史》卷一四一《方孝孺传》。马其昶《桐城耆旧传》卷一《方断事传》记其死难之事曰：

成祖即位……逮诸藩不附者，公与逮。登舟饬家人曰：“至

[1] 见《晚节考》，本书页八九。

[2] “言讫而逝”之“逝”即中通“老父即逝”之“逝”，亦中通“失吾亲”之“失”。

> 安庆告我。”行次望江，人曰：“此安庆境也。”公瞻望再拜，慨然赋诗二章，曰：“得望吾先人乡可矣。”遂沉江死。[1]

此岂非《浮山志》故事之蓝本欤？所不同者，自沉之一明一暗耳。然方断事死节乃桐城一大事，乡邦之人无不知之者。马其昶《桐城耆旧传序》犹郑重言之。密之丁酉（1657 年）除夕《合山栾庐诗·慕述》曰：

> 我祖断事，今祠表忠。死逝国节，投身望江。[2]

则密之自沉惶恐滩亦未始不受其先祖死节之激励。要之，当时读《浮山志》之文者应无不知有方断事其人其事，是此文虽隐而又未尝不显也。

余读陈寅恪《柳如是别传》论黄毓祺（介子）案，其中所引有关介子死于狱中之记载亦扑朔迷离，异说纷纭，与密之死难事先后如出一辙。兹排比众说于下，俾与密之事相比观。《清史列传》卷七九《贰臣传乙·陈之龙传》云：

> （顺治）五年奏擒奸人黄毓祺于通州法宝寺，获伪印及悖逆诗词。原任礼部侍郎钱谦益，曾留毓祺宿，且许助资招兵。诏马国柱严鞫。毓祺死于狱。谦益辨明得释。

---

〔1〕 参看道光《桐城续修县志》卷十《本传》，方断事死难事承张君永堂提示并抄示有关史料，特此致谢。

〔2〕 《方谱》页一九九引。

同书卷七九《贰臣传乙·钱谦益传》云：

> 毓祺病死狱中，乃以谦益与毓祺素不相识定谳。

《清史列传》依据官方文书中记载，言黄毓祺“病死狱中”，似毫无可疑。然考之私家记载，则截然不同。祝纯嘏《孤忠后录》“顺治六年己丑黄毓祺死于金陵狱”条下曰：

> 三月移金陵狱。将刑，门人告之期。祺作绝命诗，被衲衣，趺坐而逝。

钱肃润《南忠记》“贡士黄公”条则云：

> 己丑三月十八日，忽见范蠡、曹参、吴汉、李世勣四人召之去，含笑而逝。……毓祺死，亲知无有见者。赖常熟门人邓大临起西为之醵金埋葬于狱中。旨下，命戮其尸。

黄宗羲《南雷文定》后集卷二《邓起西墓志铭》则曰：

> 狱急，介子以其所著小游仙诗圜中草授起西，坐脱而去。当事戮其尸。

祝、钱、黄三家记载各有不同，然皆与《浮山志》写密之死前情状绝相似。《孤忠后录》且以“被衲衣，趺坐而逝”为言，一若介子已披剃为僧焉。任道斌先生论密之死难之各种异说曰：

> 方以智之死，本来并不复杂，但是，随着社会的动荡、时代的变迁，愈到后来，人们对此记载得愈为简略，或者愈为神化。[1]

其实有关密之死难之所谓“神化”皆当时之记载。今观黄介子死事之诸种异说亦无不出当时之笔。何与乎“社会动荡”、“时代变迁”哉！解释史事贵能具体扼要，以一切难解或不可解者皆诿之抽象空洞名词，此正今日史学之大病也。寅恪先生论黄案曰：

> 至介子之能在狱中从容自尽，疑亦与河东君之策略有关，因借此可以死无对证，免致牵累牧斋。其以介子病死为言者，则可不追究监守之狱吏耳。[2]

寅恪先生深于文史，故能要言之不烦若此。此类表面上近乎神化之描写其实皆因有所讳忌而不得不以隐语出之。寅恪先生于此一眼觑破，故能径下“从容自尽”之断语，更不觉有详加解说之必要，而官方记载之所以与私家传述不同之故，亦片言而遂决焉。黄、方两案相去不过二十年，此尤可征当时遗民关于死节之暗写，实有一共同之语言系统。故当时读方中通、中履之诗，彭躬庵、《浮山志》之文者，纵于密之死难事不知其详，或于方断事之结局为全无所闻，亦必可断定密之死于自裁也。观乎黄毓祺案，则密之自沉惶恐滩之事乃益无置疑之余隙矣。

---

[1] 《晚年活动》，页二五四。
[2] 《柳如是别传》，页九〇六。

五、哀挽诗释证

密之自沉惶恐滩既为当时公开之秘密，则除其二子外，亲友哀挽之作中亦绝不能毫无痕迹可寻。《方谱》于哀挽诗文征引颇详，有裨于考证者甚大。余于其中得一人焉，其诗于密之止水之节反复言之，即潘江是也。江字蜀藻，号木厓，亦桐城人，为密之妻之堂侄。《方谱》引有《木厓集》卷十五《挽无可大师》五律十一首[1]。兹择其中与自沉有关者数首略加释证，并参以其他哀挽之作之足以互相发明者，或亦为雅重密之生平者所不废欤？潘诗第一首曰：

> 刀剑轮边路，崎岖悟往因。纪年陶甲子，再世屈庚寅（自注：师以庚寅被挚，即归空门）。何必百身赎，才完一代人。他时谷音集，未可附遗民。

英时案，此首言密之自沉事最为明显。第三句“纪年陶甲子”，《晚节考》已言之[2]。第四句“再世屈庚寅”以密之比于屈原，是明言其自沉也。《离骚》有“惟庚寅吾以降”语，而密之披剃亦在庚寅，此句谓密之是浮屠中之屈原。夫屈原固以忠君而投江，然其死在楚亡之前，何得与密之国亡后死节相拟？岂不以二人最相同之点乃在自沉之一事耶！故今日纵无其他证据，仅恃此一句诗已可断密之必止水而死也。末二句亦明言其为自杀殉节之人。倘密之病死舟中，吾人虽悯其遭际之酷，然终不得不仍以遗民目之。惟其自沉于惶恐滩，故密之诗他年倘编入《谷音》一集中，当在死节者之数而不应在

[1] 《方谱》，页二八三——二八四。

[2] 本书，页十四——十五。

遗民之列。《谷音》者，元代杜本所辑宋末人之诗，其中有死节与遗民两类也。

挽诗第二首曰：

> 露肘南奔日，灰心老释昙。绊官甘郑五，报主哭孙三（自注：克咸）。薇蕨斋时采，陵园定里参。骑箕逢断事，清德复何惭。

此首亦有意点出投江事。郑五即唐末“歇后郑五作宰相”之郑綮，此句指密之辞永历朝东阁大学士事。“孙三”原注已指明为孙克咸。克咸名临，桐城人，与密之自幼交好，后娶密之妹，顺治三年（1646）抗清殉难于闽中[1]。惟潘诗此句用“孙三”并非仅因与上句“郑五”作对仗及押韵之故，其中尚隐有克咸殉难事。检余怀《板桥杂记》卷中“丽品门”论克咸之死略云：

> 葛嫩字蕊芳。余与桐城孙克咸交最善……与余闲坐李十娘家。十娘盛称葛嫩才艺无双，即往访之。……是夕定情，一月不出。后竟纳之闲房。甲申之变，移家云间，间道入闽，授监中丞杨文聪事。兵败被执，并缚嫩，主将欲犯之。嫩大骂，嚼舌碎，含血噀其面。将手刃之。克咸见嫩抗节死，乃大笑曰：孙三今日登仙矣。亦被杀。

是克咸殉节时尝自称“孙三”也。此句以密之与孙三相拟，则密之

---

[1] 克咸死难事见《方谱》，页一三八。

非病死，乃致命成仁，必矣。五、六两句言其虽为僧而未尝一日忘故国故君；末二句又特提其投水事。方断事投望江而死，密之则止水于惶恐滩，此时相逢天上，密之可无愧于其先祖矣。

第三首曰：

岭峤已间关，匡庐复再攀。无非忻死日，宁夏复生还（英时案：此句疑有误字，或是“宁复庆生还”。俟考）。半生皈曹洞（自注：师为曹洞法裔），千秋配叠山。悬崖今撒手，正气在人间。

此诗前五句不须释。第六句以谢叠山相配，即指自裁。第七句“悬崖撒手”本是释家套语，但木厓用此语仍是暗示投水，因末句又以密之媲美文文山也。密之因此一“悬崖撒手”遂能为人间留得正气，此非指其自沉惶恐滩而何？

第七首曰：

风波经百折，怕说宰官身。泪热人天夜，心灰劫火尘。随时安粥饭，不断是君亲。若问西归日，扶桑转法轮。

此首可注意者在最后两句言密之之死。扶桑在此乃双关语。古代神话以扶桑神木在海中，乃日所出处。故“扶桑转法轮”言密之虽西归仍欲转法轮使日再出，即复明也。但何以知密之西归必入海耶？此又暗示其投水之事矣。

第九首曰：

心共莲花净，身如贝叶轻。梦中无不可，时至即须行。若

节人甘让，高名天乐成。善生还善死，何必羡无生。

此诗起首二句皆用佛家常语。但第一句似与方中通“波涛忽变作莲花”有关，故第二句径言其“轻身”也。第四句用裴度语“生老病死，时至则行”，见赵璘《因话录》卷二。此句即暗赞密之能把握时机，自沉于惶恐滩，并可与上引《浮山志》之文参照。第七句字面出于《庄子·大宗师》：“故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但木庵此句盖谓密之不但善于用其生，更善于择其死，与庄子原义大有出入。此尤非假定密之之死乃出于自愿自动不可。若病死舟中，则是身不由己，尚有何“善”之可言乎？此句又当与方中发《壬子春……同叔兄守柩》三首之二中之第四句“野死忠臣愿”合看[1]。自裁方可谓之“愿”，病死则无所谓“愿”也。

其他哀挽之作中亦隐约可见有投水之事者，但皆出暗示，远不若潘诗之显豁。金堡《遍行堂集》卷四四《风流子·挽药地和尚》：

有来谁不去，青原老，摩竭令全提。是三角麒麟，波中扫迹；一枝菡萏，座上披衣。[2]

“摩竭”句不易解。据《祖庭事苑》五，“摩竭，此云大身。”惟亦可解为海中大鱼。俟再考。以下两语则喻密之如麒麟入水与佛登莲座，或可视为自沉之隐语也。又大汕《离六堂集》卷二《挽药地和

---

[1] 参见《方谱》，页二七九所引。

[2] 参见《方谱》，页二八四引。

尚》引言曰：

辛亥秋，入风波中，秉无争三昧，翛然脱去。[1]

此“风波”两字确似双关语，可兼指粤案与惶恐滩中之浪涛。数年前吴百益先生即尝以大汕此诗影印本见寄，谓可为密之自沉说添一旁证。而《浮山志》卷九姚士藟《癸丑……挽无可和尚诗》第四句“定中风雨信波涛”[2]，尤与密之死难事若合符节，其为暗指自沉更不难推知也。

六、关于讳忌之推测

以上各节详考一切正面与反面之证据。密之死于自沉非因“疽发于背”，其事昭乎确乎已无可再疑矣。然读者至此必有一疑问焉，即密之自沉惶恐滩事何以如是之隐讳也。夫当时密之家人亲友皆深知惶恐滩之一幕悲剧，此上文所已完全疏通证明者也。然则又何以无一人敢在文字中直道其事，而必婉转其词、隐约其说乎？余蓄此疑亦已十有余年，而终莫能获致一满意之解答。今读《方谱》所引第一手资料，始悟其中症结所在，于是密之自沉一案乃全部贯通，更无余滞矣。

密之卒后二年（康熙十二年，1673），粤案既得解，方中通设报

[1] 参见《方谱》，页二八四引。

[2] 同上，页二八五引。按：此句可与金天翮《皖志列稿》卷一本传“夜入定，鸡鸣而逝”之记载参看。

恩堂于桐城家中。《陪诗》卷四《惶恐集·报恩堂》曰：

> 司寇姚公讳文然，两江麻公讳勒吉，两广金公讳儁，皖抚张公讳朝珍，江抚董公讳卫国，粤抚冯公讳甦，粤东提督严公讳自明，安徽臬司佟公讳国桢，江右署臬司贾公讳如兰，江右臬司黄公讳龙，江右驿盐道薛公讳信辰，南昌道周公讳体观，吉安太守郭公讳景昌，安庆太守姚公讳朗，建昌太守高公讳彝，庐陵邑侯于公讳藻，桐城邑侯胡公讳必选，万安邑侯胡公讳枢，新城邑侯周公讳天德，皆难中受恩之当事也。无以为报，敬书牌位于报恩堂中，朝夕焚祝，聊尽此心而已。[1]

此报恩堂名单中除姚文然一人外，皆江西、安徽、广东三省之各级地方长官而直接与密之粤案有关者。据《清史稿》卷一七八《部院大臣年表》一上，姚文然于康熙十年辛亥十一月至次年二月任刑部右侍郎，又自十一年二月至十二年二月任刑部左侍郎。此为中央一级官吏中惟一有“恩”于方氏一门之“当事”。中通之名单依官位高下排列，且又先之以安徽，次则江西，广东居末。此皆不得不然者。但以密之终得自沉于惶恐滩而言，则江西各级地方官最有直接关系。其中尤以南昌道台周体观、吉安知府郭景昌、庐陵知县于藻等人周旋之力为多。否则密之早已于五月间押赴广东，不可能在庐陵养病达三四个月之久。

今考方中发《白鹿山房诗集》卷三《奇遇行，上周伯衡太师》七

[1] 参见《方谱》，页二八六引。

古略云：

> 一朝拘系到红尘，昨日闲人今罪人。闻者深藏见者避，惊走何论友与亲。独有周公未归去，披肝沥血为剖陈。执法但言功令密，此事重大非等伦。仓促驱之赴岭表，朝发文书夕就道。病骨支离扶上船，长途三伏增枯槁。吏胥促迫不容停，药饵扶持何草草。今年酷热异常年，少壮难禁况衰老。以兹痛哭更陈情，若舍我公谁再造。[1]

据此诗，则密之得以滞留陵庐数月主要即赖周体观之一再陈情。第一次陈情在南昌，其时密之已有病在身，但尚不甚严重。故周体观之努力未获结果。第二次陈情则是密之既抵庐陵而病大作之后。此时“执法”之吏亦恐万一密之途中病故，己身亦难脱法律责任，故终不得不允其请。至于密之所以能在庐陵稽留如许之久者，则必因江西地方官随后又向北京刑部及皖、粤两省当局打通关节，“执法”小吏决无此权力也。故此事先后所费诸人斡旋之力殆有为今日所难以想像者。史料脱落，不能详言，犹幸中通留此一报恩堂牌位名单，使吾人于三百年后尚能约略推论其万一耳。

此事之斡旋所以独赖周体观一人出面者，当因彼是时适在南昌道台之任，最便于说话之故。盖此事若由江西巡抚出面，万一遭驳斥，则难以下台，但吉安知府、庐陵知县又职位太低，对如此重大之谋逆案情殊无发言之资格。抑更有可论者，周体观虽为正式出面斡

[1] 参见《方谱》，页二七七引。

旋之人，但其所以肯为此者则又因背后督促之人不少，不仅以其尝与密之有往来也[1]。据《白鹿山房诗集》卷五《呈黎左严先生三首》之方中发自注云：

> 世父被逮至南昌，公慨然与夏抑公进士共身以保之。[2]

黎左严即黎元宽，其人亦明遗民，又与密之相识[3]，其同情密之，宜也。夏抑公识密之与否则不可知，何以黎左严必拉其同“保”密之乎？而所谓“保”者又属何种性质乎？今考《同治新建县志》卷四八《文苑·夏以锋》云：

> 字抑公……康熙甲辰进士，官中书舍人。以诗古文词知名辇下。又精岐黄，奉诏诊视宫闱辄奏效，都人争礼之。[4]

余读此传始悟黎元宽所以必与夏以锋同出面具保者，乃因后者为名医，且曾奉诏至宫中治病也。可知当日黎、夏二人所“保”者乃密之之“病情”，非“案情”。如此重案，何人敢“保”其必无罪乎？周体观亦必即据夏以锋之诊断书而一再为密之“陈情”。吾人今日所得见有关此案之史料虽仅一鳞片爪，但细加钩稽，益以深思，其间情事之大体尚宛然可考见也。

---

〔1〕 周体观与密之交往事，参看《方谱》页二三四——二三五。
〔2〕 同上，页二七六引。
〔3〕 同上，页二五四。
〔4〕 同上，页二七六引。

周体观与此案之牵涉，亦尚别有可言者。《方谱》[1]仅引施愚山为其《晴鹤亭诗钞》所撰之“序”，殊不足以尽之。考王士禛《香祖笔记》卷十一云：

> 周体观伯衡，遵化州人，顺治己丑进士，以庶吉士出为给事中，外补饶九南道副使。与施愚山同为江西监司，又同年也，其风流好事略相似。

同人《池北偶谈》卷十一《陈伯玑》条云：

> 陈伯玑允衡，建昌南城人……清羸如不胜衣。五言诗古澹，自成一家……乱后寓黄山，移鸠兹，再移白下，贫甚。……康熙癸卯，归豫章。时施愚山（闰章）、周伯衡（体观）皆为江西监司，为卜筑苏云卿东湖故居。后数年，竟羸病死。

渔洋山人谓周、施两人同为“风流好事”者，乃赞美之辞，观二人为遗民陈伯玑卜居之事可知。故周体观营救密之亦必出于本心，况又有施愚山一层关系耶！辛亥密之案起，施愚山已不在江西，但必重托周体观无疑也。

周体观力保密之在庐陵就医，自必以病愈后即押至广东受鞫为言，其他地方官如郭景昌、于藻等人亦必同作类似之保证。此密之所以卒能在庐陵养病如许之久也。今密之自沉于惶恐滩，使此一重案遽失要犯，其后果之严重实难以估计。倘据实呈报，则不仅周体

[1] 参看《方谱》，页二三五。

观、郭景昌、于藻等人当受严惩，其他报恩堂名单中之江西“当事”官吏恐亦无人可以卸责。至于舟中押解之吏不能推卸其疏于监守之罪，则更毋论矣。故密之自沉于惶恐滩当时必使江西一省与此案有关官吏同陷入“惶恐”之境。即幕后营救之人以至中通、中履等亦无不“惶恐”者，中通以“惶恐”名其集，良有以夫。此事今日回视，不徒可哀，抑又可笑也。

职是之故，江西地方官除以密之“病故”呈报上级外，实已别无他途可循。此种集体谎报、官官相护、瞒上不瞒下之手法乃中外古今官僚系统中所常见者，而中国之旧日官场尤然。故以官方立场言，密之确为病死，而非投水也。

密之家人及亲友因恐连累无数当事之恩人，自必相戒绝不在文字中透露密之死难真相。此又吾人今日所以不能在诸家诗文中发现任何有关密之自沉之明白记载也。李世熊《寒支初集》卷七《答方位伯（中通）》云：“初闻药地难作，彷徨累月，莫悉根因。久之，易堂传致讣音，颇具颠末。”此札即是一种“心照不宣”之写法。易堂九子中人事后以密之死节事详告李世熊亦必是由可靠之人口头传达，故书中特用“传致讣音”四字。其言外之意即在安中通之心，谓已悉全部内幕，绝不外泄也。任君《晚年活动》引此札与彭躬庵“疽发于背”一语互参，反以为是密之“病死”之证[1]，其失何止千里哉！专制政治之淫威不但使当时之人“讳忌而不敢语，语焉而不敢详”[2]，其影响所及且使三百年后之人不能发现历史之真相。抚今追昔，又不禁为之一叹也。

---

〔1〕任道斌《晚年活动》，页二五六。

〔2〕方中履言，见本书页九〇。

上文第四节论黄毓祺狱中自尽事亦可为此案之旁证。寅恪先生谓"以介子病死为言者，则可不追究监守之狱吏"。其说是也。密之一案暗中或出面营救者之众，远非黄案可比，江西地方官以"病死"呈报，更属必然。黄介子之死，其记载显然分为两大系统：官方文书明著"病死"，而私人传述则以隐语言其自尽。密之死事之记载亦然。《浮山志》为私修之书，其以隐语状密之投水之经过，前已言之矣。然今日所得见之官方记载如《实录》、《东华录》、《清史列传》等，因密之一案终以不了了之，皆不载其事。则余谓官方文书中之记载必是"病死"得毋纯为推测之辞欤？答之曰：非推测也，亦有据也。其据即在康熙十二年重修之《桐城县志》。《县志》卷四《理学方以智传》云："旅病万安，临终犹与弟子讲业论道，不及世事。"余撰《晚节考》时不取此说，但尚不过以为其时粤案未了，作传者有所避忌耳[1]。今始悟其为据官方文书而云然也。《桐城县志》乃官修之书，由知县胡必选署名，安得不以官方记载为实录乎？今日所传密之死难之异说虽多，然明著其"病"死者惟见于《县志》。是有关密之死事之记载亦显然可分为官方与私家两大系统，与黄介子案固无二致也。此为考证密之自沉惶恐滩一案中之最后一疑点，故特为辨明之如此。

七、余论——复明活动发微

余考此案竟，尚存一疑问，即《方以智年谱》虽已搜尽一切有关

[1] 本书，页七九。

史料，何以其作者竟于密之自沉惶恐滩一事完全视而不见乎？不徒不见而已也，作者更全力驳斥自裁之说焉。以余读《方谱》、《晚年活动》、《方以智简论》所得之印象言，其致误盖有二因：其一为过于存心立异也。密之自沉惶恐滩之说由余首倡于海外，而余固无从得见一切有关此事之原始资料者也。《方谱》作者既获见一切材料，遂不甘附和海外之异说而必思有以折之为快。材料之绝对优势而益之以求胜之念，作者遂终不肯平心以察吾说之得失矣。史家自不能不以掌握史料为第一关口。然史料终非史学，求胜之心尤误人，章实斋批评考据家而发“言公”、“谢名”之至论，其识深矣。其二则拘执于考证必“实事求是”之表层涵义也。现存一切史料既不见有密之自沉之明确记载，于是遂不得不以自裁为虚说焉。夫考证必“实事求是”，此千古不易之论也。然所谓虚与实者，必相待而成也。不闻阎百诗之言乎：“以实证虚，以虚证实。”考证无一定之成法，亦惟视所考之对象为如何耳。要之，必量身以裁衣，未可削足以适屦。密之之自沉乃当时惊心动魄一大事，亦举世讳忌所不敢道者。故凡言及此事者必出之以象征性之隐语。以乾嘉以下文字训诂之通常标准衡量此遗民特有之隐语系统，则宜乎但见其虚而不见其实矣。然不知实即隐于虚之内也。“以实证虚”固是“实事求是”，“以虚证实”又何尝非“实事求是”乎？抑更有进者，倘虚者不能实，则所谓实者亦皆不免一切成虚矣。此又不徒关系密之自沉一事之考证已也。

存立异之心，挟争胜之念，复拘执于字面之考证，则宜乎《方谱》作者虽占有材料之绝对优势而终不能得密之死难之真相矣。此种大关键处既误，其影响必及于全面判断。故任君一则曰：“方以智在客观上已成为清政府粉饰太平的点缀品。”再则曰：“把他与抗

元、抗清斗争中壮烈捐躯的文天祥、谢枋得、张煌言相提并论，则实在难令人苟同。”〔1〕任君第二点尤针对《晚节考》而立异，然实于原文有误解。《晚节考》曰：“密之惶恐滩头，慷慨尽节，其以文文山自许，意可知矣。然就密之晚年遭际言之，拟之文山，则有不似。挥鲁阳之戈，以挽落日，兵败被执，引颈就义，求之晚明，惟张苍水煌言真有得于文山之传。若密之者，其异代之谢叠山乎？”〔2〕是余仅以绝食而死之谢叠山拟于密之，而未尝许其为文文山、张苍水也。

任君以有成见故，不仅于密之自沉惶恐滩之事绝不置信，且于清廷是否真有迫害密之之意亦致疑焉。故《方谱》康熙十一年条曰：“六月，官方有溢词赞密之。”《晚年活动》则云：“尽管当时另一案，即‘桐城难’作，方氏兄弟相率琅珰入狱，而吉州的官方布告，却对方以智发出了赞词。”〔3〕《方以智简论》又据同一文件立说〔4〕。方君于此点反复言之，而余之惑乃益滋。康熙十一年六月密之“粤难”尚未终了，此可由密之柩归桐城在是年冬而定。盖方中履《祭萧孟昉文》中有“棘人守榇，初无还期”之语，即指“粤案”未结前清廷不许归葬之事而言也。然则是年六月吉安地方官何敢公然出告示“溢词赞密之”乎？兹先引《方谱》所引有关此事之资料于后，再加考辨。《方谱》云：

《康熙青原志略》卷十三，第三十页，有告示：镇守江西南赣等处地方总兵官、左都督带□三次杨为禁约事。照得吉安府

〔1〕 任道斌《方以智简论》，页二八八。

〔2〕 本书，页九四——九五。

〔3〕 任道斌《晚年活动》，页二五六。

〔4〕 任道斌《方以智简论》，页二八八——二八九。

> 青原山静居禅寺，乃系七祖道场，自唐迄今，久历年所。向为墨历药地愚者禅师舍宰相身登坛说法，十年修造，万象昭垂。所有留青宝塔、及遗像、遗迹，永宜合其法嗣接续、看守保护。今其法嗣再堂和尚继席开堂，缁素瞻仰。本镇追慕高风，尊崇胜迹，合行出示禁饬。为此示仰本寺住持及一切军民人等知悉：务宜保护丛林，毋得侵害。如有不法之徒，擅违禁止，许即指禀所在官司，从重惩治；毋得泛视。慎之，慎之！特示。康熙十一年六月十五日示。（英时按：《方谱》断句标点有误，今已改正。）

实则此项资料余早已引及，见《方以智晚节考新证》[1]，据余所见版本（应与任君所见者同），“带”字下所缺之字乃“功”字，而“康熙十一年”作“肆十一年”，与任君所系年代相差整整三十年。且此告示中有人名，如总兵官姓“杨”，青原静居主持人为“再堂和尚”，其时代并不难考订。密之康熙九年十一月自青原退休，“继席开堂者”为叶妙大权[2]。十一年六月时并未易人，何能忽变作再堂和尚耶！《方谱》之尤谬者在不解告示中“留青宝塔”何指。《方谱》于此条之后曾引《陪诗》卷四《惶恐集·扶柩到浮山，安厝报亲庵中》诗。其诗注语曰：

> 议定爪发付法嗣，肉身归血子，此儒释两尽之道也。青原建衣钵塔，邵村叔为题留青二字。

---

〔1〕 本书，一三二——一五四页。（以下简称《新证》）
〔2〕 见劳思光《读后感》，页二八——二九。

此诗成于是年冬。此时"留青宝塔"仅"议定"而尚未动工，南赣总兵官更何能先于六月十五日出告示"看守保护"耶?《方谱》作者在同页之内抄录资料，先后颠倒至此，而毫无所觉，其成见之深而固亦可惊矣。又方中通《题粤难文至，感泣书此》一诗，《方谱》系之同年四月，此亦绝不可能之事。盖作者欲与下文六月一条之《告示》相配合，遂不得不如此安排耳[1]。且"留青"两字取自文文山"留取丹心照汗青"之句，即以密之拟于文山，又暗示其惶恐滩自沉事也。《晚年活动》一文曾评及《新证》，但该告示之日期为康熙四十一年六月十五日，余在《新证》中已明白言之。任君何以视若无睹，再三引用此文件以为立论之根据乎? 即使任君所见《山志》版本有幻漫不清处，亦可由文件内容而定其年代，又何能完全置之不理乎? 此实皆成见作祟有以致之。大关键处既误，乃于有疑处不疑，而又疑其所不当疑矣。

密之晚年披剃后与政治无涉，故"粤案"必属诬陷，此亦余昔日撰《晚节考》时所持之见也。今得睹前此未见之资料，余已不能安于旧说。据潘木厓"若论西归日，扶桑转法轮"之诗，密之盖至死未忘复明焉。案发之后，方氏家人力辩其冤，此乃必然之事，不足以证其果无罪也。钱牧斋曾参与复明运动，经陈寅恪先生之考证，已昭然若揭。然牧斋因黄毓祺案牵连下狱时，彼亦何尝不自辩与介子"素不相识"哉? 今则知其确与介子有往还矣。牧斋晚年交游颇盛，不知者皆深斥之，今又知其实为复明活动作掩护而然。以彼例此，密之晚年之广事接纳得毋亦有不可告人之隐衷乎? 钱牧斋《有学集·长干塔光集》有诗题曰：

---

〔1〕 以余所见，此诗当系于是年冬，在迎榇诗之前。

和普照寺纯水僧房壁间诗韵，邀无可、幼光二道人同作。

诗作于顺治十四年丁酉仲冬。陈寅恪《柳如是别传》云：

无可即方以智，幼光即钱澄之。方钱二人皆明室遗臣托迹方外者，此时俱在金陵，颇疑与郑延平率舟师攻南都之计划不能无关。牧斋共此二人作政治活动，自是意中事也。[1]

寅恪先生所疑盖是也。密之丁酉仲冬游金陵事《方谱》失收。然《方谱》丁酉年别记一事则大可参究。方中通《陪诗》卷一《迎亲集》有诗题云："丁酉秋日，父执留朴巢大会世讲于白门。"据《方谱》，诗题下注列会者数十人姓名，有陈贞慧子维崧、戴重子移孝、本孝、吴应箕子孟坚、周岐子周瞻、冒襄子丹书、梅朗中子庚、沈寿民子珽、黄虞稷等[2]。持以与《柳如是别传》所言互证，恐此一大会非仅复社第二代之社交集会，而或与复明运动有关。况密之随后又特自桐城赶来金陵耶？

余又疑密之康熙六年丁未福建之行亦不仅负有宗教使命，如《晚节考》所推测者。密之此次在福建历时半年以上，而行踪所至遍及福州、莆田、建安、武夷山、建宁等地。不仅此也，密之行前既绕道新城与魏叔子"痛谈一日夜，不得止"[3]，稍后在建安又与钱澄之相值。此皆足以启人疑窦。又据《青原山略志》卷五余飏（赓臣）《送愚者归青原序》云：

---

[1] 陈寅恪《柳如是别传》，页二五一。

[2] 《方谱》，页一九九。

[3] 见魏叔子《送药地大师游武夷山序》。

> 丁未八月浮山愚者大师访余庐中，随游九鲤，过通天寺，栖迟十有六日。既归，吾乡诸士送之，至三十里外，犹恋恋不舍去。

此可见密之在福建与俗世士大夫交往密切之一斑。而尤当注意者则为赓臣《送佺儿游粤序》中所引密之之语。其言曰：

> 药地常语我："今天下脊脊多事，海内之人不可不识四方之势，不可不知山川谣俗，纷乱变故亦不可不详也。先生二子，以一人侍，一人游，毋不可者！何故局局圜阓，守一庐、读一经为也？且游亦何碍读书事。太史公游名山大川，归而作《史记》；王伯安匹马走南北，遂以知地形扼塞、士马强弱。一旦天下有事，吾当其任，处分经略，取之眼中、手中，可以猝办。即不然，退而著书，道古兵甲武库，亦取腹笥裕如也。游亦何碍读书哉！"予每然其言。[1]

此即密之与余赓臣盘桓十六日中所言者，其史料价值之高，无可比拟。以余所知，密之晚年直接涉及政治之言论仅留此一记录。此岂非其参与复明活动最明白之招供欤？试问所谓"今天下脊脊多事"、"一旦天下有事"究指何事乎？盖是时康熙年幼，鳌拜专权，清廷似有可摇之隙，而三藩之不稳亦已见端倪，吴三桂即于是年五月获准辞总理云贵事。此密之所云云之历史背景也。密之之意实欲赓臣以一子出游习军事耳，末段论王阳明（伯安）之语尤使人如见其肺

〔1〕《方谱》，页二五一引。

觞焉。故余颇疑密之丁未福建之行，亦如十年前金陵之行然，盖相机从事政治活动。此时郑延平虽已死，郑氏在漳、泉一带仍有据点。其后（康熙十二年）三藩乱起，郑氏武力即攻陷莆田等地。不然密之何以又与钱澄之相遇，有如是之巧哉！又魏世效《魏昭士文集》卷四《书木公册子》云："甲乙之际，东南变起，公习静青原，而究未免谣诼。呜呼！其亦盛名之难居也夫！"[1]"甲乙之际，东南变起"即康熙三年甲辰张煌言、李来亨、郝摇旗等起兵之事，而密之又"未免谣诼"。其真"谣诼"欤？抑亦"事出有因"欤？

且密之所以语賡臣者即其本人所久已践履者也。故其三子常仆仆道途，东奔西走。中通丁酉秋赴金陵之大会即其实证也。姑妄测之：大抵密之之复明活动常居幕后为暗地之策划，而实际之执行联络或皆由其三子为之。《愚者智禅师语录》卷一云：

> 师诞日，侍子中通请上堂。……进云：冬炼三时传旧火，天留一磬系新声。师云：室内不知，儿孙努力！

其意岂即在斯乎？岂即在斯乎？由是言之，不仅密之"粤难"必涉及三子，而死后其子又有"后难"，盖有由矣！方中通《陪诗》卷四《惶恐集·九月初三日，后难题结文到省释》：

> 烟火三年到苹门，搜罗身不计生存。只怜白发归黄壤，今日安知脱子孙。

[1] 冒怀辛《续考》引。

此诗末句大有文章。密之为粤难之主犯，主犯既死，此案无人对证，复以营救者甚众，最后惟有以不了了之。是密之自沉惶恐滩不徒为己身完名全节计，亦兼为子孙开脱罪名谋也。

文献不足，此节所推测自不能视为定论。然即由上引材料察之，吾人今日实已无由再信密之披剃后与复明活动完全绝缘之说。故余不辞丰干饶舌之讥，于一案方了之际又添出另一公案，以待他日之论定。如所测不误，则密之岂仅媲美谢叠山而已，即谓之异代之文文山又何愧哉！

1985 年 2 月 17 日于美国康州之橘乡

附　　录

目　　录

随寓说

大畜说

铸燧说

新洛窔说

核室说

归云阁闲居说

瞿虞山

信国六帖记

青原山水约记

青原得瀑记

芝颖化禅师肯又庵遗语序

仁树楼别录

上巳诗

冬上青原，扫七祖塔，次笑和上韵

拜笑和上龛，时来为定塔基

青原漫兴

吴六益、刘润山、张逢伯游石着瀑，贺石野、吴山舫、杨弱生、郭人门后先皆至

游洞岩朱陵观，用戎昱送阎寀入道韵

洞崖过西华中阜游荆陇洞下千楼洞而回用戎昱七言韵

大慧杲禅师同张无垢游青原作卢陵米价颂题像有贫儿思旧债之句

归云阁落成

重要参考资料选辑

方中德　汗青阁文集序

方中通　题结轉难文至感泣书此

论交篇赠佟俨若

方中履　古今释疑自序

施闰章　无可大师六十序

游青原山记

浮山吟送药公人青原

于藻　晚对轩记
青原山新得瀑布
王愈扩　陶湖记
余飏　送愚者归青原序

方中通《陪诗》选抄　汪世清辑

再至前马
忆亲寿昌
父执龚芝麓惠墨
庚子同四第省亲寿昌
赠揭子宣
伯兄至自建昌
辛丑《数度衍》成
壬寅同三弟省亲盱江相遇于许湾
癸卯自章门省亲樟树
熊可见、祝大詹、黄家卿诸君欲留老父，就此驻锡
揭子宣有募刊老父《通雅》之举，王其人输赀首倡，感而书此
甲辰省亲汋林
随侍入青原
同方乘六编次老父《物理小识》受梓
又编次《浮山后集》
除夕大人赐诗，中通敬依原韵
萧孟昉捐赀为老父刻《药地炮庄》感赋
拜辞老父归里
戊申冬建报庵至己酉春落成
辛亥三月二十三日三弟家邮至自吉州闻老父粤难作
三月二十七日檄至系狱
四月二十六日再系尊经阁
闻老父庐陵自诣，饮血书此
大人将度岭，遣儿正珠随侍入粤

大人赐诗寄慰,敬依原韵

四弟西上

痴辞

痴感

九日四弟归里,余尚未释

奔丧万安

水月山遣侄瑾、璐、儿珠、归慰母

三弟往泰和制丧服

伯兄自南海奔至万安

同三弟水月山苫次成服

哀述

与三弟

壬子元旦

忆三弟首山

万安胡明府为详移柩归山,感泣书谢

四月初十日自谛禅师同仆江天至,闻故乡难,辞柩别归里

过首山别三弟

儿璋特至首山相迎,因留守柩

四月十六日归里,即日自诣尊经阁

郡牌提讯,同伯兄赴皖

遣侄瑶、儿珠往吉州,扶柩东归

月夜迎先大人柩,会三弟、侄瑶、儿珠于枞阳江口

扶柩至浮山,安厝报亲庵中

先大人归窆浮山,遵遗命也

吴舫翁特至浮山,拜先文忠公墓

除夕同伯兄三弟墓侧写哀

癸丑元旦拜墓

九月初三日后难题结文到省释

报恩堂

方以智晚年诗文辑轶

陶葊杂记序

西昌有萧伯玉杨寨云两先生，鼓吹起信；而次公先生独号一行居士，太常则其兄，宪副则其舅也。春浮萧斋，淡于轩冕，往往信笔望崖，以取逸致。次公为理家事，又构陶葊居之，春浮埙篪，千古岂易得哉！愚者近来陶葊，研邻主人以《陶葊日记》见属一序。连日读竟，皆生平随所行事，好施取善，陶情山水，居其大半。就中警训切语则日所闻所问难者，退而录之。愚者曰仁人之切总持也，委委乎，深深哉，唐肆矜奇，必且曰犹隔哇地，颉滑谍髁，必且曰沽沽均墟。虚诚易，实行难；画鬼彪易，画犬马难。陈陈相因，厌腐欲呕；镂尘吹影，吊诡土苴。厉而禁之，刘伶之断酒，陆机之忍笑乎？不则昆吾之迹，华山之博耳！水中盐味，空外转身，超宗有几，难言之矣。逃玄匿械，十流其九，戴安道早服老庄，而以礼自将，深悼放达为非；兰亭诸公言一死生，而逸少云一死生为虚诞。竿头之步，止有一实不欺，何用提弄虚空，而恣莽荡之电光乎？世

禄之家，久袭承平，《陶葊日记》，念兹自克。西阳悼别，濯谷茹肝，一行居士，苦心在此。闻跫然而喜，望旧都而畅，就路引之，怵其本心，顿悟渐修，双轮竝运，孰能跫之？研邻世传此风，特为流通，洵乃者对症之剂也。

（《春浮园集》）

青又庵记

由水碓而入青又庵，凡五里许。溪之源三：一出千佛楼，一出谢坪，青又庵其一也。萦涧而行，涧岸类皆崭岩樛葛。故右穷则渡涧而左，左穷则渡涧而右，凡二十余渡。渡皆石步，足不得停，水行石间，斫冰雪，驱雷霆，人不能语，语不能闻，红尘之嚣，至此尽矣。其渊渟为渚，少衍为潭，清浅之流，分沙漏碛，鱼挂空中，人影湛然，草茵石枕，随处可歇，此青又庵之大概也。七祖塔后为桃树牛尾山，其下为长潭，乌泥坑当其面，石从北起，磊砢労崩而浸趾潭中，是曰钓台。黄鲁直曰似渔非世渔，愚者欲架离钩轩以临之，似不似奚计焉。并长潭为漫山險，其阪古墓芊芊，不知何人也。过渡为滴水岩、虎岩、鸡山，鸽山，相峙错立，遂入长坑。两崖如峡，天为之小；鸟道逶迤，白云生焉。其兀然铁壁障日者飞云石也，其踞而回首者香象崖也，其在山半独出者麟角石也。又转数曲为漱青峡，溪之中有方石如棋盘，笑公常坐此终日，是为中顿。少息奋臂再折而入，崒然石巘，蒸蔚其上，土人呼为观音坐莲。从后步其巅，形适省之，其下陡峭，不可攀援。一水自左来，则千佛楼之流也。参差数百

步，一水自右来，则谢坪之流也。由此数转为石楼丹梯，梯之下两崖如阙，号曰关门。蹬而上忽开，平田禾黍瓜瓞，仿佛桃源，却无人家。独前阿茶丛之中，垂瓦两下，是所为青又庵。千峰青又青，殆取此乎？行者烹所采茶，正不必北苑界法也。饭后经大小嶅，历观茶圃，皆笑老人所经画。前人种之，后人烹之，后人当如何？田有畛而半荒，深山多野兽，惟种茶与姜，昼夜守田良苦，设机惊之，久亦画饼矣。过冈为千佛楼之顶，其麓开阳数百丈，楼毁多年，其腋有茅房，将以兴作也。千佛之肩为定慧庵，其背为崐庵；庵之谷口有荆陇洞，可容多人，破庙寒之。越嵊为鸠岭，道士刲则主山之龙脊也。稍偏为窑坑、外为浮山，即古莲社地，刘须溪所记，江相国之皋歌，应在此处。今结寂公塔，子孙守之，他日从龙集访资福五峰，并路游焉可也。遂冲棘而下，循流而出，会于谢坪之谷。谢坪安可不至，蹑而登焉。山上有山，围之中坦如掌，旧有堂基，今皆榛芜。其坟如者土人传为文山之祖茔，求碑记不可得。此地外襟大江，内案隐抱，或在斯乎？其阴有崖，巉然而突，吾望崖返矣。南有径，达张家渡，六仙所出。北下为泥湾村、鸡江岭，渡永和，冬涸，石骨见于河堧。周益公所称不虚，宜永和之五杰至今瞻仰也。游青原者舍舟登岸于此。愚者为建一亭，前轩后室，颜之曰青原岸云。是游也，先尽幽隐，后得平旷。或者犹述龙湫三叠之瀑，浮渡林屋之洞，意将以轩轾乎？愚者曰：天地间各适成其天然之致，原不以夷险大小角争也。知此者可与游矣。

（《吉安府志》卷八）

首山庵记

西昌西郊自春浮以南，列刹钟磬相闻，皆萧太常金玉所扶植者。次公多居陶庵，每月朔望，集通邑长者作放生会，而亦庵比邻在般若旃檀香界长者园之中。陶庵、亦庵、皆荃阳郑公署书。奄忽经劫火，而殿堂诸寮，鼎新翼翼，接众安禅，数十年如一日，远近差肩望。亦庵为诸山之首，则中千贤公与其徒胼胝一行所致者也。孟舫小翮，衍经结集，施义田，赈圜土，每从亦庵首事；近以陶庵归之，曲浒乔荫，周回数野，矰网不施，鱼鸟咸适。中千又建大悲阁，簃莲濯楼，一方檀信，岁倡此地，建法华会。海内高人达士，乐此宝所，题为首山，良有以乎！汾阳之道，续于首山念法华；夫所谓首山者，中条也。元有孤云尊者，临溪作了了庵，亦以双柏当门，首山起兴。然则学道人苟非一心一行，践履霜雪，又孰能劫火不变，亘乎废兴也哉！千门万户，皆以矩尺而造空虚；其载之者基也，千门万户成，而基可须臾离乎？公输不时出，而矩尺之法在。法从何来，可以寤矣。末流好放逸而嫌实务，借空言以恣莽荡，将游手为公输矣。古德叮咛，真实即是真空，竿头进步，犹有事在。体虽不异古人，功未齐于诸圣，吾道自是无能名、无赏功、无尽分也。中千以精进闻，而十方有道至止者，激扬宗乘，开期宏教，无不躬为领袖，礼敬供养，忘躯为众，垂白不改。首山宝构，岁增千柱，未尝持一疏干贵人，而次第构举，鹑褐箪瓢澹如也。曰：尽此一报而已。嗟乎！致虚非逃虚，务实非滞实；穿过虚实，粉须弥、干沃焦，何以鉴之？既以全身肩荷，加行增进，功齐诸圣，非分外也，然始终礼此法华，眉间先照东方，非思所解，又何庸反复晓喻。琉瓶盛乳，从来所叹，乃能扩而大之，此一惓惓安能已乎？愚者来首山，曾中时举念法华。初受此经，后因风穴上堂，以世尊不

说说为问，念答曰：动容扬古路，不堕悄然机，穴颔之，而念公因注首山，宗风遍天下。

（《吉安府志》卷九）

药树堂碑铭

在天地间，谁逃寒热。炼药开炉，冬雷破雪。种藏核仁，花飞雨雪。七接偃盖，造命奇绝。倒插生根，枯而复蘖。不萌枝上，硕果暗结。龙渊浇淬，三番两折。夜半天明，不容齿舌。此中山水，阴岩断碣。仰空一笑，不欺时节。

杖门托孤，〇〇其〇。极丸〇人，舍身随发。视笑公塔，扶杖游憩。眷枯荆芽，感雷雨志。爰建此堂，表笑公意。兆湃阳月，援毫以记。

（《庐雁县志》卷二）

自寿昌寄上青原笑和尚

竹关别后，一恸终天，乃以师指，重烹教乘，因外祖吴太史书，征三世易，寂历同时别传，遮二而又遮一，权奇炼将耳，鼎薪易图祝寿，知惟一笑。

七十老翁甘此苦，石头山好一张斧。砍开大地荆棘林，烧畲晚获当炉煮。煮烂庐陵米作汤，破人喉痹刮人肠。饭箩里饿海里渴，必劳吐泄施奇方。却喜青原南岳一口气，烹三炮五吞一味。峨峰塔

顶突双尖，垂足流胸好兄弟。穷子血尽合山庐，浮来菜叶铺茅居。竹关咬指感吹镈，仰天读破元黄书。请看龙死首、龟开口，伸出一行元会手。屈指十二万九千六百年，且吸博山烟上寿。

（《吉安府志》卷五十一）

晚对轩诗　三首

白日有闲吏，青原无惰民。冷斋遗此句，山谷久传真。为粉华光壁，旁烧药室薪。许峰还此愿，种树和阳春。

雷亭飘瓦在，砌石易登临，破雷移梅蕊，春墙绕竹林。花传今日信，山见古人心。天影溪流句，相逢问此深。

一曲漱堂下，隐屏当我襟。好挥晚对笔，亲听没弦琴。风静众山响，云归三径深。漫劳劖石记，扫地待知音。

（《庐陵县志》卷四）

青又庵南新得悬泉

冬壑如春雨，青林白浪奔。笔先垂瀑布，斧已劈雷门。玉漏飘纱缦，岩廊洒墨痕。数千年今日，山水自知恩。

（《吉安府志》卷八）

赠施愚山

愚山生就名山笔，十洲五岳供涂乙。瑶石琼林浴天日，波浮雾合风驰疾。我欲赞叹不能悉，为画子春岛上弦歌室。忽然泼墨得句一，浮云一洗万峰出。

（《愚山先生学余诗集》卷十八附）

方以智晚年诗文辑轶

续篇（辑自《青原山志略》）

致青原笑和上

荆树放光，覆本乖迹，东西合掌，恰度今时。师子野千，一齐扫裂矣。贼子竹关粉碎，博得一物终天，血溅今古。此岂邯伽大定一句所能消解耶？忽忽三年，栾庐自倒。聊以五岳破鞣掩袂耳。又恨韩康卖药，为药所卖；龙山莱叶，臭气熏空。茱萸堂边，觅一住处寄锹，其能免乎？幸尔望礼慈云，野讴上祝，黄龙峰下，且息医寮，少时趋侍几杖，惟望曲施盖覆。寒山放帚，陆沈下版，是所慰也。

墓下数年，重烹教乘。反复外祖观我公之旨，自合四世之易。乃叹黄帝喻天与日，华严云分别即无分别，正是秩序变化，寂历同时之图，即差等为平等也。迫心飞出，犹是隔见。不悟核仁干理即行布为本圆，而好奇苟窃，荒委驹隙耳。虽云物极必反，而目前梗治坏教，如咎繇何？将以总杀彰瘅恶空莽荡，鳖瓮戏语，为所谩诒，而又为之伥耶？夫掩二而又掩一，室中逼煅之逆几也。一用于二，

万古寂历之顺理也。若但执一，何容兼互？曾知不二不一，天地未分，早兼互乎？虚空五脏，早灌输乎？易刕公因贯反对之因，所谓待中绝待，代错之畴，本如是也。世出世法舛驰，惟此妙叶，乃可合统，乃可知合而分任之，习坎撄宁，睽孤遇雨，互相激救，民乃不倦。所忧先几炼心之灵药，法住法位之饔飧，恐为邪窃而坏蚀之。大道岂忧坏耶？肥遁冥权，非世所测。藏身弄眼，须是其人。畸才痴福，各有夙因。帝纲随维，不定中定。惟主教者急望正人开眼，方能刕于张弛，不为两末一往所纱縠耳。读大师示，曷胜拊髀。舍第二第三句，无第一句，何阂现春秋身，虽无作受报，亦不忘维摩提，此命如向矣。敓西震东，类辨包荒，乃本具代错之几者也。老人双选托孤，正是护大道之苦心，而捷于用其灵药。但时倡之，自有应者。世间人敬德爱才，偏贵相左；瞎庸好奇，只取其便，亦宜就而引之，共一本分，各一本事。吉州气骨不乏，俱可困炼并收，使其发挥旁播，徒椎拒之，锢限之乎？青原传心堂与白鹿同，东廓、念庵，本从此人；青螺、南皋，皆知回互。近日理家推贵挈瓶，先以天界纪闻投之，使知正大，然后可熏鼓也。才人则以提庄投之，姜枣何能逃哉。

（《青原山志略》卷八）

与藏一

世教以身世而立经纪，宗门为性命而以生死发药，一旦立恒，一旦尽变。彼专执者不达，故龃龉耳。陆鸿渐终日说茶，而不及饭，非废饩也，有抑浮梁而贵松罗者，随有抑松罗而尊芥者，因有扫芥与

松罗而贵六安者，更有人曰：渴而饮水足矣，又况茶之优劣相争乎？孔子曰：夫言岂一端而已，亦各有所为也。有言住屋者，有言造屋者，有言屋之所以为屋者。既悟之后，分合皆可。不明其故而耳食竞高，岂非盲人摸象耶！噫，谁不在宇宙之中，而无有能剔醒之者。故以望数十年苦心之宋山子耳。或执胶柱之宇，而不知宙之时变。讵知以宙消宇之痛快倒仓耶！若执以宙消宇，而不详宇中之宙，宙中之宇，则物物事事之矩不能应节，岂能举宇宙之一际而即边是中，享其出入之度乎？故万法惟易足以统之，征之至于一门深入，炼专而通，则全无话言分矣。生于忧患，置之死地而后生，杖人曰贫病死是三大恩人，犹蹉过此反因耶！既不能通，非通之所能通也。故塞之左不得，右不得，久之而或一往前不得、后不得。久之而若不移，将谓有中之可守乎？并其落处扫之，夫焉有倚？犹隔一间，自以为穷，穷则变，变则通矣。语通而犹阂者，犹未自穷者也，青原荆沥杏仁，正慰妙叶。穷崖多骨立之士，我翁何不来此共盘桓耶！

（《青原山志略》卷八）

与易堂林确斋

将谓人裸猎较泥洹本分乎？将谓带钼竿木安于所伤乎？总是业缘难回避耳！青原古名安隐，山水可以适性。传心两阙，愚山花之苦莱，田中远近相质，露柱目击，随分自尽而已。屡承知己至爱，环中遗命谓何？贱子终是一老蠹鱼，人事实拙。学忍辱行，赞笑为山。但有一长，坦而不妒。若曰悟道，惭惶杀人，既已偷生木榻

矣，因法救法，以不借借。鼓舞薪火，不知其尽。操履死而后已，痴愿死而不已。愚公移山，能无笑乎？不论赞者谤者，但使耳闻目及，或信或疑，过即受熏。孔、孟当时，几曾如意？而万世人心自转。熏之时义大矣哉！然非通神明，类万物，亦不能信无用之用，与有用之用，本妙叶也。又岂能因一切法以熏一切人乎？道德才能，皆性之所蕴也。皆以节宜扩充而享其性者也。谨愿之守，豁达之度，奔御之略，考究之勤，多不能兼，先立乎大，方知公容所谓摄也。万法历然，共一君臣，互为君臣，就时位而用之，不为人惑，所谓折也。人门砺志，可与共学，大路中行，是曰适道。确然不惑，是可与立；因物为用，是可与权。道之于学，立之与权，有知损益盈虚者乎？此折摄同时之几也。天之至私，用之至公，尚有疑乎？吕东莱初褊急，一日诵躬自厚而薄责于人，忿懥涣盎，视世间无非生意，乃能导迎淑气，扶养善朋。况今日而出游刃可犯大瓠耶？峰顶纪纲，不可不振，而纳约自牖，咷笑同人，内文明、外柔顺，包荒冯河，泰亦用之，况否承乎？随路钩锥，须用别峰，更其名目而鼓舞之，不二不测矣。所信者血觉本灵，跃然一气。故盘匜杖履，不受其累。当堂不正坐，人之功皆我之功，天山自严，地火用晦，乃所以庆潜飞之肥也。远札细询，知当出门。百炼之刚，以此为夫襍何如？

（《青原山志略》卷八）

又与潳文虎符

尸居龙见，雷雨出云，精变深几，受命如响。迹静正、远不

御，自非研极，乌能征信耶？所谓识阴传命，习伏众神，实无而成，种智不坏，几曾灼然生死幽明之故，而直下不惑耶？本无大愿力，不过遂欲乐恣，苟输流浪，固无论也。其循墙者，胶柱不知变化；其黠猾者，又袭目前快语。漫漫掩扫，畏难护短，借懒放以自便耳。宽时高谈，迫乃情见。又安望其合俯仰远近，而享备万之尊我哉？三一曰：通达也、主宰也、两忘也、不相离也。放而下者，儋而当；儋而当者，放而下。浸激熏蒸，其几最密，困亨井汲，勿蹉过也。参究一门，直须反复穷尽，层层都有利害，圣人举何思何虑，而即言往来，何也？又曰：屈伸相感，而利生焉。自非精入穷至，讵享此神明耶？偻偻不欺，熏种而已。

（《青原山志略》卷八）

答舟次

舟次见鲁公古柏行、赠少陵帖，疑其行间位置，鲁公未必倾服少陵至此，盖集祭侄坐位而为之乎？智按：晁以道曰：杜甫颂房琯，肃宗大怒。当时崔圆等为营救，颜鲁公为御史中丞，曾无一言，而老杜赋八哀独不及鲁公。岂赋此诗时，鲁公尚无恙耶？抑诗人不无所憾耶？鲁公于少陵可见矣。鲁公为卢杞所中，真西山犹以不能胜奸，何不归老临沂，传书法乎？青螺谓鲁公志在中书，为国竭力，亦知进不知退之圣人也。郑杓书法衍极曰：鲁公含弘光大，为书统宗，如锥画沙，在乎执笔，尤其人也。彼后主之评田翁，米颠之评蒸饼，抑扬间语耳。楷法大成，安敢不心服乎？谴关之谴，因古兄

即爼，而祖作禮，查声从祖。八分茂美，故取以相配。青原题名，益公犹见之，未闻其语也。以木易石，必石泐耳。此方朴僿，遂无摹者。所云刘泸潇建留帖阁，贮李怀琳临右军书，邹忠介记之，诚为此郡韵事。适张其令言祭侄文墨迹，聂贞襄公得之华亭，归置祠堂。今永丰邓令购之去，此亦一韵事。龙溪二字在禾山之垂岩，土人有手攀山兴之谶，旷兰茹言：过石垅入梅田洞，有颜鲁公书山高月出四字。惜无有合榻上石，以传之兹山者。即以禮关上石，后落永泰年吉州司马颜真卿款，比季雁山罗近溪刻麻姑帖之例，龙溪山高月出、祭侄文附之。公肯刻此，此山光千丈矣。古人自刻石有之，李北海自署黄鹤仙茯苓芝是也。家童修改过后人刻，皆臆之也。珍重而形容之耳。人为后世所珍重如此。遗墨精光，常如星日。周越所谓正直忠烈之象，史处厚所谓凛凛如生。而骨力见乎笔端，不知其然而然。惟心造命，可不自珍重哉!

（《青原山志略》卷八）

药室说

黄山谷药说曰：老夫往在江南贫甚，尝念贫士不能相活，富子不足与语，惟作药肆，不饥寒之术也。然市中人治药以丁代丙，甚贵又不中用，积其欺诬，子孙冻馁者多矣。今余欲作药肆，但取人间急难之疾，二十许方，三四信行药童，一用圣贤方论。时节州土，无不用其物宜；炮炙生熟，无不尽其材性。取四分之息，百钱可以起一人之疾矣。今袁彬质夫言：欲作药肆，以济人为功，以娱老为

业，欣然会余宿心，故为道所以尽心于和药，而刻意于救人之说。不多取赢，则济人博；不欺其剂，则治疾良。他日阴功隐德，当筑高门。余在荆州，访族伯父晦甫侍御家，见友谅、友正，亦贫卖药，皆合余说，故书遗之。耿天台《药僧愿》曰：人之生老与死，此中着力不得，惟有病之一字可以救药。而僧徒无主，病苦可悲，或小恙而大剧，或活症而濒死，救疗功德，诚最切也。杖人曰：知佛祖之特以生死二字为人着力处乎？舍此亦无从施设法药矣。昔维摩示疾毗城，以病作医，欲去众生无始、爱见、攀缘、妄想之业。夫此四大变化诡异如梦影空华，孰能一一按其症候哉？我谓维摩神力亦不过欲众生悟此生死妄因而自得解脱耳。不然即使尽大地人皆如长寿天，无病苦之恼，亦何补于众生慧命乎？真人患大疯癞，自视身为弃物，不久即得成道。是则众生因病悟幻，因病了心，以病为大良药者，则亦取诸自身矣。然有说焉：一切众生至于羽毛鳞甲之属，其迷已极，即有微言妙法，难使开悟。独有人于彼生死之际，解放其性命，彼必感我救拔，以激起报恩之心，反能消落其积业而顿悟此灵，则施药之当机捷矣。又如僧者岂不有因病而感其真智，因法以悟其妄业，而同游此大药笼乎？夫如是能以法药二施，则疗一僧之身病，即可疗尽天下众生之心病也。续一日之危命，即可续万世不绝之慧命也。予寿昌祖每见病僧，必亲调药饵；见僧迁化，必躬负薪荼毗。予此身不知为人调药负薪者耶？人为我调药负薪者耶？今欲建法药院，院毋论成不成，能举此心、倡此行，自足感悟十方。岂有如是真因无如是真果也哉！笑翁曰：山谷卖药之室、天台药僧之愿，体恤隐情，归无欺诬，甚盛意也。然医学不精能免欺诬乎？佛国五明，医其一也。大医王不能明症予药，而但曰一茎草杀人活人，能免欺诬乎？愚者曰即差别是根本，于医亦可悟矣。火

与元气不两立，而气即是火；百病皆火，而养人亦此火。一曰精神皆气也，一曰精足则气足而神足，一曰神统精气。心病治神，神在何处，疑决否耶？悟此者一言而終。然运气经络脉理方药不能会通三才，尽物之性，知其常变，而总冒之曰阴阳一也，其不可应症明矣。胡心仲学《易》有年，豁然通《灵素》之要，与其叔小范皆以医游，来依青原。因举笑师医寮之说，而寺侧环堵可名药室。内治诸寮病不受谢，而外以卖药伯休不二价，强仲有三易，济人娱老，裕如也。当自有施主发心助施药者，或且有洞见万古之五藏而慧然悟者。法开让支公行道，而以医下郗愔之符，智缘诊脉，因父而知其子。须溪记戒冈五世行医，而嘉定赐号慈济。古人寓意故远，世乌能尽知？且付不欺之剂耳。寓此药室，因机说法，阴功隐德，何可量哉！

（《青原山志略》卷五）

随寓説

随寓有郭人门之行鄣也。人门年四十矣，不婚不宦，如刘讦、邢量，抗行不苟，而好读书。自汋林从愚者游，至青原，居紫海堂，携一奚童，灌园炊爨，此外闭门不轻过人一饭。麟士满筐，王筠省览，手雠比之，自以为乐。问肯与宗殆、惠钦侣乎？不应。愚以为此俞清老龟壳之比也。送之愚山先生。愚山先生招之署中，三月而返，馈遗无所受。曰：施先生折节爱人至矣，然居人之塾中，謦咳出人，颇不自然。自定此生麋鹿矣。乞市扫门，何能一日安？施先生既修传心堂，翼以仁树、见山二楼，留此守之。愚者曰：世

难得此，聊且容与，久之自化也。张于臣太史来青，原闻有此博学畸人，立起步披其帷，与之语，甚敬爱之，欲请归賁山。人门以疾辞；请以子弟随杖履，人门又辞；请合同志者醵俸以给启居，人门固辞。退而商之曰：贵人之家非贫士所敢肆志，与其后开罪，何为诺责。于是居青原馆，且五春秋矣。初读书，见古今人聚讼不决，读《通雅》而大快。已读先人《周易时论》所衍象数约几，孜孜学之，时有所触发。已读《鼎薪》，半解半不解。已读《炮庄》，则不可解矣。愚者曰：此正子之药也。有所好乐忿懥，则不得其正。信之乎《洪范》平平！信之乎仁者无敌！初不见人过失，乃可翛然而游。吕东莱涣释语不可不味也。自非乘龙无首，则修愈严、行愈高、学愈博、才愈奇，愈不能相下。君平之帘，攘臂角口，不终日而撤矣。揭子宣刻我中年之《物理小识》，人门大好之。因与子宣穷天学、究物理。儿子中德、中通至，中德与言《史疑》及《决事比》，中通精算法律吕等韵，与之详解。人门皆得其概。至于词章则听之，其所缓也。胡心仲精《灵素》，与之言《参同契》，共坐七日。人门曰：不必。曰：收放心，可乎？曰：知即收矣，收即放矣，作务甚安，不可扃也。倒仓非弱人所受，且与遣放，不如老作蠹鱼。愚者曰：子能以律历医脉反而观之天地未分前乎，能以此观之一毫端乎？不则未为会通也。退藏于密，必有落处。能过此关即平泯矣。人门曰：林何敢欺，所云不见人过失，实未能也。异类中行，不觉自露。且匿岩穴，以书自娱，种植资生，此仆不负。今赴桃江老友之约，乞书随寓，以示羡墙。愚者笑曰：知随寓焉，化矣。寓何寓？所以寓此者何？天地一寓也，七尺一寓也，万卷一寓也，一点一寓也。本不相争，与人何与。游于世而不僻，顺人而不失己，随寓之旨也。平等者、忠恕之先几也，随寓之神也。以物化物，惟丧

我而后因应随焉。东溟所谓不入讲学堂而是真圣贤，不参禅而是真善知识者，子之意也。既随遇而安矣，无诸计卜矣。是不是犹骊黄相马也。虽然学以决疑，原在人用；游以采药，传之其人。若不能以游，仍是不能随寓矣。布衣行道，重以自困。随之时义又安所见其大而赞之乎哉！

（《青原山志略》卷五）

大畜说 养贤堂额曰大畜

时署书大畜堂，入门曰：孔子言无妄、灾也，大畜、时也。无妄何以言灾？愚者曰：恃其本无妄而行，则有眚矣。大畜笃实光辉，一多相贯，所以时宜而日新也。乾刚健，故言学问宽仁。坤柔顺，故言直方敬义。用九六者贞夫乾坤之一而兼中到者也。不则乾坤非偏病耶？沈括取大小畜以巽艮之畜乾也。

（《青原山志略》卷五）

铸燧说 青原右廊曰：铸燧堂

备古问铸燧堂义。愚者曰：知火从何来，从何藏，从何传乎？铸燧以聚其光，而上下收于一点，以纸承之，则燃矣。宙合四维纵横之交，止一毫端，而一毫中皆具宙，合纵横焉，非燧也耶！五行尊火，火无体，而因物为体者也。薪尽火传，与用光得薪，曾决其

同别耶？灰土之畜，镫灶之法，可于此并悟矣。

（《青原山志略》卷五）

新洛窔说

砺堂问新洛窔何谓也？愚者曰：图用于九洛，而黄帝表八风。阴洛、乾也；新洛、巽也。《尔雅》：东南隅谓之窔。此处坐巽向乾，而堂背而山，适与之符矣。卯酉用于子午，子午先为亥巳，四阳四阴，天门地户，于此介焉。铭曰：巽乾转风，适合天符。回向青山，至乐性余。

（《青原山志略》卷五）

核室说

砺堂许作《核室记》，未至，而商玉问焉。愚者曰：曾见《鼎薪》、《仁树》之说乎？树之不能不花也，花之不能不实也，实之不能不核也，护其仁也。寒暑水火以忍之，乃成其中，而传诸此。不如此则种息矣。全树全仁，今谁体之？芸芸汩汩，苟不掩树之枝与树之柢，而问之彼，安知仁之忍于核中，而种之充实也，享全树全仁之天乎哉？故曰以药树悟仁树，而核中之仁其卷舒贯之者也。

（《青原山志略》卷五）

归云阁闲居说

青原旧有归云阁，久废矣。愚者于药树堂后累石得基而造楼焉。前种竹以凭台，后面山而垣之。山臂为梯，可以曲径取荫下作磬折之室，就庑启门，是曰闲居。遁涧曰：荀况针蚕以云收篇；辋川独处，坐看起时；《归去来辞》写其出岫；华阳隐居可自怡悦。今何取焉？砺堂曰：山泽之通，以此吐气，友风子雨，特见其端乎？备古曰：天在山中，以寓而显；人在室中，以安而闲。事因其则，而我不自知；人享其时，而力不言功。古之于今未有不归于此者也。愚者曰：偶然耳。不归于偶然，虽欲闲也得乎？遁涧歌曰：徙溟垂翼，万里无偶。神龙潜飞，不见其首。山水空也，云于何有？以不归归，闲者知否？愚者曰：果闲则忘其知与否矣。吾且与客烹泉而握其手，天且为吾垂青而闲其牖。

备古曰：罗大经言，闲居泉石之乐，马头驹影乌能识之？李孝光题杨铁崖真乐窝曰：世人为乐千种巧，不如读书鼓琴之乐常可保。何必更说死生、谈道德耶？得如二公，乐亦甚矣。愚者曰：李端叔《闲居赋》云：申申夭夭，累累然也。夫是之谓闲居，而乐不足以言之也。曾知其所以乐乎？杨龙友曰：清福锡之上帝，忌盈偏深；饮啄随之一身，流行自衍。贪无为者未可恃在。歇庵曰：不幸力丰才赡，亦且追逐。何暇从事寂寥哉！虽然有营一也，安知今所从事非惑之尤乎？事固有逆施而后获者，勤之所以息也。姚休那曰：闲居适性，此福在尧舜释迦之上。人生那得如此，切忌妄想。李之彦曰：日月运行，天地且不得闲，而闲岂人所易得哉？备古曰：王龙溪谓无闲忙则无生死，何谓之无？愚者曰：行无事必有事，谁知周流不居为本闲乎？起而叹

曰：引得水归灶上，依然柴在山中。

（《青原山志略》卷五）

瞿虞山

中履抄钱宗伯（谦益）《初学集》，有送瞿起田（式耜）令永丰序，言：常熟陈庄靖令永丰，以事罗文恭得力。今起田以此展文懿、学宪之家学，亦不徒在圜冠大裾，为步孟而趋韩也。公在邑，政简而化，修郭给事（汝霖）书院，祀罗文毅、聂贞襄。时青原会语甚精，而公曰：在事尽事而已。南皋、茂明诸公皆叹服之。考选给事，以钱太史辞连，下西库，终无怨言。……（按：此处因有数字模糊难辨，故略去二十二字。）尝曰：淳熙来以腐烂为理学，其失也陋；弘正来以剽贼为古文，其失也倍。扬扢古今，别裁讹伪，讨论先正之绪言，考六经之谱牒，其在兹乎！天末转侧，怜此同年之子，尝与遍谈，感叹无已，则以吟咏消遣之。虞山有东皋，桂林、伏波对岸亦筑东皋，属愚者书东日堂。公孙寿明至，馆此课之。己丑留守相国六十，鲁孺发、吴鉴在、钱幼光诸公称寿，拟题“虞山天柱”于伏波之壁。呜呼！南宁王竟以伏波为天柱，当时早知之矣。尝吟：到门先面壁，坐定即流觞，咏翠屏也。伏波亦可题也，不忆其全。顷问程天修，亦无从考之。青原万丈光赫赫，大江东去日夜白。固可以并峙颜关矣。书与伯申，俟后简出。且记一则于此。

（《青原山志略》卷十三）

信国六帖记

文信国公六帖，乃开督剑南时所遗赵青山札。第一《篝灯帖》、第二《惊愕帖》、第三《惨塞帖》、第四《解衣帖》、第五《皂罗背子帖》、第六《对床帖》，皆斗大纸，以行草书者。《青山自作记》，眉山、黄裳有跋，庐陵李岳亦有跋。始自赵氏藏朱从心家。后朱氏仆窃其帖易铜觚玉杯，为天台隐者所有。帖尾但有天台隐者图记，究不知何许人也。此帖三十年前吴云犹及见之，其《篝灯帖》初语云：丈与天祥投身于青原、白鹭之间，今别许久。是此帖乃青原山帖也。青山讳文，字惟恭，庐陵人，号为青山，其属青原何疑。愚者曰：少见吴讷所藏信国《邳川哭母小祥、乱离歌，寄家人帖》，张翥、王祎有跋。仁者之勇，达士之闲，惕然下拜。后在桂林留守相公处，见公《上巳诗》，与弟璧墨刻。璧子升，为粤廉访，升子良锡传与运熙，解大绅跋之，号《二文帖》。双翼垂云，天道如斯。讵意笋参断碣，老隐公乡。红亭之笔，时时指目。惊龙奋爪，神骨凛然。此《青山帖》会当临之。惟有青原山不变，且书此以酬读书之舫。

（《青原山志略》卷十三）

青原山水约记

自螺川而望东南，其青青者皆青原也。特以七祖道场居其中而名，其实此山自文水、嵩华来，叠嶂盘纡，起天岳芙蓉，转黄原岭，为资福寺。其干南临张渡，为洞岩朱陵观、西华峰白竺庵。西北旒岗，临赣江，为滩头泥湾，起鸡江峰，渡永和东，自

鹧鸪岭下龙集寺。浮山分嶷并驱绸塘斋楼至于梅林。由是而言，中阿一带为玉原里、沿溪，随华盖峰为云里、下里。又衍而北为花园里，皆青原之麓阪也。净居寺独居帐内，双象重抱青又庵之三溪。出金粟谷口为待月桥，南流历万哲罥下诸坂，而入赣江。故水绕山复皆为道场门户。自郡来者二十里，自鸡江泊来者五里，会于红亭，穿松林而入，圣域、祖关双峙。传心之堂、祖关，颜鲁公所书也。溯溪而进象口，百花壅塞焉，是为镜石。过新版桥乃见刹竿，丹青肖然。殿居池中，环廊三桥，毗廊在后。其上则七祖之塔，层楼覆之。曹溪宗派、王新建题。旁启篠门，则倒荆树在其右。本围丈余，而枯旁生一榦，枯木之皮发三枿焉。因笑曰：杏坛以桧奇，药树以荆奇，奇果在此乎？不负其材，贵自植耳。搭左有泉，烛人须眉，饮之清冽。相传为七祖卓锡泉。其下为碧乳泉、喷雪泉，胡忠简所名也。由卓锡泉而展臂过岘为五笑亭。亭据青龙石，下临墨潭。潭之西怪石壁立，群木争高，涉流其根，青荫蔽日，是曰翠屏。构亭相向，是赵、李诸公所修，盖古有之矣。安成思祖，从曹溪来卓锡故乡，鲁公题名在唐为盛。黄山谷长咏与周元翁碑在殿壁。元翁、濂溪之子也。张商英有诗，姜公辅、李彤、韩衢、韦悦、张勔、谢镈皆有所建造。信公书青原山，其字五尺。空庭蟋蟀之句又五百年。青原之为青原所由来也。元有宋长者施田葺宇，其后零落。逮万历间哑羊寄褐栖之。惟新建之心学起于江西，而罗念庵、邹东廓、聂双江、欧阳南野诸公倡之于此，连篇酬和，照映山谷。邹忠介与郭青螺、萧伯玉、刘晋卿诸公议改建传心堂于驼峰之阳，而以其谷还净居，属之寂公。鸠工十年，寂公寂已。考旧志有曼殊阁、临涧阁、水阁、归云楼、詹蔔轩、寝堂、蒙堂、雷泉亭、茅亭、龙

穴亭、徘徊亭，皆唐刺史、宋、元尊宿所建，今莽如也。毗卢架空，飘摇风雨。直至笑峰大师来，重开七祖之颜，遇缘扶起，万瓦鳞次，周楹复道，四望森然。主此三年，正欲举五贤祠而新之，复圣域、祖关之旧，而又翛然去矣。愚山施公来，屹然并坊，大振传心之铎，冷灰重爆，时哉！时哉！梦笔杖人主庐山圆通时，以易衍道场，愿集大成，兼中妙叶，寂历指掌，而要以悬崖过关，享与时之消息。三世一报，托孤在兹。今青原犹庐山也。愚者适寓喷雪之轩，因纪青原，而嘘嘘焉。青螺举杏荆以示人，泗山卷卷，解圣谛之缚。忠介曰江河纳百用，罔不欣受，岂作二见？然不敢随众和合，患不得人领其事耳。愚者曰：在山水言山水可也，仁者智者代乎错乎，必三番乎？不落阶级者谁乎？是在后之游者。

（《青原山志略》卷六）

青原得瀑记

青原向未尝以瀑布闻，问之里人，不知所谓瀑布也。告之曰：石壁飞流而下，长数丈者有之乎？曰：有三焉。何三也？一在天玉山，一在朱陵观，一在石勋庙。石勋水帘至近，过红亭数百武是已。即往观之，道傍之阿山如壁，际有洞焉。旧以旱祷供神，存瓴甓道。泉从洞檐垂丈余，入潭，悬空不倚，似雁荡湫，但小耳。庙障其外，有不落叶之枫，民以为神。视其碑，咸淳勅建，祀昭应侯云。便走天玉山，过龙集湖，望浮山伞经天井冈，井口而下如陂，

固一奇也。仰山祠后数石突起，如甘园小蓬莱。其石玲珑莹翠，有锋芒钩人衣，殆齐山、大孤一类也。又二里至断公就岭，岭背为石龙峡，数折见桥焉。山如环屏。瀑五丈直泻壑中，练飞雪霙砰，訇怒奔立，使人寒。傍有圮庙，盖胡文穆家坪下□修祀事，游此吟咏，钱习礼所称十胜之一也。去青原十里，非属青原尚何属邪？归一日，刘润山、吴六益、张逢伯来访青原，语新得瀑布状，便乘兴连舆往。吴舫翁追及之。因题曰：青原白练。郭人门又追游焉。风飘六月眉头雪，日照千军刃上锋。作如是观，岂不快哉！又问自雨岩亦十里许，诸公有事不能去，遂别。愚者异日独往张渡，寻洞岩观。观在青原山之阳，一名朱陵。张浩署书解春雨碑记，唐庐陵太守阎寀人道处。戎昱有诗二首赠之。南涧有鹿桥、棋石、七星潭诸胜。北涧则自雨岩，其瀑小于天玉。自下视之三丈。胡澹庵与子槻榧读书于此。罗文恭构亭题曰：自雨，今惟基存。解春雨手书戎昱二诗，藏胡庐山、直之后人处。愚者因和之。逾日乃从西华中阜返青又庵，图寄愚山，此青原志中之故事新闻也。夏游武功，搜得图坪千丈崖之瀑。归念青原诸箐谷中必有奇而隐者。适吴季六来寻灵寿木，人深壑中。樵人言荆陇洞嵎庵之东有悬崖，流泉射日，荆棘蒙蔽，是虎穴也。季六素勇，乃携斧镢往开之，烧其荆棘，果得飞泉四泄，大喜，以告愚者。愚者策杖从石梯前千佛楼溪人，闻丛薄中水声，知其为瀑，非过诧矣。其壁巉立，上有三玉井溢潭，潭旁可容茅亭，下置玉华浮槎岂多让邪？愚山冬来，又闻此胜，即偕客人，经滴水岩。前此薉塞，亲挥舆人芟其丛筱，水涓涓下。此在种药浮庐之右，亦向所忽略者。越三里至新茅舍。问开荒僧不畏虎邪？曰：相忘矣。今日之客人虎穴，固知其相让也。群步至泉壁下。愚山与暴发，从险崖攀葛以上。诸客徐徐集，见愚山踞

崖采冰而嚼之，飘飘乎仙哉！共拟何名，以其石莹，宜名玉井；似莲花漏，宜名玉漏；上有崖穴，古枫当之，宜名枫崖。愚山曰：实三叠也，以让庐山五老，应目之为小三叠。客争赋诗。中顿于青又庵，愚山援笔，淋漓壁上，纪同游者沈治先、杨商贤、温玉山、徐伯调、吴舫翁、季六、郭入门、丘贞臣、林祖涵。沿溪而出，石壁耸立，白溜澎湃，即所谓漱青峡也。储与久之，视去年愚山与毛大可、堵子威、胡万咸及犬子刻石处，虫篆俨然，何分今古。晚晴山暖，苍翠欲滴，诸公漱流放歌。年年此山有此胜事，自非偷闲，何能及此？今年则更为青原开面目矣。山谷曰：山水所以饰闲，戴安道作《闲游赞》，终念嘉契之难会也。今固胜彼，能不珍重？因大笑曰：武功从不以瀑布闻，而今搜得之。青原从不以瀑布闻，而今又搜得之。山毋乃笑闲人多事乎哉？愚山曰：皆其固然也，人不识耳。愚者曰：显晦时也，因缘偶然。愚山曰：即此偶然，大非偶然，故记之以终篇。岁在兆牂浮渡山愚者弘智记于笋参中。

（《青原山志略》卷六）

芝颖化禅师青又庵遗语序

芝颖化公少负奇气，为蔡岩庵激发，遍参吴下十年，不受人笼络。闻笑老人主青原，归事之，执侍巾瓶。细行内秘，熏风外响，惟此奉重，水火不能迻也。偶有语句，犀利吹毛，如黄回之舞八面，洒水不入，固异材乎？亦迸破重关得力耳。宿有痞胀，自刺出

水，乞只支而逝，无门老宿，始终护持之，抄其遗集。览之怆然，为记于此。

（《青原山志略》卷五）

仁树楼别录 郭林、方兆兖因左藏一寓此，以朝夕所问密山老人者，汇其要而录之。

左子曰皖桐方君静廷尉公（大镇万历己丑进士，魏珰时罢，号野同。）与吴观我太史辨析二十年，而王虚舟先生合之（金溪王宣化卿）潜夫中丞公（孔炤丙辰进士。以连理之祥号仁植。在职方忤魏忠贤。抚楚剿贼，忤枢辅。）晚径《周易时论》发挥备矣。廷尉公绍连理堂（本庵先生）之学，与高忠宪、顾端文、邹忠介诸公切磋。在首善书院曰：蜀、洛角争，我见为祟耳。周谓无欲，程谓大公者，无我也。欧罗阳云：学孔自学孟始，正以养气、知言，必有事、乃能行无事，集义而道明矣。仁智好学，偏见乃忘，学固所以游息而养之也。序《阳明录抄》曰：务矫而返之，示创曰翻案；务因而申之，明守曰拾沈。习气使然，创守两失矣。致知在格物，岂自阳明良之乎。圣人何尝不为我？但以公受用为自受用，仁智一也。何尝不兼爱？但即差等为平等，《易》、《礼》一也。以天下万世为心，故无其身；以天下万世为身，故无其心。逆溯先天之几，乃能顺后天之理，格通后天之物，正享其先天之神。天无先后，中有条理，立处中节，时宜乃安，将倚冒而赘疣，窃混而荒逞耶！《愿学集》曰：虑而后得，所以复其不虑之知也。野同曰：学而不厌，所以享其不学之能也。若倚不虑不学，早已失矣，又况黠智不学而能，正智便用不出，复令高榜呵学，能无惧乎？

中丞公忤杨、姚逮理，与黄公（道周）倪公（嘉庆）同在西库，倪公言生死参悟门，黄公言历律损益，以明天道，而生死本了。晚径研极，合古今而贯之。三一参（吴观我公中丞之岳）曰：破形又破空，破边又破中，要以破识为智，实一物也。在善用其心耳。宗门看破，无实法也。舍一无万，舍万无一，三才事物，确有实际，知其故乃能不惑，而善用之。世间所目不过道德、经济、文章，而切言之，为生死性命。《易》以象数端几征性中天命之秩序，非文词理语情识机锋之所能增减造作也。率其秩序，因物还物，生死还生死，我不动心，总一大物理而已。神无方，物有则，秩序变化，寂历同时，只为欲忿蔽之。幸得生于忧患，困通损益，习坎继明矣。夫为物不二，至诚无息者，公因也。宇宙上下，动静内外，昼夜、生死、顿渐、有无，凡两端无不代明错行，相反而相因者也。公因在反因中，无我备物，孰能逃此范围哉！夺二穷一，并扫其一，宗门权奇耳。止有一事实一切，究竟坚固，法住法位，何反不信耶！圣人极深而体寂感之蕴，因物而悟生成之符，观器而悟裁成之法，极数而尽天下之变，视曜纬山川以为官肢经络，就呼吸寤寐而定元会死生，一切皆卦爻之才，一切皆于穆之命。故历律医占，微几最秘。黄帝、神农造化在手。尧、舜知历数而授允中，孔子举杋闰而明大衍，兴礼乐、制数度、成变化、行鬼神、橐籥在此。通天地人谓之儒，而乃不信受命如向之至精乎？画前冒举，画后详征，而要以一画为初几，犹一念之具宇宙也。即费是隐，知微之显；神不可知，在可知中。圣人生知者，生而知好学者也。合俯仰远近而会通象宜，礼运情田，心矩镜照。民可使由，基命宥密，固达而知统类历然，此圣人所以主万法而赜不恶动不乱也。曰寡欲、曰体仁、曰知故，此学之纲也。定静格致，忘其动静，二见操履存养泯其键羡，

二机一心，如是岂复有世间之人我得失龃龉乎？不言敬而俨若，不言寂而本定矣。学者立志，养则付天，学则责己，心虚而事实，心流而境限，时以境死其心，时以事活其心，心境两忘，火候不昧也。本来证空，日用安理；学泯薪火，天机自畅。湛然则无静矣，善用则无动矣；因物则无心矣；知法则无物矣。循理即是无欲，中节即是泯理。此盖穷上反下知种种偏倚之病而约出包决正语也。层峦激湍，但以写其孤往，原非抹撇一切后，乃以为藏拙之伎乎。舍饭穷米，悟饭是米已矣。系铃解铃，遂以炼秘。李端叔所谓非诘之难，知所诘为难耳。正须穷两末、证五中道而后知之。若夫高人之扈寓废权，则其时位然也。

问朱陆诤，而阳明之后又诤，何以定之？曰：且衍圣人之教而深造焉。圣教小学、大学，小成、大成；总以文行始终之，《内则》、《学记》详矣。息焉、游焉，言乎文行之相须兼到也。朱子曰：力行而不学文，则无以考圣贤之成法，识事理之当然，而所行或出于私意矣。《周礼》三物、六艺，乃六德、六行之日用器具也。博文约礼，成德达才，而化雨一贯矣。天何言哉！胡安定教学分科，朱文公兼尊邵、蔡，正谓节度藏神，化薪火泯理事也。圣人之经，即圣人之道。各安其业，即各乐其天，盖谓道不离器，律袭裁成，体撰尚象，处处引触。荆川曰：古人游艺以养性，便可上达天道，而但作玩物好胜之具乎？专门深入，一切且置，而执毒药者，惩咽废食矣。

问陆象山、张子韶学禅扫文字，然乎？曰：陆象山亦指束书不观、游谈无根之病。张子韶曰：久不以古今灌溉胸次，试引镜自照，面目必可憎，对人亦语言无味。二先生甚言书之不可束也。世议以为落空，非矣。天竺小学诵悉昙章，长通五明，曰声明，即声

律文字也；曰医明，曰巧明，即养身、历天、务民、宜物、制器之类也。曰谓因明，即治教辨当诸义所出也。曰内明，是身心性命之理也。四吠陀曰寿、曰祠、曰平、曰术。《法华经》曰：治世语言，资生产业，皆与实相不相违悖。华严五地菩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于世间辞赋、该练、历律、伎艺，莫不通晓。故能涉世利生。《法界品偈》曰：具足智慧，无所碍，善达医方等诸论，书数、天文、地众相、及身休咎，无不了，谁谓佛入中国而不能通此方之书乎？达磨对彼时经论支蔓，福祷功德之病，而药救之，指出心体，尊正法眼也。孰是由专而通者，遂举一而废百哉？程子呵谢上蔡玩物丧志，是程子亦扫文字矣。上蔡后见程子读书精细而讶之，犹不悟耶？盖谓读书者贵求实际也，半静坐半读书，朱子法也。

问圣人经世，不了生死乎？曰：生死、昼夜耳，何了不了？与民泯于当务，尽今时，即尽万世也。物其物、伦其伦、位其位、事其事、时其时、措宜则功忘其功，各尽则德泯其德，本自大定，何尝不了生死？心自本无，正用即得耳。其中之故，罕言寓象，何必深哓哓以滋人惑哉？然汩汩循循，习矣不察，故高明深入，独有所见者，忍俊弗禁，欲吐而出之。彼厌世之烈怀，避世之冷眼，与夫超世之畸人，欲别行一路，以自为屠廱焉。则尝以此不可得者，以转易人之常见闻，而骇夺争高，然后推削其高，而四稜塌地，则一切依旧而已。孤孽苦人，无可如何，常语不足消心，故以此不可得者，自折焉。关尹曰：圣哲造述，鬼神莫测，超生脱死，牛翼马手。以可得可行者善吾生，以不可得不可行者善吾死。羸出壳而雨化蜓，崖压草而花倒生，心惭口强，偏往护胜，教亦多术，弊无常情，看破已矣。

或曰：锻炼亦灰覆火耳。曰：此因小乘初修，猛求断灭，而后

悟种性原不能断灭也。岂谓气质不可变化耶？既耜之牛，无绳亦能转暞；既络之马，虽逸而听圉人。梦魂得力，正在其醒时得力也。醯酱红麴，罨腐而变；人见腐则恶之，何知其后之香美耶？学悟道，法成性存。存火候熏感神不可知。嗟乎药师拨正，婆心乃至此，谁不汗下耶？或曰无心则出世矣，既不自知，理事何有？曰：山林晦夜，不见乃人。目不见而山林如故也。理无断灭，但有显晦耳。以易征之，一不坏二亦不坏。可见之畊获如此，不可见之因果亦然。《维摩经》曰：无我无作无受者，善恶之报亦不忘。雷长芭蕉，铁引磁石，虽无作者，而有是力。如来亦以愿力自入轮回，正已体逝，无安排处，而实享其晏然，故可贵耳。彼业重者，自计曰：不知则无痛痒相也，聊用自遣。夫自遣则业识已现受矣，世无不信风水者，祖父之骨无知而荫子孙，人何不自荫其后世乎？

或问：受命如响，以何征之？曰：赵甲梦钱乙某日死，其日果然。农夫梦社稷兴亡，何与彼想，而不爽如是。镜卜者信步出门，听言成识，而事往往验，犹不信心几之本灵耶？又况神明默成者乎？至诚冥通，不可思议。

问：有无纷然，何以一之？曰：有为无为，有心无心，概举耳。有物有则，无声无臭，固相反而腾疑者也。《潜草》（方仁植中丞著）曰：因生死而专格心所以心，物所以物，天所以天，不二尚有疑耶？直下是人当尽人职，当安时位，岂作有无之见乎？说最惑人，故决曰：体道于无，可以养神虚受，还事于有，便知物则咸宜火候。自适于两忘之无，所以调气践形而泯性情也。实务藏用于法位之有，所以随身安时，而无思虑也。若不善用者，食争执有，则德慧亦累于矜傲，而况声色货财乎？若执空亡之无，则或抹搬道理，或顽荒、或曾率矣。何晏、裴頠，胡寅决之。紫柏曰：自非圣人，

有心是过，无心亦是过。宋山决曰：无身有事也，体无用有也，无方有则也，双超互泯者也。惟心不落有无，则理亦不落有无，事亦不落有无，物亦不落有无矣。通昼夜而知，谓之不落昼夜。又何怪夜为不落昼夜之夜，而时处昼中，为不落昼夜之昼乎？玄谟茫昧，一觌即已。

曰：世出世分门，何相牵引？曰：同此宇宙日月，同此身心性命，称谓有方，语正宜通，而互征之。郝京山曰：字皆此土之字也，何避为？自阳明以来，诸大儒皆穷究而互征也。三间之喻，以堂奥楼分合之，更明矣。鄙愿茅塞，浮才苟媮，有杨宗黄帝，墨宗禹，犹芝草也。徐干不忧异术，而疾恶，内关何待阳明激发乎？圆机之士分合皆可乘愿，补救正须互穷。宇宙内事，皆吾分内事。参过甚深之宗，乃知层层利害，不为人惑，而时用为药耳。差别智为圣人茶饭。现有河洛秩序，为生感裁成之天符；有历律医占，为征于穆之节；为通物理之例；为验受命之几。而学圣人者，故可忽此韦编，不知物物实际乎？《潜草》曰：守礼严防闲，遂功揣事势。凡夫信理不如利害；辨士设难必资偏锋。才子标新，达人快语。破相者逃玄，机欺者据物。《管子》曰：各用所长，使民不争。董子曰：阳经阴权。韩婴曰：惟其当之为贵。贾谊曰：别之以事。却诜曰：限之以势。苏轼曰：才辨勇力，役人自养，故齐之以学。曾巩曰：诸子皆矜所得而讳所失。曾大奇曰：百家兼存，而互抑其奇，故暌与险，皆得其时用。圣人知其故，而中道成章，以忠恕化之。教其所短，用其所长，鼓舞之以学问，养辨公容，非受谩也。邓元锡曰：宋儒方守径，遂好于无过求其过，遂使杰才鹰击飚去。虞舟子曰：理窟学不尽变，不穷物理实际，太不怜才，为渊驱鱼，而引一队庸猥以树宫墙，汲乎甚深，不能决破，反受欺绐，而又袭之。显则

糟粕经典，而英才无以养辨，微则河洛学湮，而秩序节度无据，宜其跆蹶见嗤矣。闲人笑曰：别路三不收，牛马听呼耳。且以象数医药为市帘，山水墨池逃硎坑。冷眼旁观，有时一点缘不得已之苦心，固不望人知也。

问异同。曰：尽性则自知之。曰：截语固也，姑请方便。曰：或指无体之体，或言定质之体，或言有用之用，或言无用之用，或言高超，或言超高，或言定分，或言尽分，或言性分自得，或言功业学问。言自各异，而不可相废也。故拈提与考究原自两路。制欲消心之言，与备物制用之学，亦是两端，偏废则皆病矣。又况世教出世之教乎？主于经世，立法贵明；主于遁世，藏身贵晦。一言治事措时；一言归根复命。一以名教正名，而人不知亦不愠；一以至人无名，而后言名空不避名。一以教生；一以教死。一提公是；一尚委化。一以生安生，而藏其送死事鬼之故，以为上下同流之化。一以死治生，而以本无生死之处，为空外转身之龠。一以伦物日用为事，而慎于未发，俟命知化，则朝闻夕可之道也。一以生死来处发药，疑至不疑，则一切依旧，非废伦伦物物也。灯必待传而传，薪尽火传也。日不待传而传，万古中天也。暗传一人者，别道也，明传千万人者，大道也。有常师者，征信于专门也；无常师者，圣人师万物也。粗浅而言，衣冠文物与鳏独穷民各有教养。崇高不碍富贵，而炼药极感贫贱。况贫贱之分数多乎？匹夫不可夺志，法界随地创成，通其变，容乃公，本相忘也。深几而言，为物不二，而代明错行，尚不信欤？夫不得不两，不得不参，皆大一之所布护也。愚故统征之，以易而藏天下于学。因果费隐即二是一，才三备万，谁不具乎？然不发愿，不好学，终不能知，而又不能藏诸用也。骤而告之，

能免孙休之诧惊哉！然午会全彰，雷雨出云，因缘时节，知罪任之。烧四炷香：一求有余者养贤；一求学者虚受；一求方正人穷知其故；一求畸颖人藏悟于学。

问孔言三知，而孟但知言，何也？曰：摄用为切也。静正游息以养气，则知命知礼在其中矣。学问研格以知言，自非知命知礼，又能决言命言礼者乎？人未尝静正而研格，则为百家所惑，必矣。知言鉴曰：诂家沾懘，诐遁簧鼓久矣。曰宰理、物理、至理。曰公性、独性、习性。曰质测、曰通几。姑离合而陈之，乃可决耳。不明其故，即能守垒，亦强作主，不自在也。杨龟山曰：能必其城下之盟乎？问宰理，曰仁义；问物理，曰阴阳刚柔；问至理，曰所以为宰，所以为物者也。问性何以三？曰：混沌分阴阳，则为二；种性分五行无为，五种性从此析之。乌附热芩连寒，而寒热甘苦又各异也。又况灵蠢资质之殊乎？故目之为独性。何谓公性？曰：所以为性者一也。何谓习性？曰：移花接木，重台实大；学问变化，礼乐熏陶。右手秉筋笔，水居能浮泅，僚之丸、昌之射，习伏众神，习即性也。何谓质测？曰：就物而与民正语，皆是也。何谓通几？曰：不杂不离，不行而至，受命如响，不可思议，所谓知极，所谓引触者是也。曰圣人不恶赜，以何道致之？曰：心天会通，本无内外。物呈其则，法位时宜，赜何恶焉！此药师之应午会，不得已也。

问曰：尼山不轻与门人言易，而今每言学易，何也？曰：易本不可须臾离也。贤者执见难化，惟以易与造化亲，久之乃自平其一切见耳。曰：必言象数何也？曰：易以象数为端几而作者也。虚理尚可冒曼言之，象数则一毫不精，立见舛谬，盖出天然秩序，而有损益乘除之妙，非人力可以强饰也。本寂而中节，确不可欺者也。

曰：多言历律医占何也？曰：征几也，不以实征，则何以知天地四时之筋节，人身运气经脉之代错乎？上古无书，即以天地身物为现成律袭之秘本，而神明在其中。尧、舜三代以此相授，汉来董、贾、郑、蔡辈皆明历律。邵子玩图数十年，朱子从蔡西山讲求，后人偷懒，而以虚言冒之云不屑耳。愚民使由，不可语上也。高明得少畏数逃玄，正宜以实学欺不得者。沉潜之又得质建之正眼，为万世鉴，若有此人，吾先下拜。夫生千圣之后，不能收千圣之慧；受天地之中，不能明天地之符，成变化，行鬼神，制作礼乐，反似诞妄。果可以苟免之，凡夫讪圣人多事矣。周、孔之徒不知律袭三才，所谓百官宗庙，专恃虚言杜撰乎？除却鬼窟，火不离薪。实学虚悟，志士兼中。故曰河洛中五之网，乃羲、农、尧、舜、禹、文、周、孔征信秩序之天符也。

时争一多之说，求决于雪轩。雪轩曰：博我以文，约我以礼，信之矣。知文礼之所自出，博约之互为机乎？我尝曰：博我以物，约我以空；博我以空，约我以物。物在空中，文礼历然。空在物中，文礼寂然。亦可以不争一多矣。曰：何谓约我以物？曰：物性有则，而无情识。格物之则，即天之则，即心之则。因物付物，不起一念纷纭，约之至矣。曰：圣人法天地，何拘小物？曰：天地一物也，物物一天地也。曜纬、岁时、经络、呼吸、秩序历然；原自寂也。还其秩序，即无作也。物物者、三才之征也。天地者、于穆之器也。因器知法，而信规矩之成方圆，则轮匠无思无虑而造物矣。庄子、提虚无者也，而曰：灵台者，有持而不知其所持而不可持者也。议之所止，极物而已。以有形者象无形者而定矣。物出不得先物也。犹疑此否？鼓山曰：知性者，物即是性，何执未始有物之

先，犹疑此否？紫柏曰：以四大观身，有身用，无身相。所谓无身有事双超也。以前境观心，有心用，无我执。所谓因物付物，本空也。犹疑此否？物格知至者摄末于本，摄本于末，以先为后，以后为先，三反昼夜，指掌伸拳，本一贯也。谓之物无本末，知无先后，可乎？谓之知知无知，物物无物，可乎？直告不信，自须反复曰：不为生念所缚而生，即为死念所缚而死，将何道以免之？曰：不知其故，绳修版植，如隔日疟，不炼定力，射不至侯。先为所摇，将空指一无生死以为脱乎？莽荡不免矣。今既学易，以易通之。如卦策图表，行列四布，有似乎死。其推行化裁，周流六虚，何其活也。曾知死不碍活，活不碍死乎？曾知为生法所生，亦为生法所死，为死法所死，亦为死法所生乎？曾知为无生死一句所缚，即死于无着之语下乎？曾知出生死而入生死者，随生死而无生死者，犹夫变易不易者乎？迅不停几之人心，寂然不动之性体，果参验否？体本无体，出入以度，即感而寂，则三百八十四爻皆一画也。无所不用其太极，皆勿用之潜也。此在变异之生死中，而贯其起灭者也。信得及否？如犹恍惚，且只依法而住。

（《青原山志略》卷三）

上巳诗

老少浮杯洗布襟，兰亭俯仰一长吟。快游何事谈生死，是日相逢无古今。石漱泉声遮客语，山收潭影见天心。隔年黄叶随花落，

点破青青松竹林。

冬上青原，扫七祖塔，次笑和上韵

岭北南华开此山，曹溪逆浪洒人间。两株夹路常如此，一斧挥空无不删。且以青莲消白眼，漫劳黄叶破红颜。我来扫塔穿寒暑，到日偏当冬至关。

拜笑和上龛，时来为定塔基

七年西库铁围山，剥落空花在此间。却感桑田三变后，便将竹影一齐删。死灰淋出黄金汁，古镜常留紫玉颜。即以南询作休老，重重开处又重关。

青原漫兴

一代谈心处，萧然落此阿。山藏麟角在，笑比虎溪多。隔岸啼黄叶，高崖舞碧萝。古人呼得起，潭水自生波。

高人来洒墨，石竟似云飞。草篆谁能识，苔痕何太肥。吟诗尝人定，流水憺忘归。一步休愁滑，山风振我衣。

万山归一壑，壁立作南屏。天落林间碧，溪流人影青。斜阳留几笔，古意在孤亭。谁辨沧浪曲，堂中罄请听。

吴六益、刘润山、张逢伯游石砻瀑，贺石野、吴山舫、杨弱生、郭入门后先皆至

崩崖谁撒手，骚客梦亲临。（客言夜得奇梦。）绝壁无知者，飞流直至今。雷声惊石破，练影入潭深。古庙基犹在，留题半壁阴。

游洞岩朱陵观，用戎昱送闾宷入道韵

看破人间世，空留笑里悲。古来蝉蜕意，今日蝶飞时。怪石供游岌，回流作墨池。龙须崖雨下，鹿渡涧烟随。潭底潮相应，峰头兴未衰。西林碑读过，亦是一盘棋。

洞崖过西华中阜游荆陇洞下千楼涧而回用戎昱七言韵

松柏休言秦汉官，群峦叠翠护仙坛。西华门送千帆白，中埠烟藏一阁丹。草挂悬崖朝露滑，藤遮破庙洞帘寒。溪丛虎笑樵无路，必欲单丁住此难。

大慧杲禅师同张无垢游青原作卢陵米价颂题像有贫儿思旧债之句

省发蛙鸣后，藤枯有句无。两中挥一剑，柱下叹双趺。问米如

何颂，游山自不孤。贫儿思旧债，松人万年图。

归云阁落成

特立三层坐翠微，看云起处信云归。尝从天外留颜色，遮却人间无是非。雪苑莫疑蕉叶画，香泉暗长药苗肥。松藤怪石桥流断，一句当关问者稀。

重要参考资料选辑

方中德　汗青阁文集序

士之洁身厉志以自立者，本无意乎名高。迨身既没，而人之钦其操，重其品，于所著作，尤浏览而不能置。此固臭味相孚则然，何况同怀合志之不可以已哉！季弟素北，少秉清白之训，贞良天植。迹其生平，事亲则侍外黄之车；修已则绍浔阳之隐。性嗜诗书，不就征辟，息影埋照，甘草衣木食，以遗民自处，殆亦不逊高蹈之风者也。余于同气中最为迟钝。仲弟喜晤名理，深心象数。而季弟资尤通敏，且阅览博物，欲穷古今、辨同异，不肯屑屑同章句之小儒。先公极爱之，属以可缵前绪。所著《释疑》，已流布志林，凡有声称于时者，靡不欲然争下之。然自以少遭家国之难，流离琐尾；及其归也，周章破巢之余，不暇肆力问学。且上有四世之薪，弗克负荷，文者载道之器，汲汲焉日求其未至，而敢自以为至乎？然盱衡俯仰，其自待殊不薄。尝欲论定《史核》一书，枕籍搒讨，属稿繁赜。穷日夕孜孜无斁，猥以抱疾辍业，讫未就，至今以为恨事。

又辑《四诗鼓吹》一编，丙寅之灾，忽罹煨烬，今仅宋诗残帙存，可慨也。至为人有所撰述，不肯涉笔虚美。文既不苟作，根柢忠孝，原本经术，所摅之蕴，必有系名教非是者，不出夫古之立言不朽者，提躬其本也。学必期于适用，考究论述皆有关于当时得失之故，乃可传诸后世，非徒采色夸声，以涂饰耳目为能事也。若季弟者诚不愧于是，惜其仅逾始衰而遂长往也。余既颓废，虽有所编缀，不足厕于著述之林，犹不自揣，靦颜欲从载籍之末，思有所见。使季弟而在，相与砥砺讨论，万一可传，且共阐家学，载扬耿光，此宜若何愉快。嗟乎不可复得矣！今也收拾遗文，反复洛诵，想其祖构时自出机杼。因文以考行，因行以知人，求其伦匹，岂易及哉！虽散轶居多，亦足观其志之所存。从子瑗颇津津于读父书，故喜而勉之。于是编校授梓，果能奋发，克继前人未竟之业，余尤深有望焉矣。伯兄中德序于书种斋，时年八十。

（桐城方氏七代遗书本）

方中通　题结粤难文至感泣书此

君不见，一门争死称孔氏，弟兄子母垂青史。又不见，西川豪杰附党人，耻不与党先自陈。彼为友朋尚如此，何况俨然为人子！吉瑚虞颤本同心，同此一片赤心耳。回忆难作捐我躯，不料此躯存斯须。两年系狱再系阁，今日犹存岂非天地之恩乎！不畏死，血满纸，痛哭陈情详院司。代父直心直如矢。悲号呼苍天，闻者俱生怜。怜我不肯脱罗网，委曲导我真缠绵。嗟哉吴道郭揖原奇特，黄

金百万买不得。非是不遵宛转之殷情，乃深痛吾老亲之不测。铁铮铮，宝刀鸣！同父死，同父生！不敢重身轻白发，宁甘得罪粉吾骨。岂意使君感此言，竟将我词直达粤。粤督疏上春风吹。贱子之名朝廷知。呜乎痛哉粤难白！魂招不来哀孤儿。（《陪集》诗四）

论交篇赠佟伻若

交道诚难论，何况在今日。变幻态无穷，险巇情不一。张耳陈余少相知，安知凶终机在刎颈时。孙膑庞涓不同学，安得复有黥刖之惨、马陵之悲。茫茫天地一开眼，古今人情若印板。愈厚愈薄愈密愈益疏，四海九州之人如同产。噫嘻肤上毛，欲割便挥刀。区区胶投漆，何得久坚牢。又如相依复相恋，幸舍代舍迁不倦。今朝武安坐上逢，昨夜魏其门下见。较轻量重只争毫发间，趋舍何必死生与贵贱。况复丹鸡白犬尽要盟，戴笠乘车揖不成。尝疑信陵车骑枉过徒史笔，当时似无朱亥无侯生。忽然一遇佟公子，使我狂论都非是。已曾读尽人间未见书，更欲友尽天下知名士。吐词出语神鬼惊，不蹈前人一字杼轴凭空行。此自绝世才人事，我姑不论论交情。忆昔患难倾门户，不肖捐躯系圜土。举幡不知苦，思亲泪如雨。近不得慰我堂上伤心之老母，远不得代我世外奋身之老父。何幸公子尊人作臬司，感余热血怜余痴。公子从旁更怂恿，初不知余面是谁。不必知余面、知余心，一片据我陈情详抚军。三省羽书急如箭，粤西题请请再三。江右释父，江左释男。可怜我父生前受名累，身后患难尤难堪。又赖佟公详上力，破巢瓦全余喘息。以此朝朝暮暮将君忆，直至十有三年始相识。虽然未识君时早识君，识君

肝肠雪和意气云。去年寿我白发诗真切，今年招我青油书殷勤。自愧感君报君无寸分，为写一篇聊云云。何用金石交，何用金兰簿。何用砚席同，何用柳池聚。握手下拜起欢言，不作友朋作弟昆。如此交情那可论，如此交情始可论。（《陪集》诗七）

（邓之诚《清诗纪事初编》卷一）

方中履　古今释疑自序

嗟乎，学问岂非终身之事哉！古之儒者，自少至老，未尝一日废书，故其学识辄与年进。至于著书立说，必晚岁而后论定也。方余之始集《古今释疑》，甫弱冠耳。当是时，读书开卷，遇经史礼乐制度，诸说纷挐，患之。置之不可，遂酷嗜考核，志气甚锐。而家世藏书，虽经兵火，尚数万卷，足以供渔猎；里中藏书家亦数姓，可备假借。远则秋浦刘氏、金陵黄氏，丁氏、张氏，又补其缺。以故穷年矻矻，如治乱丝，如决聚讼。苟遇一事未明，一论未确，若有所负然者。故名《古今释疑》者，非敢曰能释古今之疑，盖将以释吾之所疑也。既辍简不数年，蹉跎三十，去而学道。此书弃敝簏中，今有十六载矣。余性无他好，所至独问异书。及先文忠公老于江西，余遂半作江以西人。因从陈氏、萧氏藏书中，得读未见书。复覆视昔日曾读书，先公亲为指授，涵泳细绎，又未尝不悔向者之犹疏阔也。亡何忧患频仍，继之以大故。墓田丙舍，仅存病骨；学殖荒落，遗忘殆尽。于是筑稻花斋于湖畔，枳篱茅屋，惟与农夫野老话桑麻，较晴雨，以乐

残年。遗民之志如是焉尔，初不意吴子舫翁言余于竹庵杨公也。公由此苦慕《释疑》一书，适过桐见访，必欲借抄。余谢病不出，而公求书益坚。余虽不甚爱惜，亦尚觉可念顾，无辞以拒也，即举稿付之。公归姑孰，乃召十吏缮写。公子部山，五夜雠较，缗阅卷舒，父子嗟赏，竟为之镂板以行。嗟乎！余之愧可胜道哉！昔沈存中《梦溪笔谈》，周帅刻之于学舍，购者众多，颇为养士之利。今余之书未必当世之所好也，何乃縻费俸钱为？郑渔仲作《通志略》，颇用自矜，而马贵与旋议其后。今余之书犹不自谦，况于议者？杜门以来，固病且懒，而图籍实未去手，较昔所得，或亦微有增益。使是书宽之数年，重加点窜，纵未敢目为定论，庶几竹素之间，稍更释然耳。业已视为蜡车故纸，不复省览，一旦灾木，又刊正不及，是则杨公吴子之不忍弃此书，而余之妄何敢至是！程子著《易传》既成，门人请行世。程子曰：吾独不望进乎？盖晚始授人。欧阳公言和凝自刻集，识者讥之。是书之刻，非出子己；和凝之讥，余知可免。其于程子之语，则不能不三复，而尝遗恨于斯编已！虽然四海之广，殚见洽闻者不患无其人。是之，余之幸也；非之，亦余之幸也。抉摘其得失而后断案出焉。且学问非一人之任也。著述非一人之力也。前人缀缉，以贻后人，后人又贻后人，辩难攻击，适足相资。期于汲古修绠，不致断绝，岂计及毁誉，而名是务哉！余书虽陋，先儒之绪言咸在。仰屋之勤，或亦不无小补云。己未仲夏，龙眠小愚方中履漫书。

（《汗青阁文集》卷下）

施闰章　无可大师六十序

无可大师、儒者也，尝官翰林，显名公卿间，去而学佛，始自粤西。遭乱弃官，白刃交颈，有托而逃者也。后归事天界浪公，闭关高座数年，刳心濯骨，涣然冰释于性命之旨。叹曰：吾不罹九死，几负一生。古之闻道者或由恶疾，或以患难，类如此矣。盖其先父廷尉公，湛深《周易》之学，父中丞公继之，与吴观我太史上下羲文，讨究折中。师少闻其好之，至是研求，遂废眠食，忘死生，以为易理通乎佛氏，又通乎老庄。每语人曰，教无所谓三也，一而三，三而一者也。譬之大宅然，虽有堂奥楼阁之分，其实一宅也，门径相殊，而通相为用者也。故尝有《周易时论》、《炮庄》等书，其说无所不备，学者以为汪洋若河汉，而参伍错综，修理毕贯。《易》曰同归而殊涂，一致而百虑，殆谓此也。其初入青原，为笑公扫塔，旋去之廪山。而庐陵于明府以七祖道场固请驻锡，师乃留数载，著书说法，皈者日众。间仝幽人韵士，疏瀑泉，涤奇石，碑铭偈颂，照耀林谷，片语单辞，无非大道。佥以为枯荆复茂，山川改观，师之力也。师既负殊颖，喜深思，其学务穷差别，观其会通。凡天地、人物、象数、历律、医卜之学，类皆神解默识，遇事成书。善易者不言易，善禅者不执禅。其汲汲与人开说，囊括百家，掀揭三乘，若风发泉涌，午夜不辍。士大夫之行过吉州者，鲜不问道青原；至则闻其言，未尝不乐而忘返，茫乎丧其所恃也。余昔奉使苍梧，与师定交云盖寺。已而抢攘，烽火相随，间关北归，至匡庐，同游五老三叠间，旬日始别；又十余年而会于湖西。讲学青原，岁凡数见，见必语终日。虽余性拙钝，胶守儒者之说，而师之所以与我者，常倾筐倒箧而授之，不敢忘其言也。去年秋，青原弟子琴岛来，言师今岁周甲子，四方交游多为文辞称寿，余特道其概如此。

师方证无生，跻最上乘，糠粃一切文字，闻余言，其将掩耳而笑也。

（《愚山先生学余文集》卷九）

游青原山记

游之日以霁，人以暇；不暇且雨则废游。余游青原，不期而勇，遇雨而不废。由泰和返舟至永和，闻舟人言，此去青原五里。时雨甚，命辍棹往。不移时前峰数十，作翡翠色，云护其半，皎若绮縠壳，水瀰瀰出。山下微闻磐声，至则净居寺，相传七祖卓锡地。登塔四望，众山如环，扃钥甚固。塔之侧龛，笑峰禅师骨，其陈迹则颜鲁公大书祖关二字，黄山谷石刻诗。其游览则五笑凝翠二亭，凝翠倚寺左，面东崖，副宪赵君韫退新之，自为记。群山皆土，崖石独礧砢壁立，泉数百道飞出山谷。矶之以隄，万籁交作，人语亭中，绝不闻声。余偕高子阮怀，坐久不能去，因相顾笑曰，向苦雨甚，然非雨，飞泉之胜其能至此极乎？寺外荒祠别馆数十间，问之皆先儒讲堂也。盖自王文成官吉州，数过青原讲学，邹东廓诸公翕然景从。吉州九邑各有馆，缙绅百余人，又总萃于一堂。岁会以春秋，留三日，从游者甚众，至假榻满僧舍，弦诵洋洋振林谷，而西江之学名满天下。今数十年来，讲堂茂草，微寺僧则人迹既绝，其不为鹿场虎穴者几希！呜呼！吾道之视释氏何如哉！抑世无作之者，将有待而后兴与？作《青原山记》。

（《吉安府志》卷四十七）

浮山吟送药公入青原时将为笑公封塔

浮山一片云。飞落苍梧野。忽值南风吹。旋归庐岳下。往还离合讵无因。十年旧事休重陈。三生石上魂未断。长瓢来濯清江滨。老禅不演三乘义。却注南华穷象系。推到辅嗣冢中骨。笑看蒙叟《人间世》。洮洮清辩浑无语。食尽荼蓼崖蜜苦。戏拈稊米是神仙。卷起河源作飞雨。坐中秋色何苍苍。城头绝巘森相望。兴来遗兴挥秃笔。淋漓墨迹纷满床。塔扫青原入山窟。地作蒲团随处歇。黄荆倒插郁菁葱。又见孙枝争秀发。敬亭愚叟空谷嗟。铁牛尚曳泥中车。凭君吸尽西江水。撒种青莲满地花。余与药公相见于苍梧云盖寺，后相挈度岭，至庐山乃别，故有起句。

（《吉安府志》卷五十一）

于藻　晚对轩记

青原山最幽深而大，隐屏壁立寺门，卉木葱茜，湍激石根，一壑幽响。竹林在其后，龙潭在其南，翠亭之上，隙地甚平，若有待然。尝与墨历大师容与其间曰：是宜有构。市材鸠工，以开此轩，颜曰晚对，盖取老杜翠屏宜晚对之句。因咏先君诗曰：飞流自峡来，一道光如练。石迂水忽立，大声走雷电。笠屐揽其奇，斜阳独坐羡。此晚对也。大师又咏老杜句：人扶拜夕阳；已又咏西岳句：不可到斜晖。知不可到，则扶拜坐羡珍重何如邪！余忆三十五年前，先君赠大师诗曰：我友山水心，夜半始回船。苍茫岸岸灯，幽深若无边。夜半山水心深于晚对乎？何期今于青原叙支许，盖夙缘哉！嗟乎，驹隙奔走，

忽忽半生，得与高人对佳山水，逝者如斯，谁能无觉。业已为风尘之吏矣，乘簿书之暇，时与二三胜流，联辔东渡，寻幽穿径，面绝壁，荫松萝，临澄潭，聆雪瀑，还坐此轩，把盏吟咏，庶不几负扶拜坐羡之珍重乎！有客有客，信宿轩中，可以待月，可以闻夜半钟声矣。大师曰，是轩也，构之惟子，记之亦惟子，因揽笔云。

（《庐陵县志》卷四）

青原山新得瀑布

悬崖忽塞路。飞瀑出荆榛。山亦有兴废。泉终无主宾。鸟声留太古。虎穴让闲人。消得茶烟去。妄言坐草茵。

（《庐陵县志》卷一下）

王愈扩　陶湖记

陶湖，萧氏别业也，以其围绕陶庵，故曰陶湖。药公谓此曲而潴者以幽胜，非若湖之以旷荡称也，改曰曲浒。向者时际升平，得肆意于山水登临，春浮既营，复于其东百步外疏凿池沼，联而合之矣。中千上人既拓亦庵，复于陶庵故址创大悲阁，请药公大师卓锡焉。药公题诗阁上，有“更促主人编竹筏，南山随我板桥流”之句。中千于是编竹泛月，王子以他事不果往，药公率诸公游焉。阻于雨，蔽于云，游三夕不畅。而王子始暇，与施君伟长晡食罢，偕药公中千五六人，待月于阁东之梅墩。荷香吹风，榆影罩雾；少焉树间夜云如霞，皎月如箕，已升西塔之顶矣。登筏鼓棹，萦回于竹

柏影中；月时就时避，筏亦时纵时横。操筏两童，故未尝入湖者，行不寻丈，辄问路，得路则每转益奇。湖外诸山与筏周旋，若无定向，其紫翠特浓者，玉华山也。忽水声出高树上，聒聒如泉鸣，顾见老农踏桔槔，得毋疲甚？复自笑吾之乐在逸，彼之乐在劳，亦各适其意耳。灯竿隐现处为长者园，园中人望见筏来，燃数炬湖干待客；客回棹至香界而登焉。香界距亦庵咫尺，遵渚则数里而遥。平远上人出茗饷客，相与述兴亡之旧事，叹游观之不偶，而谯楼漏声已三响矣。反自香界，停桡于湖光最阔处；明月正午，水玉际天无瑕，谓此湖幽而不旷，终非定评。微风撼树，夜气欲秋，中公以衣蒙头，急命回桡。两童故操筏至岛屿中，迟迟不得返焉。此湖旧为亦庵放生池，鱼老不飞，而岸上鸟鹊闻人语惊起，绕树飞鸣。未免有情，谁云兴尽耶！湖去城闉里许，听柝声甚厉。因叹何地无水？何水不藏明月？思携斗酒，荡舟其间。而沿岸铁衣士，辄以稽查非常故，恫喝游人，反不若此湖之僻处林中，犹许我辈数人，纵意笑傲也耶！扩生也晚，不及追随萧太常于桂楫兰桨之中。犹幸得入此湖，溯洄蒹葭，见昔时手植垂杨，皆已数十围矣！庸讵知清风水上，明月松间，今不犹昔耶？请以质之药公。

（《吉安府志》卷三）

余题　送愚者归青原序

丁未八月，浮山愚者大师访余芦中，随游九鲤，过通天寺，栖迟十有六日。既归，吾乡诸士送之至三十里外，犹瞻恋不忍舍去。愚

者口占一诗为别，有万里终须别，千秋各自尊，及分手休言梦，当知薪火恩之句。予于愚者思有所赠，而未能也。乃引其说而申之曰：人生七尺而五常必具，虽以区区之身，乃举天地以奉之。道莫尊于天地，天地莫尊于人。天地者、人之总名；圣人者、人之极尊者也。《中庸》之尊圣人曰：与天地参。言与并立而为三也。既而曰：高明配天，博厚配地。曰配、则不止三矣。既而又曰：知天地之化育，所谓知者，非曰知之而已也。譬之宰相曰参知政事，守令曰知府、知县。知政事则生杀予夺裁成辅相，宰相得而主之。知府县则饥寒疾苦，钱谷刑赏，府县得而司之。是又以天地为物，而我反主之也。故归之曰：浩浩其天。曰其天、则圣人直是一天，又非配之所得言也。古来善尊圣人者，莫如子思。凡人与圣人具体，何故而不自尊耶？且夫天地者、火也；圣人者、薪也。火无日不流行于天地之间，然薪尽则火随灭。惟圣人为能用火，故钻燧以发之，灰斗以养之，锜与釜以湘之。亦惟圣人为能用薪，是以薪有穷而火无尽也。故以薪为火之恩，薪不任受。以火为薪之恩；火受之乎？以圣人为薪火之恩，圣人亦受之乎？其各不相受而自相为恩乎？乐之出虚，蒸之成菌，受者不知，受之者亦不知也。孙登曰：用光在乎得薪。人知光之所以用薪，则知薪之所以传火矣。传之维何？以昼夜为蕴畜，以物则为炉灶，以删述六经为剥烂之具，以吉凶同患为燎烘之时，享饪万世，炮制百王，如此大恩人，尚有不信者乎？是故尊天地所以尊人，帝王特圣人之余事。人知薪火之传为圣人之恩，而不知天地之待传于薪火，为薪火之恩也。故合而论之，以备药地一炮，为愚者别，并以示别愚者之诸子，并以寄青原学道之诸子也。

（《青原山志略》卷五）

方中通《陪诗》选抄

汪世清辑

再至前马 去溧阳三十里

一家分散日， 甲申国变，老父因哭梓宫，被执拷掠。及窜归，复避仇奸，游台宕。老母携余兄弟南还，复携弟随外祖赴任。伯兄亦随岳家他去。 初变姓名时。 南都失守，先祖命改姓名，托王实之送予至溧阳前马陈公以元家。陈公与先岳雁行也。不令知之。 不识陈门婿，权为吕氏儿。 陈公夫人吕氏，金坛吕静铭年祖族女也。无子，遂育予为子。 雀蒲翻大索， 时贼肆起，大索予为奇货，吕母携避金坛。 邑宰复先施。 溧阳令朱公，先叔至交也。遣书通问前马，始知予为方氏子，予因返桐。 十有五年别，相逢吕泪垂。 吕母之恩非言可悉，惟有泪落而已。 己亥

忆亲寿昌

踏完南北死生场，留得空门谢彼苍。姓字那能逃末世，袈裟今又隔他乡。天知不孝无如我，自恨逢人分外狂。易水盱江魂梦远，

白云停处九回肠。　己亥

父执龚芝麓惠墨

埽门相见易，不似客燕京。特命阍者，予至即传犹念故人子，原非人世情。拖青怜鄙愿，守黑尽余生。万杵轻烟墨，贻予书可成。时余将著数度衍。　己亥　以上卷二《远游草》

庚子同四弟省亲寿昌

吸尽西江水，东流不到家。阶前如见佛，座上便拈花。颜色成枯木，愁心结乱麻。趋庭无别语，开示总南华。时老父著《药地炮庄》。

赠揭子宣

世外逢高士，相依不问禅。叩钟曾受业，一见老父，即拜为弟子。班草竟忘年。子宣年长于予。好我同推步，后成《揭方问答》一书。知君独写天。子宣著有《写天新语》。图成经纬合，绝学与谁传。又有《经天纬地图》。

伯兄至自建昌

百里崎岖道，萧然徒步来。异乡昆弟集，古刹老亲开。竹暗溪边水，花明月下台。严寒香不散，只待一枝梅。

辛丑《数度衍》成

秦余易象本家传，笔冢成堆研亦穿。自笑十年忘寝食，宁夸两手画方圆。收将今日东西学，编作前人内外篇。聊以娱亲消岁月，行藏未卜且由天。

壬寅同三弟省亲盱江相遇于许湾

扁舟一棹夕阳波，沙寺逢亲自啸歌。记录尽归门下去，时子宣抄《通雅》。禅宗唤醒世间多。临阶竹影风摇月，隔岸钟声夜渡河。莫讶团蒲尘不染，萍踪随处是行窝。

癸卯自章门省亲樟树

章门初买棹，我欲上萧滩。亲老不归去，何时泪始干。桃花空似锦，梅子但知酸。为作无家赋，含凄下笔难。

熊见可、祝大詹、黄家卿诸君欲留老父，就此驻锡

同是缁衣好，相依欲卜年。世间风俗古，不计岁时迁。入梦都无著，看云亦偶然。春浮有书至，伫立首山前。萧孟昉书至自首山。

揭子宣有募刊老父《通雅》之举，王其人输赀首倡，感而书此

稽古曾开万卷余，老父少时读书处，名稽古堂。忽逢知己作璠玙。姓名共托千秋业，梨枣新成一代书。非遇轻财真为侠，哪能割爱不踌躇。今朝最感同人意，此籍终归到敝庐。其人订约，刊成版归方氏。

甲辰省亲汋林

萧孟昉请老父主法华庵，方丈新挂钟版，改名汋林。

匡君修炼地，故迹尚依稀。庙貌新钟版，盘餐旧蕨薇。江高潮自返，春到雁犹归。不解苍天意，迎亲愿独违。

随侍入青原

于慧男、司直先生嗣君也，时令庐陵，特请老父主青原法席。老父辞之不获，遂将汋林付笑峰和上门人无倚。甲辰之冬，始入青原方丈。

故友相延入梵宫，现身原不碍知雄。民歌令我亲刘竺，守庐陵。古迹教人忆鲁公祖关二字颜鲁公书。自此逢场还喷雪，老父题方丈曰喷雪轩。却从别路渐移风。铎声幸有钟声和，祖关外有传心堂，时施愚山先生讲学于此。同在传心一语中。

同方乘六编次老父《物理小识》受梓

著书因宿好，手自不停披。欲辟羲农秘，才消天地疑。户庭皆纸笔，笥簏伴流离。此书播迁时著。今日重抄纂，相传与世知。郭太守馈予二十金，于明府馈予十金，予皆捐入刻赀。

又编次《浮山后集》

浮山前后集，子舍录千篇。伯兄、三弟，编次居多。体亦随时变，才原在笔先。一生如隔世，分帙合编年。此日难庄语，新增乐府禅。老父新著《禅乐府》。

除夕大人赐诗曰：念汝随余学，环中竟左旋。冬春看两度，首尾算三年。风送新花雨，诗将旧梦圆。冲之传历意，谁与问青天。中通敬依原韵。

未能长削发，扶杖敢言旋。暂忍承欢泪，同过出世年。门无春

色到，夜有雪珠圆。身外都除尽，山中不问天。以上三首乙巳

萧孟昉捐赀为老父刻《药地炮庄》感赋

苦心思救济，尽现漆园身。蛮触征皆罢，逍遥足绝尘。父书还赖友，古道可娱亲。三世交情重，应知贱子贫。丙午

拜辞老父归里

三载西江侍，亲恩日夜深。欲辞先堕泪，无语但沾襟。不作还乡梦，其如念母心。故园频寄信，忍齿到而今。

戊申冬建报庵至己酉春落成

浮山此藏轩，王父分授伯兄之别业也。遭乱倾颓，予兄弟于故址特建报亲庵，将迎老父归养。伯兄孝思非通所能及，敬记于此。

十年乌鸟愿，白发未还家。护竹期烹笋，锄山预种茶。老父命自谛禅师先至种茶。亲朋怜佛土，予鸠工庵中，吴騑若年伯、邓田公皆过访慰问。父老盼天涯。乡里闻老父将归，无不欣喜。桃李知人意，先开一树花。以上卷三《省亲集》

辛亥三月二十三日三弟家邮至自吉州闻老父粤难作

日日破巢下，如今果不完。普天皆欲泣，举室敢求安。子职捐身尽，天心隔世看。暂时犹慰母，肠断是蒲团。

三月二十七日檄至系狱

临难安求免，一门视此身。不才堪下吏，无计可宁亲。兄弟迢遥路，妻孥顷刻人。可怜慈母泪，先为我盈巾。

四月二十六日再系尊经阁

捐躯方沥血，再系复何辞。不畏投罗网，宁愁生别离。忘忧皆乐土，耐辱即荣时。千古藏经处，惭余始下帷。

闻老父庐陵自诣，饮血书此

历遍刀锋后，空门亦化城。老亲不畏死，人子敢偷生。两地同时系，千秋此日情。佛恩如有在，拭却泪纵横。

大人将度岭,遣儿正珠随侍入粤

洒泪遣儿去，惟思白发亲。代余依大父，道我是羁人。魂梦同烟瘴，蓍龟诉苦辛。难中初侍侧，莫负此风尘。

大人赐诗寄慰,诗曰:

此日尊经阁，应知负荷薪。臂休惭九折，易不厌三陈。藏壁有深意，举幡难脱身。闭门堪立地，毋只恨家贫。半生数度衍，不肯自言占。难学隐身叶，懒垂餬口帘。苦瓜偏结蒂，橄榄漫夸甜。阁上摊黄卷，残灯也上炎。

悲感之余,敬次原韵:

图书承五世，只愧旧传薪。别是江山恨，情从刀斧陈。有家堪共死，无术可分身。析骨还亲愿，宁忧此日贫。

学易占蓍草，捐躯岂用拈。此间能破壁，何地复垂帘。身竟藏红糯，天惟付黑甜。灯传藜火处，千载向空炎。

四弟西上

一拜送君去，丁宁至落晖。慈亲双握手，稚子尽牵衣。鞍马同呜咽，风尘引渴饥。艰辛见白发，多恐不言归。

痴辞

太守姚公奉臬司佟公命，遣吏属更前词，增“久绝往来”语。盖周公栎园年伯意，欲为小子谋脱也。痴愚不改，遂痛哭以辞。

微稚非不惜，子职实难辞。亲老忍言绝，交深望转思。果然成志日，便是受恩时。守拙无如我，惟饶一字痴。老父青原上堂，中通问曰：一斧挥空无不删。如何是刀斧知恩处？老父曰：两点泪下。通进曰：恁么则得力不得力，儿孙总不知。老父曰：幸有灵山笑在。通进曰：月传黑路千年白，秋染青山一叶红。老父曰：且罚你世代作个痴人。

痴感

佟公感予痴愚，遂将余前词申详抚军张公，请咨豫章粤中胥抚取结，更于张公前极为嘉叹。事由此稍宽矣。

暗下宽予令，翻称违命心。悯劳俱意外，出入总恩深。车亦怜螳背，巢还恤鷇音。前途谁可恃，又恐不如今。

九日四弟归里，余尚未释

五月西江去，淹留九日还。老亲虽善病，见尔自开颜。跋涉竟忘苦，平安事亦艰。羁縻终不释，为我泪潸潸。

奔丧万安

十月二十九日闻大人于是月初七日舟次万安，回首即日西上。时停柩水月山。

灰烬飞霜出世奇，举幡摧我受羁縻。那知救父呼天日，翻作生离死别时。身后惨看归仆字，病中寄通字，仆今携归。病中先寄慰儿诗。深恩换得奔丧痛，罪负丘山欲诉谁。

水月山遣侄堪、瑞、儿珠、归慰母水月山在万安城外。

不是经忧患，能依大父旁？廿年方侍侧，双泪复还乡。旅榇迟归日，慈帏久断肠。汝曹须近报，莫更话凄凉。

三弟往泰和制丧服

此间无一有，带晓赴西昌。制度观家礼，衰麻市异乡。上休重负版，下可便为裳。今人丧服沿俗者毋论矣，即依家礼亦不尽合。不为裳而多一袭，致负版重叠，殊非古式。今遵家礼，一为改正。今式应从古，毋轻患难场。

伯兄自南海奔至万安

弟从江北至，兄自岭南回。不意相逢处，都含血泪来。家园何日问，心事已成灰。只有他乡榇，凄凉日举哀。

同三弟水月山苫次成服

制举麻衣日，原非家礼期。弟兄同哭奠，生死合艰危。久已穿芒屩，今才服斩衰。难中千万虑，心只候文移。

哀述

西泠姚有仆年伯序老父瞻旻诗，谓才人、孝子、忠臣，合为一人者。呜呼！知之深矣。然未睹老父二十年来之著作。向见其盼頣之行，甄苏之节，称之为孝子、为忠臣，又见其经史会通，词章博雅，穷百家之书，工百家之艺，谓王地再生，称之为才人已矣。呜呼！万世而下，其所以景仰浮山先生者，岂特此哉！固有性命之学，有象数之学，有考究之学，有经济之学，有三才物理之学，有五行医卜之学，有声音之学，有六书之学。老父穷尽一切，而一徵之于河、洛。破千年之天荒，传三圣之心法，准不乱而享神无方，必有事而归行无事。天然秩序，寂历同时，以无我为备我，以差等为平等，午会全新，诚非虚语。倘姚公至今日披读《时论》、《炮庄》、《易余》、《物理》、《鼎新》、《声原》、《医集》、《冬灰》诸书，仅谓之才人乎？虽然忠孝所以成其才，才所以济其学，浮山先

生之直继缁帷，职是故哉。独是生于忧患，别路藏身，甘人所不能堪之苦，忍人所不能忍之行，瓢笠天涯，晚遭风影。不孝乎号，被羁故里，鸣呼！痛哉！我父竟舍我而逝矣。破浪奔丧，终天绝地。罪负须弥，无以自解。五云苫次，濡血写哀，莫述万一。用付纸灰而已。辛亥冬不孝孤子方中通百拜识。

骑箕万里破苍天，丙舍高吟送纸钱。阙下变骚今日读，墓旁家易几时编。变《离骚》而为激楚，编《时论》以继先人，俱详后注。堪伤南北忘身后，欲令东西正学传。北都矢死，南海重生，其所以鸟道孤行而不自已者，既开圆三宗一之全眼，欲救两家拘放之病。有功末世，岂浅鲜哉！莫怪缁帷人不识，相看别路总茫然。异类中行，原非获已。行者固难，知者亦不易。

家传患难足啼痕，我父曾经大父冤。不重南宫夸姓字，但依北寺泣晨昏。举幡只为悲亲老，挝鼓终能感帝恩。激楚如今当再拟，教人无奈赋招魂。老父通籍时，值先祖遭党祸，被逮。左右圜扉，悲鸣饮泣，未及殿试，控疏请代。幸感圣恩，时著激楚，以见志。鸣呼！痛哉！我父罹忧，小子代诉。讵知事白而见背哉！天不慭遗，如彼苍何？

圜中讲易痛追随，墓下重编有雪知。华表鹤归当挂纸，栾庐免绕复生芝。看来忧患非无意，留得乾坤到此时。为叹仲翔当五世，家山负土是何期。作易者其有忧患乎？自先明善而下，五世学易矣。先祖西库，与石斋先生讲易不辍。晚年著有《时论》。老父庐墓合山，重编梓行。鸣呼！痛哉！忧患未竟，旅榇未归，为仲翔者，能不悲哉！

回忆沧桑五内焚，瞻旻诗卷不堪闻。甲申变后，老父诗集名《瞻旻》。请缨枉教书长策，召对空令谒圣君。老父三上请缨疏，蒙先帝召对德政殿，痛陈时弊。先帝称善。久之，欲予斋斧，竟为执政所阻。愤哭东华轻梏挚，闻梓宫在东华门，愤身往哭，遂为贼所系，遭其苦刑，不屈。早奔南国望氤氲。老父引决，为人所救。闻南都新立，奔回最早。伏疏请罪，欲条贼状，而仇奸阻之，不得上达。哪知血溅刀锋后，又避仇奸骨肉分。老父矢死

全节，《中兴辑录》、《大变录》、吴廷策《国变录》、吴门张魁《血誓单》、叶蓝玉《甲申纪事》、冯犹龙《伸志略》皆见褒白。而仇奸翻案，诬良蠛贞，欲得而甘心焉。鲁公儒发大呼阙下，以死保家父之不屈。陈公卧子、郑公潜庵皆有书明家父之节。曾公二云与罗讱庵书，以家父为赵忠简、张忠献。徐公虞求慷慨言家父当同甄孟成、苏司业之表擢。嗟乎！公道犹在人心，鹰鹯复何为乎？先祖见几，因命老父南游云。

干戈顷刻尚追寻，病谢天兴叹陆沉。唐藩改福州为天兴，诏复馆职，以病未就。乱里著书还策杖，《物理》、《声原》皆乱中所著。饿时变姓不投林。自越而闽、而粤，凡数易姓名，孺嗣转侧，备尝甘苦。八年转徙黄头浪，流离天末八年。十诏蒿莱白发心。端州告柴十诏，不受宰相，为白发也。上五策之后，遂浮家西粤。一自法场归世外，竟披鸦衲到如今。老父披缁于平乐之仙回山，被驾不屈，封刀自矢。时平乐将军奉猷德那教，尤恶头陀，露刃环之。而老父终以死自守，将军惊其不畏死，遂供养于梧州之云盖寺。老父因兴冰舍。壬辰之冬，始得出岭，由匡庐归省白鹿。

掀翻沧澥倒昆仑，何幸天留不二门。杖许竹关埋白下，斧知药地借青原。再生须发都成雪，廿载袈裟只报恩。才信荣枯分未得，荆条活处露栾根。两遇爆火，托迹空门。甫得归省白鹿，即圆具天界。破篮茎草，遂受嘱于杖门。闭关建初寺之竹轩三年。先祖弃世，破关奔丧，结茅庐墓。终制后，复游西江，扶起廪山东苑。吉州诸公请主青原法席，而药地之斧始酬米价焉。历住建武之资圣安福，西昌之首山汋林，何往而非药地乎？固知思祖之倒插枯荆，冬日再荣，诚受命如响，不可思议。呜呼！痛哉！今日遇药树、法荫、归云、晚对、别峰诸处，触目皆先人之创造遗笔在焉。至为杖人翁刊全录，为笑老人建衣钵塔，成志书，免里役，凡百完备。而奉之同门，又其主青原之逸事也。

尼山心向别峰传，黄叶藏身学可怜。符信图书携袖里，轮将宇宙挂帘前。一双眼出人间世，二六时归天下篇。莫惜高堂虚正座，定知午会证千年。古航和上曰：河图言回互，洛书言临照。山谷曰：以宇观人间，以宙观世。然矣而未畅也。老父明两端四破之用中，公因、反因、正知、遍知，证此五位纲宗，天然物则之大符。而又发为宙轮宇矩之说，以宇为豪，以宙为逝。统类会宜，而归于法位中节。非过冬关、开全眼，孰能准天地而传千圣不传之心乎？世之读《鼎薪会宜编》者，固知别峰之应午会，有功于尼山绝学，而叹其随时之兼中妙叶也。

已知身向三门人，又见花拈五色开，信此街头为绝壁，踏完峰顶立平台。尘埃满面从今扫，寒暑惊心任自来。文字果然离不得，虚

空粉碎只怜才。 雙岭用毒药为尼山一助，而漆园旁击之原于分别中无分别也障碍者不能穿彻昆仑。不能研几，已可痛悼，而五宗之分门别户，不尤堪喷饭耶！且今者暗痴胶执之无记顽空，莽荡猾疑之标幢门胜，徒以不立文字谓了涅槃之心，不以不离文字，用穷差别之智。究之护短强胜，妄执愈增。差别未别，涅槃亦未晓。佛祖冤乎哉！故老父为之力扫窠臼，挽回人心，发明寂历同时，昼绕昼夜，善统善恶之说，而以无我为过关，以不自欺为薪火，打杀向上，专提向下，呜呼！婆心切矣！

多才绝世古今奇，十岁能文七岁诗。复壁五车犹未竟，铁函一字亦堪悲。丹青别染神州色，黑白空传故里棋。浮山为远公祖庭。数年来不孝兄弟建报亲庵于山下，故乡诸公复迎老父主华严法席。将归而难作矣。呜呼！痛哉！石上闲名镌汉篆，印泥落处几人知。老父三岁和平仄，七岁赋诗，十岁属文，十五岁读罢十三经、廿一史，举之指掌。童角时即名播海内，生平著作百余种，别有书目总名之曰浮山全书。至百家技艺，若书法、若画、若奕、若图章、弗克枚举。无不穷变造极，非五再生，而能若是乎？

波涛忽变作莲花，五夜天归水一涯。辛亥十月七日舟次万安，夜分波涛忽作，老父即逝，而风浪息云。不尽寒江流血泪，敢言〇觉总云霞，丁宁只望人传语，断绝惟余骨到家。惭愧荷薪忧力薄，且凭灯火照衰麻。世出世间，穷尽一切，而仍还一切，此老父之以知全仁知也。历诸患难，淬砺刀头，此老父之以仁全仁知也。集大成而不厌不倦，其天之所以救世乎？惜辞世太迫，世鲜知者。小子复愧昏，不克负荷，哀何能已。汇编语录之暇，敬述十章，不胜呜咽。

与三弟

除夕天涯弟与兄，相看呜咽坐三更，灯残野寺人无语，雨滴寒窗夜有声。兴罢亡亲还忆母，强将慰尔惜余生，团圞计尽惟图梦，梦到今宵总不成。（界）

壬子元旦

无端春欲晓，先到泪痕边。患难衰门后，存亡古佛前。麻衣余旧制，蔬菜荐新年。苦次大众茹素。举世天皆悯，应知不共天。

忆三弟首山

旅榇荒郊日，寒灯夜雨时。以予愁不寐，知尔梦来迟。却病非关药，弟善病，好服药。容身且下帷。遗编刊未竟，反虑有归期。时在首山刊《浮山集》。

万安胡明府为详移柩归山，感泣书谢

孤云一任往来飞，峰顶原无家可归。只为世间存只履，名山负土欲依依。撒手悬崖月日长，可怜身后始还乡。感君一纸凄凉话，写尽羁人泪几行。

四月初十日自谛禅师同仆江天至，闻故乡难，辞柩别归里

去年故国捐躯日，今岁他乡赴难时。但使两番全骨肉，何妨独子受羁縻。痛余大哭翻成笑，冤是深恩总愿痴。半载荒郊肠寸断，不堪旅榇更分离。

过首山别三弟

才说波涛静，风声忽又吹。此身同一拜，今日全生离。大笑看君哭，旁人为我悲。岂无儿女泪，赴难不教垂。

儿琫特至首山相迎，因留守榇四弟仆从容相随。

业已为男子，其如天地何？泪流危日少，礼废难中多。书籍销愁苦，钳锤足啸歌。此来能代我，表次莫蹉跎。

四月十六日归里，即日自诣尊经阁

惶恐滩头衰绖装，不堪忍泪别西昌。江湖千里三晨夕，曾夜渡鄱阳。患难重遭一血肠。犹是旧年风雨阁，更连今岁弟兄床。伯兄自海陵归，已羁阁中。只余梦绕天涯榇，偕说他乡似异乡。

郡牌提讯，同伯兄赴皖

阁中两月羁，郡吏然忽至。云是举上提，老母先垂泪。逼迫仓皇中，从容告郡吏。去年难作时，此身便捐弃。惭愧复生存，刀锯何惊悸。但愿暂还家，母子一相视。堂上哭无声，儿前惊仆地。妻孥无一言，顿足横涕泗。举身蹈汤火，本是男儿志。父在不惜躯，

父死何所避。挥手便登程，竟不知劳悴。意外得生还，原非分内事。

日夜冒蒸炎，驰驱不得已。赤日照天心，白云堕溪水。一片烈肝肠，今日云已矣。药饵备刑伤，衣被藏片纸。音问恐不通，十生知九死。痛哭再陈情，恩沾从兹始。太守姚公、臬司佟公，皆破格相待，与同案者迥异矣。三度皖江行，凡提审三次。惊忧俱成喜。疾风云不生，迅雷雨中止。至情感天地，何况皆人子。为非福星临，未必能如此。

遣侄瑶，儿珠往吉州，扶柩东归

旅榇辞归后，羁人是棘人。却怜孙代子，翻痛佛为亲。送别犹波浪，扶还杖鬼神。淹留如不返，望汝任艰辛。如不得归，命儿珠守柩，易三弟归里。

月夜迎先大人柩，会三弟、侄瑶、儿珠于枞阳江口

五云苦凶别，不解网罗身。意外还家榇，途中隔世亲。天高来夜月，霜白照离人。此际悲欢共，招魂到水滨。

扶柩至浮山，安厝报亲庵中

筑室为庵后，瞻云只向西。杜鹃空有血，乌鸟不堪啼。未及孤

节返，惟余一榇栖。丹丘岩仍在，天锁暮云低。余兄弟建报亲庵，后老父以西江苦留未归。岂知今日扶榇归庵耶？呜呼！痛哉！

先大人归窆浮山，遵遗命也

风波影里路茫茫，薤露歌声入夕阳。家在神州无故国，魂归旧里亦他乡。三千里外来烟瘴，二十年间总雪霜。今日弥天皆楚些，羁人负土更凄凉。

天池风起逼人寒，里老吞声泪未干。末世尚能留爪发，名山犹许葬衣冠。议定爪发付法，肉身归血子，此儒释两尽之道也。青原建衣钵塔，郡村叔题为留青二字。首山华严俱是爪发塔。梦为蝴蝶求仙易，岁在龙蛇问世难。遗命只依先垄畔，先君墓在先祖母吴太淑人墓之青龙。纸灰飞入碧云端。

吴舫翁特至浮山，拜先文忠公墓

丹丘岩下墓门成，攀柏年年寄哭声。千里故人过一拜，生刍那似世间情。

除夕同伯兄三弟墓侧写哀

两经除夕总风波，旅榇孤坟洒泪过。忧患日长衰绖短，团圞人少性情多。无才抱恨非贫贱，不孝空惭试网罗。今夜山寒天地冻，

旧时钟鼓听如何。

癸丑元旦拜墓

墓门临晓拜，痛定百愁生。霜草迎人泪，寒松带哭声。春投泉下梦，节换世间情。恨我羁縻日，栾庐志不成。后难未结，余系取保得完葬事。天地难容处，伤心为托孤。杖人翁有为天地托孤之说。生前应出世，身后合归儒。礼乐供存没，干戈任有无。吾亲依大母，泉泪可沾濡。

九月初三日后难题结文到省释

煏火三年到荜门，投罗身不计生存。只怜白发归黄壤，今日安知脱子孙。

报恩堂

司冠姚公讳文然、两江麻公讳勒吉、两广金公讳俊、皖抚张公讳朝珍、江抚董公讳卫国、粤抚冯公讳苏、粤东提督严公讳自明、安徽臬司佟公讳国祯、江右臬司安公讳世鼎、江右署臬司贾公讳如兰、江右臬司黄公讳龙、江右驿盐道薛公讳信辰、南昌道周公讳体观、吉安太守郭公讳景昌、安庆太守姚公讳朗、建昌太守高公讳天

爵、庐陵邑侯于公讳藻、桐城邑侯胡公讳必选、万安邑侯胡公讳枢、新城邑侯周公讳天德，皆难中受恩之当事也。无以为报，敬书牌位于报恩堂中，朝夕焚祝，聊尽此心而已。

伤心遭难是空门，三载惟余血泪痕。何幸普天都遇佛，不教穷子独鸣冤。金茎露积江湖泽，玉柄谈成咳唾恩。稽首自知无报答，香烟爇处感晨昏。以上卷四惶恐集

参考书目

方以智　《稽古堂文集》　桐城方氏七代遗书本（以下简称《方氏遗书》）

《通雅》　姚文燮校刻本

《物理小识》　宁静堂重雕本

《东西均》　中华书局　1962 年；庞朴《东西均注释》，北京中华书局　2001 年

《药地炮庄》　康熙此藏轩刻本　又台北艺文印书馆据民国二十一年成都美子林排印本影印，1972 年

方孔炤　《周易时论合编》　顺治十七年刊本日本内阁文库藏

方学渐　《东游纪》　方氏遗书本

《性善绎》　同上

《庸言》　同上

方大镇　《宁澹语》　同上

方中履　《汗青阁文集》　同上

《古今释疑》　台北学生书局影印本，1971 年（误题“黄宗羲《授书随笔》”）

方中通　《陪集》　北京图书馆藏本

方中发　《白鹿山房诗集》
文天祥　《文山先生全集》　《四部丛刊》初编缩本
王夫之　《王船山诗文集》　中华书局　1962 年
　　　　《南窗漫记》　船山遗书本　民国二十二年太平洋书店印行
　　　　《搔首问》　同上
　　　　《永历实录》　同上
施闰章　《愚山先生学余文集》　施愚山先生全集本
　　　　《愚山先生学余诗集》　同上
　　　　《愚山先生学余别集》　同上
魏　禧　《魏叔子文集》　三魏全书本
　　　　《魏叔子诗集》　康熙易堂原刻本
魏　礼　《魏季子文集》　三魏全书本
黎士弘　《托素斋集》　无刊刻年代
　　　　《仁恕堂笔记》　《昭代丛书》己集
姚　范　《援鹑堂笔记》
刘献廷　《广阳杂记》　长沙商务印书馆排印本　1941 年
计六奇　《明季北略》　台湾文献丛刊本（第二七五种）
赵士锦　《北归记》　中华书局《晚明史料丛书》本　1959 年
钱秉镫　藏山阁集选集　台湾文献丛刊本（第二二五种）
彭士望　树庐文钞
丁传靖辑　宋人轶事汇编　中华书局　1981 年
萧士玮　《春浮园文集》　春浮园集本
萧士瑀　《陶庵杂记》　同上
萧伯升　《研邻偶存》　同上
钱谦益　《牧斋有学集》　《四部丛刊》初编缩本

黄宗羲 《黄梨洲文集》 中华书局 1959年
《明儒学案》 万有文库本
《日本乞师记》 梨洲遗著汇刊本 宣统二年上海中华书局印行
《思旧录》 同上
顾炎武 《顾亭林诗文集》 中华书局 1959年
张煌言 《张苍水集》 中华书局 1959年
梁佩兰 《六莹堂二集》 诗雪轩校刊本
全祖望 《鲒埼亭集》 万有文库本
邢 凯 《坦斋通编》 丛书集成本
王士祯 《池北偶谈》 渔洋三十六种 康熙刊本
《香祖笔记》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年
惠 栋 《渔洋山人精华录训纂》 四部备要本
刘 侗 于奕正 《帝京景物略》，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年
朱彝尊 《静志居诗话》 上海文瑞楼本
汪景祺 《读书堂西征随笔》 香港龙门书店影印本 1967年
祝纯嘏 《孤忠后录》
钱肃润 《南忠记》 中华书局《晚明史料丛书》本 1959年
余 怀 《板桥杂记》
李世熊 《寒支初集》
魏世效 《魏昭士文集》
《吉安府志》 光绪本
《建昌府志》 同治本
《安庆府志》 同治本
《宝庆府志》 光绪本

《庐陵县志》　民国九年本
《万安县志》　光绪本
《桐城县志》　康熙十二年本
《桐城续修县志》　道光本
《康熙浮山志》
《景德传灯录》　《四部丛刊》三编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万有文库本
《清代文字狱档案》　1934 年
《国朝画识》　乾隆辛亥　墨香居藏板
《清史稿》　1927 年
《青原山志略》　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东方书库藏本
《清史列传》　中华书局　1928 年
王先谦编　《十一朝东华录》
卢见曾　《渔洋山人感旧录补传》　上海有正书局　1919 年
马其昶　《桐城耆旧传》　宣统三年刊
施念曾　《愚山先生年谱》　施愚山先生全集本
黄炳垕　《黄梨洲先生年谱》　梨洲遗著汇刊
温聚民　《魏叔子年谱》　商务印书馆　1936 年
姚觐元　《清代禁毁书目》　商务印书馆　1957 年
孙殿起　《清代禁书知见录》　同上
严懋功　《清代总督年表》　晓霞书屋丛书本
陈　垣　《二十史朔闰表》
　　　　《释氏疑年录》　中华书局　1962 年
　　　　《明季滇黔佛教考》　同上
　　　　《清初僧诤记》　同上

邓之诚 《清诗纪事初编》 中华书局 1965 年
钱 穆 《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商务印书馆 1937 年
汤用彤 《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 中华书局 1955 年
唐君毅 《中国哲学原论》 香港人生出版社 1966 年
侯外庐等 《中国思想通史》 第四卷下册 北京 1960 年
陈寅恪 《柳如是别传》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 年
任道斌 《方以智年谱》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83 年
罗常培 《耶稣会士在音韵学上的贡献》，《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 第三分（1930 年）
方 竑 《方密之先生之科学精神及其物理小识》，《文艺丛刊》，一卷二期（1934 年）
张德钧 《方以智物理小识的哲学思想》，《哲学研究》（1962 年第三期）
李慎仪 《〈东西均〉中合二而一的原意和实质》，《哲学研究》（1965 年第三期）
余英时 《从宋明儒学的发展论清代思想史》，收入《历史与思想》，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7 年
仪真、冒怀辛 《方以智死难事迹考》《江淮学刊》，1962 年第二号，《新亚学术集刊》第二期（1979 年）转载
冒怀辛 《方以智死难事迹续考》，稿本
容肇祖 《方以智和他的思想》，《岭南学报》，九卷一期（1948 年）
喆 勇 《谈方以智粤难》，《明报月刊》，九一期（1973 年）
饶宗颐 《方以智与陈子升》，《清华学报》，新十卷第二期（1974 年）
《方以智画论》，《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第七卷第一期（1974 年）
任道斌 《关于方以智的晚年活动》，《清史论丛》第三辑（1982 年）

《方以智简论》，《清史论丛》第四辑（1982年）

劳思光　《〈方以智晚节考〉及〈补证〉读后感》，《新亚学术集刊》，第二期（1979年）

张永堂　《方以智的生平与思想》，台湾大学历史研究所博士论文（1977年）

三浦晋　《赘语》　梅园全书本　1912年

新井白石　《东雅》　新井白石全集本

坂出祥伸《方以智の思想》，見藪内清、吉田光邦合編《明清時代の科学技術史》，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1970年

岡田武彦《東林学の精神》，《東方学》第六輯，1953年6月

石原道作《明末清初日本乞師の研究》，東京，1945年

張聖厳《明末中國佛教の研究》，東京，1975年

Arthur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Willard James Peterson, *Fang I-Chih's Response to Western Knowledge*, Harvard Doctoral Dissertation, April, 1970.

Willard James Peterson, "Review of Yü Ying-shih's Fang I-chih wan-chieh kao",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34 (1974)

Willard James Peterson, *Bitter Gourd, Fang I-chih and the Impetus for Intellectual Change*, Yale Univ. Pr. (1979)

Mody E. Prior, "Bacon's Man of Science," in Philip P. Wiener and Aaron Noland, eds., *Roots of Scientific Thought, A Cultural Perspective*, New York, 1957.

《方以智简论》，《清史论丛》第四辑（1982年）

劳思光 《〈方以智晚节考〉及〈补证〉读后感》，《新亚学术集刊》，第二期（1979年）

张永堂 《方以智的生平与思想》，台湾大学历史研究所博士论文（1977年）

三浦晋 《赘语》 梅园全书本 1912年

新井白石 《东雅》 新井白石全集本

坂出祥伸《方以智の思想》，見藪内清、吉田光邦合編《明清時代の科学技術史》，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1970年

岡田武彦《東林学の精神》，《東方学》第六輯，1953年6月

石原道作《明末清初日本乞師の研究》，東京，1945年

張聖厳《明末中國佛教の研究》，東京，1975年

Arthur W. Hummel, ed.,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Willard James Peterson, *Fang I-Chih's Response to Western Knowledge*, Harvard Doctoral Dissertation, April, 1970.

Willard James Peterson, "Review of Yü Ying-shih's Fang I-chih wan-chieh kao",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34 (1974)

Willard James Peterson, *Bitter Gourd, Fang I-chih and the Impetus for Intellectual Change*, Yale Univ. Pr. (1979)

Mody E. Prior, "Bacon's Man of Science," in Philip P. Wiener and Aaron Noland, eds., *Roots of Scientific Thought, A Cultural Perspective*, New York, 1957.